

貴大 學 報

一 期

1946. 1.

貴州省圖書館  
內部報刊  
第 5937 号

第一期  
文史號

# 貴 大 學 報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

# 聚康銀行

辦理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總行：貴陽省府路五八號

電報掛號：7500 0589

電話號碼：855

分支行處：重慶 安順 漢口  
上海 都勻

有	翻
著	印
作	必
權	究

貴大學報 第一期

(文史號)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出版

編輯者

國立貴州大學  
學報編纂委員會

貴州貴筑縣花溪新村

發行者

國立貴州大學  
教務處出版組

印刷所

貴陽中央日報社承印組

發所行

國內各大書局

75130

# 貴州大學報

張廷休

第一 期 文 史 號

## 要 目

發刊辭.....	張廷休
論維新與守舊.....	張汝舟
三五時代之代表人物及其地理環境.....	姚公書
中國哲學史論叢.....	錢蘊新
釋思無邪.....	田君亮
公羊稽疑.....	錢蘊新
駁林語堂君「古音中已遺失的聲母」.....	湯炳正
劉向別錄考釋.....	李獨清
然疑待徵錄(續).....	張汝舟
中國地形氣候與水利.....	許逸超
詩錄.....	柳翼謀等
文錄.....	王煥鏞等
任可澄先生遺著.....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

國立貴州大學出版



# 貴大學報第一期（文史號）目錄

發刊辭

張廷休（總一）

論維新與守舊

張汝舟（總二）

三五時代之代表人物及其地理環境（附圖）

姚公書（總四）

中國哲學史論叢

錢莖新（總一三）

釋思無邪

田君亮（總二九）

公羊釋疑

錢莖新（總三六）

駁林語堂君「古音中已遺失的母」

湯炳正（總五三）

劉向別錄考釋

李獨清（總七七）

然疑待徵錄（續）

張汝舟（總一一）

中國地形氣候與水利

許逸超（總二四）

詩錄

（總一三六）

幼堂黔游草

柳翼謀

汝舟近稿

張汝舟

文錄

復思安德牧師書

王煥鑑

南嶽國軍第七十四軍殉難將士公墓碑

王煥鑑

國立浙江大學教授吳君墓誌銘

王煥鑑

子午山紀游冊序

王煥鑑

張申之先生七十壽言

王煥鑑

與周邦杰教授論杜詩書

張汝舟

冬飲先生行述

錢莖新

任可澄先生遺

(總一五五)

貴州土民總說

鬼方考

紅巖訪碑記

趙公德昌傳略

林自清傳略

大學叢書一冊(文叢)目錄

# 新生五金工廠

廠主 伍效高



廠長 黃先立

## —內部設備—

模鍛鉗車翻  
型工工工砂  
拋剪滾焊淬  
光工工工火

## —主要出品—

工農煤五金汽  
作業氣金屬車  
母機爐工器配  
機械件具皿件

## —附 設—

國訂度量衡器製造  
自來水管等製造  
專修各種機器工具  
配製鐵路所需另件  
出租各種工作母機  
承修各種牌汽車

## —兼 營—

五各電一  
金種料切  
材什經油  
料品鎗類

工業所需 應有盡有 如蒙賜顧 無任歡迎

廠址：貴陽市貴惠路六十二號

電話：六一四號

# 新生陶瓷廠

最新貢獻



大批供應

標準電料

耐火材料

細瓷痰盂

餐具茶具

立體瓷像

本廠設立已歷八年出品銷行全省茲為精益求精起見特聘陶  
瓷專家悉心研究所出各品優於湘產比諸贛瓷價尤低廉賜顧諸  
君敬請比較

廠址：貴筑縣青岩黔陶鎮老榜河

貴陽經理處：中華南路一六五號電話七〇八號

# 發刊辭

張廷休

本大學學報編纂委員會，既輯第一期學報，文史專刊，索余一言以發之。余惟一國學術人才之興，蓋必得其時其具其人，然後蔚然而成風會。漢之學昌於武帝，唐之文育於玄宗，待其時也。漢初諸儒集於齊魯，英美俊才多起於劍橋哈佛，有其具也。兩宋學派，行於二程，近世哲學，溯源於康德，近其人也。一方之學術人才亦然，三者合然後興。蓋上世俊傑萃於河域，東晉以來發於長江以南。有清之初，學術莫茂於蘇皖，以被於浙贛。嘉道而後，文武鍾於三湘，而郵乎蜀粵。其弛張起伏，如歲之有豐歉，無定在者。貴州之建省，雖後於他方，不可謂不久。先達宦游斯土者，雖視他方為減，亦不可謂不多。其賢士之超然顯名者，若尹道真之為許慎高弟，孫淮海之為陽明後學；桐莖子尹以詩，子德蕤齊以學，與中州人士相唱和，又不亞於他方也。然終以三者未合，其才寥寥然，不獲如齊魯蘇皖，蔚起而成風會。民國肇造，南北大學朋興，而貴州猶以偏隅不設。志學之士，往往孑身負笈，求師萬里之外。及禦倭之役，學者輟，交錯於吾黔。乃以三十一年，創立貴州大學。後四年，始以學報與海內通聲氣。蓋三者之相合，其艱如此。嗟吾黔之學子，可不愛重而審勉之耶。抑吾又聞之，大匠誨人必以規矩，學者亦必以規矩。規矩云者，所以端其始，而終不越焉者也。夫教授之言如表，學子之言其影也，表正則影直。教授之文如花，學子之文其實也，花茂則實蕃。斯編諸作，縱不逮古人，幾乎正且茂矣。法理工商諸學，繼此而刊者，又必以正且茂為鵠也。吾貴州大學之士，既欣逢夫三者之相合，又幸接乎正且茂者以端其始。當中原多故之日，獨能師弟從容，講貫而服行之。一二十年之後，其必有直且蕃，不越乎規矩者起，俾吾西南學術，庶幾昔日齊魯蘇皖之隆也乎。余日望之矣。民國三十五年八月張廷休謹識

# 論維新與守舊

張汝舟

國家之治亂奚自乎，自乎人才之盛衰。人才之盛衰奚自乎，自乎學術之邪正。此天下之通義，古今不易之常理也。今之中國，其亂極矣。其所以致此者，寧不由於人才之枯竭，學術之妖妄乎哉。始就世人之論維新與守舊而申其說焉。

詩曰，周雖舊邦，其命維新。夫文武之所以創業垂統者，其於太王王季之業，豈必錙銖循守而不易哉。又曰，不愆不忘，率由舊章。夫文武之所以開國承家者，其於太王王季之道，豈必改弦而更張之哉。善乎曾南豐之言曰，因其所遇之時，所遭之變，而為當世之法，使不失乎先王之意。夫如是，又安有所謂維新與守舊者。

中國立國，五千年矣。聖哲相傳，其於立己立人之道，豈遽無足資以美身淑世者耶。易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孟子曰，仁人心也，義人路也。人之道，不外存心與行事。其存心曖昧，行事乖戾者，必見棄於人羣，絕不以治科學習工藝而見恕。然則仁義固非一家之學，其為人人所當講習也明矣。今之上舍諸生，乃以聖人所以立人道之仁義，屬諸文學之士。而文學之士，又有新舊之兩途。後生喜新厭舊，仁義之說，孰從而講之，孰從而聽之哉。人道不立，而國不亡，民不絕者，未之有也。

吾國學術之壞，殆已久矣。自顧亭林氏懲明季學人空疏之弊，以博學於文立教。後進循之，至乾嘉而極盛。當是時也，名物訓詁之學，實足陵駕漢唐，俯視朱陸。顧不知書為糟粕，言



此爲筌，講之愈精，去之益遠。清儒不識本末，不重輕，初則痛詆陽明，繼則顯攻朱子。曠至近日，譏彈孔孟，唾棄六經，履霜堅冰，非一日矣。講談爲幻，上下交征，法出姦生，令古詐起，管樂不能爲也。

夫西方科學，神奇幻化，驚世駭俗，亦固其所。惟科學之於人類，爲禍爲福，尚不可知。其爲禍爲福，非科學本身所能爲，顧在人用之何如耳。水火能活人，能殺人，不可以惡焚溺而絕之也。惟不講明聖賢立人之道，則科學最盛之國，仍無救於滅亡，德意志是也，存損人利己之心，行虐民以逞之事，禍未及人，已先受殃，非天下之至愚，孰肯出此。是多行不義必自斃者也。苟肯講明聖道，皆知厚往薄來，以大事小，則天下之民歸之。是豈第君子，求福不回者也。扶人道之極，救科學之偏，覺人類之迷，謀全民之福，責不在後賢乎。

聖經賢傳，其辭奧，其旨微。非博學審問，不能通其辭。非身體力行，不能喻其旨。師長吾善，友輔吾仁，發憤忘餐，焚膏繼晷，真積力久而後入。夫學如是之難成，道如是之難明也。今之文學之士，土苴聖道，崇尚稗說，舍正趨奇，避通就塞。於是不必伏案，只須剪書，碎義逃難，苟取聞譽。探討必瑣細，論證則疎舛，年未三十，可以擁皋比，稱學者。力少而功多，後生安得不樂而趨之。今之誦法聖賢，研習經傳之徒，方且見絕於士林，以爲迂腐守舊而不可化。傳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記曰：必則古昔稱先王。是非守舊而何。然易曰：日新之謂盛德。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是又何說哉。世人能喻其故，則正學明而真才出矣。

# 三五時代之代表人物及其地理環境

(附圖) 姚公書

近世學者依據發掘地帶及遺骸遺物，分吾國古史為三大期。一為周口店期，用以代表舊石器時代之文化。二為仰韶期，用以代表新石器時代之文化。三為殷墟期，亦稱三期用以代表銅器時代之文化。在此三期之中，有許多器物，其模仿演進之跡甚為顯著者。即以斧首，三期相較，雖有粗糙與磨光之不同，石質與銅質之互異，然其形式則完全相同。而仰韶與殷墟兩期之器物，尤與後世有密切之關係。如仰韶期中象牙甚多，此可證明為吾國食豕之先民，確與今日之華族同一血統。又

如瓦鬲石環等，周代銅鬲玉環，石戈，與漢代銅戈，石鏃石鏃石刀與今世鐵鏃鐵鏃金圭等，亦僅質料之不同，其形式亦完全相同。翁文灝近十年中國史前時代之新見是以論史者皆謂殷墟文化出於仰韶文化，經多方考證，已成定讞。惟其中有一疑問，在殷墟期間。已有極完整之文字，如商代之甲骨文，周代之鐘鼎銘文，皆信而有徵，其文化甚高。若仰韶殷墟兩期相銜接，則仰韶期間應發現此殷墟時代較簡單之文字遺蹟。夫文字之演進，必須經過較長久之時間，始臻完美。今仰韶期間竟無文字之發現，則其間年代必不連續。商之前為夏，夏代文字遺蹟雖發掘尚無所得，然典籍所載，已無可疑。若謂文字始於夏代，由夏至殷不過四五百年，夏年之說不一，賈誼治安策謂四百餘年，漢書律曆志謂四百三十二年，史記樂解引竹書謂四百七十一年。而甲骨文之文字已甚完備。文字之演進何能如此迅速，此

必在夏以前，已經過較長久之時間，此時間又必在仰韶殷墟兩期之間，其間必仍有千餘年之歷程。以吾國所傳古史言之。則約當所謂三皇五帝之時期。三五之說，起源不古。司馬遷曰：「尚書獨載堯以來」。五帝然則古代所傳信史必無所謂三

皇五帝。至周以來，始有其說。易繫辭始於堯舜之上加伏羲神農黃帝，舊說易繫辭為孔子所作，實無確據，歐陽修已疑其非。按漢家發現之古本周易，並無繫辭，足徵周末此篇，尚未通行。尸子又於伏羲之上加燧人氏，北堂書鈔卷十引韓非子又於燧人之上加有巢氏。五帝至周末乃總計當時之傳說，始造三皇五帝之名

。

。

。

。

同。二名詞連用，始見周禮外史及呂覽，用象至秦漢間而大盛。其說紛繁，莫衷一是。約而言之，三皇之說有七。天皇地

皇泰皇一也，李斯說，天皇地皇人皇二也，王符說，司馬真引一說，遂皇戲皇泰皇三也，伏生班固應劭宋均伏犧女媧神農四也，鄭玄高誘司伏

羲祝融神農五也，班固引或說，編秘引梁武帝說，伏羲共工神農六也，劉恕引唐虞神農黃帝七也。孔安國皇其中凡十一帝。伏犧女媧神農燧人

黃帝說融工共五帝之說有六。黃帝顓頊帝堯帝舜一也，董仲舒司帝鴻金天高陽高辛唐虞二也，鄭玄少昊顓頊高辛唐虞虞舜三也

，孔安國皇南證說，太皞炎帝黃帝少皞顓頊四也，王符玉黃帝少皞顓頊帝堯帝舜五也，梁武帝應麟神農黃帝堯舜六也。劉恕引或說，胡

其中凡九帝。黃帝顓頊帝堯帝舜前後共二十九帝，其不足信者固多。司馬遷曰「神農以前吾不知矣。」補傳據此則史

公不信三皇之說。又曰「五帝德及帝繫姓章矣，儒者或不傳。」五帝本據此則史公對於五帝亦有未可盡信之處。足徵三五

之說，即在漢初，亦無可備之記載，况在漢後之書。此不過得之周末傳聞，故史家各執一說。諸說之中，其較為通行者。

則為尙書大傳與五帝本紀之說。以證人伏羲神農為三皇，黃帝三五之說雖不為漢儒所取，然必有其起源。諸家之說亦互有不同

，要以起於三才五行之說為最早。古今注「三皇者，三才也。五帝者，五常也。」天地人為三所謂三才者，係起於溯源之思想。

不知宇宙間一切現象從何而有，無以解釋。因曰，「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卦序有此三者，而宇宙間萬

事萬物備。因崇其造化之功，遂稱之為三才。故曰，「有天道焉，有地道焉，有人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然三才

又何從而而，其始必有主宰之神，其後必有主宰之人，因此而有天皇地皇人皇之說。所謂五行者，繫辭所稱三才，本為宇

宙間之自然現象，不足以概其全，於是又有洪範之五行說。一曰水，二曰火，三曰五行者，乃萬物之總稱，伏生所謂人用者

也。其後陰陽家以爲宇宙間一切現象皆由此五者之生克作用而成，用以說明一切人事。又以追慕古代之觀念，崇拜古人之心理，遂以五行之功用，比附古帝之御世，然古帝甚多，不得不擇其最顯著者五人以配之，稱爲五帝，以繼三皇之後。故曰。「天有五行，分時化育，以成萬物，其神謂之五帝。」又曰，「故其爲明王者而死配五行，是以太皞配木，炎帝配火

，黃帝配土，少皞配金，顓頊配水。」家語五帝然則古代之所謂三皇五帝者，係出儒家之假說，并非謂古代僅有此三皇，僅有此五帝也。既係假說，則何能定爲一期，置於仰韶殷墟兩期之間，以補充此千餘年之歷程。是又不然，吾國古史大都出於周末之傳說，而上古之事史實與傳說，往往混雜不分。故傳說之中，每以史實爲之索地，固不可謂傳說無史之價值。且

古史材料之有賴傳說，中外古史皆同，三五之說雖爲儒家託言，然所舉諸帝，亦係根據周末傳聞。其中當有真實史事。夫三代之前，年數悠遠，早有人類，當有此三五一期，不過不必拘於諸家所舉之三皇所舉之五帝耳。蓋上古帝王甚多，在伏羲以前，有九皇六十四民，春秋繁露三代改制質文篇及周官都宗人疏或云以萬數。韓詩外傳孔子升泰山觀易姓而王，可得而數者萬數。其在泰山上封禪之遺蹟留於後世者，

春秋之世尙有存者。吾國古代帝王自華涓東遷而棲息於黃河下游，其足迹有連連於海岱者，岱岳較之華岳雖甚低，然在東部大平原之中，則覺其地勢最高，天高不可及，泰山既最高，則可以接近神靈。張晏曰，「天高不可及，於泰山上立封禪而祭之，其接近神靈也。」古帝王欲觀天地之功，乃封土於泰山而禱祭於梁父（括地志梁父山在兗州泗水縣北八十里。）并勒石以紀之。其壇址碑石，莊子謂千八百餘處。（續漢書祭祀志劉昭注引賈子曰，易姓而王封於泰山禱於梁父者七十有二代，其有形兆壇場勒石凡千八百餘處。）管仲仲尼之徒能親見而數者七十餘家，而管仲能識別者尙有十有二。

古帝，未必全無其人。所惜者史料缺乏，難於證信。至於楚左史倚相所讀之三墳五典八索九邱，左昭十二年傳宋毛漸所得之山墳形墳氣墳，宋元豐中，毛漸奉使契丹。於民間得書，曰山墳形墳氣墳，謂爲伏羲神農黃帝之書。是否三皇五帝之書，姑置不論。欲求之於今，亦不可得。又如尙書大傳所載之舞雲歌，似非周以前之作品，漢書王莽傳所載之虞帝七首，漢以來未有所聞。二者真偽，固莫可辨。欲得實證，非待

購地下發掘不可。然迄今尙未發現確爲古帝之遺物。此或因代遠年湮，遺物腐朽。至於泰山一區，多屬玄古岩類，據近今地質調

地質調

地質調

地質調

地質調



查，泰山一帶，多其質理甚粗，易於剝蝕。今泰山上尚有沒字碑，或亦古刻之滅沒者。故在今日欲研究古史，除典籍所載之

外，別無史料。茲從諸古帝中擇其事蹟較著史料較多者言之。於洪水以前，舉伏羲神農黃帝，此三帝為古帝東遷之最

有關係者。於洪水以來，舉堯舜，此二帝為東遷古帝苗裔中之最顯著者。既不限於三五之帝數，亦不囿於三五之學說，不

舉此數帝以代表此三五一期而已。欲知此諸古帝之事蹟，須先知其地理環境。考吾先民發祥之地帶，約可分為五區。

以下所述五區及其地名，係依禹貢水經及古史所載，多半為堯禹以前之古地，是否確鑿，雖難詳考，然仰韶殷墟兩期之間，不過千餘年，若

自堯禹時計之，尚不及此數。歷年既未久，其地名雖不免有所沿革，而地面必無多變更。且黃河流域為吾族發祥地，所遺留傳說中之古地，

當較可一為「華岷高地區」，禹貢雍梁地，今陝南到北甘東地。二為「秦嶺高地區」。禹貢青州地，今山東中部。三為「

荆桐高地區」，禹貢豫荆地，今豫南鄂北地。四為「嵩高地區」，禹貢豫州地，今河南中部。五為「恒霍高地區」，禹

貢冀州地，今山西大部河北西部地。此五區皆在秦城以南大江以北礮石以東之黃河流域。其重要之山嶺，有秦嶺恒嵩荆諸

山。而以嵩山為最。華以西之一區「華」為吾國先民產生之地。如伏羲神農黃帝少暉顓頊帝。以東之四區，「秦嶺」「荆桐」為

吾國先民東遷宅都之地。亦即後世政教所由出。考其地理，皆有特殊之環境，而其影響於先民者則甚大。如「華岷」一區，既

多山脈，又富河流。沂邙原岷未圍鳥鼠諸山綿延起伏，便於畜牧。涇渭漆沮岷沱諸水發源交錯，宜於農耕。是以華岷一區

，農牧皆宜。生於其地者，或善畜牧，或好農耕。而吾國古帝多半產生於此。自此繁衍東徙，散布於黃河下游，而成為今

日之偉大民族。其最著者，則有伏羲神農黃帝。三帝雖生於是區，皆相繼東徙，成為三大族。其所以東徙者，則亦地理環

境使然。吾國地勢西高東低，河流由西向東，物產西少東多，無一不便於東行。故凡古帝王之東徙者，必沿河東下，而擇



最後徙於海岱。伏義徙於海岱。史無明文，惟經子諸書皆有確證。左僖二十一年傳「任宿須句顛與，風姓也，實司太暉有濟之祀，以故事

。明伏義之居海岱可知，又拾遺記稱爲摩皇太皇，獨斷稱青帝，通卦稱蒼帝，淮  
南下尺文訓稱蒼精之君東方之帝，皆含有東方之意，則伏義之居海岱又甚明顯。所謂海岱者，即在吾所謂「秦嶺高地區」之內。其  
嶺高山拱峙，森林密茂，而又有汝泗諸水之灌溉，爲天然之廣大牧場。其地理環境適合於伏義之個性及其生活之技能，

馴曼故率族居此，不復再遷。居住既久，遂成村落。其人皆善於畜牧，吾人可稱之爲風姓民族。此爲華嶽民族東遷於海岱  
之由來。其次由華嶽東徙者。則爲神農。神農生於華嶽區之平湯，長於姜水，  
國語晉語帝王世紀。崑陽無考，或謂即  
陝西華陽山。姜水在今陝西寶雞縣南。  
以姜爲姓

其地爲渭水流域，受地理環境之影響，好栽培植物。  
易傳「神農氏作耒耜  
之利，以教天下。」其後東遷。初徙陳，又徙魯，  
世紀。陳，今河南  
淮陽縣。魯今山東

營曲阜國名，在魯城內。疏「神農氏一曰大庭氏。」  
左昭十八年傳「登大庭氏之庫。」注「大庭氏古  
是其遷徙之迹，與伏義正同。惟曲阜非最後之都，其後又遷於漢山  
管子「神農作樹五穀漢山之  
陽。」漢山在今河南北部。最後遷於江漢之烈山。  
神農遷於江漢，史無明文，惟經子諸書皆有確證。禮記稱厲山氏，左傳國語稱烈山  
氏，易疏稱利山氏，故鄭玄禮記祭法注謂神農起於厲山。推厲烈列三字與實爲一

山，在今湖北隨縣之北。則神農居於江漢可知。又禮記月令國語晉語稱炎帝，列子說符稱有炎，淮南子  
傳則謂稱赤帝，天文謂稱南方之帝，方傳稱炎帝氏，皆含有南方之意，則神農之居江漢，又甚明顯。  
其由西向東，至於海岱，復由海  
岱而南至江漢之迹甚明。而烈山一帶，爲最後立國之地。所謂烈山者，即在吾所謂「荆桐高地區」之內，爲淮漢大江三流

之地，支線交錯，氣候溫和，膏腴沃壤，爲天然之廣大農場。其地理環境適合於神農之個性及其生活之技能。  
植物故率  
族居此，不復再遷。居住既久，遂成農村。其人皆善於栽培植物，吾人可稱之爲姜姓民族。此爲華嶽民族東遷於江漢之由  
來。再其次由華嶽東徙者爲黃帝。黃帝生於華嶽區之天水，  
水經渭水注。天水即今甘肅天水縣。世紀謂帝生於壽邱  
壽邱在今山東曲阜東北。抄黃帝事蹟，此說不足信。長於姬水，  
國

水經注。姬水不詳所在  
以姬爲姓。  
說文五  
受地理環境之影響，既善畜牧，又好農耕。  
又「治五氣，藝五種。」其後東徙，國

於有熊，曰有熊氏。  
白虎通義史記正義周易正義  
居軒轅之邱，亦曰軒轅氏。  
大戴記史記。軒轅之邱  
其東遷之迹甚明。所謂有熊

黃河地帶在晉所謂「崑崙高地區」之內，為大河伊洛流域之地。其地為黃壤，土質醇厚，氣候溫和，便於耕作，實為經濟資源之地。考論其形勝，華嶽秀於西，嵩高聳峙於東，大河長流於北，伊洛盤迴於南，河山雄壯，更足啓發人民偉大之思想，實為文明孕育之地，即後世之所謂中原。以上古地理環境而言，以黃帝所居者為最優。其地適於黃帝之個性及

其生活之技能，故黃帝率族居此，不復再遷。至於其後之邑於涿鹿，史記。涿鹿在今，係晉時防獫狁，并非立國之地。

黃帝之居河  
東於郡東倉，水經渭水注。鎮倉在 罪橋山，史記。橋山在今 係最後之事，而其立國基礎地，則在中原河洛一區。洛，證諸古

籍，信而有徵。淮南子覽其訓美舜號稱黃帝，後漢書張衡傳稱黃軒，陶靖節集文心雕龍稱軒黃，禮記月令稱黃帝之居，淮南子。天文訓稱中央之帝，凡此諸名，皆與中原黃壤及軒轅地名有關，則黃帝之居可洛為明。 居住既久，遂成村落，其人皆善於栽培植物，吾人可稱之為姬姓民族。此為姬姓民族東遷於河洛之由來。

以上所舉諸古帝之外，尚有少皞顓頊降居江水（史記。江水在今四川漢源縣南），始為四方諸侯，（逸周書）屬於窮桑，（左昭二十九年傳。窮桑在今山東曲阜縣北），後都曲阜。（左定四年傳。曲阜在今山東曲阜），顓頊其父昌意，降居若水，娶蜀山氏女，生顓頊。（史記。若水在今四川宜賓縣西南），顓頊初

國高陽，（東漢書。高陽即今河南杞縣高陽城），後遷窮桑（世紀。窮桑見前注），又都帝邱（左傳三十一年經。帝邱在今河北陽縣），亦會屬大棘城，（晉書載記。大棘城有二，春秋時之大棘城，在今河南柘城縣西北。晉時之大棘城，在遼寧義縣西北。按顓頊所居之大棘，當在柘城縣。）帝嚳其子為契，契生於商（前漢文長傳。帝嚳因封之於商，（史記。鄭玄曰，商國在大華之陽。按即今陝西兩縣東，）賜姓子氏。（史記。括地志。城在鳳州華城縣東北八十里），據契之生地封地姓氏，皆在今陝西，則帝嚳亦必起於西方。封於辛，曰辛侯，

（竹書。辛在今河南鄆縣南辛里），後都亳，（水經注。亳在今河南新邱縣北），罪頓邱，（水經注。頓邱在今河北南豐縣西南），是少皞顓頊帝嚳原皆華姓民族，其後遷徙而成東方民族者。至其事蹟則不如伏羲黃帝之重要耳。此三大族歷年既久，子孫繁衍，後世帝王大抵為其裔裔，遂造成上古之貴族階級，而為後世政教所由出。以上所述，係洪水以前之人物。其分布之五大區，皆在黃河以南。其地勢雖高，然較之河北恒靈一區則甚低。至堯時洪水甚大，浩浩湯湯，懷山襄陵。其範圍則在龍門北，跨山陝河津縣界，以下，而孟津可南孟津南，以東，水勢尤甚。故諸書言禹之治水，必曰鑿龍門，開呂梁

，辟伊瀾。呂氏春秋類編謂孟津水本經訓人開訓。龍門見前註，可知當時之洪水，在華山以東四區之地。當洪水最盛時，河南三

龍門，開呂梁

，可知當時之洪水，在華山以東四區之地。當洪水最盛時，河南三

龍門，開呂梁

，可知當時之洪水，在華山以東四區之地。當洪水最盛時，河南三

龍門，開呂梁

，可知當時之洪水，在華山以東四區之地。當洪水最盛時，河南三

區皆淪於水，中原文物，蕩然無存。惟河北恒靈一區，東有南口，西有滎門，南有霍山，北有恒山，中有五台，皆為高地，露出水面。

據北平地質調查所明人等，於1935年地質調查，謂今山東泰山系可

北南口系山西五台系均發現太古紀岩石，可知其地曾為上古之高原。人民奔赴高地，故堯舜禹禘帝率族來此。人文蒼

萃，共襄大計，救災平水，立政設教，恒靈一區遂成爲政治中心。茲僅述堯舜二帝，禹則於三代時述之。帝堯之先出自塊

隨，路史引帝堯碑「其先出自塊隨」，潘夫論赤帝魁流身號炎布，世號神農嗣後生伊堯，而大戴記史記家語謂爲帝堯子，與經違。其母嘗遊於三河之首。

春秋合誠圖皇甫謐作「其母在三河之南」，按當作三河，據通鑑地理通釋古三河與漢時不同

當在今河南境。生帝於荆桐區之丹陵，其地當在今河南丹水一帶，寄於母家伊侯之國，故姓伊。

晉書禮志：世紀作祁姓，路史作姬姓，皆不古。伊國在今河南伊陽縣，

初居陶，後遷河東平陽。後國於唐，稱唐侯，亦稱陶唐氏。

漢書高祖紀注續漢書郡國志：守陶在今山東定陶縣，詩經世紀：晉陽今山西太原

然則堯之所都，不出禹貢冀州。

左哀六年傳引夏書「惟彼陶唐，帥彼天常，有此矻方。」觀吳季子至魯聞

歌唐之言而益信。左襄二十九年傳「爲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民乎，不然何愛之遠也。」

堯既居於恒靈區。帝舜之先，出自虞幕。

左昭八年傳晉史趙曰：「自幕至於晉，無違道。」注：虞爲三代先世以前之古國，國語鄭語「

成天地之大功者，其子孫未嘗不章，虞夏商周是也，其後皆爲王公侯伯。」

其立國地帶，當在今河南虞城縣一帶。

按三代以前封古國後裔，每於其舊土。虞幕之虞雖史無明文，然觀其封舜子商陶於虞之事，亦可知其大概。漢

書律志「商陶封虞，在梁國（今河南商丘縣一帶），虞城縣。（在今河南虞城縣西南）」

同地，虞城縣。舜爲虞幕之後，虞在晉魏時失國，及舜有天下，乃遷於虞之西南，河東太陽縣，今山西平陸縣，四山上虞城，號曰有

虞氏。冀州非其先世立國之地，禹乃封舜子均於故虞地，今河南虞城縣。以奉其祭祀。史記正義「封舜子均於商，故號商陶。一梁國宋州商

皆在同地，此尤可證舜子所封虞城之虞，確在今河南虞城縣西南。由此觀之，可知虞有二。一爲虞幕之虞，在東，今有虞城縣。一爲虞舜

之虞，在四，今山西平陸縣。禹以後人稱虞舜之虞爲虞，曾子以別於虞幕之虞。西漢成時諸侯小國，周西伯文王時，即虞有虞城

於周之北故夏虛，是為虞仲。一集解引徐廣曰，「夏虛在河東太陽縣。」索隱「可都安邑，虞仲都太陽之虞城，在安邑南，故曰夏虛。」管子小國篇「臨太行與卑耳之谿，拘泰夏，西服流沙四虞。」史記秦本紀卑耳山名，在河東太陽。水經河水注「河水東過太陽南，文東沙澗水一多沙水」注之。水北出虞山，有虞城。然則虞舜之虞即西虞，即夏虛，即大夏，亦即今山西平陸縣一帶地。與其先人虞幕之虞在今河南虞城縣者，固不同而地異。此不可不辨也。不知若干傳，至窮蟬。窮蟬失國，直至

帝舜，皆微為庶人。據五帝紀則虞之失國在窮蟬舜生於泰嶧區之諸馮。孟子。諸馮在今山東荷澤縣。卅紀孝經授神契。舜生於姚墟。姚墟在今山東濮縣東南。耕歷山，漁雷澤

，陶河濱，作器於壽丘。孟子。歷山亦今山東濰縣東南。雷澤在濰縣治。壽丘在今曲阜縣東北。就時於負夏。孟子史記。負夏在

虞幕，故號曰有虞氏。禮記。居喪，及夏皆都黃力，一都蒲坂，山西水滸縣北，卒於鳴條。孟子。鳴條在今

帝舜與於泰嶧區，而立國於諸馮區。恒霍之地遠不知一荆桐一秦嶧一嵩高，然何以視為要區，則以洪水以前

古帝之文化所以能發揚光大於後世者，固堯舜諸帝承襲廣遠之功，然實恒霍之地理環境有以致之也。依上所述五區及古帝

事蹟言之，不僅古地可徵，并可推知上古河域情形。河自孟津以西，水行山中，終古不變。龍門以上，崎嶇屈曲，不利交

通，禹貢稱之為西河。禹貢西河會於渭水，一西河一帶，地曠人稀，實同荒棄。而繁盛之區，則在渭水流域，即前所

述之華岷區，為吾先民產生之地。孟津一帶，河直流長，禹貢稱之為南河。禹貢「逾於洛，至於南河，」南河之南，有伊洛諸

水，即前所述之嵩峰區。再南有漢河諸水，即前所述之荆桐區。北有沁汾諸水，即前所述之恒霍區。為東邇古帝發祥之地

。孟津以東，水行泥中，其河道多變。古代東河之跡不存，故禹貢不言東河。至于制邑，亦非古之東河。考其故道，要不出關並所管平原東郡之範圍。

關並管，河常決於平原東郡左右，其地形而土疏惡，開禹治河時，本空地以為水隈。一平原在今山東惠民縣河區邑禹城存平陸縣陵縣德平樂陵及河北景縣一帶地。東郡在今山東在平陸縣禹城荷澤縣朝城冠縣堂邑中平壽張華縣及河北南樂滑澤陽一帶地。其繁盛之區，不在東河本身，而在濟水流域，即前所述之泰嶧區，東邇古帝宅都最多之地，故封禪遺址以萬數也。然則古所開河



據考，實合朔水南河濟水三流域而言。此三河適成東西一直線，吾先民即沿此三河東下。證之吾國古代天文學中之三辰法，尤為可信。其法早採用於商書之前。

公羊昭十七年傳「大火為大辰，伐為大辰，北極亦為大辰。」大火即東宮心宿，伐即西宮參宿。又左昭九年傳「帝居不臧，遷閼伯於商丘，主辰。龍圖沈於大夏，主參。」龍圖實沈帝嚳子，辰即大火。是大火參伐一辰，早來用為帝嚳之世。所謂三辰者，西為參伐，東為大火，中為北極，亦成東西一直線。此三大辰在天象中最為明顯，若以線連之，則簡稱為所謂「北極大端指心」。

小端指參，一週成東西一直線。故吾書主華族西來說。吾所謂西來者，謂吾先民本河城上游之士著，而東遷於本土內之河城下游，非如西儒所倡之也。此會

查克伯里 Terrien Laoupevie 德人契且 A 中亞細亞 美人華伯里 R. 諸說也。由此觀之，三河流域，實為吾先民發祥之地，文化孕育之區。凡學術經濟政治諸端，無不肇端於此時，如泰嶧區則以伏羲之畫卦觀象，遂為後世學術之源。荆桐區則以神農之重農通商，遂為後世經濟之淵。嵩嶺區則以黃帝之立官定制，遂為後世政教之源。故其時建國規模政教學術，已有可觀。及遭洪水，蕩然無存。幸有堯舜禹禪，帝能集其大成，使堯舜一區蒼萃三區之所長，發揚光大，以遺留於後世。

故吾國今日文化與西方截然不同者，正以吾國文化孕育甚早，不假外力，故能有此特殊之優點而成立一單獨文化系。西儒自為，固於管見，既倡華族西來說，又主文化同源論。

西人素以白種人為世務民族，及耶穌教士來華，盡歸於吾國文化，遂倡華族西來說。又謂人類創造文化再歸，異民族不易有同類之發明，遂倡文化同源論。吾國學者不考其源，窮其本，而惑西儒之說，從而附會之，不僅曾受其欺，亦且自輕其祖矣。

論。



# 中國哲學史論叢

錢玄新

## 哲學史世篇

王輔嗣易例曰。「統之有宗，會之有元，故繁而不亂，衆而不惑。」哲學之有宗與元，所以持一御萬，極深而研幾也。若總古今哲學之變，以爲哲學史，則雖或乖戾錯繆，不可貫一；苟審其繼承之由，爭辨之故，則犁然如水之有源委，確然若冰炭之相讎情，固亦有宗有元也。雖然猶有異焉者，哲人之研思，如分徒而訟，是是非非，皆自謂莫己若。治哲學史者，則如爲之調人，求同於其異，立輔以定主，使各種其忿爭，揖讓於天均之府。故哲人之宗與元，噉如一夫作息之心目；哲學史家之宗與元，則天孫成服之鏡也。子貢曰。「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也。」其哲學史家之謂矣。今之爲哲學史者，無慮數十家，大抵合調人裁合之職，而嗜嗜代古人爭訟。或顛倒主客，與奪任情，使學者滋亂且惑。蓋其書如數錢，條宗與元以貫之也。夫窮河源者必遺於星宿海，辨族姓者必循諸軒轅氏，治哲學史者必主乎儒家。由星宿以故乎北海八千七百里之經流定，沿涓涓水雖長，不得而名之矣。自黃帝以迄今茲，四千七百年之華胄爲幹，羌氏諸族雖強，不得而代之矣。儒家推本羲農，包絡印歐，二千七百年之哲學演進有屬，老墨佛耶之說雖善，不得而奪之矣。蓋儒學者，吾國哲學之主也；孔子與西方之學，儒學之輔也。其詆排攻難，淺盛衰，皆所以陶鑄砥礪，使日益光大者也。此之謂哲學史之宗與元。本乎斯旨，劃分爲三世。

自伏羲時至東漢之亡，約三千餘年爲上世，曰儒學制成世。伏羲畫卦，開人文之教，定夫婦之倫。神農教稼穡，國性乃定。鯀君以爲取六十四卦，肇乎神農。則神農之聖，亦由窮性盡性也。黃帝正名百物，垂衣裳而天下治。顓頊絕地天通，人治益明。孔子繫易，歷數聖聖，又嘗答季子問五帝德。是皇之與帝，並孔子所師法。子思獨稱堯舜文武者，蓋舉其尤盛靈包之也。孔子之志業，備在六經。今案易源伏羲，樂首黃帝，書始堯舜之揖讓，詩美文王之化，禮爲周公之典，春秋詳

一書之業。繼二千年與壞之理，運諸家而措其宜，孟子謂之集大成，海不虛矣。其後諸子並興，皆自謂古聖之道。詐行爲神農之言，莊周稱黃帝，墨翟謂言夏道，申韓從商之刑名。莊子天下篇指原諸家，皆曰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其實多荒渺，託之以響聽聞，排儒術爾。然其說亦自相抵，不足以持大業合大衆。老莊欲返人道於太古，小仁義，捨禮樂，結繩而爲治。墨家非攻節用，以救世之計，然非樂薄葬，大拂人情。名家察辨而弱於德。鄒衍營機畔，怪迂而寡實。商韓役兵農，高詐力，以長時君之患。皆務爲治，而相攻訐，轉益弊之。然皆非堯舜，薄湯武，排擯孔子之道。紛紛籍籍，以迄於文景之世。傳曰。「盜憎主人，民怨其上。」自顏淵子貢已歎孔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向非孟荀著書尊異之，則儒之爲儒孰能必其轉盛哉。漢武帝厭諸子之紛馳，感經典之廢缺，用董仲舒公孫弘議，罷黜百家，立五經博士，增置弟子員數。及劉向校書，收錄諸子，以爲「雖有蔽短，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由是主輔交彰，學術一貫。公卿明經以致用，閭巷修行以待時。迄於建安之世，通儒蔚起，箋注運密，風俗之美，後世莫能加。荀子所謂大儒之效，可明徵焉。故上世又自分爲三期，伏羲至西周之亡二千餘年，爲儒學先導期。東周至漢景末六百二十九年，爲儒學建立期。漢武至東漢之亡，三百六十一年，爲儒學獨盛期。

自魏文襄漢至明神宗初元，二千三百五十二年，爲中世，曰儒學印化世。佛理自西漢哀帝時傳入吾國，明帝感夢求經，爲翻譯佛典之始。然其美未著，信向者稀。自魏武帝用法變儒，王何會通易者，士盡化之，轉好佛說。一時東來耆德之輪，西上求經之履，交錯海陸。佛譯真經，波瀾雲興。日人常磐大定作大藏經歷印考，謂自後漢永平十年至唐開元十八年，六百六十餘年間，佛譯者二百七十六人，所譯二千二百七十八部，七千又四十六卷。可謂富矣。蓋凡因明小乘之書，大乘空有之典，悉至東方。不徒各宗儀法，已盡西土之所有；更開天台禪宗，發往聖所未發。是以奇才異能之士，醉心競進，謝世逃名而無悔；柄政作宰之豪，數履權位，亡國破家而不懼。上世上傳經籍，視之若土直矣。以韓愈之忠憤，始不敢出國，告佛曰。學安二氏果宗而棄之者，下乃及卿輔相，吾豈敢昌言排之哉。」本流於宋最爲實相，猶若有所憾，臨絕遺言，披剃而後歿。其入人之深，豈可以尋常論哉。然其道乖乎人心，可以怡崎人，不足以廢大乘。自

猶若有所憾，臨絕遺言，披剃而後歿。其入人之深，豈可以尋常論哉。然其道乖乎人心，可以怡崎人，不足以廢大乘。自

韓李之徒，而孔子之遺教。自宋而明，遂上承孔孟之緒，窮極幽微，達之以貫。漢儒之所健注，自是而愈明；佛學之徒，不務挾所得以傲人，而天下之士，亦漸漸知吾道自足，無假旁求矣。陸王繼起，猶恐學者沈溺於書，又使立大教，果有以直接聖統。論者譏其似禪，殊不知兩賢之妙用耶。然而宋明理學，已非復鄒魯之舊矣。故中世至自分為二期，魏文至宋仁宗初元八百三年為佛學東漸期。宋仁宗明神宗初元，五百五十三年，為儒學復興期。

自明神宗之初至近今，五百七十一年為近世，曰儒學歐化期。歐洲學理之東，由耶教士。耶教東來，始於唐初。譯述經教，可數十部。以傳於明，蟬聯未絕。在唐曰景教，在元曰也里可溫。及神宗萬曆九年，利瑪竇抵澳門。挈其科學知識，與士大夫遊，漸得李之漢楊廷筠徐光啓羅太素諸人之信從。萬曆二十八年始得於北京築堂傳耶蘇道。蓋耶教士之軌道，與佛徒異。佛徒之見重，純由教理。耶教士兼以科學知識，然後稍售其說焉。利瑪竇至北京，獻西琴報時鐘萬國圖志。又上疏言。所製觀象考驗日晷，與中國古法吻合。天文算數音樂地理之學，由是日漸輸入。徐光啓從利瑪竇譯幾何原本，又自編農政全書。王徵從艾儒略譯遠西奇器圖說。李之藻從熊三拔譯泰西水法。又從傅汎際譯寰有詮名理探，皆西里士多德之書也。湯若望為明鑄砲，焦勳述為大攻擊要。皆其授受之圖者。至如利瑪竇之乾坤體義，西琴八曲，艾儒略之職方外紀，高一志之空際格致，鄧玉函之人身說概，戴進賢之儀象考成，又西士著述之要者也。萬曆四十八年七月，比利時教士金尼閣，以教皇保祿五世所賜圖書七千餘部，抵奧門。以道途阻塞，存諸香山澳。攜入內地者，十二。崇禎初，李之藻彙刻天學初函，嘗稱道此書，以為「間奇探蹟，猶尙有待。所望好是懿德者，相與共臻厥成。」蓋是時之藻已老，欲後之人譯而百發也。乃清康熙四十三年，教皇格勒門十一世，徇龍華民一派之議，禁吾國信士祀先敬孔，下約七條。清廷惡其非禮，亦禁西士傳教。其時上距李之藻之卒，纔八十四年耳。自是而後，不惟百發塵封，絕李氏之望；即士大夫勤探西學之萌，亦剝喪無餘矣。及雅片戰後，國人始信歐人之強，稍用其器。中興以後，益羨其政法之美，遣士留學。拳匪亂後，又驚其名理之密，科學之備，而歎昔日所悉之淺也。於是士夫靡然從風，相誇以新學。初猶附會古書，以為吾學古亦有之。繼乃吐棄舊術，謂為芻蕘不足陳。終則囑語古聖，視同蛇蝎，而全盤西化之說起矣。當是時也，先覺者雖紛而興，裁取儒家倫理

，西歐物用，鼓一鐘而融之，順八軌而擊之；然後事罷成殺，喁喁待治。儒學再興，蓋可坐而致矣。故近世又自分爲三期。明神宗初至雅片戰前，二百六十八年爲西學暫興期。雅片之戰至北伐再起。八十六年爲西學激盪期。十六年以來爲儒學真興期。

孔子之前，儒爲學術士之通稱。周禮所謂「儒以道得民」是也。孔子探撫險墜，官學并入私門，儒學益崇以備，所謂君子儒是也。及孔子沒，道術爲天下裂，反擠孔子。儒始與諸子同儕，爲一家之殊號，如禾黍降爲國風矣。漢武以降，儒家復其通稱，爲諸家之保傳。蓋儒之冠冕華夏，終古一貫，惟戰國之時爲突變耳。章太炎曰。「百家騰躍，終入環內。」洵得之矣。然又以爲儒始爲通稱，後轉爲私號，而不知其終乃涵蓋百家，則猶有未達一間也。吾嘗考乎諸子之書，雖戰國之時，亦未嘗不推重儒學。老子盛言道德而小仁義；又嘗稱「反者道之用」。著於所謂無者求之。蓋悉仁義禮樂之久而弊生，非以孔子所傳列聖之道爲不美也。莊子天下篇稱贊道德純全之美，摺紳先生能明之，反置老聃於道術既裂之後。其實自內篇以降，稱孔子之言，似嘲而實尊。豈亦老子所謂「反者道之用」者類耶。淮南要略曰。「墨士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悅，厚葬靡財而費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是墨者儒之爭臣子也。道墨二家，與儒術差能相抗，其自居猶如此。則雖戰國突變之時，儒之冠冕諸家固自若；特爲自伸其說計，不得不暫施排抑耳。且秦漢以降，諸家漸次衰歇。司馬談要指，尙舉陰陽儒墨名法道德六家。其後墨無傳人。陰陽合於儒，又淺失其說。名并於法，習法者又說遇君側，爲世詬病。黃老隨爲養生家言，或演爲玄談，與佛理會合。譬如沙漠之水，欲朝宗而俱竭。獨儒學謀世益昌，保翼諸家，使不即廢墜。欲無宗儒，其可得哉。今人乃反以突變爲常，漢武崇儒爲非，可謂損退失據矣。西哲海格爾嘗以正反合三言斷史事，頗簡要可師法。吾竊補之以斷吾國哲學三世之史，謂孔子之道、正也、百家爭鳴、反也、兩漢儒學獨盛、則合也。合即由是推之佛學東漸、反也、宋明理學、合也。歐學東漸、反也、今茲激盪之際、又來日之所以爲合也。蓋自孔子以來至於今，哲學三世各得一大反正。其間小反小正，又可聯輝以推焉。哲學史家有能如是立據與元，而消息乎反正之備，斯無失據之患矣。



嘗謂儒家精神，具相反相成之端，故能盡時指之宜。一曰兼包小大，一曰務別主輔。子貢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堊在人。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焉。夫子焉不學，而亦何常師之有。」言其包小大也。孔子曰。「吾少也賤，故多能鄙事，君子多乎哉，不多也。」言其別主輔也。夫政有隆汙，而學有隱顯，學者以身消息其間，所以反隱汙於顯隆也。孟子曰。「天下有道，以道殉身；天下無道，以身殉道。」豈非政隆學顯則兼包小大，政汙學隱則務別主輔耶。包小大者所以自廣也，別主輔所以自固也。廣則道莫能外，固則物莫之傷。此儒學所以歷久而愈新歟。是故孔子學無常師，劉向保存百家之書，柳宗元嗜浮屠言，王守仁不諱似禪之說，所以包小大也。孟荀闢諸子董仲舒表章孔氏，諱愈排佛老，張程善言儒佛之辨，所以別主輔也。清儒始亦漸習西學，一誤於教皇之禁約，再誤於清廷之牢籠；遂膠目腐心，局促於朱王之異、漢宋之門、今古學之辨；固已小大相亂，主輔交喪矣。一旦稍悟，因追咎董仲舒，謂其能黜百家，使學術寔絕，流毒今茲。然則政學不問隆汙隱顯之異，言兼包者恆是，言別白者恆非乎。以是論史，亦何異於膠柱而鼓瑟哉。馮友蘭以哲人自名，猶承襲此說，著中國哲學史；目先秦爲子學時代，漢以下爲經學時代；末引廖平詭誕無實之說，謂可徵經學已亡，子學且興。如馮氏之意，吾國哲學，直一污池穢墟耳，尙何宗元反正之足云。文以爲吾國無近世哲學，亦虛辭無實據。夫列國之近世，英法長而日蘇短。其哲學時期，亦必不齊。彼二國之人，曷嘗以是自貶耶。吾國近世學術，始萌而中晦。哲學時期，又短於日蘇云爾，安得遽謂之無。且中西哲理，本自殊異。百年中儒先所已言，旨趣縱不似歐人，甯非近世所宜言耶。若必同聲一味，然後爲近世哲學，則前世哲學已不能同，得謂吾國本無哲學乎。持論不根若此，雖與官統宗會元矣。用是不量輕劣，抒其所見。別爲小論，聊論從違。至於比擬成書，以俟達者。

### 經學世變論

#### 上篇

學藝猶稼穡也。貴自然展布，不偏有所重。稼穡自然展布，則黍稷稻粱糜麥瓜蔬，與時偕穫，不可勝食矣。使勸農之官，不務麥，好黍好糜，務使農人遠天而從已；則不特糧食有所不給，必有以時地之殊，求豐而反番者。學藝自然展布



，則商農工賈文史星曆之才，並有競進，不可勝用矣。使柄政之人，重商抑農，崇技輕學，務使人才出於一孔，則不特所輕歸於抑塞泯滅，而所重必有橫厲禍世者。道家在宥天下，因物之所為而無倡。蓋亦深悉其故矣。然世之豪士，每藉一時之勢，輕重學術，鼓舞一世之人，使遊於殼中；貴賤由其指顧，功罪決於胸臆。則禍亂之原也。昔羣蠻南下，羅馬覆亡，文物之區，幾成灰燼。數徒出入鋒刃之間，搜故籍，講罪福，使化野為文，疾於反掌。然黷權者資之，矯誣上天，恣欲自快；內蠲人心，外興大戰，使明哲之士恐然若關三本而行，跬步獲譴。地圓之說既明，歐人泛海求新洲，足跡徧宇內，可謂勇矣。然貪夫利之，壟斷市場，掩取原料，爭地以戰，亡國滅種者踵相接。此皆主持太過之咎也。五經刪定，而後二千年間之政與學，得所折衷。誠古今不二之大業，日月並明之盛事也。然漢帝提倡而不公，唐宗考試而成病。至於清末，幾二千年，其間才智之士，恆有所蔽覆。鮮絕塵之足。論者用是為經學詬病。或名漢以降思想為經學時期，欲廢之自快。是惡醫而廢藥也。夫藥可以愈病而病不愈者，醫之咎。五經可以造士而士不足用者，偏重之過也。忽此不察，並為一談，不足以議學術利病矣。四庫書目提要經部總敘曰：「自漢京以後，垂二千年，儒者沿波，學凡六變。其初專門授受，遞稟師承，非惟詰訓相傳，莫敢同異，即篇章字句，亦恪守所聞。其學篤實謹嚴，及其弊也拘。玉弼王肅稍持異議，流風所扇。或信或疑。越孔賈啖趙以及北宋孫復劉敞等，各自論說，不相統攝。及其弊也雜。洛閩繼起，道學大昌，擺落漢唐，獨研義理。凡經師舊說，俱排斥以為不足信。其學務別是非，及其弊也悍。學脈旁分，攀緣日衆，驅除異己，已務定一尊，自宋末以達明初，其學見異不遷，及其弊也黨。主持太過，勢有所偏，才辨聰明，激而橫決。自明正德嘉靖以後，其學各抒心得，及其弊也肆。空談臆斷，考證必疎。於是博雅之儒，引古義以抵其隙。國初諸家，其學徵實不誣，及其弊也瑣。一能譏利病矣，猶未探其所以然。嘗謂經學偏弊之所以然，不外三類。一曰提倡者，以好惡為興廢也。二曰學窮則變，矯枉過直也。三曰激於外勢，化以求通也。三者起伏交錯，如環無端，而歷代解經之書，汗牛充棟矣。譬如電影，一幕下函，聲容無乎不具。觀者欲窮其跡，徵乎幕上可也。欲探其動象之所由，析觀底片可也。若欲改換其跡，易置搬演之人可也。憤而碎其幕，則人皆以為狂。何則，幕不任其答爾。五經亦猶現影之幕，歷代學術思想之跡，莫不寓焉。學者欲究變遷之概

，莫如讀其注，欲深探變動之故，莫如推究其背景。若欲得孔子之旨，莫如廓清流弊，反厥本初。憤而欲廢滅五經，則必見譽爲庸妄。何則，五經亦不任其咎爾。今之人，不知求學術思想於歷代之注，而憤其覆蔽，欲廢滅之者多矣，余不暇指其謬。略舉歷代紛爭變異之故，庶學者不終蔽覆，漸得孔子之旨焉。

中篇

所謂以好惡爲興廢者。若漢武好公羊，所立皆今文博士，光武好讖，論學斷事皆從之決。杜預晉勳臣也，時尙玄言，於是周易王注左傳杜注盛行。化宋蔡京爲相，對策者非王氏三經不錄。明人惡拘檢，於自得，而三禮無完書，皆此類也。更以公穀爭立學官爲例。「景帝好公羊，胡毋之學興，仲舒之義立。宣帝好穀梁，而千秋之道起。劉向之意存。武帝時公羊師董仲舒有才辯，穀梁師江翁性訥，公羊於是大興，穀梁遂爾浸廢。其後魯人榮廣善穀梁，與公羊師陸孟辯論大義，陸孟數至窮屈，穀梁於是又興，公羊還復寢息。」文見穀梁序疏故范甯論之曰。「廢興由於好惡，盛衰繼之辯訥。」提倡如斯，良可慨矣。所謂矯枉過直者。若東漢王充病世儒習於襍群，遂有問孔刺孟之篇。北宋儒者魏王學，因疑易繫，攻周禮，非議孟子。王陽明患朱學流於考辦，而倡心即理之說，援佛入儒清人斷心學蹈虛，矯以名物典章，仍無補於世用。章太炎惡今學汎濫，屢訶董仲舒，開近人醜詆之局。皆此類也。其流雖或不善，其本要不可非；今特非其末流，即不惜傷其所本，是投鼠而不可器也。廖平康有爲之書，誠有甚非者，董仲舒何罪，亦橫見筆伐乎。按之刑章，非平讞矣。所謂激於外勢者。若魏晉以降，盛行佛老之學，擅名理，工辯難。儒者說經，亦演爲義疏，假辨析於玄宗，稱名於佛典。其載在隋志者，羣經悉備。唐人因之，勒成注疏。唐宋諸儒憤二氏橫流，孔道幾熄，聿追往聖，續修舊典。韓李倡之於前，程朱錢之於後。天下之士，於是知孔子之道易行，而宋明風概媲美東京矣。道咸之世，歐勢東漸。顧宋諸子大懼國盛師喪，覆亡無日，遂因公羊家三科九旨之遺，附會進化變法之說，徧及五經，期於致用。戊戌之事雖未成，其志亦可憫矣。斯三者跡有高卑，學有疎虛，皆激於外勢之類也。然二氏之勢緩，其入人則深；歐美之力強，其化我猶淺。故皆宋出之以優柔，而功美彰著；清人應之以迫切，而上下盡喪也。」斯三者，猶爲展布之形貌，非展布之用心。若析其用心，又得兩端，曰公與私。私又有二，

曰名與利。名亦有二，曰佞俗，曰新奇。生平道與文敵之世，不得已而著書，夫是之謂公，如鄭君朱子之類是也。鄭君之時，古學散在人間，未嘗收拾。今學已敝，而何休張泉其間，自比墨守。鄭君於是博訪通人，徧注羣經；每用公羊家言，無奴主之見。至駁何休，則逐條攻難，多所平反。蓋論學貴實，不得不爾也。朱子之時，禪學深中於人心，雖在伊川之門者，猶支吾其聲，援儒入佛。其志在經世者，又雜以管商，點污孔孟之道。朱子於是中道而立，將順申匡救之，其見於文集語錄者，一字未安，輒往復不置。論者讀其苦爭，豈知言哉。蓋不讀注疏，不識鄭君下語之密；不涉兩宋諸儒之書，不知朱子宅心之平。二子之書，豈能必其無誤；至於用心之公，誠二千年所僅見也。若王肅之短鄭君，西河之駁朱子則好名之私爾。至夫學不志數，惟務趨時，以注籍爲高，朋從爲樂。其在門也，比於蠅附虱聚；及其有事，則首行紕謬，反爲師友之累。漢宋諸家弟子，每見此等，王閻運經解附錄門下臆說，又其甚焉者。是謂佞俗。本無可述，好行小慧，以爲聲聞可獵，連狝無傷。遂顛倒五經，秀苗莫辨，啓之者如劉敞七經小傳，終之者廖平康有爲之書是也。是謂新奇。至於西漢博士之振劉歆，北宋三舍之習王氏新義，近年時流力詆舊學，一言以蔽之曰，利而已矣。今人恆列大學生必讀書目，主張多門，莫衷一是。余謂古今第一流書，皆充實光輝，不約己而作。志在求益者，宜取足乎此。至於爭名奪利之書，往往顛倒是非，壞人心術，雖放而絕之可也。

下篇

所謂三類兩端者，固有美惡良否之異，而皆起於尊經。夫物有隱顯，理爲全是。事固有因是生非反失爲得者，不可不察也。漢武帝表章六經，所謂能自得師，誠無可議。卒之蔽覆天下後世，使若戴盆而望。其治經者，又名利是圖，違離道本；法士少而誦士多，益人者鮮而害事者鉅。豈始事時所及料哉。然或偶爲衆所遺，睽孤一隅，若存若亡，往往貞固絕俗。勃然興起，久而愈光。如劉歆挫於博士，杜林固握漆書；蔡京韓侂胄之勢憤張，程朱抱道不屈。於是古學燦盛於東京，義理發皇於兩宋。昌黎古文作於非笑之餘；戴惠漢學，萌於科舉之會。皆人業我取，忍飢耐寒，而後昌盛也。歷代騰耀一時之書，所以多不啻人意者，利祿之所驅，意氣之所動，高名廣譽誘其前，聖旨王制又隱然爲之護符爾。今海內明哲之士，

率趨西學。聖經賢傳，咸見吐棄。不惟背道而馳，又因以狎侮之。則聖經王制不足挾以取重矣。奔名譽者多良圖，攻利祿者有捷徑，不必乞靈於殘缺之餘也。世既易矣，境已獨矣。古人之成敗利鈍，各有攸宜；亦何涉於今，而必為之修舊怨哉。

然則古人所為搦筆而駕說者，憑藉盡空，葛藤悉斷。故以誦習衆寡觀之，經學於今為極衰。若以孤學恆興之趨，安知其不因是而得孔子之旨耶。豪傑之士，不甘從衆人所驚；其閑識孤懷，恒發乎寂寞之中，為衆人之所不為者。則雖舉世不尊經，依違於漢宋之間，未能劃然獨見其大。自今以往，其必有人焉，發心於寂寞之中，為衆人之所不為者。則雖舉世不尊經，無傷於經學之光大也。嘗謂說經之書，宜別其體用。其妙合義訓與聖人之旨者，得經之體。假經立言，出入風讀，得經之用。體者一而不兩，用則萬化而無極。歷代說經之書，大都假經立言爾。故欲知羣經之旨，莫如從得其體者求之。聖賢之書，不外修己治人。漢儒重治人，其注精於典章訓詁，而莫高於鄭君。宋儒主修己，其注歸於存心養性，而莫善於朱子。二子之書，蓋誠得經之體者。其有缺誤，取他儒之書補之，可使無憾。由鄭君以逮荀卿，由朱子以入孟子，合孟荀以歸於孔子，所謂涉遐自邇，百慮一致也。經學隨世變革，由入乎三類而無所歸也。歸於孔子，可以俟聖不惑矣。然後擷其精英，措之時宜，庶海內之士，雖口不屑屑言經，而踐履與之合。古所謂人人有士君子之行者，意在斯與，意在斯與。

### 孟荀言性論

漢復儒者言性，多右孟而非荀。或姑為調停之說，以為荀雖偏激，其說亦益於教。此不知其指之異，而蔽於名之同也。

夫名有同物而異謂者。如「虎」，陳魏宋楚之間或謂之李父，江淮南楚之間謂之李耳。或謂之於麤，自關東西或謂之伯都。

「又」鷓黃，自關而東謂之劍鷓，自關而西謂之鷓黃，或謂之黃鳥，或謂之楚雀。」皆見方音是也。亦有異物而同謂者。如數日用甲乙，而「魚枕謂之丁，魚腸謂之乙，魚尾謂之丙。」括樓之草曰果羸，蒲盧亦曰果羸。皆見爾雅若此之類，觸目皆是。異同之間，通人不能無惑。然爾雅方言之書，猶可考而知也。至於形而上之名義，乃亦隨在而異，圖書所不能詳，耳目所不得驗。苟無以稽其實，其惑蓋又有甚焉者。如道者一德之路，儒者以倫理為人所通行，因謂之達道。老子遂舉所謂「先天地生」，「非常道」者，亦假名為焉。而惑者仍以「道猶路也」釋之。子思謂仁為壽德，而老子小之，以為「失德而後仁」。



感者因不復貴仁。蓋百家之書，恒循舊名，附之新義；讀者不察，輒成互謬。非作者故為攪亂也，形而上之名有限，人

之所欲指者無窮，是以隨其所在而異稱。故學問之道，莫要於明其所指。其所指者明，斯相忘於同異之表矣。

嘗考載籍所指性道諸名之義，率前混而後晰，始淺而終深，有截然，不可易者。周禮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一曰六

德，知仁聖義思和，計年而賓與之。則所謂知仁聖者，蓋亦淺矣。春秋時，鄭人以祭仲為知，魯以臧武仲為聖人，子張疑

令尹子文陳文子之仁也；至孔子始附之新義，而春秋時人鮮有與其選者矣。敬之一名，宋以前用之，不過曰專心致志而已

。及程朱則以主敬為學聖工夫，有成始成終之義矣。故古今之名言同，恆新附異義以適其指。然當新義既定以後，又恆有仍

用舊義者。孔子曰。「中庸其至矣乎，民鮮能久矣。」賈誼論陳涉則曰，「才能不及中庸。」蓋孔子雖附新義，賈誼仍其舊

也。孟荀之言性亦然。孟子雖已附新義，荀卿仍其舊，是以名同而指異爾。何以言之。孟子以前之書，性與情命心生諸名

，往往不甚分別。周書召誥曰。「節性惟日其邁。」由子思言之，喜怒哀樂之情可節，性則可率而無所受節。是召誥之性

猶情矣。左傳劉子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由子思之意，則天所付謂之命，民所受以生者謂之性。是左傳

之性猶命矣。易曰「各正性命，」而大學言正心，孟子言盡心，是心性不別矣。莊子曰。「駢拇枝指，出

乎性哉，而侈於德。」蓋性猶生也。荀子曰。「民以養生為己至道。」韓詩外傳引之作養性。是生與性又同義矣。試檢荀

子之書，一則曰縱情性，再則曰忍情性。非十二子篇又曰。「目好色，耳好聲，口好味，心好利，體骨膚理好愉佚，是皆生於

人之情性者也。」情與性混然無別，似孟子以前之書。故曰，荀卿言性，仍舊義爾。

孔子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其言渾括，未嘗明其善惡。王充曰。「周人世頌以為人性有善惡，舉人之善性養

而致之則善長，惡性養而致之則惡長。……作養書一篇。密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之徒，亦論情性，與世子相出入，皆言性

有善有惡。」本性篇子賤子開之書不傳。禮記疏言樂記公孫尼子作，其言曰。「民有血氣心知之性。」則猶未昭晰也。甄孟

荀著書，始分善惡，異理氣，借宋儒之言 分屬諸孟荀各使適厥指。孟子曰。「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

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盡心下性而不謂之性，即其舍舊義附新義之迹也。又曰。「惻隱之心

仁也，羞惡之心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蓋由心之通乎人者得之。荀子曰：「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文亂

性惡篇

理而歸於暴。」則由其私乎己者取之矣。夫人有仁義之心，亦有悖逆作偽之心，是心固善惡混也。孟子取其通乎人者，謂之性善，以為其不善由於弗思。荀卿取其私乎己者謂之性惡，以為順是斯不善矣。吾故曰：指異而名同。孟子懼人之

陷溺其心入於不善也，故教之充養以達其善。其言曰：「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

公孫丑上

「公都子問曰：鈞是人也，或為大人，或為小人。何也。孟子曰

。從其大體為大人，從其小體為小人。曰：鈞是人也，或從其大體，或從其小體，何也。曰：耳目之官不思而蔽於物，物交物，則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則思，思則得之，不思則不得也。此天之所與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則其小者弗能奪也。此

告子上

為大人而已矣。」荀卿懼人之順其心，終以不善也，故教之積偽以化於善。其言曰：「師法者所得乎積，非所受乎性

，不足以獨立而治。性也者，吾所不能為，然而可化也。積也者，非吾所有也，然而可為乎。注錯習俗，所以化性也。并一而不二，所以成積也。習俗移志，安久移質，并一而不二，則通於神明參於天地矣。」

儒效篇

又曰：「今人之化師法積文

學道禮義者為君子，縱惟情安恣睢而違禮義者小人。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偽也。……凡性者天之就也，不可學不可事。禮義者聖人之所生也，人之所學而能，所事而成者也。不可學不可事而在人者謂之性，可學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謂之偽。」其所指者異，斯其道顯然反矣。然而若孔子之一體。易大象曰：「山下有澤損，君子以懲忿窒欲。」風雷

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孟子之學，益之道也。荀卿之學，損之道也。益故自求充養，損故別主積偽。養其大體，并一移質，則二子所自得，以昭後學者也。象山之立大得乎孟。橫渠之變化氣質得乎荀，程朱其宗孟而兼荀乎。或曰：孟子

子指心之善為性，其可以不善者而安歸乎。荀卿名心之可以不善者為性，其善者又安歸乎。曰：仍其心之名義而已。孟子開「仁義禮智根於心，」固指其善者言之。又曰：「操則存，舍則亡，出入無時，莫知其鄉，惟心之謂與。」則以其不必

善者歸乎心矣。荀子解蔽篇詳言心，謂其虛壹而靜，可以知道。又曰。「心者形之智也，而神明之主也，出令而無所受令。自禁也，自使也，自奪也，自取也，自行也，自止也。故口可劫而使囁申，心不可劫而使易意。是之則受，非之則辭。故曰。心容其擇也，無禁必自見；其物也雜博，其情之至也不貳。」則凡人之所以爲善者，皆舉而歸諸心。以爲人莫尊於心，猶孟子論性，以爲人人有貴於己者。是二子之取貴乎心或性者，正相反也。荀子正名篇曰。「狀同而爲異所者，雖可合，謂之二實。」蓋不徒爲器物言之，心性亦猶是矣。

嘗謂孟子之言性，其意蓋曰可以爲善可以爲惡爾，其斷言之曰性善性惡者，文之以起教也。孟子之書固嘗著之矣。公都子曾列諸家之說以問曰。「今日性善，然則彼皆非與。孟子曰。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荀卿之書，亦嘗著之矣。禮論篇曰。性者本始材朴也，僞者文理隆盛也。無性則僞之無所加，無僞則性不能自美。性僞台然後聖人之名一，天下之功於是就也。「本始材朴，可以加僞，猶甘受和白受采也。順而縱之，乃如水之就下，以入於惡。然則荀卿非謂性惡，謂其可以爲惡爾。後儒讀二子之書，乃本其文不逆諸其意，致失婉和之味，啓筆舌之爭。獨揚子雲以爲同門而異戶，蓋亦有見乎此矣。」

或問曰。孟荀同學孔子。而卒相異，何也。曰。其所自出者異也。孟子盛稱曾子，荀卿必曰子游子弓，蓋其傳授之殊爾。曾子反諸身以爲學，子游子弓以禮與敬爲主。故孟子由仁義入，荀卿由禮入。由仁義入者，主乎內以申之。由禮入者，法乎外以齊之。故其推以言性也，或不用外鑠而謂之善，或使歎乎中而謂之惡矣。曰。宋儒易爲尊孟而抑荀。曰。時爲之也。佛老言性，有似乎孟子者。唐宋儒者推尊孟子，若曰吾道自足，不假外求。吾觀耶教之說，以人生而有罪，求解免者必自教會之門，蓋略似荀卿道。使其教先佛法而東，安知其不尊荀以臣之哉。問者曰。程朱易爲兼乎荀。曰。以求論之偏也。張橫渠曰。「形而後有氣質之性，善反之，則天地之性存焉。故氣質之性，君子有弗性者焉。」蓋已兼採荀說矣。程子以爲有功於聖門，又從而申之曰。「論性不論氣，不備，論氣不論性，不明，二之則不是。」於是取乎孟說以爲義理之性，取乎荀說以爲氣質之性。蓋雖氣質之性有弗性，不能無議於荀；而論性不可不備，又終不能無兼乎荀也。朱子守之固而言之

詳遂爲先秦以來定論。程朱盲性所以密於先儒者在是，其所以爲後世所病者亦在是矣。

### 荀子守天守道解

上篇

荀子天論篇曰。「官人守天而自爲守道。」揚倅注云。「官人任人，欲任人守天，在於自守道也」。果如倅說，何不曰任人守天在守道，而必如是晦且蕪耶。余嘗尋釋荀書，以爲二者對舉之句，非相因之辭也。荀子著書，每對舉天與道，一如其對舉性與僞然。蓋謂天與性非人所能爲，道與僞則人之所由參天地也。故富國篇曰。「天地生之，聖人成之。」不苟篇曰。「君子大心則天而道。」何謂道，仁義禮是已。見大略篇何謂天，不可學不可事者是已。見性惡篇荀子之學，邇道而遠天。故曰。「唯聖人爲不求知天。」脩身篇曰。「士君子不爲貧窮怠乎道。」故天而道，與對舉守天守道同旨，烏謂守天在於守道乎。且倅以任釋官，亦不達荀子意。本篇曰。「則天地官而萬物役。」解蔽篇曰。「以正志行察論，則萬物官矣。」倅皆以任字釋焉。抄禮記鄭注，於樂記「天地官」則曰事，於禮運「官於天」則曰法，未嘗必以一字釋之也。嘗檢荀書，王制篇曰。「天地生君子，君子理天地。」本篇曰。「天有其時，地有其財，人有其治，夫是之謂能參。」故荀子所謂天地官，猶言天地可以理且治，萬物官亦然。則官人亦猶言理人治人爾。劉師培謂官與管同亦通此解由是知官人與自爲對舉，守天與守道對舉，介一而字，所以明其相反相成之妙也。吾故曰。對舉之句，非相因之辭也。唐元和時，注疏之學已衰，揚倅又創此書，故未能免乎累。清儒駁正倅注，荀學乃大明；獨於此缺然，故聊述焉。

中篇

或問曰。子之馭正倅法。則既有徵矣。所謂相反相成之妙者何也。曰。此在容甫所謂「周公作之，孔子述之，荀卿子傳之其揆一」者也。聖人之道，其易行而難知，理一而分殊乎。依乎天命之性，本於人心所同，令行禁止，不煩敦率。人之歸之，如鳥之投林獸之走曠也。故曰理一而易行。身不離顯貴之位，心存乎無告之民，蒿目時艱，上說而下教。其言迂闊不近人情。天下相與笑之曰。博而寡要，勞而少功。故曰分殊而難知。孔子沒，明聖人之道者，莫如孟子荀卿。孟子善



言理一，著易行之大方。荀卿申以分殊，徵難知之顯跡。後之君子，綜觀二賈之書，可以悟聖人之道矣。夫理一分殊者，非異事而偏至也。寓於一事之中，得乎殊分之表。故慈孝合而父子有親，禮忠至而君臣有義。凡百事為，比類而觀其效，莫不皆然。荀子王制篇曰：「喪祭朝聘師旅，一也，貴賤生殺與奪，一也，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兄弟弟，一也，農農士士工工商商，一也。」大略篇曰：「仁義禮樂，其致一也。」其道相反，而有所謂一者。故曰相反相成。天論斯言，亦猶是爾。問者曰。聖人之道，忠恕而已。若治人則守天，自為則守道，是上下殊科，貴賤異致，毋乃非忠恕之道乎。曰。此所以為聖人之忠恕也。孔子曰：「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則遠怨矣。」子思曰：「讓道自己，而置法以民。」豈苟為殊科異致哉。人之有智愚賢否，譬諸草木，區以別矣，固不可一概相量也。「聖人者以已度者也。故以人度人，以情度情，以類度類，以說度功。」度之云者，如權衡然，輕重在物，不務執一也。譬之舉物，烏獲任百鈞，童子擲匹雛，皆欣然有自得之色。為國之道，亦若是矣。彼為人上者「志意發脩，德行敦厚，智慮致明，一見榮然後可以理天下。至於庶人，徒一以從俗為善，以貨財為寶，以養生為己至道」見儒。夫任大者脩必備，位卑者養易給。其相懸遠，豈直烏獲之於童子而已哉。故富國

篇曰：「由士以上，則必以禮樂節之；衆庶百姓，則必以法數制之。」蓋謂位高者易淫，處下者可罔，必如是而後可閑可均也。法數制之謂守天，凡天象之可以期地宜之可以息四時之數陰陽之知可以事且治者是也。見本禮樂節之謂守道，凡處仁以義，行義以禮，制禮反本成末者是也。見大「選賢良舉篤敬，興孝悌，收孤寡，補貧窮，」守天之極致也。「近者歌謳而樂之，遠者踴蹶而趨之，四海之內若一家，通達之屬莫不從服，夫是之謂人師。」前見王制篇守道之明效也。當是時也，上下和樂，謹身而不責人。上之人曰：天下有飢溺者，由我飢溺之也。民之憔悴其矣，敢肆於其上以縱吾欲耶。於是躬脩德義而無逸，而「庶人安政」矣。下之人曰：我有子弟，吾上誨之。我有田疇，吾上殖之。有上不化，何以為人。於是率循政教而不違，而「君子安位」矣。二句並見上下相安如此，乃以為非忠恕之道，不亦謬乎。且彼務以德化，不求報施，又如父母之於赤子，乘田之於牛羊也。父母之保赤子，飢即推甘，寒即解暖，疾痛疇癢煨咻而抑搔之。不免水火母之罪，長而不教父之愆。其顧後之勤如此。赤子無他端，「鳴呼而噉，鄉鄉而飽已矣。乘田之牧牛羊，擇水草，節燥濕，剉乾割鮮，日

不教父之愆。其顧後之勤如此。赤子無他端，「鳴呼而噉，鄉鄉而飽已矣。乘田之牧牛羊，擇水草，節燥濕，剉乾割鮮，日

不教父之愆。其顧後之勤如此。赤子無他端，「鳴呼而噉，鄉鄉而飽已矣。乘田之牧牛羊，擇水草，節燥濕，剉乾割鮮，日

不暇給。苗壯不加賞，駢死受其咎。其飼畜之勞如此。牛車亦無他端，「麾之以肱，畢來既升」已矣。非頑不知報，其仁如天，不知報之何從也。然而守天則民無怨，守道則雖神姦在側，無由動搖天下。其爲報也亦厚矣。詩曰：「在彼無惡，在此無射，庶幾夙夜，以永終譽。」相反相成之妙，其是之謂矣。今之髦士，厭其家珍，矜人敵帚，以儒爲附虎之翎，即食人之具，詆之不遺餘力。雖雅好儒術者，猶故我譏議，以自同流俗。此王道所以久騰口說，而終不可復作也。

下篇

賈子曰：「夏爲天子，十有餘世，而殷受之。殷爲天子，二十餘世，而周受之。周爲天子，三十餘世，而秦受之。秦爲天子，二世而亡。人性不甚相遠也，何三代之君有道之長，而秦無道之暴也。其故可知也。」彼於二者之異，知之蓋深矣。獨歸諸教太子，未嘗語其全耳。當堯之時，洪水橫流，下民昏墊。堯不忍四海困窮，夙夜勤恤，不敢康寧，以知人爲急，安民爲務。三聖相承，守此一道。殷周受之，莫肯失墜。孔子之對哀公，則曰「爲政在人，誠身明善。其告仲弓，則曰「先有司，舉賢才。」相去千有餘年，而言行相符若此。孟子謂之先後一揆，誠不謬也。荀子君道篇曰：「君者善生養人者也，善盡治人者也，善顯設人者也，善藩飾人者也。」生養盡治在乎守天，顯設藩飾在乎守道。守天所以安民，守道則舉賢之先務也。荀子之所稱，亦猶堯舜孔子之心爾。然守道一端，又有難者。夫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彼尊無二上者，蓋已衆人情之所同欲矣。其「飲食甚厚，聲樂甚大，臺榭甚高，園囿甚廣，兼制人而人莫制」者，見王霸篇皆人情之所欲也。苟非德義，誰能堪之。聖人昭昭然揭勢利以示天下，而天下莫或詛咒窺伺者，知其樂與民同，將因以「養賢良，節長幼，明貴賤，別尊卑。」非苟爲侈靡也。以天下之祿位，禮天下之賢能，聖人特恭己守文而已。其待人也厚，其自責也重。天下見其憂而不見其樂，知其勞而不知其佚。故其生則親而譽之，沒則哀而思之。此賈子所謂有道之長也。及老莊之身，不勝天下兵禍之延，始非毀聖人，措舉禮樂。乃稱曰：「我無爲而民自化，」「不尙賢使民不爭，」「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於是羣聖人之道壞，而申韓刻深之法興焉。韓非以爲「雖逆旅之宿不動於堯之居，監門之養不穀於堯之衣食，臣虜之勢不烈於禹。李斯因是上督責之書，使專以天下自適。秦皇二世遂放其無等之欲，以刀鋸鼎鑊待天下。天下徒見其強而不

知其勢，苦其刑而不聞其德也。劉項歎美其前，陳吳揚竿於後，而天下不可救矣。譏鮮生於一夫之心，而殃禍極於數百年之後，可勝痛哉。夫物有本末，事兼義利。世有舉一而兩得者，亦有舉一而兩喪者，不可不察也。昔孔子嘗論誅道與食，曰「學也祿在其中矣。」又嘗論干祿，曰「言行寡尤悔，祿在其中矣。」孔子非惡祿，謀道則兼之矣。董生曰。「仁人者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董生亦非惡功利，正誼明道則兼之矣。荀子斯言，所以就兩得，去兩喪耳。韓非李斯被一切之心，遂時君之惡，謂守天則倉廩不充，守道則天下爲已極楛，於最大背其師之道，一以權謀變詐爲治。遂絕秦祀，流毒千載。嗚呼，安民與永世，人之所同欲也。三代志在安民，不必永世，秦人志在永世，不務安民。然而三代兩得焉，秦人兩喪焉，智愚賢否之相去，豈不遠哉，世之嗜雜霸之術者，可以鑒於此矣。

# 釋思無邪

田君亮

詩而不能感人，何貴其詩。即能感人。而莫克導人以入於人生最高意識之境，更何貴其爲詩哉。然則爲詩而其能感人。且克導人以進於人生最高意識之境者。厥道奚由。曰、能正確體認孔子思無邪之旨。實現其與觀羣怨之真而後可也。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世之解者。無不持道德成見以相釋。於是萬喙一聲。雷同附和。曰邪者、不正也。思無邪者、詩人之思、不可不正也。古詩之流傳於春秋前者三千餘篇。刪經仲尼。而只存其三百五篇。取其正而去其不正。用以教垂萬世。使人情性。從正離邪。聖王治世。詩禮並重。蓋亦爲此。但又自知三百篇中。淫奔之詩。褻嫫之辭。所在多有。似難以道德爲的而衡論之者。於是不得不回護其說，支離其語。謂詩之善者。可以感發人之善心。其不善者。亦足以警戒人之惡念。故爾、三百篇中。貞淫並存。邪正俱有。要在讀者善觀之而已。而於思無邪之旨。仍未能明其所以。識其本真。不能不意涉兩歧。自說相違。誠有若顧亭林氏日知錄之所責難者。顧氏曰。孔子刪詩。所以存列國之風也。有善有不善。兼而存之。猶古之太師陳詩以觀民風。而季扎聽之。以知其興衰。正以二者之並陳。故可以觀可以聽。世非二帝。時非上古。固不能使四方之風。有貞而不淫。有治而不亂。文王之化。被於南國。而北鄙殺伐之聲。文王不能化也。使其詩尙存。而入夫子之刪。必將存南音以繫文王之風。存北音以繫紂之風。而不容於沒一也。是以桑中之篇。溱洧之作。夫子不刪。志淫風也。叔於田爲魯段之辭。揚之水椒聊爲從沃之語。夫子不刪。著亂本也。淫奔之詩。鐘之不一而止者。所以志其風之甚也。一國皆淫而中有不觀者焉則亟錄之。……彼之拘儒。不達此旨。乃謂淫奔之作。不當錄於聖人之經。是何異唐太子弘謂商臣殺君。不當載於春秋之經者乎。又曰、真希元文章正宗。其所選詩。一掃千古之陋。歸之正旨。然病其以理爲宗。不得詩人之趣。且如古詩十九首。雖非一人之作。而漢代之風。略具乎此。今以希元之所刪者讀之。「不如飲美酒、被服執與素。」何以異乎唐詩山有樞之篇。「良人爲古歡、枉駕惠前綬。」蓋亦邶詩雄雉于飛之義。牽牛織女。意防大



東。兔絲女蘿、情同車牽。十九作中。無甚優劣。必以坊淫正俗之旨。嚴爲繩削。雖矯昭明之枉。恐失國風之義。六代浮華、固當芟落。使徐庾不得爲人。陳隋不得爲代。無乃太甚。豈非持理之過乎。顧氏此說、用以矯一般儒者拘墟之見。固其不當執着道德觀念以論古今之詩。立說未嘗不是也。然其識之所及。似仍明而未融。隘而不宏。對於仲尼思無邪之義。固未能獨其微而溯其奧也。夫詩三百五篇。究極言之。不能謂其何者果爲正。何者果爲邪。夫邪正本相對之名詞。其內涵原隨時空之所需而變異。詁之者、亦緣詁解之偏全高下而有不同。專持一說以爲正邪二字之確詁。恐未有當於聖人之所著也。且以邪正而論三百篇尤有難者。斯義也。善化皮錫瑞知之。由詩爲人人重而習之之經。而詩比他經尤爲難明。其所以難明者。詩爲諷諭。非同質言。前人既不質言。後人從何推測。就詩而論。有作詩之義。有賦詩之義。鄭君曰、賦者、或遺篇、或述古。故詩有正義、有旁義、有斷章取義。以旁義爲正義則誤。以斷章取義爲本義尤誤。……古義既亡。其僅存於今者。又未必皆詩之本義。說詩者、以意逆志。亦苦於無徵不信。安能起詩人於千載之上而自言其義乎。此詩所以比他經尤難分明。即好學深思。亦止能通其所可通。而不通其所不可通。夫詩既有本義、有旁義、有斷章取義。不能起詩人於千載之上而問之。則古今注解之者。樊然淆亂。隨聲是非。烏可恃其言以論三百篇之詩、孰爲正、孰爲邪、孰爲貞、孰爲淫哉。三百篇既不可執貞淫以爲定論。又烏能持道德陳言以詁思無邪之旨歟。此義也、焦循亦似知之。其毛詩補疏曰。夫詩溫柔敦厚者也。不直質言之、而比興言之。不言理而言情。不務勝人而務感人。自理道之說起。人各挾其是非以逞其血氣。激濁揚清。本非謬戾。而言不本於性情。則聽者厭倦。……夫聖人以一言蔽三百曰思無邪。聖人以詩設教。其去邪歸正奚待言。所教在思。思者、容也。思則情得。情得則兩相感而不疑。……不以理勝。不以氣矜。而上下相安於正。……劉向曰、夫詩思然後積。積然後流。流然後發。詩發於思。思以勝怒。以詩相感則情深而氣平矣。此詩之所以爲教歟。焦氏之於思無邪。重情以闡其真。不取理道以曲其義。而於仲尼之意近之矣。但尙未能抉其所以然之故、而縱橫無礙也。何也。夫情者、人人之所本有。性者與生俱來、而人賴之以爲質者也。性爲體、而情爲用。性之所發爲情。情之所歸爲性。性靜而情動。情性同源。動靜一致。含性則情無由生。含情則性奚從見。人莫不有性。即人莫不有情。情趣萬端。食

色爲重。夫食色人之天性。即食色人之真情。因食色而不得其平則鳴。宜之口則爲言。筆之情則爲文。詩者、文之有韻者也。雖人情之發於詩。有當有不當。過焉或不及。此乃別一問題。然緣此食色而起之情。固聖人之所重而不敢忽。固人人所具有之真。而不能以任何主觀之偏見、從而謂之爲正爲邪。何也。因言之者不自知其爲正爲邪也。只覺中情所發。若鯁在喉。不吐不快。其言也、必有以使之。其歌也、必有以激之。所謂邪所謂正。聽由使之者、激之者、負其責。不能加之於率性而鳴其真之人。而漫然謂之爲正與邪也。即緣其情之及於事或物有善不善。斯乃後起之義。就其情之本身而論之。除一眞字而外。固不能加之以善與不善之名也。嗚呼。聖人以人情爲田。豈無故哉。夫人情者、一切政教體俗語言文字之所緣而出者也。聖人因據人食色根本之情。而有政教體俗之設。而有語言文字之製。是政教體俗語言文字。所以暢人之情。而非所以窒人之情也。如因政教體俗語言文字天闕人性而遏其情。使之莫克暢流於自然相安之境。沾沾焉各懷理道之是非以是非之。且用以去取人所自然流露之真情。而反曰此道德云爾。且豈聖人之所欲出者哉。然則準上而言。則孔子所謂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云者。意即三百篇之作者。無論其爲士夫。其爲婦人女子。情之所發。思之所起。如就其本身而論之。無有不正者也。此固聖人所以警覺一般之讀三百篇者。不能以後起之義。而誤會其本體之真。夫聖人之言。原甚明白。原甚宏通。原甚微奧。原甚近情。據此三百篇之詩。世之所謂淫也。聖人有以取之。世之所謂貞也。聖人亦有以取之。世之所謂正也。聖人固有以取之。世之所謂邪也。聖人未必即以爲邪也。至若三百篇之詩。其影響或有以致人貞與淫、正或不正。但此乃觀者之過。觀者不善其用之過。如就作詩者而論。只是一團赤裸裸淨灑灑之真情流露。而非可以一切後起之義、見仁見智、人各不同之主觀、曰正曰不正、曰貞曰淫者、漫然加之於作三百篇者之思之體者也。此聖人之諱所以爲不可及歟。後儒一切溝壑之論。得不僅供識者之一噓哉。或曰。思無邪之無。古與毋通。周書無逸史記魯世家作毋逸。毋者、禁止之詞。不可之意。然則思無邪而言思不可不正、寧不可者。子獨有異於是。甚矣子之好奇也。是不然。夫無與毋通。禁止之辭。不可之義。余豈不知。但審其語氣。體其精神。世之解者、實多臆說。而不顧上下文義之所不安。益思無邪三字。係緊接上文詩三百云云而來。使無上兩句。則思無邪三字。歸宿何所。來而無因。是思無邪三字。絕不可撤去上

文。盤空立論。使此三字而流於無首無尾毫無着落也。如使此三字。果與上文無涉。則其意究何所指。謂指一般讀三百篇者之思之不可不正乎。則讀者之思之不可不正。係另一問題。與三百篇作者之思之正否何關。謂思不可不正。係聖人就三百篇之作者及詩而言乎。則其中淫褻之辭。往往而有。聖人知之而不刪之。則將何辭以自圓其說也哉。是則撤去上文。只取一句。強而就我。騰其臆說。勢必枝節橫生。立說千萬。徒事詞費而已。吾故曰。聖人之言。原甚明白。原甚近情。而不若漢懲之儒。空洞冷酷。專挾詹詹理道。用以繩人而徒紛紛。是以思無邪之無。余則義取無有。而不欲妄采不可以炫人也。綜上而觀。三百篇之詩。思則無有不正。是則詩之生命為情。詩之本質為真情。聖言可徵。詎有疑義。欲為詩者。於茲聰明。途徑自正。錢牧齋曰。「古之為詩者。必有深情蓄積於內。奇遇薄射於外。輪困結韜。矇矓萌拆；如所謂驚濤奔湍。鬱閉而不得流。長鯨蒼虬。偃蹇而不得伸。揮金璞玉。泥沙掩匿。而不得用。明星皓月。雲陰蔽濛。而不得出。於是乎不能不發為詩。而其詩亦不得不工。其不然者。不樂而笑。不哀而哭。文飾雕績。詞雖工而行之不遠。美先盡也。」劉勰曰。「情者、文之經。辭者、理之緯。經正而後緯成。理定而後辭暢。此立文之本原也。……志深軒冕而汎詠皋壤。心纏幾務、而虛述人外。真宰弗存、翻其反矣。」夫二子者其亦深知斯義者哉。三百篇而後。為楚辭、為漢魏、為六朝、為三唐、為兩宋、為元明清。詩人崛起。殆難僂指。但其飛英擊於詩壇。樹宏規於文苑者。未有不得力於此而能有成者也。

夫詩之生命既屬真情。就情體言、難謂邪正。然情由志生。志促情往。志之所趨。情之所向。形而為詩。必有讀者。搖蕩性靈得所感受。及物涉事。意義以生。終有高下之殊。不免優劣之異。然則情志為的。要當如何。始神其用。是則不可不注存者也。故第一詩之必其可以興也。夫所謂興者、引辟連類也。以興於詩之言例之、又起也。起者、作人之氣、感人之志、動人之意也。王昭禹曰、「直述其事而陳之謂之賦。以其類而况之謂之比。以其感發而比之謂之興。鍾嶸曰、「文已盡而意有餘、興也。因物喻志比也。直書其事、寓言寫物、賦也。弘斯三義。酌而用之。幹之以風力。潤之以丹彩。使味之者無極。聞之者動心。是詩之志也。吳涓月泉吟社詩評曰、「詩有六義。興居其一。凡陰陽寒暑草木鳥獸山川風景得於適然之感而為詩者興也。風雅多起興。而楚騷多賦與比。漢魏至唐。傑然如老杜秋興八首。深詣詩人關奧。是則以情附。

藉慰已志。情緣境興。境與情會。物我一如。俯所俱泯。入於物中以洞其真。超乎物外以顯其變。以己觀物而使物待其主持。以物觀物俾物自顯其流變。則我不至執着於其間。情激越。噴薄而出。萬類出沒。咸會情性。縱橫驅使。無不我在。然後一因情以發氣。因氣以成聲。因聲而繪詞。因詞而定韻。寫境如在目前。令人視而可思。言情則動人心抵。自然一起共鳴。既哭人世。則聞之者唏噓。哀悼人生。則聽之者隕涕。言及民族國家也。則令人忠誠奮發。鼓其勇而作其氣。言及古今治亂也。則使人領首而符契中情。驅萬物於毫端。引哀樂於筆下。詩能若是。始可以興。第二詩必其可以觀也。夫所謂觀者、謂能真實反應客觀之一切真象。而供人藉明是非得失之所以也。詩之可以觀者。昔人論之詳矣。如唐田恪曰、**一聖王酌人之言。補已之過。所以立理本、選化源也。將在乎選觀風之使。建探持之官。俾乎歌詠之聲。諷刺之興。日探於下。歲獻於上者也。所謂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自戒。大凡人之感於事則必動於情。然後興於嗟嘆。發於吟詠。而形於歌詩矣。故聞蕭瑟之詩。則知澤及四海也。聞禾黍之詠、則知時和歲豐也。聞北風之言、則知風虐及人也。聞碩鼠之刺。則知風俗之侈蕩也。聞誰其獲者婦與姑之言。則知征役之廢業也。故國風之盛衰。由斯而見也。王政之得失。由斯而聞也。人情之哀樂。由斯而知也。然後君臣親覽而斟酌焉。區政之廢者修之。闕者補之。人之憂者樂之。勞者逸之。所為善防川者決之使導。善理人者宣之使言。故政有毫髮之善者、下必知也。教有錙銖之失者、上必聞之。則上之神明何憂不下達。下之利病何患乎不上知。上下交和。內外皆悅。若此而不臻至理。不致昇平。自開闢以來未之聞也。老子曰、不出戶知天下。其斯之謂歟。」明唐順之東川子詩集序曰、西北之音慷慨。東南之音柔婉。蓋昔人所謂聚水土之風氣。而先王律之以中聲者。惟其慷慨而不入於猛。柔婉而不鄰於悲。斯其為中聲焉已矣。若其音之出於風土之固然。則未有能相易者也。故其陳之則足以觀其風。其歌之則足以貫其俗。後之言詩者。不知其出於風土之固然。而惟悉其粧綴之不工。故東南之音有厭其弱而力為慷慨。西北之音有病其急而強為柔婉。如優伶之相闕。老少子女、雜然迭進。要非本來面目。君子譏焉。為其陳之不足以觀風。歌之不足以貫俗也。余讀詩至秦風。其言靈田獵戰鬥之事。其人翹然自喜。儼然有躍馬買勇之氣。已而讀楚騷諸篇。其言豐紆而怵惧。則愀然有登山臨水忠臣棄婦之思。夫秦風慷慨而入於猛。楚騷柔婉而鄰於悲。然君子**



本。豈非以其雖未止乎中聲而不失其風士之固然。其陳之也可以觀其風。其歌之也可以資其俗乎。夫禮足以觀政教之得失。風俗之善惡。田唐之言固盡之。然要當注意者。必如何而後克舉可觀之實哉。夫習俗政教。時代情形。社會事物。有假象、有真象。有其屬性之顯於外表者。有其屬性之蘊諸內在者。如爲詩人者。而於此標之不精。見之不明。昧於因果之相關。盲於彼此之連繫。則徒事浮光掠影之詞。空泛少實之語。甚或故曲事實。匿情高叫。據此爲詩。則與客觀情實。相去萬里。可以觀者。復何有耶。必也、時代凝結。了澈於中。人之情僞。素晰於內。社會趨向。深有探尋。人心變化。確有證會。取而總以真情。鑄以偉詞。律以雅音。潤以麗采。然後時代凝結。涵乎詩中。政理物情。顯於詩內。此杜工部之詩之所以爲史。而人藉其詩之克以觀唐代一切得失之所以然也。詩可以觀。當若是歟。當若是歟。第三詩必其可以羣也。夫所謂羣者。昔之解者。謂羣居而講習也。夫羣居而講習。復何貴於詩哉。意謂詩道溫柔敦厚。不尙直言。貴乎婉諭。聲情並茂。遜而易入。羣居講習。陶冶情性。規過勸善。莫大乎詩。余謂羣而僅指所與講習者焉。此不足以盡羣之量而竟詩之使用者也。白居易與元九書曰。「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感人心者莫先乎情。莫始乎言。莫切乎聲。莫深乎義。詩者、根情、苗言、華聲、實義。上自聖賢。下至愚賤。微及豚魚。幽及鬼神。羣分而氣同。形異而情一。未有聲入而不應。一情交而不感者聖人知其然。因其言。經之以六義。緣其聲緯之以五音。音有韻。義有類。韻協則言順。言順則易入。類舉則情見。情見則感易交。於是孕大含深。貫微洞密。上下通而一氣泰。憂樂合而百志熙。二帝三王所以直道而行。垂拱而理者。揭此以爲大本。決此以爲大寶也。」此言詩之關係於人情國家。亦可謂深切而著明矣。古今詩人。知乎此者。殆其勳哉。此杜甫詩外有事。心乎生民。放身之惓惓國家。垂老不倦之所以可貴也。餘則以「康樂之奧博。多溺於山水。以淵明之高古。偏放於田園。」至若「嘲風雪弄花草」而如居易之所譏者更不足言矣。余嘗持論。居今日而欲爲偉大之詩人。蓋非有志於羣、致力於羣、而用其詩以宣揚羣義、則有不可者、向也。羣者吾人之所賴以存者也。羣體潰裂。小己安所附麗。此羣體也。以政治組織之方面言、則爲國家。以血緣共同之方面言、則謂民族。以生活共同之方面言、則爲社會。國家民族社會、大我也。個人、小我也。無各各之小我。則大我豈能成。使無有所組織之大我焉、則各各小我。散沙一盤。

力以散而易分。適足以供人魚肉蹂躪已耳。茲乃常談。人所易知。若夫大我之對小我。要應如何。小我之於大我。宜循何道。小我與大我之間。往來交接。辭受取與。義果何從。始得當者。此中外哲人立說千萬而莫衷一是也。人間涕淚。有見有不見。民隱聲聲。有聞有不聞。其能見聞而亟思有以拯救之者。是與民同其憂患之聖賢者也。此一點也。無論其爲聖賢。爲豪傑。爲辭客。爲學者。果稱偉而大名副其實者。其精神意志。無不出此。孔之仁、孟之義、墨之愛、釋之悲、老之慈、雖各操術不同。學說互異。然其民胞物與、悲天憫人之念則一。果爲偉大詩人。則必本此精神。深心塵刹。以爲歌哭。發聳振聵。覺世淑人。有若日月夏天。光燭大地。破人間之黑暗。濁世路之罪惡。爲時代之先驅。作人天之眼目。提挈人羣歸之至善而後已。詩可以羣。能不如此。第四詩必其可怨也。夫所謂怨者、非怒而絕之之謂也。非怒而威之之謂也。詩人惻怛。纏綿固結。對於家國、義不忍去。愛之深則不免言之切。謹之力則恐其或疏。不得不以切直之言。藉表忠愛之意。怨之爲義。其微也哉。古今詩作。其能體現可怨之真者。國風小雅而外。屈原離騷。堪稱嗣響。夫屈原與楚同姓。理宜與國休戚。目覩國危。詎能袖手。無奈懷王龔替。宵小盈朝。致見欺於張儀。終入秦而不反。襄王繼位。幹蠱不能。已則信而見疑。忠而被謗。放逐江湖。衍吟澤畔。進則阻於讒邪。退則義有不忍。纏繞國是。吐茹皆非。忠貞火燄。炎炎心曲。血淚交織。構爲離騷。是真太史公所謂「死而不容自諫。濯淖汙泥之中。蟬蛻於濁穢。以浮游塵埃之外。不獲世之滋垢。嚼然泥而不滓者。」王逸所謂「膺忠貞之質。體清潔之性。直若砥矢。言若丹青。進不隱其諫。退不顧其命」者也。然則其怨也乃所以爲忠歟。情因理化。忠以怨形。文如離騷。可與言怨。著作若斯。顧不偉哉。夫情者、心之精也。聖人之田也。情無定位。觸感乃興。既動於中。必形於言。喜則爲笑啞。憂則爲吁戲。怒則爲叱咤。詩之三百。胥由情真。思無不正。興觀羣怨。詩用斯宏。世有能此。雖爲執鞭。亦所忻慕。

# 公羊稽疑

錢坫新

## 公羊稽疑

昔村子春鄭與父子正周禮音讀，明其通假。鄭君贊之曰：「二三君子所變易，灼然如晦之見明。」春秋之晦於公室家也久矣，孰明之哉。孔子之作春秋，在魯哀公十四年春，西狩獲麟以後；其沒在十六年四月，相距纔二年耳。其間講習之日，蓋甚微淺。是以七十子之徒，人人異端，各安其意。漢興，春秋傳者三家。公羊傳多非常異義可怪之論，又有黜周王魯，改文從質諸說。武帝好焉。首立學官，二傳見抑，久而後顯。何休治公羊家言益精，更難二家。鄭君雖入室操戈，然猶喜用公羊家言，少所是正，晉王接請何休訓釋甚詳，而黜周王魯大體乖舛。史稱接所注公羊春秋，多有新義。惜其書已佚，無由知其得失。清孔廣森作公羊通義，始祛諸說，大義粗明。然於傳中駁難之辭，猶未盡觀其疑。竊嘗憾焉。用稽之經籍，甄其可疑者。爲明孔，徵齊，正緯，案傳上下，讓師，凡六篇。賦性愚闇，何足以易晦爲明，庶爲同志填夫先路云爾。

二十二年十月續江錢坫新跋

## 明孔

何劭公注公羊傳，詳黜周王魯，改周之文從殷之質諸說。謂魯孔子微言，公羊得諸子夏者也。孔子之旨，誠如公羊家之說耶，則必有以合於羣經。使羣經所記孔子之言，不爽於公羊家之說，斯公羊家言信矣。孔子魯人，孔父嘉六世孫，宋微子之苗裔也。禮記儒行孔子告哀公曰：「丘少居魯，衣逢掖之衣。長居宋，冠章甫之冠。」章甫，禮弓記孔子且卒，告子貢曰：「丘也殷人也，予疇昔之夜，夢坐奠於兩楹之間。」上文稱殷人，於二楹之間。此孔子不忘殷之證也。然孔子嘗曰：「周監於二代，都鄙乎文哉。吾從周。」又曰：「其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復夢見周公。」推孔子衣冠夢想之所及，則雖不忘其爲殷後，固不若從周之決矣。顧魯之典制，亦雜用殷禮。禮記明堂位稱成王命魯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識其服器甚詳。魯頌閟宮

篇亦云。「白牡辟剛，萬舞洋洋，」公羊文十三年傳云，「周公稱大廟，得公稱世室，羣祭稱宮，周公用白牡，魯公用騂牛。」

綱。羣公不毛。」魯白牡，辟剛，周制，蓋周公剛雖用天子禮，猶以嫌難用殷制也，然孔子嘗非之曰，「魯之郊禘非禮也。」

周公其衰矣，是孔子環境雖涉於殷，仍不少貶從周之志也，故其平日所恒言，無幾微從殷之旨，若夫損益典禮之說，則見於論語麻冕，問為邦，問十世諸章，公西華志孔子之喪，亦兼用三代。

至如制作，則終有所不敢。子思嘗明之曰「非天子不賤禮，不制度，不考文。」雖有其德，苟無其位，不敢作禮樂焉。見中庸

子思孔子之孫，其言顯白如此，則孔子雖有損益之說，未嘗有制禮之事也。嘗自謂好古，述而不作，間言及政，不過曰近悅

遠來，富而後教。詳事則九經之目，敘志則堯曰一章，皆誦說在昔，確釋其理。其作春秋，蓋臨之以文王，垂是非之正法

，及羊傳之首章曰。「王者孰謂，謂文王也。」其卒章曰。「君子樂道堯舜之道。」子夏所傳春秋，莫大乎是矣。孔子欲

為東周，何遠黜周。方且歎魯，奚必主魯。猶曰知我罪我者，終以天子之事為嫌。而況於作法以行黜陟乎。焦循嘗謂。「

周官儀禮，一代之書，禮記，萬世制禮之法。」孔子之為大聖，教萬世制禮之法耳。何貴乎空為一玉之制耶。孔子惟不制

禮而立教，故幸我以為賢於堯舜，亦惟未嘗制禮，故孟子論非地，由大田之詩推致之；孔子述王制，仍據周官也。二賢誦

法孔子，著書甚富，無一言及孔子之制。孔子之不制禮亦明矣。且孔子屢歎中庸，未尙聞其尙質也。故曰。「質勝文則野

，文勝質則史，文質彬彬然後君子。」彬彬則中庸矣。其答材放問禮之本，則曰。「禮與其奢也，寧儉，喪與其易也，寧戚

。」言貴乎中也。棘子成尙質，見譏於子貢，孔子之意可知矣。惟子思作表記，稱四代文物之殊。猶曰。「虞夏之文，不

勝其質。殷周之質，不勝其文。」方謂殷周同敝，何嘗知其祖從殷之質哉。及公羊家興，始倡言孔子黜周王魯，從殷之質

，為漢制法，淮南王書遂有「殷變夏，周變殷，春秋變周」之說。見何休公羊傳注於是明文家質家之異，有所謂春秋制

者。如隱元年歸賵一條，傳曰。「賵者蓋以馬，以乘馬束帛。」注曰，此道。車馬曰賵，貨財曰賻，衣被曰襚。春秋制也。分賵

相承之文，指為兩代之制，竟不知其所據。清末皮錫瑞箋禮記王制一篇以為醇過孟荀，非孔子不能作。一若孔子先作王制



，為筆削之經者。果如皮氏之說，則王制篇為聖筆，尊之宜在孝經論語上。胡為孔門不傳，孟荀不道。果如皮氏說。則孔子之春秋，直如立法未頒，便據以誅賞。刻深過於申韓，何以為孔子。章太炎有文駁之，不具引。且春秋者，所以寓褒貶於行事，俾堯舜文王之道深明也。故其禮為時制，事為實錄。清末公羊家乃稱文王為文字之王，孔子以自稱，若西歐謂殺人為無冕王者。又謂。春秋借事明義，其事之合與不合，備與不備，本所不計。於是魯隱非真能讓，祭仲非真知權。齊襄非能復讎，宋襄非真仁義，皆可以褒美矣。孔子平日慎言，惡似而非者，其於時賢，亦少所推許。一旦憤鉛筆削。遂漫無紀極如此耶。化無以為有，轉實而成虛，及康有為而託古改制之說起，羣經若土芥矣。夫環境之涉於殷，經典所同載也。黜周王魯，改文從質諸說，儒者所難辨也。公羊家因同載之文，構難辨之實，持之固而爭之急，號為口說獨傳之秘。於是二傳所無者，公羊專有之；漢人文飾未密者，清人從而彌縫之。其術愈巧，惑世愈甚。此公羊所以先立學官，紛紛至今而加厲也。

傲齊

漢書儒林傳曰。「宣帝即位，問博士好穀梁春秋，以問丞相韋賢，長信少府夏侯勝，及侍中樂陵侯史高，皆魯人也，言穀梁子本魯學，公羊氏適齊學也。宜與穀梁。」齊學一語，非厚誣公羊，考諸太公相公之政，荀衍陰陽之說，可明徵焉。太公之治齊，舉賢而上功，與魯之尊賢而親視者有別。劉向說苑政理篇曰，「太公尊賢，先疏後親，先義後仁。伯禽親親，先內後外，先仁後義。魯有王道，仁厚也。齊有霸迹，武政也。」其於齊魯立國之異，辨之詳矣。子思之論殷周，則曰。「殷人先罰而後賞，尊而不親。」「周人賞罰用爵列，親而不尊。」見禮記表記然則齊魯之異，猶殷周之異，齊政其近於殷乎。及管仲相齊，作內政以寄軍令，貴輕賤，慎權衡。桓公以霸，魯國積弱。然孔子嘗稱管仲之器小。又曰。「齊一變，至於魯。魯一變，至於道。」豈不以魯秉周禮，愈於齊之近殷用霸耶。孔子弟子多齊籍，好尚不盡相合。故有齊論語齊詩，自成統紀。公羊傳即齊春秋也。漢書地理志序齊俗云。「其士多好經術，矜功名，舒緩闊達而足智。其史夸奢朋黨

齊詩，自成統紀。公羊傳即齊春秋也。漢書地理志序齊俗云。「其士多好經術，矜功名，舒緩闊達而足智。其史夸奢朋黨

，言與行謬，虛詐不情，急之則離散，緩之則放縱。」夫學術之興，啓於當時之政俗，魯衰周禮，孔子生焉。鄒衍之興廢，齊，亦非偶然也。衍之事跡，見史記孟荀列傳。其書已佚，漢志載其目，曰鄒子四十九篇，鄒子終始五十六篇。史遷謂其

「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闕大不經，必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至於無垠。……稱引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而符應若茲，……然要其歸，必止乎仁義節儉，君臣上下六親之施，始也濫

耳。」據是以推，仁義儒術，節儉墨道，君臣上下六親之施。則兩家之所同。鄒衍蓋受學儒墨，而濫於機祥者與，自老子以禮為忠信之薄，墨子遂有非樂薄葬之篇，益務於質。墨子曰：「為可長，行可久，先質而後文，此聖人之務。」說苑尚質篇引

鄒子則曰：「政教文質者，所以云救也。當時則用，過則舍之，有易則易也。故守一不變者，未睹治之至也。」漢書嚴安傳引鄒衍蓋取墨子尚質之意，謂宜變法以為治，而公羊家因有從質改制之說矣。鄒子又曰：「五德從所不勝，虞土夏木殷金周火

合天，而怪迂不可考校。莊子所謂齊諧，孟子稱齊東野人之語，蓋皆指以為說。荀子作天論，非之最力。又以謂「略法先王而不知其統，猶然而材劇志大，聞見雜博，案往造舊說，謂之五行。其僻違而無類，幽隱而無說，閉約而無解。」見非十二

篇指為子思孟子之咎。蓋中庸言天命之性營本於五行，鄭君注中庸用五行，表記又以文質優劣四代，並鄒衍所託始也。孟子學

之門人，其言五行不可考。其載於孟子外書歟。其後燕齊海上方士傳衍術，奏之秦始皇。始皇采用之。以秦為水德，「更命河曰德水，以冬十月為年首，色上黑，度以六為名，音上大呂，事統上法。」見史記封禪書鄒衍之學。於是光被秦漢間矣。夫齊國之政近乎殷，齊國之

俗夸以誕。鄒衍參合儒墨，消息乎陰陽，亦般人先鬼而後禮之遺意也。公羊高本齊人，五傳至壽，始共同韓弟子胡毋子都著於竹帛。其所漸染者亦廣矣。故其文多齊言，義闕大而任權變。齊學一語，洵不誣也。

原 錄

漢自中興以後，儒者甚傳緯學，謂皆出諸孔子。相譚張衡頗疾之，以為哀平之際，小才伎數之人所矯稱，非聖人之法。二說相戾，而皆未得其中。孔穎達書鴻範疏曰：「緯候之書，不知誰作。通人討覈，謂偽起哀平。雖復前漢之末始有此

書，以前事者，必相傳此說。「其言近之矣。猶未考其造作之詳也。余嘗細釋史漢及春秋公羊傳注，然後知起其於西漢尊經以後，洵獵傳記，月益歲增，而公羊先師裁定之也。

何言乎其起於西漢尊經以後。按參照曰。「緯固也，反覆圍繞以成經也。同度也，盡其品度也。識者織也，其義織微也。」三者同實，而得各有先後。史記趙世家，扁鵲稱秦穆述上帝之言，公孫支書而藏之，秦識於是出。則識之由來久矣。始皇本紀，二十六年始皇推終始五德之傳，改正上黑，為水德之始。三十二年，燕人盧生使入海還，奏錄圖書曰。「亡秦者胡也。」三十四年，燒詩書百家語，有敢偶語詩書，棄市，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秦之所信奉與存之者，亦已約矣，彼為詩書百家語者，開焚禁之令，甯能舍其所好，默默而已耶，將改換塗飾以通其道也。漢之始興，縱橫之徒猶衆。及武宣之世，諸侯漸削，縱橫無所用，而漢廷多以辭賦進者。論者謂辭賦即縱橫家之所化。人之改轍以求通，大抵然矣。嘗秦之禁，天下儒生猶衆。淳于緘口，叔孫道逃，孔甲扞憤於陳王，伏生藏書於屋壁。其改轍求通之士，必且有窺其說於陰陽圖讖之書者。由是儒言與陰陽家合，而圖讖滋益多。然猶未有緯之名也。及漢武帝建元五年，立五經博士，退百家之學，學術定於一尊，公卿斐然向化。於是傳記之儒，師改轍之智，緣時好以窺其說，扳附羣經，以求疾售，號為緯書。向之見棄者，又轉而風靡一時。劉勰曰。六經彪炳而緯候稠疊，孝論昭哲而鈎識葳蕤。「塗飾附驥之巧，固無所逃於明察之鑒也。」

何言乎渙獵傳記，月益歲增耶，孔子沒後，迄乎漢平之立，凡四百七十九年。其間多兵爭屠戮，聞人之膏淚滅者亦衆矣，造緯之人時或得之於朽絕之餘，適足以資其剿襲，然其嘉言懿訓，猶有可徵於典籍者。如乾鑿度與孟京易學相表裏「卦氣起中孚」稽覽圖詳之。禮記經解引易曰。「君子慎始，差若毫釐，謬以千里。」而通卦驗有之。張霸偽撰百兩篇，作緯者即遺中候十八篇以符百二十篇之數；而史記所載簡狄吞卵生契之事在焉。詩毛傳謂「尊而君之則稱昊天，元氣廣大則稱昊天！仁覆閔下則稱昊天。」而尚書帝命驗有其文。尚書大傳言「主春者鳥，昏中可以種穀，主夏者火，昏中可以種黍。」而尚書考靈樞有其文。春秋文曜鈞言。「雖有明天子，必視榮感所在。」與史記天官書合。春秋舍文嘉言，「天子射

難，諸侯射鹿，大夫射虎豹，士射麋豕。與射禮記合。御書大傳：「夏以十三月爲正，殷以十二月爲正，周以十一月爲正。」其說見於樂緯釋義，漢龔奉言「臣學齊詩，聞五際之要。」其說見於詩緯汎歷樞。又史遷自序引孔子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行事之深切著明。」則春秋緯文。蓋寬鑄引易傳「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家以傳子，官以傳賢，一則易緯文也。其採摭之廣，陳義之精，假託之巧，固足以取信於諸儒矣。故以鄭康成之識，猶且爲中侯作注，又於釋廢疾論之曰：「孔子雖有聖德，不敢顯然改先王之法，以教授於世。若其所欲改，其陰書於緯，藏之以傳後王。」制疏引此公羊家虛誕之辭，鄭君信之不疑者，緯書勦襲古語極多，足以亂真，習而不察故也。然矯僞之書，可以蒙一時，不可欺後世。王肅爲家語，張湛竄列子，未嘗不眩惑時人，終無所逃於明敏之心目。及宋大明中，始禁圖讖，隋煬帝令搜天下書籍。與讖緯相涉者，皆焚之。爲吏所糾者至死。至是無復其學者。隋書經籍志敘之曰：「又有七經緯三十六篇，並云孔子所作。……然其文辭淺俗，顛倒舛謬，不類聖人之旨。相傳疑世人造爲之後，或者又加點竄，非其實錄。」蓋其洩獵既多，作者不一，遂致正變互乖，純駁相錯。即其精者言之，雖鄭君不能無信；即其怪者言之，則不能免於宋隋之焚禁也。當劉向父子校書時，讖緯未入中祕，無由著錄。張衡遂以劉錄無緯，謂其起於哀平以後，不悟莽篡秀興，纔十五年，此數十卷書，豈可造於皇漢間耶。彼亦徒疾其虛妄，未暇究其採摭成書之漸爾。

何言乎公羊先師裁定之耶。公羊春秋漢景時始著竹帛，與緯接踵而興。今考其傳，與緯書相應者十餘條。群見案傳上篇如相

經四年公狩于郎，傳無「夏田」文，同於運斗樞之類。不知壽與子都襲緯耶，造緯之人剿諸何耶，將辭出一年，使互見於二書耶。應九年三月庚辰大雨雪，考異郵識其雪深七尺。何休解之曰：「師說以爲平地七尺雪者，盛陰之氣也。」夫休公幸師也。其所闡師，即指公羊先師，而其說乃同於考異郵。若非辭出一手，使二書互見，休豈肯尊異如是哉。漢武帝最好公羊，其說爲博士所遵，故其緯皆與公羊家言相應，及何休作注，所引緯說出春秋緯以外者，無慮數十百條。苟非公羊家裁定於其間，又安能契合若此。清人徐養原辨緯訓「皆西京博士家言，爲今文之學者。」蓋已得其近似矣。且公羊疏引閔因敘曰：「昔孔子受端門之命，制春秋之義，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記。」感精符考異郵說題辭具有其文。說者又稱孔子



曰：「春秋屬商。」一傳我書者公羊高也。董仲舒亂我書。其文均見於緯。七十之子傳經者衆矣，醇篤之士出公羊高董仲舒也。又非無其人也。乃獨詳三賢之名，若佛門歷記之爲者。託聖人之語，以重其一家之學，故知七緯由公羊先師裁定也。戰國秦漢之間，士之假託古聖爲書者頗衆，更何尤乎公羊一家，然自孔子沒後。歷年二百二十六，爲景帝之元年，公羊氏隱其傳五世，然後著於竹帛。又歷三百二十五年，得何氏之注，然後精審可行遠。蓋必俟七緯三十六篇盡出，始能左提右挈，號爲墨守也。公羊家之立說，亦顯矣哉。

案傳上

余始讀春秋公羊傳注。見何邵公繁引緯說，以爲鄭君稱「公羊善於識」。蓋指何注言之。及讀禮記王制，疏引鄭君釋廣疾曰：「穀梁四時田者，近孔子故也。公羊正當六國之亡，識緯見識，而傳爲三時田。作傳有先後，雖異，不足以斷穀梁也。」案桓篇，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穀梁傳曰：「春曰田，夏曰苗，秋曰蒐，冬曰狩。」公羊傳則謂「春曰苗，秋曰蒐，冬曰狩」。不以夏田，與獵斗糧之文相合。然後知善於識云者，固通傳注而言也。又鄭志張逸問「注曰書說，書說何書也。」答曰：「尚書緯也。當爲注時，在文網中。嫌引經書，故諸所牽圖識，皆謂之註云。」如鄭君之例，則公羊疏中所稱春秋說考經說之類，皆緯矣。今案公羊傳文，合諸緯說，有徵於疏者，又二十一條。隱篇元年，公及邾婁儀父盟于昧。傳曰：「曷爲稱字，褒之也。」疏引春秋說云：「褒儀父善趣聖者。其相合一也。又公子益師卒。傳曰：「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注云：「所見者謂昭定哀，所聞者謂文宣成襄，所傳聞者謂隱桓莊閔僖。」疏以爲春秋緯文。傳雖未核數，三世之名則同，其相合一也。桓二年哀十四年傳同。九年二月庚辰大雨雪。傳曰：「何以書，記異也，何異爾，叔其甚。」

詩大雅既醉 箋傲厚也 注云：「師說以爲平地七月雪。」開元占經引及異郵云：「庚辰大雨雪，雪深七尺。」其相合三也，桓篇十

有三年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侯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傳曰：「何以不地，近也。惡乎近，

近乎國。」注云：「今親戰龍門，兵攻城池尤危。」疏引春秋說云：「龍門之戰，民死傷者滿溝。其相合四也。莊篇元年

冬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傳曰：「命者何，加我服也。」注云：「禮有九錫，一曰車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則，四曰朱戶

，五日納陛，六日虎賁，七日弓矢，八日鈇鉞，九日桓鬯。疏謂此禮結合文專文。其相合五也。錫命傳文曰：十年秋九月，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歸。傳曰：「荆者何，州名也。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字不若子。」注云：「因原本有莘，爵稱國氏人名字之科，故加州文備七等以進退之。」疏引說題辭云：「北斗七具有政，春秋亦以七等宣化。」運斗樞云：「春秋設七等之文，以貶絕鉞行，應斗屈伸。」其相合六也。傳又曰：「蔡侯獻歸何以，名絕。曷為絕之，獲也，曷為不言其獲，不與夷狄之獲中國也。」疏引連斗樞云：「抑楚言荆，不使夷狄主中國。」其相合七也，十有七年秋鄭驪自齊逃來，傳曰：「何以書，書其佞也。曰，佞人來矣，佞人來矣。」注云：「信其計策，以取齊淫女，」疏云：「知取齊淫女是鄭驪之計者，春秋說文云：「其相合八也。僖公八年秋七月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傳曰：「夫人何以不稱姜氏，貶，曷為貶。譏以姜為妻也，其言以姜為妻奈何，蓋脅于齊腰女之先至者也。」注云：「信公本聘楚女為嫡，齊女為媵，齊先致其女，脅僖公使用為嫡。」疏以為春秋說文。其相合九也。十有九年冬梁亡。傳曰：「其言梁亡何，自亡也。其自亡奈何，魚爛而亡也。」注云：「梁君隆刑峻法，一家犯罪，四家坐之，一國之中，無不被刑者，百姓一旦相率俱去，狀若魚爛從內發，故云爾。著其自亡者，明百姓得去之，君當絕者。」疏云：「史記春秋說有此文。」其相合十也。成篇十年夏齊人來媵，傳曰：「三國來媵，非禮也，」注云：「唯天子娶十二女。」疏以為保乾圖文。其相合十一也。十有五年冬十有一月，叔孫僩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會吳于鍾離。傳曰：「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傳第一題下疏引宋氏注疏秋說，有異外內一科。其相合十二也。十有七年九月辛丑用郊。傳曰：「然則郊曷用，郊用正月上辛。」注云：三王之郊，一用夏正。言正月者，春秋之制也。」疏宋引緯說。然文篇五年祭叔歸舍一條，何注曰：「天子以殊，諸侯以下，大夫以碧，士以貝，春秋之制也。」疏謂「皆春秋說文。故云春秋之制。」以此例之，則郊用正月上辛之云，亦載在緯書矣。其相合十三也。襄篇二十年秋七月初弓如宋，葬宋共姬。傳曰：「吾聞之也，婦人夜出，不見傳母不下堂。」注曰：「選老大夫為傳，選老大夫妻為母。」疏謂春秋說文。其相合十四也。昭篇十二年夏曹公孫會自鄆出奔宋。傳曰：「或為主于國，或為主于師。」注云：「古者諸侯師出，世子率與守國，次宜為君者持楯絮從，所以備

自鄆出奔宋。傳曰：「或為主于國，或為主于師。」注云：「古者諸侯師出，世子率與守國，次宜為君者持楯絮從，所以備

不虞。疏謂春秋說文。其相合十五也。定篇六年冬季孫斯仲孫忌帥師圍莒。傳曰。此仲孫何忌也。曷為謂之仲孫忌。曠

二名。二名非禮也。注曰。欲見王者治定，無所復為譏，唯有二名，故譏之。此春秋之制也。疏未引緯說，依文五

年例，亦當有所見。其相合十六也。哀篇十三年 魏多傳同八年冬盜竊寶玉大弓，傳曰。寶者何，璋判白。注云。判半也，半

圭曰璋。白藏天子，青藏諸侯。疏云。白藏天子，青藏諸侯，春秋說文。其相合十七也。十有二年夏，季孫斯仲孫何

忌帥師墮費。傳曰。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曰，家不藏甲，邑無百雉之城。注云。孔子曰。陪臣執國命，采長

數叛者，卒邑有城池之固，家有甲之兵藏故也，季氏說其言而墮之。疏謂春秋說及史記皆有此言。其相合十八也。哀篇十

有三年夏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傳曰。吳何以稱子，吳主會也。吳在是，則天下諸侯莫敢不至也。注曰。齊

晉前驅，魯衛驂乘，滕薛俠轂而趨。疏謂春秋說文。其相合十九也。十有四年春西狩獲麟。傳曰。然則孰狩之，蕭采

者也。疏引春秋說云。不言姓名為虛主。宋氏注云。劉帝未至，故云虛主，著書姓名，時王惡之。其相合二十

也。傳又曰。有王者則至。注云。援神契曰，德至鳥獸則鳳凰翔麒麟臻。其相合二十一也。其間有重出四條，並

「夏不田」一條，凡二十六條，其文同於緯者十四條，意相發者九條，可推校而得者三條，大氏隱約其辭，鮮如「夏不田

」二條之顯白者，此方今學者，所以習而不察也。然清儒孔廣森作公羊通義，則盡削緯書之名不載。其所存者，或見於繁露，或指為舊說，不謂其出於緯也。

更於鄭瞻條下申之曰。鄭瞻之事，傳無明文，何注每有此類。疏輒以為出春秋說。然若龍門之戰，億之取楚女，緯候未

與，董仲舒已言之。漢藝文志又有公羊外傳五十篇，今亦未見，云云之說，疑皆公羊師學相承，未敢以意取去。疑之而不

以意取去，可謂慎矣；然猶未知公羊師裁定七緯，託諸孔子之妙用也，又於狩即條下駁注曰。周禮四時皆田，傳惟三時者

，諸侯之制也。禮，天子周城，諸侯軒城。天子宮縣，諸侯軒縣，周有四望，魯有三望。天子備四時之祭，諸侯祠則不禘，

禘則不嘗，嘗則不烝，烝則不禘。皆闕其一，以下於王，故歲亦唯三田而已。何邵公以為春秋之制夏不田者，妄也。後引繁露夏禘之說謂

公羊師說亦有四時田其言魯三田之故，誠曲當禮意矣，公羊傳之於禮義，蓋有本原，而後師迷失其說，豈遺緯之人妄相牽合

後引繁露夏禘之說謂公羊師說亦有四時田其言魯三田之故，誠曲當禮意矣，公羊傳之於禮義，蓋有本原，而後師迷失其說，豈遺緯之人妄相牽合

聞者喜其便已；因不守其傳，以致亂真歟。夫梁亡，用辛，龍門之戰三條，並見於繁露，而注與疏以爲緯說。是造緯者勳  
覽繁露也。三統之說，亦惟詳於繁露，不見本傳。及宋氏注春秋說，則臚舉三科九旨之屬；何休作注，益治其說，使彌綸  
全傳矣，造緯者勳襲之迹，固顯然可循也。後師不知簡擇，又從而發定潤飾之，使子夏之傳，泯滅於公羊鼎興之會，亦春  
秋之不幸已。

### 案傳下

清儒皮錫瑞作春秋通論，引兩漢人行館依公羊者二十二事，碑文用公羊義者八事；以爲「春秋爲後世立法，惟公羊能  
發明斯義，惟漢人能實行斯義。」余意不然，漢人之好公羊。由傳家網繆漢事以逢迎之也。閒嘗讀公羊傳序，其言曰：「  
治古學貴文章者謂之俗儒。」又讀穀梁傳序，則曰：「公羊辯而我，其失也俗。」恒若茫然，不識所謂。其後深味公羊傳  
，稽之漢初事，乃知俗之云者，言其託乎聖意，牽合漢俗爾。  
疏或指說者言垂典籍辭理失所或以傳事若  
耳伯淫亦施部子謂書女皆當之皆失其旨。隋書藝文志之序識緯曰  
。「起王莽好符命，光武以圖讖興，遂盛行於世。俗儒趨時，益爲其學，篇卷第目，轉加增廣。言五經者，皆憑讖爲說。唯  
孔安國毛公王瓚賈逵之徒獨非之，相承以爲祇妄，亂中庸之典。故因漢魯恭王河間獻王所得古文，參而考之，以成其義，謂  
之古學。當世之儒，又非毀之，竟不得行。魏代王肅推引古學以難其義，王弼杜預從而明之，自是古學稍立。」是則今古  
學之異，在乎信緯與否；所謂俗儒者，亦由趨時造緯或引緯說矣。然隋志所論猶未盡也。造緯之意，在乎託聖以干漢。以  
余所考，公羊傳家已倡之於前，造緯者因而效之爾。夫論功貴乎首謀，讞獄先坐造意，漢儒之弊，莫過於託聖以干祿。隋  
志不問景帝時著錄之公羊，而徒咎武帝後勳襲之七緯，故曰隋志所論未盡也。

何言乎公羊傳家託聖以干漢耶。漢初諸帝多內寵，並后奪嫡之事數見。高帝寵戚夫人，欲立趙王如意，幾廢太子。孝  
文帝立，尊其母薄姬爲皇太后。孝文未爲帝時，王后卒，所生四男更病死。文帝立數月，公卿請立太子；而竇姬男最長，  
立爲太子，竇姬爲皇后。並見外  
戚傳公羊壽胡毋子都習聞漢故，因著於傳首曰：「子以母貴，母以子貴。」子以母貴是矣，母以  
子貴曷爲耶。何邵公不察，乃注曰：「禮，妾子立，則母得爲夫人，夫人成風是也。」案成風之卒葬，公羊無明文，殺榮



以僖八年「用致夫人」即成風，謂立妾非正。公羊以僖八年夫人為聖妾、義則無別。「一則以宗廟臨之而後貶，一則以外之弗夫人而見正。」

又於文九年秦人來歸嬴公成風之繆一條，稱外之弗夫人焉。則妾子立而母稱夫人，衰周之俗，禮之權制，非文王周公之經

禮。此公羊傳家託聖干漢之一證也。漢初封建，徒因六國之故跡，不法西周之盛典，地大兵強，賓客咻之，十年之間，反

者九起。高帝創於流矢，孝文側席不安，賈誼首發讜諍，以為「欲天下之治安，莫若衆建諸侯而少其力。」景帝用晁錯計

，亟削諸侯，而七國同反，賈帝時，曰父優稱「古者諸侯地不過百里」。始下推恩之令，使諸侯子得分戶邑以封子弟。不

行黜陟，而藩國自析矣。蓋用公羊之義也。隱五年傳曰。「天子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其餘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

。」注云。「大國謂百里也。小國謂伯七十里也，子男五十里。」疏引禮記王制解之。桓十一年九月鄭忽出奔衛。傳曰。

「忽何以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注云。「春秋改周之文，從殷之質，合伯子男為一。」案傳義蓋出於王制，

而王制云云則本之孟子也。王制曰，王者之制祿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

男五十里。鄭君注云，「此地，殷所因夏爵三等之制也。春秋變周之文，從殷之質，合伯子男以為一。則殷爵三等者，公

侯伯也。」鄭意雖欲彌縫周禮王制，而此注則同於何休。蓋鄭君嘗治公羊，又信讖緯出於孔子。未能加以別白也。考諸論

語。孔子無削諸侯之說，他書亦無之。惟孔子病列國地大，答北宮綺周遊之間，全同王制。又語慎子曰。「周公之封於魯

，為方百里也，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太公之封於齊也，亦為方百里也，地非不足也，而儉於百里。今魯方百里者五，

子以為有王者作，則魯在所損乎，在所益乎。」則本乎周之先封，以定百里之制，始於孟子矣，及漢文帝使博士諸生刺

六經中語作王制見史記封禪書直植亦云然亦錄孔子之文。公侯齊胡子都生景帝世，亦病諸侯強大，因謂為孔子之旨，著之於傳。此

傳家託聖干漢之二證也。漢高帝七年，自將擊韓王信，乘勝逐北，遂至平城。為匈奴所圍七日，用陳平祕計始得出。孝惠

高后時，單于冒頓為書辱侮，度不能勝之，因與和親。文景之世，北邊恆見寇掠，薦女納幣不暇給，武帝元光二年詔問公

卿曰。「朕飾子女，以配單于，金幣文繡，賂之甚厚，單于待命如媼，侵盜亡已，邊境被害，朕甚閔之，今欲舉兵攻之，

自是以後，數十年間，用兵三方，內外殫盡，猶不能服之。然漢世論者，輒盛贊武帝之功，以爲據高文之宿憤，實萬世之不基。劉歆班固語漢人之甚讎匈奴，於茲可見矣，公羊壽胡毋子都憤仍世而仇不復，因著之傳。莊四年夏，綏侯大去其國，傳曰

「曷爲不言齊滅之，爲襄公諱也。春秋爲賢者諱，何賢乎襄公。復仇也。何仇爾，遠祖也。哀公字乎周，紀侯譖之，以襄公之爲於此焉者，事祖禰之心盡矣。蓋者何，襄公將復仇乎紀，卜之曰。師喪分焉，寡人死之，不爲不吉也。遠祖者幾

世乎，九世矣。九世猶可以復仇乎，雖百世可也。」蓋以勵後之爲帝者也。其年冬，公及齊人狩于郚。傳曰。「公曷爲與微者狩，齊侯也。齊侯則其稱人何，諱與仇狩也。」蓋恐其忘高帝后之仇也。九年秋八月庚申，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傳曰。「內不言敗，此其言敗何，伐敗也，曷爲伐敗，復仇也。」蓋以爲復仇雖敗，猶愈於和親也。定之四年，吳敗楚於

柏莒，傳不贊闔廬爲子胥復仇，而大其以夷狄憂中國。蓋謂匹夫之仇不足復也。其言復國仇之義，羣書莫與比，亦漢之時勢啓之矣，或謂傳之美齊襄，所以其魯莊忘仇爾。誠欲譏魯莊，狩郚一傳已足，何必先美齊襄，又何事極言百世乎。極言

至於百世，則傳家託聖干漢之三證也。高帝挾數用術，鼓舞豪傑，得其實於天下。方其倚韓信也。解衣推食以結其心。一旦牛疑。僞遊雲夢以縛之，英布始至，踞床洗而召之，布怒欲自殺，出就舍，張御食飲如王居，又大喜過望。預籍死，置

酒圖隨何招布功。先對衆折之曰。腐儒，爲天下安用腐儒哉。其不可測率如此，文帝用柔。吳王濞謀反，賜之九杖。匈奴強不可制，則好辭慰撫之。景帝聽信晁錯之言，一時無兩。及七國反，朝服斬之東市。蓋其正誦兼濟，祖孫一系之傳也。

公羊氏齊人，習於管晏之稱譎，聞漢廷美談，能無色然而喜乎，桓十一年秋九月宋人執祭仲。傳曰。「何以不名，賢也。何賢乎祭仲，以爲知權也，其爲知權奈何。……莊公死已葬，祭仲將往省于留，塗出于宋，宋人執之。謂之曰，爲我出忽

而立突，祭仲不從其言，則君必死，國必亡，從其言，則君可以生易死，國可以存易亡，少遠緩之，則突可放出而忽可故反。是不可得則病，然後有鄭國。古人之有權者，祭仲之權是也，權者何，權者反於經然後有善者也，權之所設，舍死亡無

所設。行權有道，自貶損以行權，不害人以行權。殺人以自生，亡人以自存，君子不爲也。」其言精詣，非諸經所及，亦傳家集義之所致爾。綜觀傳旨，蓋惟君相可以行權，大夫以下則有別，傳賢祭仲而貶逢丑父。祭仲相而丑父士故也。故傳五見「大夫無違事」之文。而

率非之也。至於出使行師，則視其所為以為斷，莊十九年秋公子結、驪陳人之婦于鄆，遂及齊侯宋公盟。傳曰：「聘禮，大夫受命不受辭，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則專之可也。」此董仲舒所謂救危除患也。宣八年夏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傳曰：「何首乎有疾乃復，譏，何譏爾，大夫以君命出，聞喪，徐行而不反。」此董氏所謂不以親害尊。私妨公也。襄十九年秋七月晉，士句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傳曰：「此受命乎君而伐齊，則何大乎其不伐喪。大夫君命出，進退在大夫也。」此董氏所謂將率用兵也。三者喪譏相悖，而各有所處，孔子所稱可以權者，或者其不遽乎。然穀梁皆非之，以為祭仲不死君難，公子結要盟，士句專君命，則權變者，公羊一家之所獨也。賈逵曰：公羊多任於權變。此傳家託聖干漢之四證矣。他如譏世卿，通三統，君親無將諸義，皆秦漢間陰陽法家之遺，漢儒所樂道。又傳家所預聞，信以為孔子之傳者，清儒鍾文丞曰：「公羊之書，言母以子貴，言大夫不世及，國君九世猶可復仇之等，皆秦人之法，戰國之論也。」見穀梁補註。亦必有所見矣。夫聖賢之為書，不能無涉於當時。易有傳，禮有記。詩書有序，皆所以明作者之旨也。春秋喪葬貶惡，往往入微，正賴作傳者明之耳。公羊氏受經於子夏，五傳而著竹帛，以視身傳親見者固自不侔。又並其一家之主張，齊地之夸俗，秦漢之習尚，錯雜於其間，則其書雖大有造於兩漢，亦不得與穀梁同以謹嚴稱矣。清儒俞正燮論公羊傳及注曰：「公羊傳漢廷儒臣通經致用干祿之書也。何休所說，漢末公府掾致用干祿之書也。」其言激切，未造平允，大為皮錫瑞所譏。致略舉漢初事以為證，無使俞氏久蒙訕笑焉。

議師

或問曰，經旨深微，聖賢為之傳記而後明。傳義隱約，諸儒為之箋注而後達。東漢儒者，多守專門之學。卓然成家。其幸全於今者，鄭氏書外，公羊傳注最為精密。今子獨追咎之，何也。應之曰：所貴於傳注者，在發明聖賢之旨。其曲折以求合，譬如影之附形，響之隨聲，不荀下已意也。故雖文有繁省，而理無異同。若子夏喪服傳，鄭氏三論注是矣。至如公羊傳注，則有異於經傳者三。一曰託聖創制，二曰援今正古，三曰以災異附人事。誠為微言，矜其獨得之秘焉。孔子不語怪，而春秋記災異，至一百四十五條，蓋以謹陰陽之變，不必主時政得失也。宣十五年「秋初稅畝。多稼生。」公羊傳

曰。「曠生不書，此何以書幸之也。幸之者何，猶曰受之云爾。受之云爾者何。上受古異常，曠是有天災。其曠則宜於此鳥變矣。」始以災異附合人事，然猶不失君子恐懼修省之旨。及何休作注，遂一一摭拾事狀，以明天人之應。如隱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則云。「是後衛州吁弑其君完，譏侯初僭，為隱保獲，公子驥進諂諛。」哀十三年「冬十有一月有星孛于東方。」則云。「是後周室遂微，諸侯相兼，為秦所滅，播書道絕。」若是者，上下二百四十二年之間，觸目皆見。於是漢人鴻範五行之學，託根於孔子之書矣。援今正古之條，已詳案傳二篇，不用復述。然皆單辭孤義，不如注之專輒也。託聖削制之事，莫要於三統三世兩科。三世異辭，屢見本傳，何氏說之極密，固已不勝其弊矣。至於新周故宋黜杞王魯諸說，尤何氏所篤好。而求之本傳，則或不得其朕。新周一辭，僅見本傳。宣十六年「夏成周宣謝災。」傳曰。「城周者何，東周也。……樂器藏焉爾。成周宣謝災何以書，記災也。外災不書，此何以書，新周也。」清儒孔廣森曰「敬王避子朝之難，更遷成周。作傳者據時言之，故述成周為新周，猶新絳新鄭云爾。」持說明道，古今所未有。何注乃云。「孔子以春秋當新王，上黜杞。下新周而故宋。因天災中興之樂器，示周不復興。故繫宣謝於成周，使若國然。黜而新之，從為王者後記災也。」夫地不繫乎國，春秋多有之，不皆黜也。傳解成周為東周，又申之以新周，所以博異聞；本無關於宏旨。注乃轉新周為新亡國之意，使與故宋為故亡國之愈相對，黜周為二王之後，以明春秋之王魯，而不知新周故宋之同屬不辭也。然傳猶有其文，未至如故宋黜杞之以無為有。故宋見於穀梁傳，其曰「孔子故宋也。」宋下省一入字耳。何休竊取之，而大變其旨趣。春秋書杞，乍伯乍子，公羊悉未發傳，何休因以飾其說，而不知其謬悠之甚也。如莊二十七年「冬杞伯來朝。」何云。「杞夏後不稱公者，春秋黜杞新周而故宋，以春秋當新王。黜而不稱侯者，方以子貶。杞伯為黜，說在僖二十二年。」僖二十二年「冬十有一月杞子卒。」何云。「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貶稱子者，春秋黜杞不明，故以一等貶之，明本非伯，乃公也。」一若黜陟諸侯，悉由孔子者，公羊家動言孔子遜順，誠專黜諸侯，又焉為遜順乎。按諸侯黜陟，見於春秋者，又有邾與小邾以附庸進，滕薛以侯降。蓋周王之黜陟，猶可行於小國。春秋因而錄之，非大義之所在。何氏欲明王魯一義，又指侯非滕薛本爵，以其來朝褒之。然則小邾之進子，又曷為。誠所謂多所抵牾



者矣。本傳亦無王魯明文，何氏主之尤力，隱元年「春王正月」傳曰。「君之始年也。」何云。「王者降侯皆稱君，所以通其義於王者。惟王者然後改元立號，春秋託新王受命於魯，故因以錄即位。明王者當權天奉元，養成萬物。」又「三月公及邾莒偃父盟于昧。」傳曰。「曷爲稱字，喪之也。曷爲獨喪乎此，因其可喪而喪之。此其爲可喪奈何，漸進也。」何曰。「春秋王魯。託隱公以爲始受命王。因偃父先與隱公盟，假以見喪賞之法。譬若隱公受命而王，諸侯有倡始光歸之者，當進而封之，以率其後。」又「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傳曰。「曷之，非禮也。」何曰。「春秋王魯，以魯爲天下化首，明親來被王化漸漬禮義者，在可備賞之域，故從內小惡舉之。」一年之中，三稱王魯，終隱之世，凡八稱焉。其後十一公之事，又屢稱焉，宜若傳詳其文，以顯黜周之義矣，乃不惟無王魯之文，且「王者無外」，「不敢勝天子」，「不與我天子」之句，層見疊出。不惟無黜周之義，且春秋書天王崩，殊會王世子，序王人於諸侯之上。傳不黜周，春秋更尊周，顯與何注不同，何哉。徐彥亦知王魯一義之顯，屢經與傳也，於隱元年祭伯來傳下疏之曰。「若來奔魯者，見王者以天下爲家，無絕義，故不肯奔矣。若奔別國，即見春秋黜周，與外諸侯同例，故言奔矣，既以魯爲王而不專黜周者，若專黜周，則非遜順之義故也。」夫尊尊親親，春秋之義，悖之則亂。繫王於春，實與霸者而文不與，尊尊也。內其國而外諸夏，諱敗諱諱諱大惡，親親也。孔子書魯事，張其美而隱其惡，凡以親親爾，公羊家不察，指爲王魯，又虛造新周故宋黜杞三旨以實之。一旦與周無嫌，如祭伯來之條，則遁而稱遜順之說。假使孔子官遜順，何如不黜周王魯之爲愈哉。說同魯讒師碎義逃難，殆謂是矣。且春秋所爲信信疑疑者，避不敏也。昭十二年「秦齊高偃帥師納北燕伯于陽。」傳曰。「伯于陽者何，公子陽生也，子曰。我乃知之矣。在側者曰。子苟知之，何以不革。曰，如爾不知何。春秋之信史也。其序則齊桓晉文，其會則主會者爲之也，其詞則言有罪焉耳。」夫列國之會，不以德優劣國大小相序，微而可革者也；夏五，伯于陽之類之闕誤，尤微而可革者也，春秋猶仍而不革，以表其可信。而謂名分之大，黜陟之重，反可信手改削，悍然不顧，黜周同二王之後，尊魯爲受命之王，虛衷膝薛，實貶夏裔乎。必不然矣。當公羊毒胡毋子都之著竹帛也，已不能無隨時順俗之心；然猶凜凜守先師大義，不敢肆意矯誣。及何休爲解詁，始全載董仲舒以下復師之說，指爲孔子之意。此吾

所以不憚辭費，科簡何注以有得意也。問者曰，三科九旨之說，蓋始於胡毋子都，故董仲舒樂道其人，何注依其條例。然其書已溷，無由詳其義旨。漢志錄公羊外傳五十篇，章句三十八篇，雜記八十三篇，又不知作者何人，果已悉載科旨以否。及董仲舒作繁露，乃大暢三科之旨，其見於王道。楚莊王，三代質文改制諸篇者，可覆按也。爾漢公羊博士，莫非董氏之傳，何注亦祖述胡董遺意耳。今子不追咎胡董，獨罪何氏，亦奚爲耶。應之曰，詰經與著述異趣，自西漢而然矣。著述所以明已，雖裁截經文，取資時俗不害也。詰經所以明彼，則不貴一己之意，而在曲折以求合聖賢之旨。春秋繁露，著述之流也；公羊解詁，詰經之書也。安得相提而並論之哉，且何氏之序曰。「略依胡毋生條例，多得其正。」是未嘗全依胡毋之書也。又曰。「講誦師言，至於百萬，猶有不解。時加釀嘲辭，援引他經，失其句讀，以無爲有，甚可閔笑者，不可勝記。」則又嘗博士之傳也。後書儒林傳稱「子青少習公羊春秋，沈思專精，博覽書傳，以爲前世隨元氣升之徒，更相非析，而多引圖讖，不據理體。於是以公羊義難賈逵，往返皆有理證，」又「何休作公羊解詁，覃思不闕門十有七年，與其師博士羊弼述李育意，以難二傳。」是又何氏據李羊理體，自出杼機之明證也。前書夏侯勝傳曰。「勝從父子建，自師事勝及歐陽高，左右采獲。又從五經諸儒問與尙書相出入者，牽引以次章句，俱文飾說，勝非之曰。建所謂章句小儒，破碎大道。建亦非勝，爲學疏略，難以應敵。」是則小夏侯一家雖立博士，已非伏生之舊矣。何休恨嚴頗之徒不能應敵，爲古文家所陷。遂牽引陰陽家言，俱文飾說，橫以著述之餘，入詰經之體。點污經傳，呈誤來世。則休者亦夏侯建之流歟，清儒遂疎不察，乃撰公羊何氏釋例一書，悉以何氏說爲春秋之意，不知其持之愈固，去聖人夷曠之體愈遠也。康有爲益擴其所未發，作春秋董氏學，上扳仲舒以固其說。章太炎憤焉，因排董仲舒。劉氏執何注以蓋春秋，猶魯人知有陽虎不知有公室也；章氏惡常州派以及董子，猶陳琳激曹而詆夏侯也；皆無當於經籍之體，故余稽之春秋經傳，歸咎何氏焉。問者曰，何注雖未盡善，然已傳之一千七百餘年，言公羊者不能廢也。今子獨疑且咎之，縱不嫌辭費，究何所取乎。應之曰，吾欲以求孔子之志也。春秋之傳五家，其傳者三，猶一父而生三子，縱不全肖，皆有其一體焉。爲三傳之學者，不思溯其所以同，而務求其所以異。漢武而後，三家相闕，迭爲勝衰，趨區馴之而愈乖，孔廣森怪之而莫悟。亦猶三子之後嗣，徒知親其

祖彌而莫尊其祖之所自出也，余病之有年矣，將比輯三傳大義而差取之，校其小異，厥其大同，爲春秋三傳義錄一書，以求合孔子時中之志。公羊家矜其口說，憑陵傳記，託義若罔，取類則俗。不祛其偏僻之說，則不能成吾書。此本黨之所由作也。且何氏之說，多同於董生。董生之書，不必其獨得，其微文奧旨，宜有所受於秦漢間大儒者。其身阨乎危亂之中，其心獨超然存乎堯舜文王之治；爲漢制法，撥亂世而反之正。雖遭時不偶，不可謂非命世之英也，乃以求售之切，託名孔子，不復存其姓氏。後師又務張其說，使掩諱公羊春秋，如日月之食焉。非所謂離則雙美，合則兩傷者耶。然則雖翻董何之說，使別於公羊傳，亦無害於其說之可傳已。

# 駁林語堂君「古音中已遺失的聲母」

湯炳正

原作見林君所著語言學論叢中，開明出版。

## (一) 林君原文的內容及其誤點

林語堂君，為近代的語文學家，在早年更很努力於中國古代語言學的研究，因為方法的完善，與思路的綿密，往往多新穎見解，他在語言學界，可以說是有所貢獻，我們翻閱一下林君所著的語言學論叢一書，就可知其梗概。可是林君往往說前人的方法「不科學」，或「來得武斷」，實則林君的著述，雖大體精緻，而「不科學」與「來得武斷」的地方，也確實不少，今止舉其古音中已遺失的聲母一篇，略加商榷，並請教於林君。

關於引起林君寫這篇文章的動機，歸納起來，不外下列二點：

1. 清儒陳蘭甫氏，根據廣韻中的切語上字，由照穿牀審四紐中，分出二等字，別為莊初神四紐。(牀神二紐名稱問題，詳後。)獨與審紐並列的禪紐，竟沒有二等字可以分出。禪紐何以無字可分？此為第一疑問。

2. 又據陳氏的考證，古音中的喻紐，也當分為二類，故將三等字分出，別為爲紐。而與喻紐並列的影紐，則止為一類，未加分析。喻紐何以較影紐多出一類？此為第二疑問。

——至於林君所謂「影喻二紐的區別何在」，這是另一問題，不管禪喻二紐問題怎樣解釋，皆與影喻的讀法無關，不應混為一談，故不列為疑問。

經過林君考證的結果，得到了一個結論，就是認為喻紐的四等字，本來是禪紐的二等字，後來纔轉入喻紐的。至於與影紐同類的，乃是喻紐的三等字，與四等字無關。現在節錄他的結論於下：



1. 「我們不能把影喻看成一對，只能認喻母所分出的一部字，（於母）為與影母相近。」

2. 「我們應當認喻母為與莊初神山等母同類，與禪相對。」

林君的結論，在表面看來，似乎是很堂皇的，可是我們要是研究研究林君所舉的證據，則不過因為古人喻禪字，多與心邪審禪等禪相轉，關於諧聲字相轉的，如「予」之於「序」等，關於通假相轉的，如「假以盜我」，左氏作「何以恤我」等，關於一語相轉的，如「移」之於「徙」等。又因為禪禪少個二等，喻禪多個四等，遂互相牽扯，移彼補此，纔得到這個結論。不過我們想承認這個結論的時候，至少有下面幾個基本問題，須要考慮，就是：

1. 古人喻禪與心邪審禪等禪的相轉，究竟是由喻禪轉入心邪等禪？還是由心邪等禪轉入喻禪？喻禪心邪，或心邪轉喻，究竟那個說法，能在事實上找出證據，在音理上尋出解釋？

2. 喻禪之有四等，禪禪之缺二等，究竟是由此轉彼的機械方式所造成？還是喻之四等，別有來歷，禪之二等，另有去處？這更須通考語音統系的全局，纔能決定。

據我個人的觀察，覺得林君這篇文章，在方法上和見解上，顯然是有很大的兩個缺點：

1. 忽略了音素與音素之間的同化作用；就是前一音素影響於後一音素，或後一音素影響於前一音素。在中國語音中，韻母受聲母的影響，或聲母受韻母的影響，因而發生了變化，這是很普通的事。以後者而論，尤以聲母下接有 *h* *h* 等韻素者，最能使聲母發生劇烈的變化，例如方音中的「歡」字，*h* *h* *h* *h*，而廣州讀 *h* *h* *h*，客家讀 *h* *h* *h*，「書」字 *h* *h* *h*，西交與蘭州讀 *h* *h*，若是不顧 *h* 素的同化作用，而根據這些材料，來證明正齒的審禪與舌根的影禪，皆可直接轉入非禪，而以此為例，推演無窮，這顯然是錯誤的，因為 *h* *h* 之與 *h*，雖然都是摩擦音，然方法相同，而阻位太遠，若無 *h* 素的幫助，是絕不會轉成功的。林君以為禪禪二等字會轉為喻禪四等字，就是犯了這個錯誤。

2. 忽略了語音演變的歷史，與語音整個的統系；因為語音學這東西，是整個的，不是零碎的，若尋章摘句，偏舉一隅，則一處有誤，全體皆非。又語音演變的歷史過程，是有規律的，不是亂來的，譬如說北方入聲，完全失掉，濁音

漸變清音，以及古音舌頭今多變爲舌上，重唇多變輕唇，這種大勢所趨，是語音史上不可否認的事實。林君看見禪紐之缺少二等，而竟不知其去處，遂強拉喻紐四等以當之，這種剜肉補瘡的辦法，就是忽略了語音演變的歷史規律。且林君這種說法，在此處似乎可以說通，在彼處便覺其扞隔不通，齟齬百出，（如邪之缺一等，匣之缺三等，……究拉何紐以當之。）這就是忽略了語音統系是整個的。

因此我對於林君的結論，是不能承認的，並且我對這個問題的意見，恰好和林君的結論相反，簡單的說來，我認爲：  
1. 林君以爲本係禪紐之二等，其後變爲喻紐之四等。我則以爲本係喻紐之四等，其後變爲心邪審禪等紐，然禪之二等，却不與喻之四等相轉。換言之，即喻禪二紐之關係，不但謂其轉變的起點與林君的說法相反，並且以爲禪二絕無與喻四相轉的事實與理由。

2. 林君尋不到禪紐二等的去處，而取喻紐四等以當之，就是以爲禪的二等，是轉入了喻的四等。我則以爲禪二等的所以消失，是因爲轉入與他相對的審紐二等裏去了，（即疏紐）由濁紐轉清紐，這是語音演變史上很自然而且必然的趨勢，不必捨近求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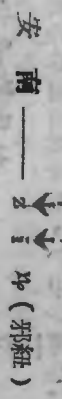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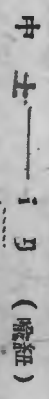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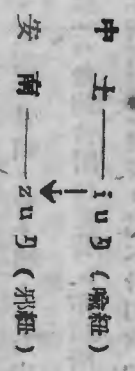
### （二）禪紐二等不轉喻紐四等

至於爲甚麼我得到這種結論，下面就分爲兩項來說明，（甲）禪紐二等不轉喻紐四等的理由，（乙）禪紐二等轉入審紐二等的理由。

先說第一項，而在未將具體的證據列舉以前，或們先將喻紐與他紐得以互相轉變的一般原則，略加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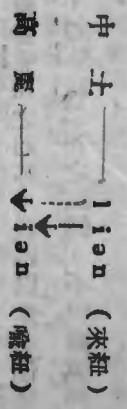
1. 凡由喻紐轉入他紐者，（如齒頭、正齒、舌頭、舌上等），乃因喻紐音素爲「或」，（即三四等），而其所轉成之他紐字，則不必皆有「或」音素，蓋「或」爲前舌閉口元音，亦即所謂輔音化的元音，舌與顎、齦、齒各部，極易發生接觸，而變爲輔音，因此「或」音素所轉成之輔音，其本身即爲「或」所變成，二者既爲一素之演化，一素之變象，故輔音後即不必仍有「或」，亦即不必皆爲三四等，（參下表二三）例如中土「用」字音，與安南轉音相比，式式如

下：



然大多數亦有保存 i u 之餘勢者，例如中土「盈」字音，與安南轉音相比，其式如下：

2. 凡由他紐轉入喻紐者，則他紐亦必具有 i u 音素，且又多為元音化的輔音，（如疑來泥娘日等紐）而其所轉成之喻紐，則本身即為 i u，無他例外。蓋疑來等紐，其樂音性質極強，阻礙作用極小，故致失掉其阻礙作用，而止餘下 i u 的元音 i u 等素，故所轉成之紐，必為三四等，（參下表四）此與第一項之為一素演化者不同。例如中土「連」字音，與高麗轉音相比。其式如下：



至此，我們再檢驗一下林君所謂禪紐二等轉為喻紐四等的結論，是否與語音轉變的途軌相合，就立刻會發現他的錯誤。即以理論言，與疏紐相並的禪紐二等，既然是與疏紐等同屬於二等，那就是無 i u 音素的字，（這裏自然是指着緊接輔音後面的 i u 而言，詢尾的 i u，是不能影響到輔音的。）既無 i u 音素，則失掉輔音以後，絕不會變為有 i u 的喻紐。這是極顯然的道理。且林君假定禪紐二等音值為 i，故得轉為 i u，然照組二三等既已分為二類，則二等之所以別於三等者，在元音上講，止是有 i u 與無 i u 之分，二等既無 i u，則其輔音即不待為 i，因為顎化輔音，止能出現於 i u 之

前，禪二等既無<sup>二</sup>，故其軸音即不待爲<sup>二</sup>，亦即不得謂由禪<sup>二</sup>變喻<sup>四</sup>。

現在將事實上的證據，即（一）諧聲字的轉變，（二）通假字的轉變，（三）方音的轉變，列表於左，略加說明。

喻紐字諧聲轉變表（一）

喻紐	齒頭	正齒	舌頭	舌	舌根
甬 四合	誦 邪四合		通 桶 痛 透一合		
蠅 四開		繩 牀三開			
炎 三開		談 談 穿三開	談 痰 定一開 透一開		
葉 四開	潔 清四開 屨 鞣 心一開		談 蝶 蝶 定四開	膝 膝 澄三開	
已 四開	租 祀 侶 邪四開				
台 四開	辜 心一開 銛 邪四開	始 審三開	苦 定三開 胎 透三開	治 澄三開 答 滂三開	埃 埃 曉三開
矣 三開		埃 侯 溪 牀二開			埃 埃 曉三開
臣 四開		菑 照三開			姬 箇 見四開
異 四開	禩 邪四開 屨 心一開			趨 滂三開	冀 見三開
有 三開					賄 曉一合
弋 四開		式 禩 禩 審三開	代 定一開 忒 透一開		
攸 四開	修 撥 係 心四開	條 條 審三合	條 滂 定四開 條 透一開		



由 四開	酉 四開	款 四開	俞 四合	于 三合	易 四開	羊 四開	雨 三合	與 四合	于 四合	余 四合	翠 四開	爲 三合	亦 四開	厂 四開	八 四開
袖袖 開邪四	酒精 開四 會道 開從四		積賣 合邪四		錫邪 開四	祥祥 開邪四		鎮鎮 合邪四	序序 合邪四	敘敘 合邪四 斜邪四			跡精 開四	屨屨 心四 開	
	醜穿 開三		贖牀 合三	錫傷 開春三			黍 合春三		扞扞 合春三	除 開春三	釋釋 開春三				氏 開神三
油笛 開定四			偷偷 透一 開		湯透 開一 蕩蕩 開定一					徐途 合定一	鐸鐸 開定一		狄定 開四	岷岷 開定四	
青宙 開澄三 抽澄三					暢澈 開三 腸場 開澄三					除 開澄三	澤擇 開澄			筮儻 開澄三	
	激見 開四 竅溪 開四 檄匣 開四			吁訐 合曉三 夸溪 合二		姜見 開四 光溪 開四		翠見 合四				嬌嬌 合見四			祇 開羣三

上表所列，乃喻紐聲符之諧聲字轉入他紐者，當然在未加說明以前，我們不應當就認為他是由喻紐轉他紐，而不是由

尹 四合	唯 四合	延 四開	咎 四開	引 四開	勻 四合	員 三合	合 四合	允 四合	爰 三合	衍 四開	夷 四開	胃 三合	韋 三合	易 四開	也 四開
笋 合心四	雖 合心四	延 開邪四			筍 合心四 旬 合邪四	損 合心一		爰 合精四 酸 合心一						賜 開心四	
				致 開審三			船 合牀三	吮 合牀三						賜 開審三	弛 開審三
		駭 開定一	蹈 開透一 稻 開定一								黃 開透四			剔 開透四	地 開定四
				細 開澄三											
					均 合見三	助 合曉三			緩 合匣一	愆 開溪三		喝 合溪三	諒 合曉三		

他紐轉喻紐，因為語音轉變是紛雜的，不是單純直行的，可是有幾點須要注意的事實，就是：

1. 這種聲符為喻紐，而諧聲字為他紐的例，略加搜集，已得四十五條之多，尤以精組照組的為最豐富。可是再看聲符為他紐，而諧聲字為喻紐的例，則頗為稀少，就精組照組言，盡可能的收羅，精組止得二條，即「浮」（邪四開）之於「游」，（喻四開）「秀」（心四開）之於「誘」，（喻四開）——這可能是「浮」「秀」本讀喻紐，後變心邪，至於與禪紐同類的照紐，則簡直不見一例。此種現象，決不是偶然的，因為這至少可以證明語音的轉變，由喻紐轉他紐是最自然的途徑，而這些豐富的證據，也就是保存着這個痕迹，並不是亂變的結果。林君原文所舉的證據，也完全是喻紐為聲符，他紐為諧聲字，無一例外，林君似乎不應忽略這種現象，而倒因為果。

其次就是這個表裏所列的他紐字，其等呼之為一二等者，也就是沒有「ㄨ」音素的字，例如「齒頭」組一等者五條，「正齒」組二等者一條，「舌頭」組一等者十五條，「舌上」組二等者一條，「舌根」組一等者二條，二等者二條。（盡量收羅，不止此數，）凡一二等既沒有「ㄨ」音素，則就沒有轉喻紐的可能，由這多數的一二等字的證明，也可以知道這些他紐字，是由喻紐轉來的，而不是由他紐轉喻紐的。又以現代方音證之，凡由他紐轉為喻紐者，多為疑來泥娘日等紐之字，而此表所列的他紐字，沒有一個屬於這些紐的，這也是值得注意的事。

3. 又據此表觀之，喻紐不但有與「齒頭」「正齒」相轉的痕迹，即與「舌頭」「舌上」「舌根」相轉的，也不在少數，如果據林君的說法，又應當說喻紐是「舌頭」「舌上」「舌根」等紐的變音了，不一定必須說他是禪二等的變音，喻必為禪之變音，這究竟是以何為斷呢。這無怪西人珂羅佩倫氏既假定喻紐音值為「ㄨ」又以為於「ㄨ」之外，並且代表已遺失的「ㄨ」，這顯然是看到這種複雜的事實，總逼出這個結論，不過以語音轉變的程序來講，這個結論，是和林君的說法，同樣的不能成立。而林君對此，却又有一個解釋。他說：「倘是假定喻為「ㄨ」，我們知道禪化的「ㄨ」與「ㄨ」字音極相近」。這裏所謂「ㄨ」，當然是指定紐言，「ㄨ」當然是指禪紐言，林君的意思，是以為禪紐二等本為「ㄨ」音，因失掉了「ㄨ」而變入喻紐，是林君所謂「素者，就是指禪紐二等而言，因「ㄨ」的與禪化的「ㄨ」極相近，所以又有喻紐與

羣定等紐轉變的痕跡。不過禪紐二等的音值。不得為一，前面已經說過，故這裏林君禪紐二等得與定羣相轉的理論，在事實上的證明，是靠不住的，因為禪紐缺二等，我們固然尋不出直接的證明，可是與禪二同紐的照紐二等，禪二等初，神二等牀，審二等母，簡直就沒有與「舌頭」「舌根」相轉的事實，這就足以證明禪二之沒無獨自轉定轉羣的道理。而且據我們的觀察，照紐二等轉變的途徑，反在齒頭紐紐，從諧聲字上看，這是一條康莊大路，其例繁富，不能枚舉。至於與定羣紐發生關係的，反是照紐的三等，絕與二等無涉，例如：



這就是因為三等有「i、y」等音素，而二等無之，也就是照紐二三兩等的區別所在。

4. 又此表所列喻紐轉「齒頭」「正齒」「舌頭」「舌上」「舌根」等紐的，共八十九條，其中轉「齒頭」者（精紐）凡二十三條，轉「正齒」者（照紐三等）凡二十一條，惟林君所認為與喻紐最近而為同類的紐組，（照紐二等）止見一條。（即牀二溪埃埃）這頗使我們對林君所說：「我們應該認喻母為與初神山等母同類，與禪相對。」的一段話，發生疑問，就是為甚麼與喻不同類的紐，轉得這樣多，而同類的新反少轉變的痕迹呢？即以林君原文所舉豐富的證據而論，除「俛」字外，也止限於「邪神」（三等）「非」（三等）「禪」（三等）五個紐裏的字，林君對此，也頗自發疑問，至於喻四與禪二直接相轉的證據，更是無從尋到，因為禪紐是缺少二等的。林君在原文中曾批評前人合併古紐之非，他說：「如果承認通用即是同音，就禪母的通用，正又不少，結果只須把右禪分成苗夔的七部了事，何必分為二十幾部呢！」今或禪二與喻四，根本就沒有一條直接「通用」的證據，而林君竟承認他是「同音」，這又何以自解呢？

5. 林君為要證明喻紐三四兩等之別，他以為喻紐三等與影紐相同，就是沒有與他紐相轉變的痕迹，如云：「……所有的同樣的諧聲變化，也都可追溯到喻母，而絕不見於於影二類字。」林君的話，未免「來得武斷」，因為影紐三



四等，與喻紐三等，既然都含有「ㄨ」音素，你就不能說他絕無轉入他紐的可能，影紐三四等轉入他紐者，例如：「乙」（影三開）之於「失」，（審三開）「扌」（影三開）之於「執」，（見一開）等，餘不備舉。至於喻紐三等之轉入他紐者，則就本表所列，已有十條之多，不過這裏我們須要注意的一點，就是在這十條喻紐三等字中，轉入「齒頭」者僅一條，轉入「舌頭」者亦僅一條，而轉入舌根者，（包括舌根、舌面、爆裂、摩擦。反有八條之多，這是喻紐三等與四等絕不相同之處，因為喻四等轉「齒頭」「舌頭」者最多，而轉「舌根」者絕少。這種現象，決不是偶然的，如果用音理來解釋，那大概就是和珂羅倫倫氏所說的三等聲組合的道理有關，因為「是個舌面輔音，他和舌面  $l, o, g$ （即見組曉組三四等）是同一發音部位，他和舌根  $k, g, v$ （即見組曉組一二等）又是部位極近的，所以纔有這種轉變上的特殊現象。

除了諧聲字轉變以外，於古人通用假借諸字中，也能看出這個轉變的途徑。現在就原書本為喻紐字，而後人引用時轉入他紐者。列舉數條，以為證明。而凡古書注解中所云：「某本作某」「或作某」「一作某」以及其他不能決定時代先後者，皆不入錄。據這些材料所表示的，不但本音與轉音的年代先後，劃然清晰，而其轉音又大部皆在漢代，雖然這可能是他紐諸字，漢代本讀喻紐，故得與喻紐字通用，然韻部的淆亂，漢代最為劇烈，則聲紐的轉變，或者也不能例外。其次就是他的轉變途徑，與前表諧聲字的轉變，如出一轍，就是轉齒頭紐的字數最多，而不易尋出禪紐二等轉喻的證據。

喻紐與他紐通假轉變表（二）

喻紐	他紐	出處
以四開	似四開	詩旌邱：「必有以也」。儀禮特牲饋食禮注引作：「必有似也」。
已四開	似四開	詩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孟仲子引作：「於穆不似」。

豫 四合 舒 合泰三	余 四合 除 合澄三	易 四開 狄 開定四	夷 四開 鐵 開透四	驛 四開 涕 開透四	場 四開 蜥 開心四	道 四開 隧 合邪四	溢 四開 恤 合邪四
書洪範：「豫恆煥若。」論衡寒溫及公羊成九年注皆引作：「舒恆煥若。」又洪範：「曰豫」。史記宋微子世家引作：「曰舒。」又大戴記五帝德：「貴而不豫。」史記五帝本紀引作：「貴而不舒。」	爾雅釋天：「四月爲余。」詩小明箋引作：「四月爲除。」	管子戒：「且牙。」十戴記傳作：「狄牙。」	書堯典：「宅嵎夷」。史記五帝本紀索隱云：「今文尚書及帝命驗並作禺鐵。」又說文作：「嵎鐵。」	書洪範：「曰驛」。史記宋微子世家引作：「曰涕。」	詩正月：「胡爲虺蜥」。鹽鐵論周秦引作：「胡爲虺蜥。」	詩角弓：「莫肯下遺」。荀子非相引作：「莫肯下隧。」	詩維天之命：「假以溢我。」左襄二十七年傳引作：「何以恤我。」

我們假設對於前二表還有些懷疑的話，那麼再用現代方音的轉變，作個證明。就是凡中土的喻紐四等字，在安南語音中，整個轉入邪紐。可是反過來看，凡中土邪紐的字，却絕沒有一個轉入喻紐的，所以在諧聲或假借字中，我們雖然有些不能斷定他們轉變的途徑，究竟是由某轉某，而在這裏，却清清楚楚指示我們一個線索，就是由喻紐轉他紐，乃語音轉變中最自然的趨勢，這也可以證明林君由禪紐轉喻紐的理論，不合事實。

喻紐字安南轉邪紐表（三）

喻紐例字	夜	夷	怡	淫	延	寔	允	盈	蠅	營	洋
等呼	四開	四開	四開	四開	四開	四開	四合	四開	四開	四合	四開
安南轉音	Za	Zi	Zi	Zem	Zieŋ	Zaŋ	Zuaŋ	Ziŋ	Zwŋ	Ziŋ	Zweŋ

耀	油	餘	逾	用	葉	悅	逸	釋	欲	鹽	弋
四開	四開	四合	四合	四合	四開	四合	四開	四開	四合	四開	四開
Zieu	Zu	Zu	Zu	Zuŋ	Ziep	Zyet	Zat	Zit	Zuk	Ziem	Zuŋk

喻紐轉他紐，由上三表的證明，可以知道他是語音演變上的事實，那麼他紐是否有轉入喻紐的可能，這也須要討論的。不過現在就中國整個方音轉變的現象，加以歸納，他紐實有轉喻紐的事實，可是止限於疑來泥娘日明六紐的三四等字，因為疑爲舌根鼻音ŋ，來爲邊音l，泥爲舌尖鼻音n，娘爲舌面鼻音ŋ，日爲舌尖齒顛音r，明爲雙唇鼻音m，皆爲樂音性質極強，阻礙作用極微的輔音，故得轉入喻紐。至於其他聲紐，方音中却沒有一個轉入喻紐的，儘管輔音之後含有音素的，也無轉喻的事，這無疑的是因為他缺少強烈的樂音與輕微的阻礙兩個重要的條件。況且林君所舉的禪紐二等，並iŋ音素亦無之，則更沒有轉入喻紐四等的道理，既然沒有事實上的證明，這顯然是不合音理，不能成立的理論。

紐別

疑 ——— ㄩ

例字	研	藝	吟	迎	仰	梧	堯	良	那
等呼	四開	三開	三開	三開	三開	三合	四開	三開	三開
轉音	ien	i	in	iŋ	iã	y	iau	iaŋ	in
轉音地域	北平，開封， 山東， 北山， 東。	北平，開封， 太原， 西州， 東， 四川。	北平，開封， 山東， 山西。	北平， 山東， 南京， 南， 四川， 水。	西安， 涼， 鳳州， 台。	北平， 開封， 化水， 州， 東， 南， 山東， 西， 安， 川。	西安， 平， 東， 北， 平， 東， 西， 南。	四川， 開封， 東， 平， 山。	高麗

寒 ——— 1

日 ——— i

查	倫	隆	立	歷	禮	人	兒	柔	熱
三開	三開	三開	三開	四開	四開	三開	三開	三開	三開
iem	inn	iqŋ	ip	iek	ie	in	i	iu	it
高麗	高麗	高麗	高麗	高麗	高麗	高麗， 山東， 東部。	高麗， 廣州， 客家。	高麗， 客家， 山東， 東， 福州。	廣州

寫本韻鏡原「把押音已照失韻聲」



娘 — n

任	入	染	儒	娘	濃	匿	你	念	年
三開	三開	三開	三合	三開	三合	三開	四開	四開	四開
iaŋ	ik	iam	y	iaŋ	iuŋ	ŋik	i	iam	ien
福州	福州	高麗，廣州。	廣州，福州，山東東部。	高麗。	廣州。	高麗。	高麗。	高麗。	高麗。

泥 — n

明 — m

寧	捻	泥	溺	寧
四開	四開	四開	四開	三開
ieŋ	iep	i	ik	iu
高麗。	高麗。	四川北部。	高麗。	高麗。

附注：本例，證據繁富，表中不過略舉數字以示例。又轉音地域，亦皆極其大衆，細目不及備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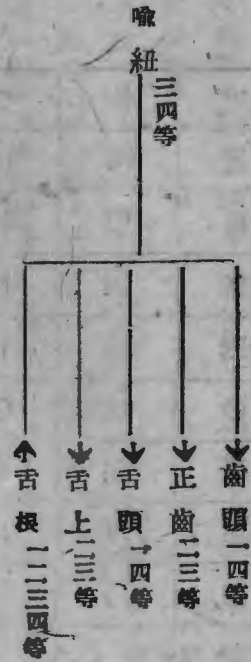
一 由上四表的證明。喻紐常轉他紐，喻紐除疑來等紐外却不轉喻紐，尤其是禪紐二等，更絕對沒有轉喻紐四等的事實和道理。現在將上列各表歸納起來，即可得下列二種現象，即：

不過在這裏須附帶聲明，即林君禪二轉喻四的理論，絕對沒有成立的可能，（與禪二同組的莊初牀疏，也不能轉，）至於疑來等紐而外，其他各紐三四等字之轉喻紐，不能說是絕不可能的事，可是語音變遷的大勢所趨，是由喻紐轉他紐的，不能因為一二例外，就居然加以否認。譬如說古重唇今變輕唇，舌頭變舌上，這在事實上說，不能謂絕沒有偶由輕唇變重唇由舌上變舌頭的方音，不過由古今語音變遷的過程觀之，則中外一致，是不容懷疑的事。

(三) 禪紐二等轉入審紐二等

其次我們要討論第二項問題，就是既不承認林君禪二轉喻四的理論，那麼禪紐二等究竟那裏去了，前面我已經說過，他是轉入了與禪紐二等相對的清音審紐二等（即疏紐）關於由濁變清這一點，我也是拿語音轉變史上的整個統系，來作證明，說詞古今語音轉變的重要條件。不得不歸到「語音的惰性」問題，因為笨重難發之音，為語音時的方便關係，漸漸變為輕靈易發之音，這是一種自然的趨勢，如重唇變輕唇，舌頭變舌上，都是這個道理。而古來的濁音，後世漸漸變為清音，這也是因為發濁音時。除了器官互相接觸而外，又須加以聲帶的振動，即噪音之外，更加樂音，這是一件很吃力的事，所以他的變為清音，也是「惰性」所造成的，同時也是語音轉變中極自然的途徑。

(1)



(2)



因為陳蘭甫氏將照組的二等字，分出爲莊初牀疏四股，而惟禪紐缺少二等，無所可分，林君看見這個現象，便大驚小怪，東扯西拉的去尋覓解釋，實則這種現象，在廣韻及等韻所代表的語音系統中，已經是個極普通的現象，就是不但禪紐缺少了一個二等，其餘各濁紐中等呼不全的，比比皆是，而清紐却都是全的，（這裏所謂全不全，乃指與其同組相比，某紐缺某等而言，非指四等之全缺而言），茲列表如下：（缺等者識以○）

阻位	紐別	等	呼	全	或	缺
正	照					
	穿					
	牀					
	審					
	禪					
齒	精					
	清					
	從					
	心					
	邪		○			
舌	見					
	溪					
	羣		○			
	疑					
	曉					
根	影					
	匣					
	匣		○			
	匣					
	匣					
喉	家		○			
	匣					
	匣					
	匣					
	匣		○			

看了這表以後，林君應當爽然自失，因為除了照組禪紐缺少二等以外，精紐邪紐缺少一等，見組羣紐缺少一二四等，

曉組匣組缺少三等，影組喻組缺少一二等。假設再用陳氏的方法，精密的分析起來，則三等字大都是單獨的自成一類，一二四等又自爲一類。（近人白滌洲氏廣音聲韻類之統計一文，分聲紐爲四十七類，就是這個分法，西人珂羅倫倫氏的分法，也與此相合。）這樣一來，則除禪紐缺少二類外，寧紐缺少一類，匣紐缺少一類，邪喻二紐，唯末至缺少一類，而等呼已經殘缺不全。假設像林君的看法，則此種等類的殘缺，是仍向喻紐中去尋呢，還是向其他的聲紐裏去尋呢。並且若將影紐的三等字別爲一類，一二四等字別爲一類，則與喻紐之分爲二類者，恰好相對，喻紐不但較影紐並未多出一類，並且一二四等一類中，反殘缺了一二兩等，林君不去尋覓一二兩等的去處，反將四等強行拉走，去填補禪紐二等的缺位，使這本已殘缺的喻紐，越發的殘缺了，這豈不是林君之蔽。

凡上面所舉各缺少等類的濁紐，實際的說，都是在廣韻等韻的時代，他已經一部分變入與他相對的清紐中，而禪紐二等，也是與此同例，變入與他相對的審紐二等，這是決無可疑的事實。我們試有廣韻等韻系統中猶未由濁變清的字，而在現在的方音中，除上海溫州少數地域外，皆大都變入清紐，但是清紐字，却絕對沒有一個轉入濁紐的，茲舉由邪轉心，由禪轉審爲例，列表如下：

(表 一)

地 名	紐 別		地 名	紐 別	
	轉 字	字		轉 字	字
日本東音	邪 Z	透	心 S	透	邪 Z
	本爲濁音		轉入清音	本爲清音	不轉濁音
溫州	Z (y)			S (uŋ)	
			高麗，瀕頭，上海，四川，	S (oŋ)	
			廣州，客家，溫州，		
			廣北平，開封，太原，	S (uŋ)	
			風，西安，南京。		
上海	dZ (oe)		福州	S (ouŋ)	



高麗	S (u)	大同, 三水。	S (uoŋ)	○
日本渡音, 香泉, 迎朝 開封, 大同, 四安, 南京, 三水。	S (ui)	日本渡音	S (oi)	○
廣州	S (ey)	日本渡音	S (u)	○
福州	S (oi)	歸化	S (oŋ)	○
北平, 蘭州。	S (uei)	蘭州, 平涼, 興縣。	S (uŋ)	○
歸化,	S (ei)	本谷	S (iŋ)	○
本原, 平涼。	S (uɛi)	文水	S (uŋ)	○
鳳台	S (uai)	懷慶	S (oŋ)	○
四川	S (y)	安南	t (oŋ)	○
太谷, 文水。	ɛ (y)			
興縣。	ɛ (y)			
懷慶	S (ui)			
安南	t (uai)			

(表二)

轉 地	紐 例 音 名	別 字	禪 Z		審 G		轉 地	紐 例 音 名	別 字	失		禪 Z	
			起 本爲濁音	終 轉入清音	審 G	失 本爲清音				禪 Z	失 不轉濁音		
溫州			Z (io)	○	○	G (i)	○	○	○	○	○	○	
上海			Z (ɔ)	○	○	G (i)	○	○	○	○	○	○	
日本漢音													
客家；北平；開封；懷慶；太原； 客水；平涼；西安；四川；南京；						ɑ (ō)	北平；開封；四川；南京；山東。						
歸化；大同。						ʒ (au)	高麗；汕頭。						
蘭州						ʒ (o)	溫州；上海；懷慶；歸化；大同； 太原；西安；蘭州；平涼；鳳台。						
蘭州						ʒ (ɔ)	太谷						
興縣						ʒ (u)	福州						
廣州						ʒ (iu)	安南						
高麗；本谷；鳳台。						S (o)							
汕頭						S (iau)							
蘭州						S (ieu)							
安南						t (ieu)							

論生旋割類「切中已類字類表」

我們再看中原音韻所代表的北方語音統系，更可以知道元明時代濁紐變清紐的整個現象，就是大部濁紐全變清紐，不僅像廣韻統系中的濁紐缺少某類某等而已，茲將中原音韻中濁紐變清紐的情形，列表如下：（凡濁紐之變入清紐者，以弧形識之。）



右表為中原音韻中的二十聲紐，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到廣韻統系中僅缺等類的濁紐，在這裏却整個變入清紐。如缺少一二四等的羣紐，整個變入見濁，缺少三等的匣紐，整個變入曉紐，缺少一等的邪紐，整個變入心紐，缺少一二等的喻紐，整個

變入影紐，而缺少二等的禪紐，這時已整個變入審紐，（少數入穿）這樣看來，在廣韻中禪紐缺等的問題，就可渙然冰釋了。蓋濁紐之漸變清紐，甚或全變清紐，乃語音演變史上之公例，以西語證之，如北歐及葡萄牙語中，止有S，沒有N，意語中止有S，沒有Z，法蘭西語中，有單用X音而無Z音的，這當然也是濁音漸變失掉的結果。

#### （四）其他

最後林君原文還有些零碎錯誤，雖然不很關重要，似乎也當提出幾條，略加商榷。（一）關於喻紐兩類的名稱問題，及等呼所屬問題。（二）關於牀紐二等的名稱問題。

1. 關於第一點，在原文第二段廣韻四十一聲類表的前面，林君有個附帶聲明云：「表中於，黃原作為，山原作疏。」按這兩紐都是陳氏分出的，既無古名可舉，自可酌量稱謂，惟林君改稱疏紐為山紐，這本無關宏旨，二者皆通，而改稱為紐為於紐，這却大錯特錯，名不副實。因為凡名某項聲類為某紐，有個重要條件，就是紐名的本身，即應當是屬於此聲類中的字，今查陳氏分喻紐三四等各為一類，「喻」屬四等字，則喻名自可代表四等，自成一類。若三等雖無定名，而以普通習慣言之，或取廣韻反切上字中之最先見者以為名，或取反切上字出現次數最多者以為名，或任取一字以為名，無往不可，總以不離本紐者為是，若取他紐之字，冒為此紐之名，則於古未聞。（若黃侃之言古韻，以齊字表支部，以灰字表脂部，以先字表真部等，其謬與此同，詳拙著古韻三十部略說中。）今查「於」為影紐裏的字，而林君取以代表喻紐三等的名稱，這是絕無根據，絕不應當的事。林君在其原文中，屢屢的說出於紐這個名稱，頗令人有與影紐相混的感覺。而張世祿君在中國音韻學史八章三〇九頁中，也沿襲林君的錯誤，不加改正，似乎也太忽略了。茲將林君原文中稱「於」紐字句列左：

四七頁：「陳蘭甫發明古有莊初神山於五母。」

「喻分出於。」

「併喻於於的理由。」





審——三等

禪——三等

但是自從陳氏將本組二三兩等分爲二類以後，就發生了問題。就是以原則論，應當以二等字代表莊組的紐名，

以三等字代表照組的紐名，因爲「牀」爲二等字，當然不能仍與「照」字等同表三等，故後人或別取三等「神」字

，以更換「牀」字，而將「牀」字改爲牀二等字紐名，即爲：

照——三等

莊——二等

穿——三等

初——二等

(神)——三等

(牀)——二等

審——三等

疏——二等

神——三等

這種改法，是極合理的，而林君對此，却執古不變，仍稱「照穿牀審禪」，及「莊初神山」，這是最能混淆名

實的事，例如林君於原文。

四七頁：表「照分出莊

穿分出初

林分出神

審分出山」

「陳蘭甫氏發明古有莊初神山於。」

四八頁：

「喻母爲與莊初神山等母同類。」



# 劉向別錄考釋

李獨清

## (一) 辨名

自秦政燔書，典籍毀滅，牛宏五厄，罕以爲首。雖蕭參劉大樞康有爲之徒，創爲秦始不焚書之論，然按之前史，守尉燬燒，蓋不在少。諸生抱持，壞壁竊藏，不過一二。三代以來，禮壞樂崩，書殘簡脫，嬴氏實尸其咎，未可曲恕之也。漢孝惠帝除狹書之令，簡冊稍出，未甚顯也。成帝即位，大集遺書，謁者陳農，遍索天下，其藏之中鱗伏而未發者，詔劉向領校。向於是檢別篇章，定著目次，備列比勘，錄而奏進，殫精勞思，蔚成偉業，不惟目錄學家推爲鼻祖，自孔子刪述以後，迄於哀平之世，有功舊籍，一人而已。

向之有功於典籍，在乎領校中祕。其精思所萃，在乎別錄一書。然自唐以來學者所論，頗與其子歆七略相亂。今探其相亂之原，稍加辨析焉。

按漢書劉向傳：

上方精於詩書，觀古文，詔向領校中五經書。

藝文志：

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中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

是向之校中祕書，不過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原無別錄之名也。向傳後附劉歆傳：

向死後，哀帝初即位，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貴幸復領五經，卒父前業。歆乃集六藝羣書，種別爲七略。

藝文志：



散於長總羣書而奏其七略：故有輯略，有六藝略，有諸子略，有時賦略，有兵書略，有數術略，有方技略。

劉向校書，轉為二錄，謂其官歸，錄其記認。隨意奏上，皆載在本書。時又別集衆錄，謂之別錄，即今之別錄是也。

別錄之名，始見於此。據以上各書，劉向為別錄，劉歆為七略。本甚明白，無庸致疑。乃隋書經籍志史部錄類，著錄七

略別錄二十卷，劉向撰。又七略七卷，劉歆撰。不備七略別錄，各為一名，屬之劉向；另錄劉歆七略，其卷數又相差頗鉅

矣。夫似是德世之趨爭起矣。然本志篇錄則云：「漢時劉向別錄，劉歆七略，剖析條流，各有其部，推尋事迹，疑則古之制

也。又似別錄專屬劉向，七略專屬劉歆，前後自相抵牾，將何所適從耶。」

竊謂別錄之解釋有二：一為別集各書錄，合為一書。一為七略之別本。劉向奉詔校書，雖屬總領其事，而所分校者

為傳諸子時賦，其餘諸書則另有人任之。茲可考見者：任宏校兵書，李柱國校方技，尹咸校數術。劉歆傳：「時丞相史尹

咸，以能治方氏與劉歆傳子咸，咸及方進而劉歆從尹咸方進受。」則尹咸亦深通經傳也。又謁者陳農，長社尉杜參，見藝文志。光祿勳王闓，五官中郎

將房鳳，見儒林傳。房鳳傳云：時光祿勳王闓，以外屬內卿與車都尉劉歆共校書。」蘇竟，見後漢書本傳。班序，見漢書敘傳。

本當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亦屬再舉。

書錄。臣鈺，見鄒祈子書錄。卜圭，見卜四人，未言向校，以兵書數術方技推之，殆各用專家，以校羣編。則鈺錄必各出校

其書雖不傳，可據阮序，是別錄者，不獨將各書之鈺錄。另寫一份，集為一書，謂之別錄而已。若求明稱七略，有所分別，今

劉向與校既未竣事，則鈺錄亦無由成書，相傳二十卷，殆子駿奏進七略之時勅成之。其曰別錄七略者，謂七略之外，別

有此一錄也。

其隋書經籍志考證

按阮氏七錄序目，言別錄體製，至為明析，是知別錄即七略之別本，言別有此錄本云爾。方之四庫全書，別錄為總目提

其隋書經籍志考證

要，七略乃簡明目錄也。總目提要有附存之目，別錄亦有附見之條：如易有子夏之傳，故氏之注，儀禮有大小戴及自定之本，禮記亦有小戴四十九篇之次第。其在諸子之中，則楊雄太玄，亦記其篇目并及其子楊信字子烏與父玄文之事，又錄東方朔所著書。凡此皆諸書明著見於劉向別錄者，而皆不見於七略也。他如所輯五經通義，五經要義及楚辭十六篇，亦附著於別錄中。

原注：諸書引文，有稱爲劉向別錄者，皆如此別錄也。重烏與玄文之事，御覽亦引云別錄。

其漢書藝文志條理：

按條辨流別數語，即輯略之文，班氏散附於諸篇之後者。何以明之？七略本於別錄，今考荀悅漢紀，成帝三年，劉向奉校經傳，考集異同云：「名家者流，蓋出於禮官，名位不同，禮亦異數，故正名也。」又史記太史公自序索隱引劉向別錄云：「名家者流，出於禮官，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曰：必也，正名乎？」此兩處所引，并與本志名家篇數相同。知班氏取輯略之文，次之於此，而七略取別錄之文，著於輯略者也。蓋別錄首一篇，亦有輯略，故名七略別錄。隋志：「七略別錄二十卷，劉向撰。」劉歆刪取其要，每略皆爲一卷，故隋志又云：「七略七卷，劉歆撰。」方之四庫全書，別錄爲總目提要，七略則簡明目錄也。

姚氏之意，謂別錄爲七略之別本。其釋七略別錄之名：一則曰「謂七略之外，別有此一錄。」再則曰「別錄首一篇，亦有輯略。」說解已歧。其矛盾最甚者，既云：「別錄無由成書，爲子駿奏進七略所勒成。」則別錄當屬之劉歆矣，何以又云：「七略本於別錄。」又云：「劉歆刪取其要，每略各爲一卷。」豈歆同時既勒爲別錄，復刪成七略耶？既出「手」，何本之有？夫七略之名，至劉歆而始著。向校讎時，但事編排篇目，校讎字句，寫定敘錄而已，未及排列羣書之次序，故其時有別錄而無七略。至劉歆受命，卒父前業，又歷時數載，始能綱紀羣書，分類編目，種別爲七略矣。阮序明言，「輯爲一書，皆載在本書。時又別集衆錄，謂之別錄。」所謂衆錄者，謂敘錄非出一手。所謂時者，即向領校之時也。若又爲七略，由「手」所成，何集之有？則別錄非七略之別本明矣。姚氏以之方總目提要及簡明目錄，義亦未協。蓋二者皆種別類分，不過提要有繁簡之殊，若別錄則有提要而無分類，未可混同。試再以諸書徵引之例證之：

記正禮部目錄自曲禮至喪服四制，儀禮疏自冠禮第一至少牢下篇第十七，詩大雅疏師尙父，尙書疏武帝末民得壽考，又與典作虞夏書，周禮疏路寢在北堂之西，社稷宗廟在路寢之西，左傳疏左邱明授曾申及荀卿授張蒼，并引劉向別錄，無七略二字。史記集解索隱兩漢書注風俗通義所引，亦無七略二字。是自唐以上作者所引，猶不相亂也。後世引之者，乃游移無定。即姚氏漢書藝文志拾補所引，如易傳稱劉向別錄，王制稱劉向七略，亦無一定。善乎嚴可均之輯全漢文，謂各書所引別錄七略多同，今以題劉向者俱入於別錄。洪頤煊亦然。惟馬國翰之輯玉函山房叢書，仍稱七略別錄，踵隋志之誤。不知隋志之以七略及別錄合稱者蓋其錄略之界，其混已久，隋志不復別白，合爲一書，以父統子，遂列向名。其七略七卷，稱劉歆撰，或從全書錄出之本，又依漢志題名。牽合更張，致叢疑竇。不得據以爲辨。世寧有不信在前之阮孝緒七錄而信在後之隋志哉？姚氏亦曾謂阮序別錄重爲明析，不詳加審究耳。

劉氏父子繼踵整理羣書，劉歆之種別爲七略，亦非絕與向無關也。或向在讎校羣書之際，已有略分爲七之議，不過未至分編之時，滯爾身故，歆卒前業，遂沿用之。韋炳麟徵七略引漢志，謂爲別錄先成，七略後述之明文。又云：「然歆傳言，河平中受詔，與父向領校祕書，其後卒業，則山海經之錄，亦著臣秀。向時雖未著七錄，其與任宏尹咸李柱國分職校書，業有萌芽，故隋志已稱七略別錄」。自注引隋志別出之七略七卷，謂此非二書，蓋除去鈔錄奏上之文，即專稱七略是也。但以其父子世業，不可割異，仍題七略別錄，又自陷於迷罔矣。韋宗源隋書經籍志考證，以世志推考現存劉向鈔錄，字句多有不合。世志本沿襲七略者，故知劉歆七卷，固屬本諸別錄，但取舍異致，刪存各殊，有所不符，理爲當然。姚氏知七略本于別錄，而誤信其成書之時代，故有此失。然向劉歆之間，因襲遞嬗之跡，又不可諱言者也。

是故別錄者，劉向等校定羣書，論其指歸，辨其訛誤之鈔錄，別集而成者也。七略者，劉歆取別錄所載，并加增補，總括羣篇，撮其旨要，種別而成者也。別錄爲提要之祖，七略編目之宗。別錄之非七略，灼然可別，不能以自昔稱者相亂，遂不加別白也。

別錄及七略，唐代猶存，洎宋而亡，清輯本有嚴可均馬國翰馬氏玉函山房輯佚書，或謂輯自章宗源宜都楊守敬已辨其經洪頤煊顧觀光姚振宗諸家，所或屬未定，或多出入，唯嚴馬姚三家最備。嚴氏就散條綴集，全據原文，馬氏依七略為分類，稍加編纂；姚氏則多有考訂，三家相較，以嚴氏為勝。今取三家，從而爬梳，或發揮舊說，或自闢新義，取舍從違，定有斟酌。吾輩生千百年後，取證發文贖義，論定基難，但就譌力所及，以待謹正而已。

### 戰國策書錄

#### 中書餘卷，雜亂相糅莒

四庫提要云：「莒莒字未詳，今姑仍原本錄之」。提要所著錄，原據常熟毛氏汲古閣本，鑿刻未精，疑有誤字。然黃丕烈以姚宏本校訂國策，作為札記，考正訛誤甚衆，於此字則付闕如，知宋本如是，字未誤也。按詩皇矣：「以按徂旅」。孟子作「以遏徂莒」。朱駿聲曰：「借莒為旅也」。孔廣森曰：「莒為旅，古書假借」，莒字得聲之呂，本即莒字，是莒與旅，本可相互假借用之。雜亂相糅莒，即糅旅也，爾雅釋詁：「旅，衆也」。糅旅即糅衆，謂雜亂相糅者衆也。姑獻此疑，再求確證。

#### 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除復重得三十三篇。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一曰謹編次，其二曰除復重。戰國策三十三編，蓋除去復篇，因國別以時次，重為編訂者也。後漢高誘為之註。至隋志著錄，則為三十四卷，高誘注止二十一卷。唐藝文志所錄，闕二卷，高誘注增十一卷。宋崇文總目載二十二卷高誘注八卷。文獻通考引總目曰：「今篇第亡闕，第二至十，三十一至三闕；又有後漢高誘注本二十卷，今闕第一至五，十一至二十，止存八卷」。曾鞏編校史館書籍，校戰國策云：「劉向所定著三十三篇，崇文總目稱十一篇者缺，臣防之士大夫家，始盡得其書」。又云：「此書有高誘注者二十一篇，或曰三十二篇，崇文總目存者八篇，今存者十篇」。當曾氏校書，官本所闕，誘注適有；誘注所闕，官本悉存，所闕者只二卷，遂於他家書內探撫補之，本文誘注，合而為一，然後劉向所定，悉符其數。但取正文，未論注也。至姚宏重校，悉取誘注入之，并自為補。殆傳寫有



訛，遂全題謬註。雖費點勘，無涉本文。不過曾氏所編，奉命補綴，是源刻向舊文，不可曉矣。

劉氏校錄之例，其三日為篇目。此書所定目次，原在錄前，以東周為第一，西周為第二，宋鮑彪注本無之，而東西周

互改，蓋其次第因而刪去也。鮑氏以西周為第一，東周為第二，謂西周正統所在，自矜為考據之特筆。吳師遺作補正

，雖仍其次第，但別附劉向原文，以存其舊，於鮑氏之竄改古本，深致不然，四庫提要曰：「考超與賈逵錄曰：『戰

國策舊傳高誘注，殘缺疏略，殊不足觀。姚令威實補注，原注：補注乃姚寬之兄姚安所作，此作姚寬殊誤，謹附訂於此。亦未周盡，獨釋雲鮑氏。校注為

優，雖間有小疵，殊不害其大體。惟東西二周一節，極其舛誤，深誤學者，反不若二氏之說。是則南宋人已先言之矣

」。實則鮑氏之升西周為首，殆有所本，非必出諸己也。宋初，邵雍皇極經世書，紀赧王為西周君，無公；東周為惠公

，是以西為王，以東為公，周隱以西周為正統也。鮑氏並沿其誤。不知東西周之別稱，蓋周考王末年，河南惠公封其少

子班於鞏以奉王，稱東周；考王復以王城故地封其弟揭，以續周公之職，是為河南公，稱西周，兩周皆為公之封地，王

則東西無定也。元吳隆東西周辨，言之最詳，並謂：「戰國策編題，首東周次西周，豈無意哉？」如草廬言，向既編次

，固未可憑臆妄改也。錢曾讀書敏求記亦極稱吳澄辨，謂購得宋槧姚本於絳雲樓，同人共相繕寫。然非草廬之辨，互為

證明，焉知鮑注淆亂如此。

顧千里序黃不烈戰國策札記曰：「廣圻於是書，尋繹累年，最後於錄前云，臣向以國別者，略以時次之，分別不以序

者，以相補，除復重得三十三篇者，恍然而知戰國策，實向一家之學，與韓非太史公諸家抵牾，職此之由，無足異也」

。按劉向奉命校書，定次序，除復重，不只國策為然，他書皆同，豈能以其編校，遂謂一家之學？劉向深於經術，粹然

儒者，非縱橫之流也。其與諸家抵牾，蓋由記載考雜，所采各殊。姚宏跋宋本國策謂：「太史公所采九十三事，內不同

者五，韓非子十五事，說苑六事，新序九事，呂氏春秋一事，韓詩外傳一事，皇甫謐高士傳三事，越絕書紀李園一事，

甚異」。史遷所采九十三事，異者只五六條；說苑新序出向手，亦有互異，出之記述差誤，瞭然可見，劉向固未嘗改著

本字多誤脫爲半字，以趙爲肖，以齊爲立，如此字者多。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四曰訂脫誤。如趙齊脫爲肖立是也。晏子敝錄云：「中書以夭爲芳，又爲備；先爲牛，車爲長，并同。」如此字者多之「字」，吳師道校，謂浙建括本本作「類」。洪邁容齋隨筆云：「劉向敘戰國策，言其事雖簡而深，本字多脫誤爲半字，以趙爲肖，以齊爲立，如此類者多。」洪氏宋人，所引爲「類」，是「類」字於義爲長。但後又云：「余按今傳於世者，大抵不可讀，其韓非子新序說苑韓詩外傳高士傳史記索隱太平御覽北堂書鈔藝文類聚諸書所引用者，多今本所無，向博極羣書，但擇焉不精，不止於文字脫誤而已。惟太史公史記所采之事九十有三，則明白光顯，悉可稽考，視向爲有間矣。」劉向編校之業，在存其原書，太史公則采以述史，目的迥不相同，未可并論。至諸書所引用爲今本所無者，國策至唐宋，已殘缺不完，或後世傳本所佚，非劉向定著之本然也。

中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修書。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策謀，宜爲戰國策。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五曰定名稱。戰國策之爲書，諸本名稱各異，向乃定從今名，不使參差也。策謀爲計劃之意。史通曰：「夫謂之策者，蓋錄而不敘，即簡以爲名」。其說不同。所謂長短者，或譽其長而數人之短以媚之，或暴人之長而冒其短以恐之，或言彼此之短長，以施離間，以事聯絡，隨事施之，皆游說之術也。縱橫爲短長術之一種，邊通學長短，削通善爲長短說，主父偃學長短縱橫書，皆其流亞。劉向定戰國策之名，蓋戰國策長短縱橫之術最盛，此書所錄即其策謀也。

其事總春秋以後，訖於楚漢之起，二百四十五年間之事。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六曰立斷限。此於國策斷其年代也。春秋絕筆於魯哀公十四年，即周敬王三十九年庚申；劉邦項梁并起，爲秦二世元年壬辰。其間相距爲二百六十年，不合二百四十五年之數。以秦二世元年，上推二百四十五年，爲貞定王七年己卯，國策所記，無始貞定王七年之事。或云：「此書既謂戰國策，當截至六國最後齊亡之年爲止，即秦始皇

二十六年庚辰。是夕，始皇稱帝，秦已統一天下。故書中無庚辰以後事。所記高漸離筑擊始皇，乃因燕亡，連帶敘及。此說是也。自獲麟後起算，至齊亡之年，則二百四十九年。意者，四十五為四五十之誤，蓋謂二百四五十年間之事，綜括言之，不定確算為二百六十年，或二百四十九年。其後有「及春秋時，已四五百歲矣」句法相同可證。曾鞏戰國策序曰：「至於此書之作，則上繼春秋，下至秦漢之起，二百四五十年之間」。正作四五十，或曾氏所見本，作四五十未誤也。又史記淮陰侯列傳，詳載蒯通說韓信自立之言，司馬貞索隱云：「按漢書及戰國策，皆有此文。今本國策，并無此文。張照曰：「戰國策安得有韓信蒯通之事？索隱誤」。是也。

若鄭之子產，晉之叔向，齊之晏嬰，扶君輔政。

金正煒曰：「按廣雅釋詁：「挾輔也」挾義從來，而諸子無與夾輔其君者，疑當作扶俗書挾與扶相似而誤」。今按挾字義通，不定誤。廣雅：挾并作謹解，此謂鄭子產，晉叔向，齊晏嬰，各謹持其君也。如作扶，與輔音近，文句不調利。歌說以相感。

金正煒曰：「按說當為詩。並引左氏傳及漢紀為證。今按說意甚廣相感不必定屬賦詩。若作歌詩，與下聘親朝會不類。期會以相一。

集賢院本「期」作「朝」。按「期會」是也。上云：「聘親以相交」，此作「朝會」，意復。是以傳相仿效。

黃校：「傳鮑本作轉」。按傳即轉也，非字之異。呂覽：「人倫之傳則不然」。高誘注：「傳猶轉」。力功爭強。

曾鞏本，集賢院本，功作巧。金正煒曰：「力功當作力政。政誤為攻，攻功古通，因誤為功」。並引周書大戴禮漢書五行字皆有功政，政謂征也，言專以武力征伐。今按功強對文，功字是。

事有道德，不得施謀，有設之強，負阻而峙固。

黃校：「謀設二字，鮑本互易」。按二字不必互易，德設音近，有礙文氣。

諸侯方弱，蘇秦結之。

曾鞏本，集賢院本無「弱」字。劉敞本，饒藻本「結」下有「從」字。按「弱」字當有，無則句意不足，蓋脫文也。「從」字當無，上有「蘇秦為從」句，此不必有，蓋衍文也。

是故始皇因四塞之固。

黃校：「固鮑本作國」。按固字是也。下云：「據崑函之阻，跨關蜀之饒，聽衆人之策，乘六世之烈，以蠶食六國，兼諸侯，并有天下」。固與阻饒並舉，句意相似。

杖於謀詐之弊，終於信篤之誠。

黃校：「謀詐鮑本作詐謀」。又「終於」之「於」，黃校：鮑本「無」，不烈案：「無」字是也。按謀詐是也。與下句信篤實雙詞可對，詐謀為單詞。終，窮也。見廣雅釋詁。終於信篤之誠，謂窮於信篤之誠，「於」若作「無」，與上句句法參差，恐未盡合。下句為「無」道德之教，仁義之化。此亦不當作「無」字。金正埴謂「終」疑當作「繆」。繆，遠也。

據時而為故，其謀挾急持傾。

金正埴曰：「按呂覽知度篇：『非晉國之故』。高注：『故法』。又國語晉語：『多為之故，以變其志』。章注謂『多作計術，以變易其志』。漢書吳王濞傳：『使吏劾擊訊治，以侵辱之為故』。師古曰：『言專以侵辱諸侯為事業』。此文於故字句絕，諸說并通。姚鮑於為下注脫字，而以故字屬下句，非也。今按金說是也。文選景福殿賦：『省生事之故』。李善引賈逵國語注曰：『故，謀也』。此句作謀劃解正合。

雖不可以強國教，化兵革，救急之勢也。



黃校：「國鮑本無」。金正煒曰：「按國教即邦教，向避高帝諱而改也。漢書高帝紀注：「邦之字曰國者，臣下所避以稱代也」。周禮：「官序官：一使帥其屬而掌邦教」。此以強國教，化兵革為對文。鮑本缺國字，蓋誤脫也。黃不烈以教化斷句，遂失其義」。今按金說，是也。又錢漢本，「教」上有「亦」字。以文意審之，當有「亦」字。

皆高才秀士，度時君之所能行，出奇策異智，轉危為安，運亡為存，亦可喜，皆可觀。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七曰究得失。蓋就國策論究得失，謂其可喜可觀也。然曾鞏云：「向叙此書，言周之先，明教化，

修法度，所以大治，及其後譏詐用而仁義之路塞，所以大亂，其說既美矣；率以謂此書戰國之謀士，度時君之所能行，

不復不然，則可謂感於流俗而不篤於自信者也」。葉適云：「且其設權立計，有繫當時利害之大者，學者將以觀事變，

固不宜略。然十纒一二耳。其餘纖碎反覆，徒競錐刀之細，市井小人之所差稱，所謂不足以牙頰也。又烏在其皆可喜而

可觀哉？」按劉向生於漢代，去古未遠，縱橫之道，餘習尚存，故於國策立論辯是。曾鞏已遠趙宋，綱常大義，深中人心，其不取向說固矣。可借此窺文學思想之變。

管子書錄。

解枝錄中管子書三百八十九篇，大中大夫卜主書二十七篇，臣富參書四十一篇，射聲校尉立

書十一篇，太史書九十六篇，凡中外書五百六十四篇以校。除復重四百八十四篇，定著八十

六篇。

按劉向校錄之例，其八曰備衆本。中書者，中祕所藏；外書者，外臣所藏，因錄寫易訛，皆取以備校讎也。所謂卜主書

富參書，富參或疑即杜參之誤。杜參為長社尉立書，太史書，蓋其所取外臣之本。考書錄云：「凡中外書五百六十四篇，而

「定著八十六篇」，則除復重應為四百七十八篇，今本為八十六篇，不誤，是所云「除復重四百八十四篇」誤也，劉歆

七略云：「管子十八篇，在法家」。漢志入道家，作八十六篇。漢志本襲七略，此又其異也。實則管子之書雜，陳澧所

謂「一家之書，而有五家之學」者也。以法家不言爲多，後世因之。隋志，新唐志，俱作十九卷，舊唐志作十八卷，蘇文總目則兩本並載。蓋隋志，新唐志，並目一卷計之；舊唐志，與文目，則不數目錄。晁陳書目，王應麟漢志考證，宋志，馬端臨通考，俱作二十四卷，乃宋人所改分。然袁本讀書志作十八卷，是宋時猶存十八卷本，與二十四卷本并行。

袁本又云：「劉向校八十一篇，今亡一篇」。則一乃六之誤，一篇乃十篇之誤。衢本讀書志云：「劉向所定凡九十六篇，今亡十篇」。九乃八之誤。今本八十六篇，與漢志合，而王言，誤失，正言，言昭，修身，問霸，牧民解，問乘馬，輕重丙，輕重庚，十篇，有目無書，與晁志合。自明以後，皆二十四卷，只梅士享管子成書作十五卷，則以己意妄合也。諸家著錄，有作三十卷者，則尹知章所注。自杜佑指略，誤屬之房元齡，後世遂沿其訛。舊書本最淆亂，明趙用賢曾校刻之。孫星衍平津館藏記云：「以黃蕘圃所藏翟源葵潛道宅本校勘，無大異，惟幼官圖一篇，前後更易，稍爲不同」。然四庫提要謂：「書中稱短語十九，雜篇十一」今考原書，短語只七十九，而無十八，其編次又未短少；雜篇則有十二，十三，不止十一，雖經多次勘校，仍復訛奪至此，歷代竄亂，固非劉向定著之舊矣。

### 有三歸反站，齊人不以爲侈。

三歸有見論語。八佾篇云：「管氏有三歸」。解者之說有四，惟說苑善說篇：「管仲築三歸之台，以自僞於民」。朱注從之。此書錄爲劉向所撰，說苑亦出向手，則此篇更當依說苑爲釋也。

### 太史公曰：「余讀管氏牧民、山高，乘馬，輕重九府，詳哉言之也」。九府書民間無有。山高一名形勢。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九曰稽闕佚。民間無九府書，謂其闕佚也。史記索隱云：「九府蓋錢之府，藏其書，論鑄錢之輕重，故云輕重九府」。則輕重當以九府連讀，非今本輕重篇也。既云民間無有，則向定著時已佚，故或疑輕重篇，亦後人因輕重九府之言所加入。又今本形勢第二，首句爲山高而不崩，故舊名山高，司馬遷所見如此，今本以形勢爲名，非其朔也。

晏子敘錄

所校中書晏子十一篇，臣向謹與長社尉臣參校錄。太史書五篇，臣向書一篇，參書十三篇，凡中外書三十篇，為八百三十八章。除複重二十二篇，六百三十八章，定著八篇，二百一十五章，外書無有三十六章，中書無有七十一章。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十日記分章。此於八篇下再列其分章也。所謂中外書八百三十八章，定著既為二百一十五章，則除複重應為六百二十三章，今凡本內外八篇，總二百十五章，與劉向定著篇目合，則六百三十八章，蓋有誤。漢志同別錄作八篇，劉歆七略，只作七篇，隋志新舊唐志鄭樵通志同七略。四庫提要謂漢隋志皆作八篇，誤。崇文總目作十二卷，陳振孫解題同

以卷為篇，後人所改。七略作七編者，蓋合雜上下二篇為一也。十二卷本則宋時所析。孫星衍序，謂宋時析為十四卷作十二卷，玉海引亦同，孫誤。至史記索隱謂今其書有七十篇，未知所據？又陳振孫書錄解題云：「漢志八篇，但云晏子，隋唐七卷，始號晏子春秋，今卷數不同，未知果本書否？」考史記管晏列傳，即作晏子春秋，非始於隋唐志。劉知幾史通稱：「晏子，虞卿，呂氏，陸賈，其書篇第，本無年月，亦謂之春秋。」今此錄雖僅稱晏子，與史記七略稱春秋不同。蓋二名兼行，非有異也。

其書六篇，皆忠諫其君，文章可觀，義理可法，皆合六經之義。又有複重，文辭頗異，不敢遺失，復列以為一篇。又有頗不合經術，似非晏子言，疑後世辨士所為者，故亦不敢失，復以為一篇。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十一曰考異同。此書後兩篇，其一考之晏子他篇，雖同而文辭異。其一不同晏子言，疑後人所為。然雖有異同，不敢遺失之也。其做初子書錄，於穆玉湯問力命楊朱諸篇，頗有異辭亦然。

孫卿書錄

所校錄中孫卿書，凡三百二十二篇，以相校，除復重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

孫卿即荀卿，荀之改孫，司馬貞史記索隱，顏師古漢書注，皆以爲避漢宣帝諱，後此因之。漢法觸諱，罪至死。劉向校錄官書，異於私著，有所觸犯，必爲改定，此理之當然也。本書強國篇，有「荀卿之說齊相。」句，即脫漏而未盡改之證。

定著三十二篇，漢志作三十三篇，王應麟考證云：「當云三十二篇，漢志誤也。」

四庫提要引劉向校書錄，稱孫卿書三百二十三篇，除復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三

篇，與本錄異，亦誤。隋志作十一卷，新舊唐志同。新唐志另有根倮注二十卷。唐仲友曰：「孫卿新書，劉向定名，至倮分易卷第

，更名荀子。」按倮，唐武宗時人，隋志已作十二卷，則分易卷第，不始自倮。今本二十卷，即倮注也。諸家皆同，只季滄章叢書目作二十八卷。

是時孫卿有秀才。年五十，始來游學，諸子之事，皆以爲非先王之法也。孫卿善爲詩禮易春秋，至齊襄王時孫卿最爲老師，齊尚修列大夫之缺，而孫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孫卿，乃適楚。楚相春申君以爲蘭陵令。人或謂春申君曰：「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孫卿賢者也。今與之百里地，楚其危乎。」春申君謝之，孫卿去之趙。後客或謂春申君曰：「伊尹去夏入殷，殷王而夏亡；管仲去魯入齊，魯弱而齊強，故賢者所在，君尊國安，今孫卿天下賢人，所去之國，其不安乎？」春申君使人聘孫卿，孫卿遺春申君書，刺楚國，因爲賊以遺春申君，春申君恨，復固謝孫卿。孫卿乃行，復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孫卿廢，因家蘭陵。季斯嘗爲弟子，已而相秦。

唐仲友曰：「向博極羣書，序卿事大抵本司馬遷，於遷書有三不合；一，史記六國年表，春申君死。當齊王建二十八年。距宣王八十七年，向言卿以宣王時來游學，春申君死而卿廢，設以宣王末年游齊，年已百三十七矣。」按此以本序所



云。是時孫卿年五十，始來游學推之也。年五十之說，史記亦然，應劭風俗通篇作十五，歷代以來遂各有從違。臧公武云：「史記年五十爲十五之譌。」胡元儀本之，謂作年十五者是也。史記與劉向序，皆傳寫誤倒耳。汪中荀子通論則從五十之說，謂顏之推家訓勉學篇，荀卿五十，始來游學，之推所見史記古本已如此，未可遽以爲訛字也。且漢之張蒼，唐之曹憲，皆百有餘歲，何獨於卿而疑之。近人考荀卿行歷者，如梁啓超，錢穆，游國恩，則以十五爲然；劉師培，胡適，羅根澤，則以五十爲然，所謂十五五十之異，蓋以荀卿來齊在何時爲其爭點，史未明言，故滋歧議。若唐仲友序，以宣王時游齊，則五十爲不合。然細繹向序，文義顯然。方宣王威王之時至作書刺世，因後有齊尙修列大夫之缺一語，而追述前事。是時孫卿有秀才，是時者，宣王之時也。有秀才者，明孫卿當宣王之時尚幼也。此句屬上言。年五十始來游學，則爲另一時間之事，惜稷下已非極盛，而孫卿始來，此句屬下言。諸子作書刺世，孫卿又非諸子，補此義更足。是五十不誣也。孫卿游齊之年，桓寬鹽論論儒篇云「潛王矜功不休，諸儒諫不從，各分散，孫卿適楚。」是以游齊爲潛王之世，此說從者頗不乏人。然有以游齊爲齊王建初年者，其說又異。今考向序，孫卿善爲詩禮易春秋，至齊襄王時，孫卿最爲老師，齊尙修列大夫之缺，而孫卿三爲祭酒焉。揆其文義，則謂齊襄王時，尙修列大夫之缺，孫卿始來齊，三爲祭酒。蓋齊襄復國之後，尊崇學術之士，諸儒遂紛然來集，以孫卿資望最高。宋濂荀子書後，謂孫卿襄王時游稷下是也，然孫卿之來齊爲襄王何年？則未能確指。試以齊襄王五年孫卿五十計之，宣十九年五歲，時當幼冲，下推至齊王建二十七年，春申君死，則孫卿九十一歲見廢不久而卒，是孫卿來齊，大約在襄王五年前後；若鹽論所云，潛王矜功，孫卿即適楚，似不可信。同書毀學篇云：「李斯相秦，荀卿爲之不食。」李斯爲秦相，約在始皇三十四年，上距齊魯王之立，爲一百一十一年，距潛王之卒，爲八十一年。孫卿非百餘歲不及見，若五十游齊爲是，則年至百五六十歲，當無是理，其矛盾甚明，故不可據。至適楚之年，史記云：「春申君相楚八年，以荀卿爲蘭陵令。」楚考烈王八年，爲齊王建十年，其適楚當在此年之前。

齊人或譏孫卿，乃適楚。盧文弨校本，於乃適楚上，重孫卿二字，則宋本不重，據史記補。三十二歲。

後漢書卷之百五十五。後客或謂春申君曰伊尹法夏入殷云云。國策韓詩外傳，與向序有條簡之異，然其意同，此劉向節錄也。胡元儀云：「春申君所聽信者，惟觀津人朱英，春申君徙楚，都壽春，然則說春申君反卻卿于趙之客，蓋即朱英歟？」此或然之辭也。朱英嘗說春申君，見國策，然不能以此爲客即朱英之據。

汪中曰：「按春申君請孫子，孫子答書，或去或就，曾不一言，而泛引前世刼殺之事，未知其意何屬？且靈王雖無道，故楚之先君也。豈宜向其臣子斥言其罪。不知何人鑿空爲此，韓嬰誤以說詩，劉向不察，探入國策，其餘荀子新書又載之，斯失之矣。」胡元儀則斥汪氏爲武斷，謂：「書旨言春申將有刼殺之禍，指李園女弟之謀與親信李園也。故其詞隱，其意微，言外有去而不就之心，何得以法就不言爲疑耶？其說靈王也，直據春秋所記之事言，非斥其罪，國策載之，韓詩外傳載之，劉向校孫卿書，雖未載其謝書，然云謝春申書，以刺楚國，事不誣也。」今按胡氏之說是也。所遺書，韓非子姦劫，弑臣篇，全采其文可證。至復爲蘭陵令。則國策韓詩外傳均未載。

李斯嘗爲弟子，已而相秦。盧文弨曰：「宋本脫己字，據史記補。」按此補述李斯相秦，在卻卿歿後，已字即有歿後之意，不當脫。

孫卿之應聘於諸侯，見秦昭王，昭王方喜戰伐，而孫卿以三王之法說之，及秦相應侯，皆不能也。

按劉向敘孫卿遊秦，未著年代，但荀子本書儒效篇，有與秦昭王問答，強國篇有與應侯問答，遊秦之事當不誣。應劭風俗通繫之於初次適楚復去之後。考荀卿爲蘭陵令，在考烈王八年，當秦昭王五十二年。四十一年，秦以范雎爲相，封以應。號爲應侯。五十年，秦遭邯鄲之敗。五十二年，應侯即稱病篤歸田，何得共荀卿問答？其不可信甚顯。胡元儀別傳攷異則謂：由趙入秦，不出秦昭王五十四至五十六三年中并以劉向稱秦相應侯約言之，荀卿書直稱應侯，不曰秦相，得其實矣。此更謬說。無論范雎既能相歸應，不預朝事，何至接納卻卿？而卻卿「四世有勝」之語，亦不合。黃式三周季編略，列荀卿入秦於周赧王五十一年，當齊王建元年是也。蓋齊襄王既死，荀卿遂入秦，然後入楚。或以繫於遊齊之前

，因游齊之年移後，故不得不如是也。

至趙，與孫臏議兵趙孝成王前，孫臏爲變詐之兵，孫卿以王兵難之，不能對也。卒不能用。

唐仲友曰：「田忌荐孫臏爲軍師，敗魏桂陵，當齊威王二十六年，距趙孝成七十八年。臨武君與卿議兵於王前，向以爲孫臏，倥以敗魏馬陵疑年。馬陵去桂陵，又十三年矣。」按孫卿至趙，在初適楚爲蘭陵令後，劉向序錄極明，無須懷疑。但共臨武君議兵趙孝成王前，劉向以臨武君爲孫臏，遂滋紛叟。故唐仲友有言如是也。本書議兵篇，但稱臨武君，而無其人姓名，若以爲孫臏，則與趙孝成王相差近百年，必無是理。楊倥注以爲楚將，引楚策春申君欲將臨武君，魏加以爲秦孽爲證，當是另一臨武君，而非孫臏也。沈欽韓以爲孫軫，軫與臏聲近，劉向序爲後人不知妄改。近人錢穆以爲龐煖，謂劇辛敗死於龐煖，亦如龐涓見殺於孫臏，事絕相類。劉向一時筆誤，遂致有誤。皆可備一說。

孟子者，亦大儒，以人之性善，孫卿後孟子百餘年，以爲人性惡，故作性惡一篇，以非孟子。

唐仲友曰：「遷書記孟子以惠王三十五年至梁，當齊宣王七年，惠王以叟稱孟子，計亦五十餘，後二十三年，子之亂燕，孟子在齊，若卿來以宣王時，不得如向言後百餘歲。」按孟子生卒，言人人殊，生年更多歧說，其卒年最可據者，爲孟子贈周赧王二十六年，當齊湣王三十五年。諸家所推孫卿年齡，無論主張何說，是時已四十至五十之間，孫卿雖後於孟子，相差不過如此，決無百餘年之久，此劉向誤也。胡元儀云：「向必言後孟子百餘年者，以史記言孟子所如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又言邴邴者數萬言而卒，是孟邴著書，皆在晚年，故據孟邴之卒年相去百餘年爲言也。向讀中秘書，博覽參稽，其言信而有徵者也。」胡氏此說，亦未可信，荀卿卒年，決不能及始皇三十四年，以始皇三十四年上推至孟子卒，只七十六年，亦無所謂百餘年也。胡氏無以自解，故於孟子之卒年，又致疑焉。

味秦謀儀以邪道說諸侯，以天素顯，孫卿退而笑之曰：「夫不以其道進者，必不以其道亡。」

孫卿被舉爲漢主六節，使前掛算。孫卿爲十一歲，張儀死爲十五年，孫卿已二十歲，不能謂其不及見，但較年幼耳。孫卿見蘇張之行事，後著書願不以爲然，故訕笑之。此退字指孫卿也而著書之時，不必定解爲相見而退，致啓同時與否之疑。風俗通選字作隨，爲隨即之意可證。

至漢興，江都相董仲舒，亦大儒，作書美孫卿。

盧文弨曰：「至漢興以下十七字，似不當在此，應在下文蓋以法孫卿也句下。」按盧說是也。十七字在此處，文義不順。蓋以法孫卿也」下云：「孟子孫卿董先生皆小五伯。」頂接正合。董仲舒儒者，今存春秋繁露及膠西集，皆無美蘭子之言，蓋失傳矣。

又潘耒亂俗。

盧文弨曰：「宋本無亂俗二字，從史記增。」

處子之言。

盧文弨曰：「案史記作處子之言，徐廣曰：應劭氏姓注，直云處子。」

楚有尸子長虛子半子，皆著書。

盧文弨曰：「按宋本虛作處，古可通用。今從史記，取易曉耳。史記芋子作吁子。索隱曰：「吁音芋，別錄作芋子，今吁亦如字也。」又按漢書藝文志有芋子十八篇云：「名嬰，齊人。」師古云：「芋音頃。」與此又不同。今據史記吁子上有阿之二字，本序無。徐廣以爲東阿，漢志以爲齊人，東阿屬齊，當不誤。顏師古所謂，正義已云恐顏公誤也。尸子長虛子皆楚人，故有楚有二字，芋子既爲齊人，其上有阿之二字，似不能少，如缺則芋子亦楚人矣。二字應增，

蘭陵人須善爲學，蓋以孫卿也。長老至今稱之。曰：「蘭陵人喜字爲卿，蓋以法孫卿也。」

按江中荀子通論引漢書儒林傳，東海蘭陵孟卿，善爲禮春秋，授后蒼疏廣。因劉向有蘭陵人善爲學，蓋以孫卿，遂謂曲



台之體，荀卿之支與餘裔也。此殊牽附，劉向蓋泛言之，不龍遂以此爲禮家傳授之體。劉向書錄，蓋其家傳授之體。劉向蓋泛言之，不龍遂以此爲禮家傳授之體。劉向書錄，蓋其家傳授之體。劉向蓋泛言之，不龍遂以此爲禮家傳授之體。

按釋文引作列子新書目錄。新書者，劉向奏書時所題，凡未校者爲故書，已校定可繕寫者爲新書。右新書定著八篇。

按劉向校書敘錄，惟列子書錄，篇目完整，可爲敘目之格式，其前有天璣第一，黃帝第二，周穆王第三，神尼第四，湯問第五，力命第六，楊朱第七，說符第八。故首云：「右新書定著八篇。」然後爲「謹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向言，凡與各篇體式不同。他篇目錄，皆後人就各書篇目所錄列也。」

列子者，鄭人也。與鄭繆公同時，蓋有道者也。其學本於黃帝老子，號曰道家。道家者，乘數執本，清虛無爲，及其治身接物，務崇不競，合於六經。而穆王湯問二篇，迂誕快詭，非君子之言也。至於力命篇，一推分命；揚子之篇，唯貴放逸，二義乖背，不似一家之書。然各釋說明，亦有可觀者。孝景皇帝時，貴黃老術，此書頗行於世。及後遺失，散在民間，未有傳者。且多寓言，與莊周相類，故太史公司馬遷不爲立傳。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十二曰敘流別。此謂列子之學，出黃老爲道家，而道家之大旨如是也。列子一書，攻駁最多。柳宗元曰：「劉向古稱博極羣書，然其錄列子，獨曰鄭穆公時人，穆公在孔子前幾百歲，列子書言鄭國，皆云子產鄭析，不知何以言之如此。史記鄭繆公二十四年，楚悼王四年圍鄭，鄭殺其相駟子陽，正與列子同時，是歲，魯穆公十年，不知向言魯穆公時，遂誤爲鄭耶？然其言亦多增竄，非其實。」考今本列子，出東晉光祿卿張湛注，湛云：「先君所錄書中，有列子八卷。及至江南，僅有存者，列子唯餘楊朱說符目錄二卷。比亂，劉正興爲揚州刺史，先來過江，復在其家得四卷，尋從王輔嗣女婿趙季子家，得六卷，參校有亡，始得全備。」唐宋以降，多疑其僞，柳宗元外，實似孫神疑本無

列子其人，有如鴻濛列缺之屬。四庫提要則引尸子廣澤篇，證當時實有列子。葉大慶宋濂亦謂高氏之說不然。而極以柳氏魯誤爲鄭之疑爲可據。黃震，姚際恆，錢大昕，鈕樹玉，何昉運，俞正燮，汪繼培，吳德旋，及近人梁啓超，章炳麟，顧實，馬敘倫，皆謂後人所依託。或云周秦間人，或云漢人，或云魏晉人，或云東晉人。或云王弼，或云王浮葛洪，或云張湛，不一其說。又有疑向序亦出僞造者，首見姚際恆古今僞書考，馬敘倫沿其說。有疑本書僞而向序不僞者，如章炳麟謂僞託者依附刻序爲之。日本武藏內雄作列子冤詞，則確斷向序非僞；列子八篇，雖非御寇之筆，且多經後人刪改，然大體尙存向校定時面目。謂姚氏以鄭繆公之誤，斷爲序非向作，因一字之誤而疑序之全體，頗不合理。况由後人之譌寫，抑由向自誤，尙未可知？其駁馬氏疑向序者三；其一，以莊子讓王篇之記事可信，未可知壺丘子林伯昏無人等寓言一例視之。讓王篇是否莊周所作？與史料之價值如何？實無關係。其二，以爲尸子呂氏春秋莊子，謂列子貴虛，而劉向敘亦謂列子八篇駁雜，舉此證列子非真作則可，不能以向序之僞。向序言其乖背，而別錄入之道家，想此乖背者雖與列子他篇不同，亦道家之支與流裔。其三，謂向校上此書，在永始三年，上距景帝約一百二十年，可見當時傳本頗少稍完全者，司馬遷史記終時，在景帝後約五十年，正淮南王上莊子而最流行之時，史記不爲列子立傳，亦由當時學者不引用列子。武義氏之說。雖不盡充暢，頗有可取。列子實有其人，不惟提要所引尸子，戰國策亦有史疾引列園寇之言。但事歷甚虛渺難徵，賴劉向一敘，稍有據依，不啻反以不實不盡之記載難之。今本列子，實非劉向編錄之舊，東晉人所依託是也。然向序則不僞。今列子中多有鄭繆公後事，使序屬僞作，必與原書所敘相應，此作譌者所熟知也。惟其欲依附向序，故仍其舊，然後就當時所傳殘餘之本，雜采各書，牽合補綴，以足八篇之數，遂不覺有乖於序，此甚可證序之真，而世反摘書中不合處以詆之，則過矣。此序前有完整篇目，後有上書年月，最可據。其敘列子之流傳與性質甚明，無確切之根據，不能搖撼之。

### 說苑敘錄

所校中書說苑雜事，及臣向書民間書，誣校錄。

按漢志對向所序六十七篇。注云：「書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頌也。」自隋志以至四庫提要，皆稱劉向撰。近人羅振澤遂據取錄所校二字，證險志稱撰之誤，謂序次與撰者不同，考撰同纂。漢志：「門人相與輯而論纂。」敘傳：「故探纂前記，纂書刪詩，章法纂元。」注：「與撰同。」有纂述之意。又通選，有選擇之意。謂所序者，周壽昌漢書注校，補謂或曰所序為新序之訛。又或云：下有楊雄所序，因轉寫亦為所也。此直無識。蓋編輯也。編輯自當選擇而纂述之。古人於撰纂二字，每無甚區別，以編成說為纂，出已意著作為撰，此後來所分。隋志稱撰，亦編次之意，不定誤也。各家書目稱撰，殆沿用耳，說苑新序，向多增補，後云更造，撰或由此義。

虛文殆曰：「據論語『焉可讎也。』漢書薛宣傳：作『可讎。』蘇林曰：『讎同也。兼也。』晉灼曰：『讎音誣。』疑此題亦與讎同義。」今按傳用讎以當誣，讎誣互用，此解本通。本但誣又作加解，又作妄解，於此句皆文義甚順，不必求之過深。

除去與新序復重者，其餘淺薄不中意理，別集以為百家後，令以類相從。

虛文殆曰：「疑有脫字。」別集以為百家後。姚振宗曰：「後當為復。」是以百家斷句，下云：「復令以類相從。」姚說是也。別集句不甚可解。

更以造新事十萬言以上，凡二十篇，七百八十四章。

接到向校訂說苑，一一條別篇目，則就原書整理，不當去更造新事，故孫詒讓以新事為新書之誤也，或因說苑為零碎記載，除舊本外，劉氏另有增入，與校錄他書不同，故曰更造，未知是否？

嚴可均曰：「宋本說苑有劉向序，言凡二十篇，七百八十四章，今本說苑，尚少一百四十五章，是亦非完書也。」按隋志作二十卷，卷即是篇，新舊唐志作三十卷，虛文殆周中孚曾云字之誤，是書至宋已殘，崇文總目存者五篇，曾鞏序謂於士大夫家得十五篇，合崇文五篇，始為二十卷完書，其實曾氏所謂完書，蓋分修文為上下，以足二十卷之數，尚缺皮實一卷，陸游渭南集，記李德裕言，謂後高麗所進本補成，王應麟漢志考證亦然。當曾氏校其書時，其間不無編訂，故實

震以爲後世之殘斷錯誤，非必皆劉向本文。葉大慶疑非出向手，至盧文弨則謂章懷注後漢書及因學紀聞等書所引，尙有出於今本之外者。考唐志劉脫有讀說苑，似不必皆出中壘，其重複錯誤，自有別故。說曰新苑。

陳振孫曰：「新苑之名亦不同。」姚振宗曰：「新下脫說字。」按鈔錄稱說苑，此稱新苑，或新說苑，名不劃一。漢志無新苑之名，亦無新說苑，以劉向校書之例推之，當稱說苑新書，不於書名上加新字，非新下脫說，蓋新乃說之誤也。如敘戰國策，標題爲戰國策書錄，序云：「所校中戰國策書，」後云：「宜爲戰國策，」稱名無不吻合。此稱說苑敘錄，首云：「所校中書說苑，」而後獨云：「新苑。」其爲字誤可證。

臣向味死。

盧文弨曰：「下當有謹上二字。」

析書錄

中鄧析書四篇，臣敘書一篇，凡中外書五篇，以相校。除復重爲一篇。

按漢志云：「鄧析二篇。」宋志作二卷。崇文總目云：「漢志二篇，初析著書四篇，劉歆有目一篇，凡五。歆復校爲一篇。」與序云除復重爲二篇不合。今本實二篇，無厚，一輯辭。此篇卷之異也。此敘本劉向所奏，而總目云：「劉歆有目一篇。」此撰著之異也。故臣敘書，總振宗云：「似臣歆之誤。然考楊偉甫子注，馬總意林，高似孫子略，皆作劉向，明朝陸深所序，前有此序，亦無誤。獨康提樓則作劉歆，並注云：「按蓋似孫子略之誤以此。」蓋爲劉向，今據書錄解題改在也。按本書錄解題，無此說。據文目之作歆者，嚴可均鐵橋漫稿云：「崇文總目，劉歆校爲本篇，今本二篇，即歆所分，而前有劉向奏，解除復重爲一篇者，蓋歆冠以向奏，唐本相承如此也。知者，意林及楊偉甫子注，皆云向不云歆也。」嚴氏之說近是。但各篇皆有劉向題銜，或在前後，此獨未有，爲可疑耳。



鄧析者，鄭人也。好刑名，操兩可之說，設無窮之辭。嘗子產之世，數難子產為政，記或云：子產執而戮之。於春秋左氏傳：昭公二十年，而子產卒，子太叔嗣為政，定公八年，太叔卒，駟歇嗣為政，明年，乃殺鄧析而用其竹刑。竹刑，簡法也。久遠，世無其書。子產卒後二十年而鄧析死，傳說或稱子產誅鄧析，非也。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十三曰：辨是非。鄧析之死，列子，荀子，呂氏春秋，皆以為子產所殺，此據左氏定九年傳，辨析死在子產卒後二十年，舊說非也。馬總意林引劉向曰：「非子產殺鄧析，據春秋驗之。」與絞合。析蓋駟歇所殺。春秋之世，傳聞異辭，故就是非辨正之。析所著竹刑，久失傳，劉向時已無其書，或云：鄧析惟作竹刑，別無他書。

其論無厚者，言之異同，與公孫龍同類。

按今本鄧析子無厚篇首云：「天於人無厚也，君於民無厚也，父於子無厚也，兄於弟無厚也。」非名家堅白無厚之義。故或疑為後世淺學者所為，尚非戰國人偽造。王應麟漢志考證，謂其論無厚異同，與公孫龍同類與向序合，豈王氏所見，猶是劉向校訂之本歟。

韓非子書錄

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難五十五篇，十餘萬言，人為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游死不恨矣。」

按漢志篇數同。王應麟考證作五十六篇，蓋傳寫之訛也。史記正義引七錄作二十卷，各家書目因之。惟隋志載二十卷外，有目一卷。錢曾述古堂影宋鈔本作二十四卷。元何本韓子止五十三篇。明趙用賢校本，謂五十五篇不誤。今本二十卷，篇數同。

秦因急攻韓，韓始不用；及急，乃遣韓非使秦。

紀六國表但有攻趙，而無攻韓。頗歧出。大抵所謂急攻韓者，殆有其謀，而未發卒，韓聞，遣非來秦乞和，及非死，遂有內史騰攻韓事。其間必有相當年月，本紀年表，皆按年爲紀，故不載，韓世家則統括言之耳。

秦王悅之，未任用，李斯害之秦王曰：「非，韓之諸公子也。今欲并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此人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過法誅之。秦王以爲然，下吏治非。」

誅

按史記韓非列傳，載李斯姚賈害之。戰國策載姚賈出使四國，以珍珠重寶，外自交於諸侯，秦王封賈上卿，韓非短之，謂賈乃豎門子，梁之大盜，趙之逐臣，王召賈問，賈答云：「賈忠王而王不知，王聽讒則無忠臣矣。秦王曰：然，乃復使賈而誅韓非。與序并異。司馬遷史記集解，謂戰國策非也。韓非爲人所讒，李斯外更有姚賈，此亦情理。不過非自韓來，處危疑之際，何暇譖人親信，深結怨戾，是可疑耳。序於非事，盡同史記，獨此無姚，未審何故？馬總意林引劉向云：亦有姚賈。此篇宋本韓非子有之，前不言所據各本，後無撰著人名，張溥百三家集，嚴可均輯全漢文，皆以爲劉向作。頗有疑之者，尉廬圻云：「按此即史記列傳耳。韓子首必有劉向敘錄，而今佚之也」。姚振宗云：「或以爲即劉氏敘錄，然無確證，未敢信，疑是王儉七志之文」。

以上別錄中奏書敘錄之僅存者。自戰國策以迄說苑，皆可確斷爲劉向所作。鄧析書錄，或以爲劉歆作；韓非子書錄，則舊無撰人，并在可疑之列。然就文之辭義理氣比勘，猶與劉向他篇相類。至嚴祺全漢文，有關尹子書錄，子華子書錄，嚴云：「疑皆宋人依託，姑錄之」。按關尹子，稱周關令尹喜撰。陳振孫書錄解題云：「其書久亡，徐藏子禮得於永嘉孫定，首載劉向序，末有葛洪後序，未知孫定從何傳授？殆皆依託也。序亦不類向文」。宋濂云：「文既與向不類，事亦無據」。胡應麟云：「篇首劉向序，蓋晚唐人學昌黎聲口，亡論西漢，即東漢至開元無有也」。四庫提要云：「或唐五代間方士解文章者所爲」。子華子，稱周程本撰。朱熹云：「觀其書數篇，與前後三序，皆一手文字，其前一篇託爲劉向，而

殊不類向一。周氏涉筆云：「子華子所著向序，文字淺陋不類向」。是兩書及序皆偽而屢經論定者也。然兩者雖依託，大抵為唐宋人所著，其偽尚早。百三家集有於陵子敘，明明人所偽。嚴輯本無。姚際恆云：「劉向曾上於陵子，今不傳，此乃明姚士麟偽撰，見秘冊彙函」。四庫提要云：「前有元鄧文原題詞，稱前代藝文志，崇文總目所無，惟石廷尉昭明家藏；又稱得之道流，其說自相矛盾。又有王鑿一引一跋，鑿集均無，其文之偽可驗」。此不足置論者也。故關尹子以下三篇，不錄。

(三) 釋文下 書錄佚文

讎校，一人讀書，校其上下，得謬誤為校。一人持本，一人讀書，若怨家相對，故曰讎也。

國初風俗通義 文選左太冲魏都賦李善注 太平御覽卷八百十八

殺青者，直治青竹作簡書之耳。文選劉孝標直答劉秣陵沼書 注 太平御覽卷八百十八

新竹有汗，善朽蠹，凡作簡者，皆於火上炙乾之。虞世南北堂書 鈔卷一百四

陳楚間謂之汗，汗者，去其汗也。初學記卷 二十八

按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首讎校一人讀書條，無「故曰讎也」四字。末陳楚間謂之汗條無。嚴可均輯全漢文皆有之。

馬輯本謂此為輯略之文。輯略者，七略之首。別錄無之，前已有考。其列入輯略者，皆別錄中各書敘錄原文，後世亡逸

，僅存零斷，故失其源。如荀悅漢紀所稱，劉向與校經傳，及異集同，因述易始自商瞿子木，受於孔子，以授魯橋庇子

庸。尚書本自濟南優生。詩始自魯申公，作古訓。禮始於魯高堂生，傳士禮十八篇等。姚振宗斷為別錄中輯略之文，皆

非也。

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丘經，或脫無咎悔亡，惟費氏經與古文同。漢書藝文 志引劉向

抄馬輯本以此冠六藝略之首，嚴輯本無。及漢志諸句，載易類小序，不云引劉向。漢志雖本七略，七略又本之別錄。然

此等句，皆經班固改編，明為班氏所云，非向原文，不能輯入別錄。下「向以中古文，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酒誥脫簡一，召誥脫簡四，率謂二十五字者，脫亦二十五字；簡二十二字者，脫亦二十二字；文字異者七百有餘，脫字數十。」及向分國語二條入并同。

殷民，齊大、號服光。漢書藝文志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作服光。姚振宗曰：「猶曾服先生也。漢人常有是稱，先字蓋寫誤。」按此恐未然，釋文在漢志後，應從漢志。

所放讎中易傳古五子書，除復重定著十八篇。分六十四卦，著之日辰。自甲子至於壬子，凡

五子，故號曰五子。初學記卷二十一

所放讎中易傳淮南九師遺訓，除復重定著十二篇。淮南王聘善為易者九人，從之採獲，故中

書者曰九師書。初學記卷二十一太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十四曰述原委。此明其稱五子九師之故也。淮南九師遺訓，漢志作二篇。別錄衍十字，或漢志脫十字，未可定。

易家有救民之法。史記淮南衛山王傳索隱

姚振宗曰：「應作救民之法，史漢皆誤。」

尚書五十八篇。書堯典孔正義

按漢志為五十七篇。鄭玄云：「後又亡其一篇，故五十七篇。」王應麟及證謂：「康成云：『武成逸書，建武之際亡。』」所即亡其一篇者，即武成。



武帝末，民有得泰誓書於壁內者，獻之。與博士使讀說之，數月皆起傳以教人。書正

姚振宗曰：「按堯典正義云：『百篇次第之序，孔鄭不同，鄭以賈氏所奏別錄為次。』是別錄中有百篇之序。『今按此說是也。如禮記四十九篇，其下有各篇次第，可推而知。」

周書七十一篇，周時誥誓就令也。蓋孔子所論百篇之餘也。漢書藝文志

按此見漢志。顏師古注原文曰：「劉向云：『周時誥誓就令也，蓋孔子所論百篇之餘也。』今之存者，四十五篇矣。」  
馬輯本蓋孔子以下皆以為顏注，故所錄只周時誥誓一句，嚴輯本并蓋孔子一句錄之。姚振宗曰：「今之存者云云，則顏氏之語也。」是百篇之餘一語，亦劉向原文，嚴輯本是。

古文記二百四篇。釋文

按漢志有記百三十一篇，當在二百四篇中。隋書經籍志云：「劉向考校經籍，檢得一百三十篇，第而敘之；又得明堂陰陽記二十三篇，孔子三朝記七篇，王氏史氏記二十一篇，樂記二十三篇，凡五種，合二百四十四篇。」隋志所謂一百三十篇，此傳寫顛倒，一應在十下。二百十四篇，當為二百十五篇。釋文所引二百四篇亦不同。篇之分合，別錄已佚，今不可考矣。此條屬輯本無。

禮記四十九篇。樂記正義

按釋文云：「其篇次與今禮記同。」是別錄中有小戴禮，此四十九篇是也。又藝文類聚引別錄有大戴禮。二戴與向同時，別錄中分見大小戴記，至漢志但存古文篇數。故只云百三十一篇。

- 士冠禮第一，士昏禮第二，士相見禮第三，鄉飲酒禮第四，鄉射禮第五，燕禮第六，大射儀
- 第七，聘禮第八，公食大夫禮第九，覲禮第十，喪服第十一，喪禮第十二，士喪禮下篇第十
- 三，士虞禮第十四，特牲饋食禮第十五，少牢饋食禮第十六，少牢下篇第十七。

儀禮疏 鄭目傳

按士冠禮疏云：「大戴戴聖與劉向爲別錄十七篇次第，皆冠禮第一，昏禮第二，士相見禮第三，自茲以下，篇次則異，其劉向別錄，即此十七篇之次是也。」漢代所傳儀禮，凡三本：其一，戴德本。其二，戴聖本。其三，即劉向別錄本。三本中，二戴本，尊卑吉凶雜亂，鄭玄不用；劉本，則賈公彥所謂：「尊卑吉凶，次第倫敘」者也，其編次實較善於兩家。

十一篇餘，次奏樂第十二，樂器第十三，樂作第十四，意始第十五，樂穆第十六，說律第十七，季禮第十八，樂道第十九，樂長第二十，昭本第廿一，昭頌第廿二，實公第二十三。

樂記正義

按禮記樂記，以樂本至魏文侯十一篇合而爲一篇，正義引別錄補第十二至二十三之目。嚴可均曰：「按史記樂書正義云：『劉向別錄篇次，與鄭目錄同，而樂記篇次，又不依鄭目。』樂記正義云：『依別錄所次，有賈卒賈師，有師乙，有魏文侯。』今此樂記，魏文侯乃次賈卒賈，師乙爲末，則是今之樂記，與別錄不同。」又漢志禮：「武帝時，河間獻王好儒，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作樂記。其內史丞王定傳之，以授常山王禹，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是漢時樂記有兩本：一爲古樂記，一爲王禹記。姚振宗云：「其爲大小戴馬盧鄭所取者，乃公孫尼子所撰次，止于十一篇，當在禮古記百三十一篇中。此二十三篇，爲河間獻王與毛生諸儒所論次，故其前十一篇之次篇，與禮記微有不同。」姚氏以二十三篇樂記，爲河間獻王等所論次，與漢志不合。漢志以河間獻王等所論次之樂記，王禹所傳，王禹記爲二十四篇，今亡，劉向所得樂記，與禹不同，則別錄二十三篇之樂記，非河間獻王本可知。今別錄本其第十二以下雖亡，然有此目，則古樂記不止十一篇也。公孫尼子次撰樂記，隋志引沈約奏答謂：「樂記取公孫尼子。」樂記正義引劉歆云：「緇衣，公孫尼子作。」事必非謬。然漢志有公孫尼子二十八篇，則關於記樂，其篇數若干。仍未可遽定也。

### 樂歌詩四篇。

隋書音樂志

按漢志作推歌詩。姚振宗引劉向別錄曰：「漢興以來，善推歌者魯八虞公，發聲清哀，遠動樂塵，受者莫能及也。」

嚴輯本無。馬輯本不列於此。

趙氏者，渤海人趙定也。宣帝時，元康神爵間，丞相奏能鼓琴者，渤海趙定，梁國龍德，皆召入溫室，使鼓琴，時間感為散操，多為之涕泣者。

藝文類聚卷四十四 太平御覽卷五百七十九 後漢書劉昆傳注 白帖卷六十二 事類賦注卷十一

按嚴輯本及姚振宗所引，皆召入下有「見」字。姚氏所引，使鼓琴下，有「待詔定，為人尚清靜，少言語，善鼓琴」。

十四字。

師氏雅琴者，名忠，東海下邳人。言師曠後，至今邳俗猶多好琴也。

北堂書鈔 卷一百九

按嚴姚西本，名忠均作名志；言師曠後上有「傳云」二字。姚本「師曠後」作「師曠之後」，并云：「按班氏云：『名中』。此云名志，宋詳孰是？」

龍氏雅琴百六篇

隋書音樂志

按漢志有龍氏雅琴九十九篇姚振宗曰：「此言百六篇，當是合淮南劉向等琴頌七篇在內也」。劉向校錄書籍，未必即將已作琴頌編列在內，而不別白。以篇數計之雖符，然不可信。

左邱明授曾申，申授吳起，起授其子期，期授楚人鐸椒，作鈔撮八卷，授虞卿。虞卿作鈔撮

九卷，授荀卿。荀卿授張蒼。

春秋左傳正義

按漢志有鐸氏微三篇。治云：「楚太傅鐸椒也。」虞氏微傳二篇。注云：「趙相虞卿。」別錄所載鐸椒鈔撮八卷，虞卿

鈔撮九卷，皆未合。姚振宗曰：「別錄云鈔撮八卷，似後文尚有今定著三篇云云，抑鈔撮別為一書也。」又曰：「鈔撮

九卷者，似謂儒家之虞氏春秋，非謂此書，史言虞氏春秋八篇，加以錄一篇，正合九卷之數。」及漢志鐸氏微傳，與別

錄兩鈔撮，名不同而篇目異，各為一書，當無疑義，姚氏謂別為一書是也。餘說殊近牽附。

世本古史。宣明於古事者之所記也。錄黃帝以來帝王諸侯及卿大夫名號凡十五篇也。史記解

序末  
離出。

按姚振宗引別錄末句云：「十五篇，與左氏會數。」馬楨本無。

孔子見魯哀公問政，比三朝，退而為此記，故曰三朝。凡七篇。史記五帝本紀索隱

按劉志秦密與裴松之注引，稱劉向七略，此誤也。藝文類聚引作孔十三見哀公，作三朝記七篇，今在大藏禮。

徐子，外黃人也。外黃時屬宋。史記魏世家集解

按嚴賡本無「外黃時屬宋。」

揚雄綱目：有玄首、玄衝、玄錯、玄測、玄舒、玄營、玄數、玄文、玄挽、玄圖、玄告、玄

問、合十二篇。漢書揚雄傳蕭該齊護太御覽卷三百八十五

按蕭該音義及御覽又引劉向別傳云：「揚信，字子局，雄第二子。幼而聰慧。雄等經不會，子局台作九數而待之。雄又

無易經羊脂膏，彌日不就，子局曰：「大人何不云河戈入懷？」姚振宗曰：「別傳疑是別錄中之別傳。王儉作七志，每

入各次以傳，蓋即用別錄體例也。然考劉中壘卒於成哀之間，而子雲于哀帝時方草太玄，書尚未成，何由於別錄中載其

篇目？又及別錄載揚雄書，唯時賦略中賦，因成帝時奏御，得著於錄。意者，其時子局已死，劉氏于著錄四賦，因而

記其事歟？又蕭氏引別錄，有玄舒。又云：有玄問、合十二篇。其本傳本善并異，顏氏已辨之。然中壘所斷，在子雲奉

成書之時，其間容有異，定不互異，不足怪也。」致漢書揚雄傳云：「哀帝時，子局道賢用事，諸陰謀之者，或起家至一

時夜。時雄芳華太玄。」宣成帝綏和元年，劉向已卒，不惟不能載其篇目，且不能載入太玄，雄書未成，向即記入別錄

亦無是理。蕭氏所引，蓋劉向七略之誤。蕭氏以揚雄別錄七略，在在無不，亦別傳亦雜也。待賦略錄，亦

劉歆所編列，未必同也。雜傳又云：「故有百術雜傳，數又撰四告十一篇，」與此另有玄問合十二篇不同，舒作據，



贊作登，亦異。姚氏以為宋成書及定本之殊，則近是。

醫子名熊，封於楚。辛甲，故殷之臣，事紂蓋七十五歲而不聽去。至周，召余與語，賢之。

告文王，親至迎之，以為公卿，封長子。長子今上黨所治縣是也。史記周本紀集解

按醫子名熊，封於楚。姚振宗曰：「疑引之者，誤節其文」。辛甲以下，疑可均曰：「當別為一條」。然厥本末尾，無

「長子今上黨所治縣是也」句，蓋以此句為斐翮語。考晏子斂錄，有「萊者，今東萊地也」。於地名頗加闡釋，此或是

別錄原文。

人間小書，其言俗薄。漢書藝文志

姚振宗曰：「別錄當是民間，此蓋顏監避諱所改也」。今按此說最也。管子書錄：有「九府書民間無有」。說苑斂錄：

有「所校中書詔苑雜事及臣向齊民間書」。申子：有「今民間所有上下二篇」。皆可證。

或言辨諸公孫之所作也。言陰陽五行，以為黃帝之道，故曰泰素。漢書藝文志注

姚振宗曰：「按史記本紀，伊尹從湯言素玉及九主之事，索隱曰：「素王者，太素上王，其道質素，故曰素王」。此言

泰素，其義亦猶是耳」。今按此未盡確。乾鑿度云：「太初者，氣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質之始也」。

大戴記列子天瑞篇注皆引之。風俗通邦云：「始起之天，先有太初，後有太始，形兆既成，名曰太素」。此書所言陰陽

五行，蓋以為天地所始，故有是名。

過字作輶。輶者，車之盛者。越而與之雖盡，猶有餘流者，言淳于髡知不盡如炙輶也。史記孟荀列傳集解

按劉氏校錄之例，其中五曰春別義。齊人頌諫天衍。靡龍夷，炙輶髡。此云過作輶，車盛者，則過與鍋相近，其另一

輶也。

申子學說曰：形名者，猶名以實實也。其尊君卑臣，崇上抑下，合於六經也。史記張敖列傳集解

按虞翻辨辭，其末有「直博好觀其君臣篇」句。文宗語

尹文子與宋鉞俱辨殺下。漢文藝志

按宋中興書目曰：「尹文子，齊人。劉向以其學本于黃老，屠殺下，與宋鉞彭蒙田駢等，同事于公孫龍。」似亦別錄之

文。漢文藝志

毛公九篇，論堅白異同，以為可以治天下，此蓋史記所云：「藏於博徒者」。

漢書藝文志注

按嚴輯本「此蓋史記所云」以下無。馬輯本并有「史記趙有處士毛公，藏於博徒，薛公藏于買漿家。漿或作膠」。又趙

有處士至買漿家，此史記信陵君傳正文，集解引徐廣曰：「漿或作膠」。索隱曰：：「徐按錄也」。索隱謂徐廣按錄，

殆指漿之作膠，別錄本文，未必如是？又劉向別錄，不合。嚴氏未引是也。姚振宗所引末句云：「此蓋史記所云毛公藏

于博徒，薛公藏于買漿家者」。則以已意編合之，亦未是。

我子為墨子之學。

漢書藝文志注

按漢志原墨子一篇。邵思姓解云：「古賢者我子，著書五篇」。篇數不合。姚振宗曰：「按此言五篇者，或劉氏敘錄有

中外書五篇，除復重定著一篇之語，因而致誤歟？應劭風俗通以為大國時人。

合案：尹子者，晉人也。

史記孟荀列傳集解

梁玉繩曰：「史記集解引劉向別錄云：「伎，晉人」。後漢書呂強傳注同，當是也。乃史作楚人，蓋文志作魯人，蓋因

其述亡在蜀，魯後屬楚故耳」。按此蓋傳聞之異，自言以別錄為是。或謂尹子有二，故多歧出。

少時數問長老賢人，通於事及朔時者，皆曰：「朔口誥倡辯，不能持論，其毀廢庸。今謂說，故

令後世多傳聞者」。

漢書藝文志注

按此漢書東方朔傳贊語，雖曰劉向言，不必定是別錄文。嚴輯本無。馬輯本以為東方朔傳注既非，入之別錄，亦不盡當。

姚振宗曰：此引劉向，似亦別錄文。作疑似之辭，尙是。

朔之文辭。客難，非有先生論，此二篇最善。其餘有封泰山，責和氏璧，及皇太子生祿，屏風，教上，柏柱，平樂，觀獵賦，八言七言上下，徒令務宏借帛，凡辨書其題錄。

按此應亦朔傳原文。末和爲凡劉向所錄，朔書具是矣。明是作傳人語氣。顏師古曰：「劉向別錄所載」，蓋指上錄各書，非謂此段文辭，馮班本截去末制劉向二字，入之別錄，有未當。

丹、燕、燕之太子。史記刺客列傳索隱

督元膏腴之地。史記燕世家

按此各處實繫此於刺刺論五篇下。姚振宗曰：「別錄佚文，有此二語，似即爲此書發也。不可詳考，今姑繫之此。」

疑李悝及商君所說。漢書藝文志注

按此謂神農二十篇也。劉氏校錄之例，其十六曰明真僞。以神農之世，不當有作，爲李悝商君所依託也。

尹都尉書有種瓜篇。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八

有種芥葵麥藁蕙諸篇。同上卷九百七十九尹都尉有種麥篇，有種蕙篇。曹公既與先生言，細人視之，

見其拔蔥。藝文類聚卷八十二

按姚振宗所引，無曹公以下諸句，并云：「此乃類事者，取魏武昭烈事，轉寫誤連爲一條，而譌先主爲先生耳。今不取。」

使教田王輔，有好田者師之，徒爲御史。漢書藝文志注

按此別錄中汜勝之十八篇佚文，太平御覽又引汜勝之書曰：「衛尉前上蠶法，今上農法，民事人所忽略，衛尉勸之，可

謂忠國愛民之至」。姚振宗曰：「此似當時詔書褒美之文，又似別錄中語。汜勝之與劉甲疊典校諸子時，適合其上農法，故云。今因併其前所上蠶法，合為一編。攷鄭樵氏族略謂農書十二篇，則蠶法六篇，合十八篇之數」。使教田川輔諸句，不知當屬何篇？已無徵者矣。

因以自諭自恨也。

史記屈原賈生列傳集解

按此賈生弔屈原文：「草甫荐履兮，漸不可久」注。馬韓本列之屈原賦二十五篇下，無理。

有合賦。

太平御覽卷七百一十七

按馬韓本，劉向無此賦。

有麒麟角杖賦。

北堂書鈔卷一百三十三

有行過江上弋雁賦，行弋賦，弋唯得雄賦。

太平御覽卷八百三十二

馬國翰曰：「二書引麒麟角杖等賦，止題劉向別錄，未嘗誰所作，意皆向賦。然未明言劉向，故劉向賦後，別行書之。」

按此按馬韓本此題讀嚴淵殊振索則以之登屬劉向。

有麗人歌賦。

藝文類聚卷四十三

按姚振宗繫枚舉賦下，并云：「別錄佚文有此語，不知當何屬。今考文章緣起云：枚舉作麗人歌時，似乎為枚舉而置也。」

姑繫於此。馬韓本列隱書後，不強斷其何屬是也。然以漢興以來，晉雅歌者晉人感公一備，綴諸其下，則梓矣。」

楚辭者，傳言黃帝所作。或曰：起戰國之時。孺鞠兵勢也。所以練武士知有材也。皆因培成

而耕之。

史記蘇秦

眼此表也。

一百五十一

按釋之應大段埋經管引云：「楚，鞠也」。新書二十五篇傳云：「黃帝所作。或曰：起戰國時」，記云：「黃帝也」。

太平御覽卷二百九十七作「所以陳之，知武材也」。練之「作」習也」。後漢書梁冀傳注：「楚」作「蹴」，戰

國下無「之」字，「蹴」作「蹴」，無「士」字及末句。御覽卷三十引云：「寒食蹴，皇帝所造，本兵勢也，或云起



國不無「文」字。「國」中「國」字，無「士」字及末句。詳費卷三十原注：「漢書地理志：『黃帝也，亦謂之，本於德也。』」  
於戰國太平。史記將將軍傳索隱：「二句，『士』作『事』」。姚振宗引「起戰國之時」下，有記云：「黃帝也，亦謂之，亦謂之。」  
「精練」作「精習」，下有「今軍士無事，得使閑暇，有書二十五篇」。此條引者頗衆，而字句各不同。  
人民密，蚤蚤衆多，則地瘠也。北堂書鈔卷一百五十七

蓋山錯右，則地痛瘠。同。蓋曰：其地固二和。嚴氏云：『地以錯及士決其林也。』

按此兩條，未知何屬？姚振宗繫於五法積貯寶藏卷二十二卷下，并云：「論衡有云：『地之有人民，猶人之有基礎也。』似即別錄此兩條上文，故其下云：『人民密，蚤蚤衆多。』蓋比喻之詞。皆此書敘錄中語歟？」蓋以為相地書中之言。

使子明吹湯，子儀脈神，子術按摩。周禮疾

按此謂扁鵲診趙太子疾也。與說苑辨物篇：「使子容擠藥，子明吹耳，陽儀反神，子輔扶形，子澁矯廉」，互異。嚴輯

本錄：「本錄：『一百三十三條。』」  
以上別錄中各書敘錄佚文。諸家并同而無他義者，從略。劉歆七略及上山海經表，以求涉劉向，不錄

亦合類。太平御覽

此書中即原注：「家前亦類。『不可及』者。蓋謂本做之原原類二十卷。』」

因以自當自計也。史記周本紀

待：『不賦勞。』

論：『今國得其術。』

前：『今國得其術。』

然疑待徵錄 (續)

張敬舟

詩說十三刺  
詩之比興，義理乎易象，此聖人務物致知之實學，理事無礙之妙境也。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晷刻；又曰：

歲寒然後知松栢之後凋也；此即聖人之易道，亦即聖人之詩學也。

程子曰：世言麻木不仁，最善形容。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仁胡以副之。仰觀俯察，言詩料也，實足以顯吾心之大用，證斯理之圓融。故曰興於詩，所以成仁也。

陳古義以刺今，寓箴規於頌贊，言之無罪，聞之足戒，故曰：不學詩，無以言；此溫柔敦厚之學也。斯可以事，可以怨，可以事君父矣。

孟子曰：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為得之。以文害辭，以辭害志，滯於言句，不可得矣。然則逆志奈何。則亦曰：關雎之志，好德也；鶴鳴之志，尊賢也；維新麟趾，能裕後也；後關何觀，當可則也；羔羊讓矣，美威儀也，真民所望，可不慎歟。害辭害否，致其功而有權也；緣之了了，能其事而有聲也；兔置之志，伊尹誦之，故安於畎畝，成湯識之，故急於三聘。二南二十五篇，其善義也闕，其為教也廣，姑示一二，用資損反。故曰：人而不為周南

召南，其猶正牆面而立歟。

詩序妙得聖人之旨，確有傳授，不可妄議。所謂，關雎后妃之德也，葛覃后妃之本也，卷耳后妃之志也云云，所折肱后妃云者，即匡鼎所云夫然後可以配至尊而為宗廟主耳。後儒不察，以后妃專屬太姒，反據此以詆序，亦弗思矣。又序非必著作詩之本，往往示為教之宗，就事體認，曲得其微。所以燕燕之篇，毛詩以為莊姜送妾，三家以為定姜諷子，又黍離之詩，次在王風之首，故毛詩以為大夫閱蔡周，韓詩以為伯封哀其兄，或又編在衛詩之末，故又以為公子壽之辭；各就時

事體認，咸得諷誦之旨，不可轉試孰得而孰失也，又擊鼓怒嗚呼也。在今日則近衛矣，末瓜美齊桓公也，在今日則羅爾輔矣。某某為郊之積鼠，某某為君御之青蠅，孰是孔將之詛言，何為如砥之周道，不必古人，今多其例，善能體認，有以興矣。

集傳以風雨為淫蕩之女，悅見所期之人，而詩序以為亂世之恩君子。集傳縱得作詩之本，不見無邪之思。且也溱洧之上，男女雜處，觀乎渚外，實非絕俗超凡。是則桑中見好賢之切，溱洧寄出世之思，竟於鄭衛之淫辭悟作聖之妙諦，即之無邪，誰曰不宜。必用本義，概曰淫蕩，則必死佚女，媒使類勞，燕趙佳人，冀冀其屋，是皆滌色之徒，穢亂之語，何以見尊，悻悻風猴，夫溱於宜句，必用本義，施諸古辭，尚不可通，而况經聖人別定明著無邪者乎。

毛傳義理甚精。關雎傳之關關和聲也。雉鳴王雉也。為聲而有別，開口便著禮樂。又如葛覃傳，嗃嗃和聲之遠聞也。谷風傳，溼漉相入而溱溱也。爾雅傳之動於遠成於遠也。有女同車傳，將將鳴玉而後行。甫田傳，大田適度而無入功，終不能獲。鵬鳩傳，執義一則用心固；六月傳，言逐出之而已；文，使文武之臣征伐，與孝友之臣處內；采芣傳，言周室之強，車服之美，言其強義斯省矣。言且傳，殲也。登報而死，言能申徽而制大也；小宛傳，言不能自舍，君子有取節用；鼓鐘傳，欽欽言儼人恭謹也；角弓傳，比周詩黨黨少，鄰爭而名愈辱，求安而身愈危；烝民傳，清微之風，化養萬物者也；烈祖傳，八鸞為飾，言文德之有聲也；楚茨傳，言人壽味，似此者多，不能盡述。程子之於漢儒，獨取毛公蓋手，有以也。

毛傳用字甚古，有非論通假不能明者。即以訓大，義論之，不得會以為大小之義，有須取安泰屬義者。新乎，君子攸芋，傳，芋大也。此言五，與下文君子攸甫義洽。巧言，昊天大懼，蒙上傳，懼大也，此言弱泰，與上文昊天已成義洽；箋以傲慢言之，申毛非易毛也。上傳，大為大小之大，或太甚之太，言亂如此大，亂如此甚也，鄭亦以教首之則非矣。

又溱洧詞，且樂也。詩應讀安泰之泰，樂字協調，韓詩作盱，樂貌，義同毛也。皇矣情其式，傳，廓大也，大應讀駟泰之泰，乃可惜也。類此者多，不能盡舉。世儒以文生訓，不能說經，且難通傳矣。

有以也。毛傳用字甚古，有非論通假不能明者。即以訓大，義論之，不得會以為大小之義，有須取安泰屬義者。新乎，君子攸芋，傳，芋大也。此言五，與下文君子攸甫義洽。巧言，昊天大懼，蒙上傳，懼大也，此言弱泰，與上文昊天已成義洽；箋以傲慢言之，申毛非易毛也。上傳，大為大小之大，或太甚之太，言亂如此大，亂如此甚也，鄭亦以教首之則非矣。

又溱洧詞，且樂也。詩應讀安泰之泰，樂字協調，韓詩作盱，樂貌，義同毛也。皇矣情其式，傳，廓大也，大應讀駟泰之泰，乃可惜也。類此者多，不能盡舉。世儒以文生訓，不能說經，且難通傳矣。

有以也。毛傳用字甚古，有非論通假不能明者。即以訓大，義論之，不得會以為大小之義，有須取安泰屬義者。新乎，君子攸芋，傳，芋大也。此言五，與下文君子攸甫義洽。巧言，昊天大懼，蒙上傳，懼大也，此言弱泰，與上文昊天已成義洽；箋以傲慢言之，申毛非易毛也。上傳，大為大小之大，或太甚之太，言亂如此大，亂如此甚也，鄭亦以教首之則非矣。

又溱洧詞，且樂也。詩應讀安泰之泰，樂字協調，韓詩作盱，樂貌，義同毛也。皇矣情其式，傳，廓大也，大應讀駟泰之泰，乃可惜也。類此者多，不能盡舉。世儒以文生訓，不能說經，且難通傳矣。

古訓是式，世重經生。然同一字文也，而有三家之殊說；同一毛詩也，而有鄭王之異義。六朝疏證，近代考索，波瀾疊出，言之愈夥。若必以篤守為極，是先儒人人可讓；若必以立異為能，則師說紛紜益甚。惟有抽繹本經，觀詠涵濡，稽考衆說，驗諸身心，理必無遺，轉皆有本，是在好學而深思矣。

鄭箋易毛，多本三家。康成說經，雖以一家為主，而不沒衆長。毀之者曰：壞亂家法；譽之者曰：蕪齊百家。鄭書亡佚者多，猶存詩禮，俱能並行，由來久矣。

清人評其宋儒，頗輕集傳。實傳則朱子訓詁審諦，可據者多；特辭不煩稱，覽者莫識耳。如云，言辭也；周行，大道也之類；皆貫通全經，得此正解。既醉，高明有融。句法同有實其實，寤辟有標，猶言昭明融然也。集傳，融，明之盛也，得之，而兩箋辭義皆失。釋名，融，明也；左傳昭公五年，明而未融，融，服注高也，杜注朗也，孔疏，大明也；此集傳所本。又遐不謂矣，用表記注，殆魯詩也；搔首踟躕，用文選注，則韓詩也；勿剪勿斨，用施士句說；綠竹猗猗，用洪適說；燕譽義取眉山，蘇轍說本長樂；所採博而折中甚當者，未易更僕數也。集傳顧不當與注疏並重耶。

柏舟，感戰棟棟，不可選也；傳訓選為數，色主反；東山，九十其儀，傳，言多儀也，俗固可數，然鄭朱皆不承用。斯干，君子攸芋，傳，芋大也，大言醜泰，已如前述，而王引之必讀芋為字，四月，蕤瘁以化，北山，或盡瘁事國，王引之既知盡瘁二字平列，盡猶瘁也，字或作憊；瞻卬，邦國殄瘁，傳，殄，盡，即用盡瘁之盡，而經義述聞必繼引殄病也之訓以釋之，似不喻傳者。燕燕，仲氏任只，其心塞淵，傳，塞瘞，淵深也；錢辛楣謂瘞瘞瘞，說文，靜也；漢書外戚傳，王皇后為人婉孌有節操，注同；而陳奐疏以瘞為誤字。此數子者，說經謹嚴，猶不免失，世之好立異者，可以戒矣。草木鳥獸，亦應多讀，玩其比興，方能親切。而惑者不察，邇末忘歸，考天文，徵地理，博證蟲魚，窮年不倦；其於詩也，不已遠乎。

讀書雜話四十八則

錢坫 著 董燕 撰 撰（毛詩）



韓詩外傳，詩曰，宜爾子孫繩繩兮。言賢母懷子賢也。詵詵薨薨揖揖，毛傳皆以衆多爲言，未得詩旨，且羽字亦無安頓也。謹案詵詵，說文，行貌。招魂注玉篇皆云，佚佚，行聲；彘以飛爲行，則詵詵言飛貌或飛聲也；薨字亦作薨，廣雅，薨薨飛也，鷗鳴，鷗飛薨薨，亦這飛貌或飛聲也；揖讀習，補亡詩，輯輯和風，注，輯與習同，風聲和也，此則借言飛聲和耳。詩旨愈斯行有節文，宜其子孫多賢也。或曰，傳言衆多，言其威儀之盛也，亦通。

其後也處

江有汜，前章言其後也悔，次言其後也處，處當讀風，釋詁。病也；正月，猶憂以痒，傳同；呂氏春秋愛士，陽城晉梁處，注處，瘡也。

將其來施 將其來食

丘中有麻，將其來食，傳，子國復來，我乃得食，是毛言子國食己。食音嗣也；箋，言其將來食，庶其親己，已得厚待之，是鄭讀食如字，言子國來食也；釋文互倒，傳寫誤耶。案毛義是，首章將其來施施，當據顏氏家訓所稱江南舊本，不重施字；廣雅釋詁，施，予也，易乾，德施普也，釋文，施，與也。首章言來施與，次章言來食已，三章言貽我佩玖，是思賢之切，莫其有以惠已也。

既伯既禱

吉日，既伯既禱，伯讀禱，字又作貉，周禮句祝掌四時之田表貉之祝號。鄭注，杜子春讀貉爲百爾所思之百，書亦或爲禱，兵祭也。貉讀石，故可假用伯。禱讀調，說文，馬祭也；調重文作禱，故又假用禱。既伯既禱是兩事，一爲兵祭，一爲馬祭也。毛傳，伯，馬祖也，將用馬力，必先爲之禱其祖，集傳承用其說。失之矣。爾雅，是禱馬禱師祭也，此專釋禱而不及伯禱而不及禱，于制，天子將出，禱乎上帝，禱於所征之地，兩類之不同禱也。又云，既伯既禱馬祭也。此專釋禱而不及伯。說文珎奉骨云，讀若詩曰爪蹙奉骨。若在古人文字，必曰讀若詩曰爪蹙奉骨之奉。爾雅不曰是禱馬禱之禱，既伯既禱之禱，古自有此文法也。世儒不達，橫生異說，訛以滋訛，不勝辨矣。說文獨下引詩既禱既禱，風俗通引詩既禱既禱，當出

三家，可據以訂正。

轉琫有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琫，大谷刀鞘也。琫上飾，琫下飾也；天子玉琫而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琫侯璽琫而琫，琫以琫琫琫琫。

蘇轍特然

黃茂

牛氏，嘉厥豐草，無之黃茂，傳，黃，嘉穀也，茂當讀苗，亦嘉穀也，見碩鼠傳。茂通株，株燃皆得牙聲；士相見

請注，非古文作苗：是其聲義之可通也。

取琫以載

取琫以載，載燔載烈，以猶與也，載當讀特，說文，二歲牛也。特之作載，猶詩武王載旆，說文作載坡也。

工以納言（尚書）

臬陶饋，工以納言，時而颺之，以猶與也；工為樂官，納言則喉舌之官，龍實主之也。

為入臣之禮不顯諫（禮記）

曲禮，為人臣之禮，不顯諫，三諫而不聽，則逃之；子之事親也，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謹案檣弓，事親有隱

而無犯，事君有犯而無隱，隱即不顯諫也；論語言事君，勿欺也而犯之，言事父母毋諫。則此無不顯諫，當在子之事親也

下，方與論語相合。為人臣之禮下，似固有期諫二字。

不晝夜居於內

禮居，夫晝居於內，聞其疾可也。夜居於外，弔之可也。是故君子非有大故，不宿於外。非疫疢也，非疾也，不晝夜居於內。謹案不晝夜之夜，當移上文不宿之間。

天子之殯也，葬塗龍輅以梓

天子之殯也，葬塗龍輅以梓，加斧于梓上，畢塗屋，天子之禮也。謹案以猶與也，龍輅與梓，皆取塗之，梓則又加斧耳。耳則畢塗之。

故聖人曰禮樂云

樂記，故聖人曰禮樂云，當據史記樂書作禮云樂云，此節引論語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一章，證明禮樂之極乎天而蟠乎地，不僅在玉帛鐘鼓也。

相說以解

學記，善問者，如攻堅木，先其易者，後其節目；及其久也，相說以解。說當讀脫，他活反，與解字相儷為義。易蒙，用和桎梏，釋文，說他活反，易林蒙之解，桎梏解脫，當本易義，而解脫連文。記以攻木喻，只可云相脫以解，猶言相脫而解也，舊讀脫為悅，朱子如字讀之，皆非也。

孰能安以久動之徐生（老子）

孰能安以久動之徐生，司馬光林希逸鄧綽慈山大師各本，均作孰能安以久之徐生，義最長。儀禮既夕，皆木術久之，鄭注，久當為灸，灸謂以蓋其口。安以久之，猶言案以灸之，即五十二章塞其兌之旨。同塵為濟之本，案灸為生之本，沖為盈之本，傲為新之本，宗門言大死之後有大活，中庸言闕然而日章，皆義皆同。世人不得其本，所以愈希愈趨迷而愈不可得也。老子曰，孰能湯以靜之徐濟，孰能安以久之徐生，保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盈，故能敵不新成；此示人求新求生求盈求新之妙道也。

大道汎兮其可左右

大道汎兮，其可左右，其讀豈。淮南子原道訓，無所左而無所右，婦委錯紵，與萬物始終，是謂至道。此老子之言也。

前論者道之極而愚之始也

左傳成公十五年，子成謂曰，前志有之曰，聖達節云云。呂氏春秋務大篇，嘗試觀乎上志，高誘注，上志，方記也。

老子曰，前論者道之華而愚之始也，前論即左傳之前志，呂覽之上志，古文志識通用。前論即先王之典章制度，正與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實也，辭義相承。道之華猶輪扁之言精粕，世儒玩物喪志，記誦愈博而愈惑，故曰愚之始。

百姓皆注其耳目

百姓皆注其耳目，舉注耳以該蔽目，此古晉疑義舉此以見彼也。禮記祭注，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於泰折，祭地也；用騂犢。鄭注，地陰祀用黝牲。是乃舉騂犢以該黝牲也。中庸，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郊祭天，社祭地，此亦以上帝該地祇。其例多不勝舉。注其耳目，注該塞聰也。荀子禮論，絃索聽息之時，楊倞注，絃索為注，注該即屬絃也。字又作聒，東方朔答客難，冕而前旒，所以蔽明；鞋絃充耳，所以塞聰；語出大戴記，即老子塞其兌之旨，莊子大宗師所謂遺耳目，聒聰明也。

塞其兌閉其門

塞其兌，閉其門，移身不動，開其兌，濟其事，移身不救。兌，耳目口鼻也，見淮南子道應訓，王者欲久持之，則塞其兌，高注。門即天門開闔之門，莊子天運，其心以為不然者，天門弗開矣，天門弗開，即閉其門也。塞其兌使外慾不使，閉其門使內慾不起，二者次第有先後，功大有淺深。開其兌則透於物慾，濟其事則妄作凶矣。二者次第亦有先後。

民之從事常於幾成而敗之情終始

民之從事，常於幾成而敗之情終始。無執故無失。民之從事，常於幾成而敗之，慎終始，則無敗事。謹案聖人防慮於未然，幾成則不可為矣。民之從事，常於幾成而敗之，即上文為者敗之，即言常於幾成而敗之。慎終始，如慎





正賦儀篇合字之旨。此即六合之外。聖人存而不論，存字正承在宥；下文聖人懷之，在也存也舍也懷也，皆一義也。德漸衰，則六合之內，聖人論而不議；春秋經世，先王之志，聖人議而不辨。德更衰，則分辯，聖人所不取也。競爭則不忍言矣。

吾待蛇蚺蝮螫邪

萬言篇，景曰，吾，蚺甲也蛇蛻也，似之而非也。人之幻身，亦如蚺之甲，蛇之蛻，當其未脫，孰知其非蚺蛇，故曰似之；既其既脫，蚺自蚺，甲自甲，蛇自蛇，蛻自蛻，故曰非也。人能知此。則喪我不難矣。齊物論，亦景答罔兩之間，吾待蛇蚺蝮螫邪，待當讀特；或傳鈔因上文待字而致誤也。

死者以國量乎澤若蕉

人間世，死者以國量乎澤若蕉。案呂氏春秋期賢，無罪之民，其死者量於澤矣；淮南子汜論訓，道路死人以溝量，新序五，無罪之民，其死者，已量於澤矣；死者填溝壑，故曰量於溝，量於澤也。以國量，於義無取。荀子富國，天下敖然若燒若焦；淮南兵略訓，挽轆首路死者，一旦不知千萬之數，天下敖然若焦熱。澤為水窟，無緣曰若焦也；且乎字亦無安頓。謹案此句當作死者以量乎澤，國若蕉，以讀已，死者已量乎澤，句法正同新序；國若蕉，亦猶荀子淮南之言天下若焦也。竟因國字一字之誤倒，辭與義兩失之矣。

吾食也執粗而不戚憂無欲清之人

吾食也執粗而不戚憂無欲清之人，案執字當在憂字上。粗而不戚，句法同愛而不見，誑而不信，執粗於義無取。詩楚茨執爨踏踏，明憂字上當有執字。

順始無窮

順始無窮，若殆以不信厚言，必死於暴人之前矣。順即承上文目榮色平五事，順雖益暴，然必順，始可無窮；若汝以不信厚言，是不順也，則速禍矣。下文虎媚養已者順也，即此順字。

意有所重而愛有所亡

意有所至而愛有所亡，非至字上奪不字，即至當讀窒。外物篇，知有所困，神有所不及，其兩句相承一義，不及猶不

至也。

工倕旋而蓋規矩，指與物化而不以心稽，蓋讀闔，合也。旋而合規矩，猶玉藻之言周還中規，折還中矩也；釋文

，還音旋，本亦作旋。

孔子便而待之。太炎先生引漢書張敞傳注，便面即屏面，謂田子方篇孔子便而待之，便即屏；引說文，屏，屏蔽也，謂孔子屏蔽門於

下待之。謹案堯典，平章百姓，不秩東作，史記平作便；又齊即洪，幸即辨，押即拚；皆平便并聲通之證。章讀便為屏是，但屏讀上聲音因，退也。曲禮，侍坐於君子，若有告者曰，少間願有復也，則左右屏而待，是其義。

猶之魁然

庚桑楚，志乎期費者，唯買人也；人見其跋，猶之魁然，謹案魁讀蝮，蘇氏家訓引韓非子曰，蟲有蝮者，一身兩口，爭食相齧，遂相殺也。買人徇財，故曰猶之蝮也。集解，人見其跋想分外，比之於市魁然；市魁何能逕省作魁；且買人本身即是市魁，何得云猶之乎。

其次唐子也

徐無鬼，其求唐子也，而未始出域，唐子即蕩子；文選七發，浩唐之心，李善注，唐猶蕩也。

抱德揚和

欲無所甚親，無所甚疎，抱德揚和，以順天下，謹案揚當讀養。集韻揚字一作焯，釋名，羊陽也，曲禮。身有瘡，焯文，焉本或作焯；此與羊養通之證。人間世，心莫若和，故頌養也。釋文引李云，揚，衣也，為和氣所衣，失之。

無養無時





昔何由生，特觀其詳耳。晉書神賦。遂人以神何由降，明何由時為簡。壽有厥年，到和所成，為替其更之。許河去高

天。曰。察古人之全。輔山。曰。察古人之全。其能備於天地之美，稱神明之容。察當讀際，小爾雅廣詁，界也。界豈古人

判天地之美，析萬物之理，察古人之全，其能備於天地之美，稱神明之容。察當讀際，小爾雅廣詁，界也。界豈古人

判之委。與劉枋議。文補器注，察猶分辨也，淮南子說林訓注，察，別也。別與分辨，亦與判析義相近。

。朕然及蘇。明魏然而已矣。魏當讀委，說文，隨也。朱駿聲曰，委隨即委蛇。應帝王。書與之處而委蛇，釋

婦不師知處，不知前後，魏然而已矣。魏當讀委，說文，隨也。朱駿聲曰，委隨即委蛇。應帝王。書與之處而委蛇，釋

文，委蛇，至順之貌。委然而已矣，正前文推拍曉斷與物宛轉也。亦注，任性獨立，似讀魏為魏，失之。或。逐下六

卵有毛，雞之毛色，早決於為卵之時，則卵有毛可知；微而不見，不得謂為無也。明此論者，可與言唯識種子義。

飛鳥之景未嘗動也，設鳥飛於百萬里之高空，以光行速度每秒五十萬里言之，兩秒後，鳥移丈許，若人見鳥，仍在此

處，是未嘗動也。虛空無盡也，業識誠不滅也。

至於入江而不化（史記）

藥殺列傳，鬼王不痛先論之可以立功，故沉子背而不悔，子背不蚤見主之不同量，是以垂於大江而不化。花當讀脫。

詩無羊，訛，釋文引韓融，覺也；免爰，尙寐無訛，尙寐無覺，相配為文，訛亦覺也；關雎傳，寤，覺也。是至於入江而

不化，言其至死不覺，至死不痛耳，與不傷義。尚真貞王念孫與羅之說，並非是。

夫樹國固必相疑之勢（漢書）

賈誼傳，陳政事時，夫樹國固必相疑之勢，注引鄭氏曰，今建立國奉大，其勢必固相疑也；臣瓚曰，樹國於險固，諸

侯強水，則必與天子有相疑之勢也。蘇不丁丁。謹若固讀君子固窮之固，守而不離也，則其本固也。明其本固也。其本固也。

侯強水，則必與天子有相疑之勢也。蘇不丁丁。謹若固讀君子固窮之固，守而不離也，則其本固也。明其本固也。其本固也。





明之職責。惟國民國。故昔吾國過去所辦水利工程之屬於興利而國民者，此項工程實足言之。古代人民以農業社會之生活，以農之為最。故水利之工程除上述三項外其餘鮮有足稱者。近世世界，都市繁盛，工業發旺，因之商業運輸，農業生產，亦極重要。易及灌溉之給水排水，農業之灌溉排水，水道之運輸，旱澇之防止，水源之應用，問題日趨複雜，而均有關於水利工程之解決。故關於船舶灌溉溝渠堤防以及水利工具，水利機械，其應用與發明，亦日新月異，而水利工程之關係人類之生活，日益重要矣。吾國經濟發達，不如歐美，人力財力不逮亦遠甚。且過去悠久之歷史，人民生活與水流之關係，鮮有變遷之習慣，復多因地而不向，非經實地個別之發查測驗，又難輕取定論，故各項工程，欲期短期之發達，事實有所不能也。

## 二、防洪

農產物之生長，其賴於適宜之水量，其來源有二：(一)為天然之雨量，(二)為地下水量，但兩者不能輪替。故人為之調節，實屬必要，是之謂農田水利工程。此項工程可分為排水及灌溉兩種。蓋先言防洪。

(一)黃河 黃河流域之年雨量類在八百公釐以下，自東而西逐漸減少。據黃河水利委員會之水文研究報告，黃河流域雨量之來源，由於旋風進行時，大氣之震盪，如夏季之大陸及太平洋雙方高低氣壓之交流是也。夏季之時，風，有時亦能降雨，其雨量之多少，則視此風所受旋風之影響而定。沿東海岸北進之旋風，於內陸暴風而來，恒無甚影響，然一旦侵入內地，則暴雨洪水亦隨之而至，但通過強之旋風，其中心雖在海岸，其影響亦能遠達於內地，而使暴雨驟至。如民國二十

二年六月三日(即八月七日)至九日，颶風中心經過上海以北之海岸時，較遠，山西及陝西西北部之暴雨，乃發生洪水，至十一日而漲溢開封，即其證也。自秋徂春，中國西北部之氣象極為乾燥，即能降雨，亦不足以影響雨量。四月之末，湖源積雪消融，流量雖略加增，然亦不甚為奇，雨量多寡與水位流基，有密切關係。黃河關於黃河水勢之漲落，無具詳實紀錄。祇就水漲時節之本質，而異其名稱，從前海濱者，稱管海潮以海潮防避標準，此類名稱其源甚古，漢代已常用。以下而防海潮漲水，則又全分兩派：自潮頭起至中自截止應深悉其關係之概況，內稱其起至截止，所謂漲水帶之伏湧，亦立於秋起至潮降而止日





勢必擇轉弱而砂礫淤積河床墊高或河灘屈曲愈銳日趨堤坊冲刷塌基而洪水一至而糜潰堪虞矣。(2) 限制洪流問題  
 黃河非常洪水，不加限制，則下游仍難免泛濫為患。故須於上游正河或支流適當處所建築攔洪水庫，遇有盛漲之水，使其暫蓄庫內，流量減小時，再從容下洩。(3) 上游防沙問題：按泥沙兩種，性質互異，泥細而浮於水中隨水而行，其來也速，其去亦也速，沙粗而沉於水底，水力相轉而順流遷移，來既非遙，去亦甚速，因此二者防制之方法不同！沙來自山谷，應在谷中，建築防沙工事，以平緩水勢攔阻沙礫。泥則來自黃壤地面，應平治田疇，開闢溝洫，以防冲刷。(4) 疏治河口問題：河口三角洲擴張，河流將因之延長，求恢復原有之「平衡狀態」必需更大之「絕對比降」。又以黃河口外潮汐之差有二公尺半，而口內反僅半公尺，是以治理下游，首宜改良河口。改良之方法應於三角洲上擇一支流為幹槽，然後築堤平水，利用潮汐沖沙並洗刷河床，澄清河口，勿使淤塞。

(二) 淮河 淮本獨流入海，明劉大夏築太行堤，不使黃河北犯漕渠，遂以「淮受全黃之水，而合流入海。清咸豐間，河又北徙，而淮之尾閘，淤積高仰，淮不能出，備於洪澤湖，下游遂無固定洩水之道。而淮病日亟。其與淮水縱橫相交者有運河，運河之上游為泗水，泗水之東有沂沭二水均屬淮系流域，流域之面積約共為二十八萬方公里，四水互相關，故述淮之防洪，兼及運沭沂焉。淮河自黃河北徙以後，故道淤墊。淮水從張福，天然等引河東洩入海者，僅在盛漲之時，其量僅約當來源百分之一，而自三河經高寶邵伯諸湖南行入江者，其量約當來源二分之一，餘則仍停蓄於洪澤高寶諸湖，偶值暴漲，湖不能容，則洪澤以西，五河，泗縣，靈璧各縣，盡被淹沒，平地水深常至一丈以上，而各支流亦多洩瀉不暢，其釀成水患，且洪湖大堤以南之地，低於洪澤湖底，可一丈餘。運河以東之地，低於高寶湖底又一丈餘，均恃一線長堤，藉資屏障，一旦潰決，則湖水建瓴下注，濳楊盡成澤國，淮河上下交病，導淮之舉，不容或緩矣，運河在淮系流域範圍以內者分三段，自黃河南岸至台兒莊為魯境之南運河，台兒莊至楊莊為中運河，自楊莊至瓜州為裏運河，南河上承汶河，以獨山，南旺西湖為分水口，北流迤入黃河，南流會泗水滙於獨山，昭陽，微山諸湖，注入中運，會伽河及不牢河並承受沂中河大部分之水，至是運河水量，不復虧缺，乃先後分注大清河及鹽河。若當淮水暴漲洪湖盈溢之際，則淮自張福河北趨，

中流之水，不獲南行，則全恃東海及淮河為其排洩之途。大排洩不及，勢必溢流成災。故中流之患，實為淮沂互爭之故也。運河上承中運河及張澤河之水，不獲東流，邵伯一帶，運河與高寶邵伯諸湖息肩相通。因之湖漲運亦隨漲。邵伯以下，舊有歸江中壩，不及宜洩，則運河東堤，岌岌可危。如高郵邵伯間諸湖各壩，及時啓放洩水，或免厄災；如東堤潰決，則其下河一帶無乾土矣。沂河之水，一部仍由二道口，洩入海，徐塘口，及竹絲壩入運，排洩不及，則沂河災；一部仍由龍王廟，五橋壩及劉老潤出塘壩入海，排洩不及，則運河災；一部仍由武障，龍溝出汶河入海，排洩不及，則六塘災矣。沂河經龍花壩及高塘後分數支，其支線皆經河或匯洪口入海，一支由紫米河入北六塘河。沂沭間支流相通，沂漲則便沭，沭漲則便沂，沂漲並漲，則積水漫溢，災情益甚，統觀淮系各河，大都流量大而河槽之容量不足，尾閘淤而洪水之排洩不暢，又與急流交侵，損壞失效，是為各河成災之由。淮災由來已久，而者以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年）為最烈，淮城人民罹災者達二千萬人，被淹田地近七千八百萬畝，估計損失幾六萬萬元。其影響於國計民生者概可計矣。據淮計劃，全部入江，全部入海及沿海分疏，備圖紛紜，莫衷一是。民國十年華運淮委員會成立，乃擬定導淮計劃，以為施工之標準，導淮之主要目的為防洪災。淮為洪水撞擊最大流量約每秒一萬五千立方公尺，排洩淮洪以江海分疏為原則，而以洪澤湖為調節洪流之樞紐，其擔著洪水之容量，俾達七千四百十五萬立方公尺，使不為下游患，兼以蓄水為發展灌溉航運之因。一面整理入江水道，排洩入江，而不令江受滯害。一面開闢入海水道，洩洪入海，而減輕洪澤湖之負擔，淮河中上游之治導，在修築兩岸大堤，兩于或灣取直。沂沭治導之主旨為沂沭分導，以期祛除舊日淮運沂沭交互侵犯之患。

（三）揚子江 揚子江流域雨量，自北而南逐漸遞增，計自黃河流域鄰近之最小年雨量五百公釐，至海濱附近之最高二千公釐。故淮運鄱陽湖流域關係洪澇最距，康廣一帶冬季，雨雪稀少，高山積雪，大都終年不化，故降雪影響實際甚微。依照雨量，歷年統計，較驟驟邊境，暴雨最早，鄱陽水四月即漲，六月以後反形減落，湘梅學相繼之處，為吾國雨量中心之區。暴雨季節雖難確說，然時期較長，洞庭湖水是異常豐沛，川省雨量以成都為最，且以上游面積最廣，又多湖泊之關係，復以高峯下游無阻之故，故為最易發。漢江流域川陝交界一帶，亦常為秋季暴雨中心之一。但時期最遲。

然以乏調節之湖泊，故亦屬患害之一重要支流也。揚子江幹支各流域，以長江、洞庭、漢水、鄱陽為主，其餘南汝漢水情勢，約如上論，如能維持其順序，不相混合，則雖各流均漲，洪水必仍能處安瀾，但若有延緩排旱使其中間洪水相逼於一時，則水必有大溢，甘美水亦乃為全流域之同時發漲，未受災區域最廣，二十四年則以洞庭、鄱陽、漢水三洪峯之同時並至，遂致鄂省受災最重。長江水位之漲落，則在宜昌以上，水行峽中，往往一日之間，漲落相差至十餘公尺，宜昌以下漲落較小，蘇湖以下復受海潮之影響，水位漲落之情勢愈加複雜，兩最大流量達每秒七萬九千餘立方公尺，最小為每秒四萬餘立方公尺，相差之數幾達二十倍，宜昌以下漢口以上為揚子江中游，江流南北全部低窪區域，其間巨澤，自宋蘇以來，田畝擴展，容積日狹，江湖分離，其患遂深。直至今日自宜昌至荊河口十餘里間，北口壅塞，僅餘南岸松滋、太平、藕池、調絃之四口，洞庭受四口之水，泥沙停淤，人民又競於圍墾，湖面去其大半，現僅存者，不過四千七百餘平方公里，一以雲漆，則著洩木及。洞庭湖澤湖垵田，凌亂無常，大圍小圍，有如蜂窠，既不經濟，又難資保禦，故一遇大水，無不毀潰而無遺，四江之水與湖資沉滯同歸於湖而水道交錯，於滋太平藕池三口，倒灌之流可以亂滯，滯與三口倒灌之流，可以阻沉，再併而奪資，終致亂湖，以致壅塞泥沙淤填，水流失調，為害更烈。北岸長堤完成內地諸湖，與江壅行相隔，低窪之地昔，日存積泛濫以資淤填者。遂以綿綿，故雖北陸而南湖實南高而北低，以致江漢之間，形如釜底，如有潰決，則一瀉千里，盡成澤國。湖北監利縣有云：「江之利在蜀，江之患在楚，楚之患，荆郡其首，監利又荆郡之最也。」千餘年來形成災患之中心，固屬情勢使然，但其由人之貪近利，而忘遠圖者實大半也。防治之方關於洞庭者原則有五項：(1) 保持現有湖面，使不致再被侵佔；(2) 規定四口出水之洪道，使得暢流，而免壅塞；(3) 四口予以細沙洩洪之限制；(4) 各堤垵均應分年輪流放淤；(5) 增進蓄洪效率。其關於揚子江北岸者原則有三項：(1) 恢復北岸各湖之蓄洪功能並增進其效率；(2) 限制幹堤以外受圩之高度；(3) 各堤垵應分年輪流放淤。

漢江長約一千五百餘公里，流域面積達十七萬五百餘平方公里，均縣以上，水流行於峽谷之中僅漢中，舊屬深得灌溉之利，渠道縱橫，畦田鱗列，鉅祥以下堤防漸形重要，蓋其下游各縣如天門，漢川，沔陽，漢陽等，盡屬低窪之區，舊且



本屬雲夢澤，附近始墾殖。後於支流湖泊，則多已隔絕，間有聯道，亦大生蓬塞。滸澤口因東荆河變異流，真形狹窄，迨至漢口，則因人口之繁密，船集衆多，河面被佔，影響水流亦甚巨也。以致漢江湖身不能容納其普通之供水量，而致年成水災，計甚慘所載，五百年來，決口之事，未嘗有餘次，其中又以道光十二年，咸豐元年，同治六年，民國十年及二十四年為最重。二十四年襄陽最大流量，估計達每秒三萬五千立方公尺，而沙洋以下，河身容量實不能超過每秒一萬五千立方公尺也。鑿治之方，其尙足資研究而備實施者，惟有下列三端：(1)堤防之整理(2)增加下游各湖泊之蓄洪效率(3)鍾祥四口湖及研盤山蓄洪庫。

揚子江漢口以下重要支流僅有鄱陽湖，鄱陽湖因不受揚子江之倒灌，故除贛省贛河入湖之口，有三角洲之沖積外，其餘部份頗少淤填之象。但鐘江德江及上隴江，下游水道之交錯，壅塞，其情況與洞庭湖湖費之互亂相等，實為鄱陽湖之主擊水患區域。二十一年大舉興修幹堤之後，功效大見。二十四年大水僅馬善堤一處決口，受災面積計鄱陽湖流域一千四百十方公里，幹流兩岸支圩民堤，約一千餘方公里，故能增固堤防，則水患必可全部免除也。

(四)永定河 鄂北各河之成災，其原因有二：一為全年雨量分配不均，一為含沙量過多。按夏秋間之雨量，約佔全年雨量十分之七八，而涼年之夏季雨量，竟達早年雨量之四倍至十一倍，永定河之流勢面積，約為四萬七千平方公里，潰潰最高之流量推算每秒可達九千八百立方公尺，三家店所測之最大流量，為每秒五千立方公尺，最小流量，則每秒不足一立方公尺，是最大流量與最小流量之差會在千倍以上！永定河之最大含沙量，幾近百分之四十，可與黃河抗衡，且洪水驟漲驟落時頗為短促，復經行疏鬆之沖積層，冲刷淤積，乃會然不可避免之事實，故水患多而水利少矣。自三家店以下兩岸尚為低山所約束，及寧蒞溝橋附近，一望平曠，直抵海濱，橫決之患，至此最烈，當無堤防之世，永定改道，物數百年而一遇，北迄北平以北，南至今大清河道，此三角洲內，曾曾為永定河迴旋之地，及兩岸堤防完廢以後，水畔就絕，然每逢洪水漫溢衝決之時，恒有改道之虞。按永定隄防之制，始於金，繼於明，而清而大備，隄之防守，亦曾固守。其防之四防，二守者一曰官守，二曰民守，三曰商守，一曰歲汛，二曰麥汛，三曰伏秋大汛，四防者，一曰歲防，二曰夏防，三曰風防

，四曰雨防。清康熙至乾隆間，計左岸自石景山起，興蘆溝橋至北天堂，為石堤防，長千八百餘里。自北天堂以下，約長八百餘里，北堤皆為土堤，計長八十一公里。右岸自東河沿至馬廠村附近，約長二公里，再自蘆溝橋至盧辛廟附近，約長一百餘里。均為石堤，自此南行至金門關折而東南，經雙營，繞三角淀，南堤約長八十三公里，兩岸間之距離無一定之規律，自二百八十公尺至十八公里，直至天津之西北，與北運河堤相接，堤內土地，東西長約三十七公里，南北寬約十六公里，面積約六百方公里，統名之曰三角淀，其規模具於乾隆三年（一七三八），蓋為洪水迴旋淤積之地，以散水勻沙而達於海者也。

永定河治本計劃，其目的在避免週期性之決堤與汎濫，以保護兩岸農田之利益，暨減少鉅量泥沙之輸入於海河，以策天津之商務，可分為六項：（1）攔洪工程，一為建築察哈爾懷來縣官廳村南之官廳水庫，一為建築河北省宛平縣太子墓村附近之太子墓水庫，（2）減洪工程，除金門關外，改建蘆溝橋原有之減壩為節制閘。（3）整理河道工程，一部分為堤防之整理，凡堤之卑者培之，薄者厚之，生澇之處，則築排水壩，以排溜勢；挖引河以導中流。急溜所趨，則築柴排或絞練或濕凝土塊，以防坍塌；其二角淀內，河灘原無堤防，則築堤以防泛濫，而仍設涵洞，以利宣洩及放淤。（4）整理尾閘工程，以先經沙灘地置淤沉澱，再由金鋪河匯蘇運河入海。而一部份之清水，仍可導歸蘇運河，以資刷河河底。（5）攔沙工程，係於永定河各支流，如洋河及西洋河南洋河暨桑乾河及洋河壺流河，就河道寬狹，坡勢陡峻之處，築壩築築三公尺至十五公尺高之攔沙壩。（6）放淤工程，其目的在減少永定河泥沙之輸出量，一方面又可使永定河壩庫所蓄之水，化為沃壤，且使地面逐漸增高以減河床滲透之水，改良土質。海河治標之目的，即在此，放淤工程也。

二、灌溉

雨量稀少之地，農事固需灌溉，雨量豐沛之區，用水量過多，或因地形關係，亦需灌溉。吾國以農立國，自耕農係未和，數尺稼穡，實需經土設井，立步制敵，農事已興，降及周代而井田溝洫之制大備，嗣後商鞅開阡陌，秦律盡地利，水利之說風起雲湧。西門防之，鄭白繼之，孫叔敖之作芍陂，李冰之擊籌堆，其尤著者。自漢而後，州郡有司並河沿江傍澤瀕湖，因地制宜，春灌漑，興屯墾，史不絕書，惟古代溝渠之利，皆在西北之境，蓋險雨澤微薄以外，帝王之部，大邑於

在，百姓聚焉，亦大有關係也。宋元以後，中原多事，偏安屢見，而灌溉之利漸感，寢至天下皆仰給於東南，而西北之產，乃日見其乏矣，綜合以言，可分區說明如下：(1)渭河平原：渭河水利工程始於周秦之灌溉，后稷教稼於部（今陝西武功縣）公劉居邠（今陝西邠縣）已啓導路藍縷之端，秦始皇初年韓欲疲秦，毋令東伐，乃令水工鄭國間說秦，令鑿涇水，自中山西抵瓠口，為渠並北山，絕治清漆沮諸水東注洛三百餘里，渠成而用溉注填闕之水，溉烏鹵之地，四百餘頃，收膏畝一鎰，於是國中為沃野，無凶年，秦反以富強，卒併諸侯，因命曰鄭國渠，漢代鄭國渠年久湮廢，太始二年趙中大夫白於又另開渠，上移渠口，引涇水會起谷口，尾入櫟陽注渭渠中二百里，溉田四千五百頃，民以富饒，是謂北渠。宋熙寧七年有涇陽令侯可鑿整石渠，東南下流以合白渠，其利復興，元天歷二年修洪口渠，引涇水入白渠，自涇陽自臨潼五縣分流灌田十萬餘頃。明成化時，復修築涇陽渠堰，鑿石通水，引涇入渭，而之廣惠渠，白渠之利得以不廢。惟渭之龍洞渠，渠口鑿鑿，僅灌田二百頃，民國十七年以還關中大飢，於是涇惠渠之計劃乃得實施，引水工程係於老龍王廟上游舊廣惠渠口之上，跨涇河築堰，鑿左岸山崖為引水溝，至老龍王廟不入舊渠，並截溝取直一段，以避涇河之險，至王橋鎮之西與舊渠復合，以下為分水工程，即舊舊渠加以整理拓寬至王橋鎮以東社樹柯北，統名曰總幹渠，長約三四四公尺，自此以下復分為兩支，一為北幹渠，長三萬八千五百公尺，循舊渠至王原縣治以東入渭河，一為南幹渠，長四四五六五公尺，另開新渠經涇陽縣治北至高陵縣治以南入渭河。南北幹渠復分大小支渠數十，有循舊渠者，有新開者，密佈如網。於十九年冬與工，至本年四月五旬完工以後，該渠灌溉醴泉、涇陽、三原、高陵、臨潼五縣田地，增產糧食萬畝以上，收效益為宏溥。洛惠渠計劃係由澄城老淤築堰引水，穿渠長約十二公里餘而達平原，中經高崗五處，須穿鑿隧洞，共長四千八百六十公尺，並鑿鐵嶺山南之平原後分渠為二：一為東幹渠，東行至黃河灘，長二十公里餘，一為西幹渠，西行入洛長十二公里餘，均為中幹渠，由南行至長家坡內外里自此又復分為東、西二渠，長共廿二公里，後渠自民國五年興工，至二十七年底尚在进行中，今當完成矣。灌溉澄城，蒲城、大荔、朝邑、西縣田地約五十萬畝，渭惠渠起於郿縣魏家堡渭左岸，終於虢縣以東，首尾高差八十公尺，溉渭河以北郡縣，扶風、武功、興平、咸陽五縣地，預計可達七十餘萬畝，並與二期工程自民國

世與每起，僅能溉田○○○畝，餘待第二期工程。梅惠渠係就金清歷代舊渠聯合擴充而成，亦名都惠渠，乃在都縣謝  
 嶺關石門河內繼盛石庵築堰引水鑿溝開渠，利用舊日梅公渠為西幹渠，孔公渠為東幹渠，另創東幹渠，可溉  
 岐山，都縣田地四十萬畝。自二十五年冬施工至二十七年亦告完竣。(2) 魏晉時平原，秦始皇三十二年使將軍蒙恬將兵  
 十萬略取河南地，遷徙貧民實朔方，為墾殖套地之始，始自朔，既下大亂，匈奴起而奪之。秦人經營僅三數年稍有萌芽，  
 即復荒蕪，其流傳至今而不廢者，則有魏夏之秦渠，渠在魏夏省靈武縣，黃河東岸，青銅峽，由秦都堡北，分支繞縣之東  
 復歸於河，後世因之，為利甚博，漢代魏夏灌溉之足述者，則有漢及漢延二渠，溉田十二萬八千畝。宋明以來代有興修，  
 渠清康熙四十七年開大清渠，自唐都堡為關隘開口，至宋澄堡入唐渠，溉田四十七萬九千畝，分灌唐渠東岸高地，凡一萬  
 六千餘畝。雍正四年取於查漢託離地開導濟惠農渠，溉田十一萬餘畝。自陳俊傑東南開口經魏夏城，平羅至尾開堡入黃河  
 同時開磨昌潤渠，溉田一千七百畝，自魏夏，城東通街堡開口，北行至平羅縣水屏堡入黃河，皆舊復位黃河上游，倘有  
 寸水渠皆賴黃河之利，可溉田十一萬一千畝，故天下黃河富魏夏之修，近復增開蒙亭渠，借惠農舊渠補，展寬至一丈八尺  
 經魏夏湖縣之楊祕李祥復魏縣之潘富及平羅縣之通吉等村，然後入河，渠長一百二十公里，溉田五十萬畝，民國二十三  
 年興工，至二十八年完成。後套之灌溉事業亦以清代為最盛，開挖八大渠而漸次完成，所謂八大幹渠者計永濟溉田三千頃  
 ，剛濟溉田二千頃，豐澤溉田一千頃，沙河溉田六百頃，義和溉田一千頃，厘濟溉田五百頃及塔布剛日各溉田八百頃，八  
 大幹渠之外，還有無數小渠，或係民有或屬官修，為利甚溥。民國十三年按遠山，災情重大，遂創辦工賑，開明生渠，  
 引黃河之水以資灌溉，民國十八年與王幹渠西和磴口，東迄高家野場，流入大黑河長一百四十五里，繼循大黑河，向東  
 南行出薩縣境，經托克托縣沙前，入黃河長五十五里。幹渠一線，長七十二公里，支渠十道，共長七十九公里。(3) 甘肅  
 新，甘肅地處西北高原，雨量稀少，秦漢以後，由田渠道之興辦，在在可徵，漢高祖使趙充國屯田湟中，實開青海水利之  
 端，青海富，樂都，大通，貴德，循化，化隆，湟源，互助，民和等縣，渠道甚密，多興於清代者。民國二十三年中央  
 注重開發西北，尤以興辦農田水利為當務之急，於是具有興修甘肅臨洮魏惠渠之舉，該渠計劃，乃於臨洮城南十餘公里之大



戶，李家附近，開鑿海口，引洮河之水，由幹達支，南自白塔起，北至小溝沼止，可灌概臨洮南北兩川之地，約三萬五千餘畝，新墾地處西陲古稱西域，向亦雨水稀少之區也。清代乾隆時屯兵伊犁，潑通惠大渠，灌田數萬頃，及林則徐調戍伊犁周察水利，導河決潰又倡辦坎井（其制始於漢代）得可耕之地數萬頃。光緒十三年湘人從征，流寓烏魯木齊河流域，乘隙舉，墾地數千頃。其他在秦嶺淮河以北乾旱區域之灌溉工程，如：豫，魯及寧皖北部皆有之，較富歷史意義者，為周定王時楚令尹孫叔敖所創之芍陂，及魏文帝時西門豹為鄴令引漳水以溉民田，芍陂即期思陂也，陂在壽縣安豐城南亦曰安豐塘。以水經為學積而為湖，故謂之芍陂，周二百二里首受漳水，西自六安龍穴山，東至鳳陽積石，東南自龍抽山皆注於陂支流分注，可溉萬頃。

八百公釐等雨線以南之揚子江，珠江流域，平均每年一千至二千公釐之雨量原極豐富，但或因地勢高下懸殊吸水不便，或因種植需水較多，灌溉仍極重要，茲就其歷史較久及規模較大者如下：（一）四川都江堰：都江堰灌溉工程，其範圍之廣，歷史之久，均足為吾國築堰引渠工程之模範，與太湖流域同為吾國之二大農田水利區域也。秦惠王滅蜀，使李冰為蜀守，率其子二郎，於灌縣西南擊離堆，築都江堰。至今二千二百五十餘年矣。岷江自出灌縣峽口，入成都平原。成都平原完全為岷江淤填之三角洲，面積約三千〇〇平方公里，自灌縣以下，水道密佈有如網脈，外江（岷江正流）之主要支流，為永郎河楊柳河，新開河，正南江，羊馬河，黑石河，沙溝河，內江之重要支流為走馬河，柳條河，蒲陽河。其下游一部入沱江，一部仍與外江合流，然其支渠小河大半均為人力所開鑿。河渠之上節節設堰以資灌溉，計內江系之堰，凡一百三十有一，外江系之堰凡一百五十有一，合為二百八十有二，灌溉之所及者凡十四縣（金堂，新津，成都，新繁，郫縣，廣安，灌縣，溫江，雙流，華陽，新都，崇慶，彭縣，廣慶）其中內江之所及凡十一縣，而外江之所及凡七縣，共計灌溉二千萬畝。故內外二江之分配水量，以內六外四為標準，而都江堰實為其分水之總樞也。設修之工，以洩江修堰為主。李太守所傳鵝湖澤的書六字曰「深淘灘低作堰」至吟奉為圭臬，都江堰水利歷代尚設有官以司其事，民國以來有水利知事，近則由四川省水利局負責修護之責焉。（二）漢中，三國時蜀漢諸葛亮南兵漢中，擴升之南鄭城固洋縣西鄭國園四五百里間

，無不與水利。爾審漕漕立法詳盡。故當時以區區之地，足供十萬衆之軍糧。按漢水自均縣以上屬於中央山地範圍，水流行於峽谷之中，僅此漢中羣屬較多新賦，餘均屬山陵巖之區也。(一)太湖流域：大運河貫通于江下游之冲積平原，流域以內港汊湖蕩，星羅棋布，水流之來源去委，調節容蓄，極爲便利；全部面積三萬九千餘平方公里，湖泊水道之面積佔其廿一。其範圍所及舊爲杭、嘉、湖、蘇、松常鎮七府，古稱浙西七郡，現計包括浙西江甯及北蘇四十一縣市(丹徒、丹陽、溧陽、金壇、句容、溧水、宜興、武進、江陰、無錫、吳縣、吳江、常熟、太倉、崑山、青浦、嘉定、寶山、上海、金上、松江、川沙、南匯、嘉善、嘉興、平湖、海鹽、海甯、崇德、吳興、德清、杭縣、紹興、長興、武康、餘杭、臨安、安吉、孝豐及上海杭州兩市)太湖流域既屬於低窪湖蕩之區，故地本下下；自吳越錢氏盡心水利以來歷代對於治理太湖流域水利主要工程之浚河，潦淺，築閘，興修不絕，故城內農田至今享受其利，舊日太湖水利，不特爲江浙命脈亦爲國家財賦之源泉。

自民國十六年政府真都南京以來，對全國水利建設之實施工程積極進行，最近中國水利工程學會上行政院一小冊，名曰全國水利建設計劃，包括有白河，黃河，揚子江珠江諸流域之灌溉水力等計劃，以及治理黃河恢復南北運河諸偉大設施，舉皆爲吾國民生要圖，甚冀其早日實施也。

一九四四、十、十六逸超于花溪

論  
稿

# 詩錄

幼堂黔游草

花溪

柳異謀

一涉花溪百慮清。流入頓似返承平。玉淵寒瀉蘆峯雪。金谷晴飄雉水雲。黔匪石華珍銘質。藉呼茅酒湧詩情。梅邊乞我殘年幸。健杖權參子墨卿。

雜題

快暖癡寒迭試人。黔陽旅夢及時新。馬牛呼應原無相。萍絮飄流不自春。萬里懷人書絡繹。

九素閑僧甫續紛。語嵩妙諦噉閑少。除夜休誇琢句神。

釋語嵩告錢開少云三十夜來撰花簾錦句妙尖新句于總用不別

放鶴洲

浙湖鶴雞招。黔洲鶴堪放。瑤瓊水石散。月夜和引吭。頗擬踏雪來。靜齒蕭家狀。

壩上橋

珠閣外綠波。斤行知幾曲。真宰夫何為。難狂日亭毒。轟天作萬雷。擊國刺塊俗。

旗亭

旗亭張國傲。高洞徹石中。峰巒豈惟雅。爽。要觀大荒春。因之府華風。只為無纖芥。

花政陽居士

吸盡西江水。幾乎那爛陀。鶉居標費隱。獅吼震山河。尚擬振衣謁。驚聞曳杖歌。人天終不隔。遺教蕩羣魔。

南嶽新村宴集賦呈凌揚安聶欽明暨同座諸公

嶺有春風不亂離。青霞紅雨引酣巵。侈陳天寶年間事。傳頌江西主客詩。藉君翰翰以邵潭欽胡小石新詩相示 諸老

風華騰妙墨。楊覃老何季翁兩京曹故事兼示新作 一尊山豎惜芳時。黔靈庫本開新目。南嶽賡酬倍可思。

答劉天子林軼西

青衿同眺豁蒙樓。壯在風猷那解愁。劫火頓埋江上夢。齋心權付死前休。牂柯列郡通金齒。木柿何年抵石頭。俯仰黔絳今昔月。同康應更訊書游。

聽鴻樓宴集

地雄花草老。北溪故名花草老 水活碧雲窩。樓臨溪緣溪地名碧雲窩 入饌三魚碩。飛觴十叟訛。同席一人合七百歲 硯材珍寶鼎。主人

何君有吳寶鼎硯 琴思寄卷阿。同席桂雙精撫琴 咽我流人淚。從容竹止戈。

山雲

山雲吞復吐。明月楮還規。月魄豈無定。山雲空復奇。緊子愛晚景。罷飯看兒嬉。即事悟名相。寧論成與虧。

看山

憂來惟看山。山比吾憂少。繞窗百千峰。上與雲天杳。人生端幾何。且喜風日好。撥棹親知



書。葵影不可道。

溪行

雨足不須犁。秧畦一碧齊。弭愁聊適市。耽畫重緣溪。瀑雪明牛背。山花寵馬蹄。聞身猶愧  
蝶。自存綠茵栖。

花溪觀行

水吉塘源幾醉醒。萬荷花裏一飄萍。鶴洲又觀凌波艷。莫惜溪橋百度行。

飲桂翁齋聽琴並觀東坡琴及椒山思翁題識

設設松下風。幽幽竹裏館。聆君一再彈。暑與平沙遠。眉山有遺製。亮節宛可緬。莫問絃有  
無。杯深心不淺。

春茗園賦贈陳恆盒

春茗甘于乳。秋薇煥若霞。祠堂存世澤。祕笈出天家。語石存風好。談詞到日斜。清游作黔  
故。銜韻到三巴。

長歌贈何將軍敬父

昔賢揚詡隨園詩。古今數筆一手持。吾於敬甫畫見之。恢詭譎怪靡不為。造化祕密供鑪錘。  
出天入淵信手揮。麈尾淋漓大雲垂。奇幹拗折若木枝。怒鷹盤空攫肉糜。長林豐草踴虎雌。  
九皋鶴淚和雄雌。大鷄昂然冠歲裝。勁氣噴薄鱗之而。瀟湘九疑何渺瀾。岷江萬里山崔巍。  
桂林獨秀天南陲。嘉陵秋水凝如脂。石門棧道騎乘危。明漪精舍鏡王祠。遠撫夏珪近玉璣。

靈光精髓紛相追。忽然拔筆指若推。濃朱怪墨從天來。百圍老梅皴古苔。上爲青松下赤芝。紅妝嫣然寫婁姬。臨風婀娜垂楊絲。大士蓮臺石參差。東山太傅屐齒推。曹衣吳帶咸翮其。有時惜墨如沈思。一花一葉聊傾欬。蟲魚泳躍相娛嬰。銀雲片片飄涼颼。山鬼群荔泣楚詞。五日十日惟所宜。立談俄頃酣以嬉。信乎天賦絕世姿。行空天馬無勒羈。縱橫禹域固絃維。矚異八翼驅雲雷。決河排江妙略恢。能伏百萬蝦夷屍。豹狄填胸不盡施。嶽崎歷落從人嬉。周金商貝傳矩規。贏劉瓦石腕底堆。俯視晉魏齊隋碑。李唐壁畫鳴沙遺。硬黃金卷携壘壘。斯皆昔人所未窺。並世畫家莫之師。但襲佛郎英圭黎。君乃吸集趨毛錐。萬靈雜遝愁報曾。益以盲左語解頤。蒙莊曼衍飛鯤鱗。下迨制藝王胡歸。倚聲叶律侔姜夔。一寓於藝彈珠瑰。非因非淑非詭隨。斯豈畫匠能抗希。六廣門邊一茅茨。相逢話舊忘曠曠。掉頭大衿陳駟馳。龍蟠虎踞今屬誰。哀余奔走空骨皮。官書卅萬付劫灰。君所度藏壑舟移。乾坤旋轉心然疑。側身東望長涕洟。惟君畫筆今不賈。得者寶若球鼎彝。兩窗爲君壽一卮。傾筐倒篋卷軸披。天伴君爲百寶司。揮毫後有無窮棋。請爲畫傳示來茲。識者知我非阿私。

寄懷金崇如

別君兩載餘。若歷無窮世。閒身猶悲吃。矧君膺重寄。臘尾別昭陽。危局已可憐。滬居閱戰耗。消息苦難諦。迨我走上饒。始悉羣避地。奮命豺虎唇。險境脫匪易。家人幸早徙。身外那須計。書生蝨兵間。力挈師若弟。興學忍飢疲。迴與昇平異。曹甸栖彈丸。桑梓稍屏翳。老我猶騶君。牛舍藏書祕。楮幣屢轉貽。殘眉賴維繫。我得曠職行。浙嶺妖氛厲。閩粵歷湘

黔。知君漢遠憶。蜀客叩戎機。萬端一兒戲。豬肝猶累人。任恤仗高義。豈惟府主私。八口  
 食君賜。崢嶸歲月駛。蕭瑟音風滯。每食祝平安。一髮關興替。何期敵雲集。復爾陷赤幟。  
 殊北遂全亡。公私堪血涕。孟陬迨首夏。急電靡所遞。徐得鉛山息。豁若君修至。熟味不盡  
 言。側想空前事。邦君溷獲虜。皇暇援屬吏。倉皇竄榛荆。君力獨自毅。亡命廣柳車。肯挾  
 諸儒避。荒荒江南北。在在屯蜂蟻。吾土固恢弘。斯人痛狼狽。幸達三戰區。喘息粗寧又。  
 鄉土詎忍遠。傷心屢回睇。馮祁虛趙儕。不審何方賓。青衿矢報國。費舍未容閉。我憾隔黔  
 山。難與君熟議。藏書委賊手。校彼事已細。存注尚拳拳。甌墮那堪歎。昔年我投君。冀或  
 遠烽燧。邂逅保縹緲。深談掬肝肺。寧知事至此。初計百不遂。茫然視寰中。子身取梳鬢。  
 憂憤皇天慈。溥海存善類。乾坤可旋轉。終古有正氣。

寄壽趙蜀琴七十

弱歲角文場。立牛共庠校。四十五十時。邦國正新造。優游京蘇間。藝苑聲共噪。西湖聯咏  
 歌。北固縱游眺。憶坐趙聲園。孳生兼侍教。旁觀詫兩鬢。飄然同鶴貌。我衰慚蒲姿。六旬  
 頗昏眊。君今臻古稀。聰強若壯少。浮白興不淺。投理客頻召。篆刻既精嚴。真行日道妙。  
 父書數十卷。卷卷寫維肖。淤泥石墨華。羣紀門才耀。工楷最兒苦。雄文播庭誥。崢嶸兩郎  
 君。才藝乃跨竈。食德耕硯田。蔚若建旂旄。江鄉衡世族。曠克儷賢孝。相期返昇平。文宗  
 聞重紹。吳寄書紹宗續編書局君與于預其事丁丑設於兵兩叟復舍井。三山空嘯傲。書香延孫曾。墨乘炳皓皓。君壽踰松喬

。我亦躋耄耄。莫話昆明友。郵詩助西笑。

舟近稿

自藍田赴激浦

生長平原誇眼福。不待登樓窮遠目。七年居湘如坐井。此身墮在羣山簇。方明東指棹歸舟。仰首長空振蓄縮。一朝寇至却向西。舟過梅城山益複。人煙斷絕各咨嗟。偶見茅庵巖上築。窮山食養似無由。居此何以果其腹。舟行兩日棄人間。舍舟更入深深谷。峯迴路轉迫底莊。平疇彌望秋既熟。前橫遠山如黛青。荷池交映浮羣鶩。家家種菜繞以籬。村村堆棗高於屋。老妻驚喜近故鄉。為言益遠轉頻顧。惟有達人隨所安。沙門桑下不三宿。

善人和前作依韻酬之

自是種得多生福。世素明珠寶魚目。試看鄰舍醜婦人。七寶香車花簇簇。少年裘馬悉輕肥。有才如君多畏縮。避寇若非賢主人。九月單衣何由複。君家天柱躡層雲。上有紀堂平可築。此身應作赫胥民。含哺高歌閒鼓腹。山中暫作數日遊。人間幾度遷陵谷。藐姑仙人非有為。民不疵癘年穀熟。昔人天遊事可徵。何能爭食隨鷄鶩。我生己亥君丙申。君出朱門我白屋。與君同有於陵廉。見餽生鵝輒頻顧。蔬食菜羹君甚甘。一句三就遂廬宿。

次鑄秋丈見寄門字韻二首

曾愛廣居探禮門。椽傾椽折斷人魂。坐看華夏喧胡虜。不信炎黃有子孫。侮聖少年猶未死。傳經衰老詎能尊。可憐禹跡羅胸次。文精若革地理獨伴吟蛩卧野村。

何年一舸下荆門。笑指鄉關慰客魂。共話烏江憐楚漢。還過赤壁弔曹孫。人間豪貴花添錦。

張渡



坐上風流酒滿尊。轉眼回頭真乏味。不如跌坐老荒村。

文選年意  
佛世處

邦式五十初度居士林為拜普佛敬獻長句

養禮養心理不違。都應計日論臞肥。尚須待我三年學。方可希君去歲非。何幸講筵欣結契。更難禪寺對忘機。就中多少醜酬味。今以稱觴各醉歸。

哭叔和二十四韻

欣折稼宗書。劈頭言痛悼。心驚往下看。叔和之凶耗。生平知己感。更有恩未報。不許一撫棺。此痛將誰告。交君未冠時。君才驚者老。一見愧不如。不見便長傲。嗚呼頗自娛。君曰此集驚。交君如飲醇。對之消嫉媚。涼薄化淳和。幸接君慥慥。君心一何慈。一語伏眾暴。君慈一何安。一靜寂厚噪。既冠遊南雍。歷物窮蘊奧。君志詎在斯。顏閔莫可到。何期海寇來。宵小乘時噪。君出施安撫。人人恥為盜。囊舍起絃歌。延儒課典誥。婦孺頌德聲。士庶欽清操。君柄無定形。安問方圓繫。世路無險夷。君心無愛懼。君豈念妻子。况有弟可靠。我非負恩者。當亦勤輔導。所悲希古人。其高差可蹈。歸時不見君。區區誰能好。一慟一呼天。昏迷成憤既。

庵居二首用邦式一春韻

華顛始欲一庵送。遣山詩一庵  
吾欲送華顛我未顛華願不違。山藪野荒天布施。雨蛙晴鳥道樞機。最難攝念成今是。何遽馳情憶昨非。病後工夫嗟減退。憑闌竟夕看螢飛。

性本孤高強適俗。可憐垂老尚依違。苦無託宿承僧憫。敢道棲遲避世機。到此勞人獨草草。且容玄想證非非。挑燈誰共深宵雨。點點檐花傍檻飛。

九日集漱浦文蔚山分韻得世字

八年人不歸。不計今何世。違問故園花。零落傍秋砌。忽報海內清。歸歟曷濡滯。此邦佳士多。未忍即分袂。把酒試登高。古人嗟已逝。青黃方雜糅。高下勞凝睇。搏搏今昔同。此意何由契。古稱知己難。今幸同繫柙。許我一高歌。何必鼓歸柩。

九日偕同院學友登靈翠山分韻得須字

一世幾重九。諸君試數無。此生如不覺。與夢竟何殊。山縱重重翠。林還密密枯。下山無此味。且復立斯須。

次韻潤身見贈二絕句

為防游宦易騁淫。欲就人師證道心。人師指鍾山先生觀海仰山虛歲月。愧余無計說高深。

大地風和作化聲。茫茫春墊待雷驚。漫教人在中興後。猶自蒼蒼度此生。

初到花溪

我來九月底。無以見溪花。澹蕩浮輕黛。冲融映淺霞。穿蘆移畫舫。傍柳過香車。地有東南美。何緣更憶家。

遊黔靈山

人人爭說黔靈好。詎信黔靈竟爾奇。頂上有松皆拱揖。眼中無石不奔馳。懸崖飛閣心能到。側步支頤氣已疲。且待春回腰脚健。再來尋勝未為遲。

寄書口占

亂定人猶滯遠方。舊遊未卜幾存亡。寄書珍重防郵失。封面題名雙作行。

# 文 錄

復思安德牧師書

王煥鏡

頃奉惠示，承旅居遠豫，殊以為念。比維清恙復原，榮行有日矣。耶教精微，非淺陋之資所能盡喻。暑中為大學諸生，豈有所講述，初未敢以為是，恨闕從匆匆赴賓，未得質正於高明耳。竊謂學術之途，千頭萬緒，其實不外二派。一則向內體究，潛習染之汗澤，復本體之光明。孔子之所謂古之學者為己，老子之所謂為道日損，皆此類也。一則向外馳求，窮事物之變化，探幽明之情狀。孔子所謂今之學者為人，老子之所謂為學日益，此類是也。向內之至，則凡天下之物莫非吾之一體，而不以為外。民胞物與，混然不二。故能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正矣。向外之至，則雖吾之一身，亦視同一物。探頤索隱，鉤深致遠，皆處於客觀之地位。凡科學家之精神，莫不如此。茲二者交嘲互訟，斷斷焉而未有已。鑣之愚見，以為耽於內者，若由是而留心外學，則其業可廣，否則有體無用，成為空疏之學。役於外者，若能回心向內，則其德可崇，否則有用無體，只是駁雜之術而已。德國科學稱雄一世，日人精神差堪追步，然二國敗亡皆不旋踵。豈非其學人政客，只知外力之重要，不知內德之尊貴，取惡天人，孤立無助，有以致之歟。民生之初，草木蕃蕪，禽獸狃狃，害人之物，舉目皆是。其心思耳目盡用之於外，固無向內之學也。遠夫害人者消，樂生興事，踵事增華。目淫於五色，耳淫於五聲，口舌淫於五味，身體淫於馳騁田獵，心思淫於殺盜淫欲，喜怒哀哀，愛惡嫉妒。有聖人者起，乃告之以外物之不足慕，慕之足以喪身，使之回心易慮，求內在之樂，窮理盡性以至於命。于是為己為道之學興矣。孔孟重內，而以為外者皆內心之顯焉者也。故不遺我曲之功，禮樂刑政制度文為，燦焉具舉。老莊重內，而以為外者皆足以妨吾內者也。故戒機變之巧，耳目之娛。其言曰：有機事者必有機心。可以窺其意矣。其後程朱則紹孔孟之緒，合外內之道者也。禪師陸王，則於老莊為近，極端向內者也。中國科學之不能發達，受孔孟之影響尚少，受佛老之影響極大，豈不然耶。耶蘇宗旨在救人心之陷溺，使復返於光明之域。修道之極，則登於天國。此與儒家之窮理盡性，釋氏之

心見性，無以異也。其精微之旨，用喻言顯達，使蠻蠻之氓，皆能有所領悟。苦口婆心，赤誠片片，自非本石，未有不聞而興起者。孔孟向學入講學，其勢尚易，不煩廣警警喻。耶蘇向平民傳道，其勢極難，故必難以神話。其一意向內，鞭辟近裏，則異曲而同工矣。然歐美科學特能發達者，則希臘愛智之學，導之先路。向外發展，有進無已，故燦然有今日之文物。耶蘇之教以養其內，科學之教以錫其外，兩端並立，相反相成。若能熔為一爐，體立用行，則尤善之善者矣。震旦儒道諸家，並為內。佛學西來，宗旨莫二。根深蒂固，未易動搖。歐西科學雖入中國，尙未能大放殊彩，職此故也。窮意以俟敵國教育宗旨，必以孔孟老莊先哲之說與夫耶佛之教立人心光明之基，奠世界和平之業。亦必盡力科學，發展農工，起民軍之憔悴，促社稷之興隆。未審賢者以為有當焉否耶。

### 南嶽軍第七十四軍殉難將士公墓碑

禦倭軍興之六年，建殞難將士公墓於南嶽。我七十四軍之死事者逾萬人，忠魂毅魄悉萃於此，將與茲山並垂於無窮之世。噫亦榮已。自倭夷入寇，我軍往來交綏，行十餘萬里，經百戰，輒用寡擊衆。遂以智勇稱天下。其初禦之於松滬也，死傷枕籍，終不肯少失尺寸。其後拱衛京師，相與肉搏於淳化鎮。雖終隨大軍內移，敵亦知中國未可侮。明年北調，克乘城，復陽山。爾封告急，移師救之，大破敵三義砦，陳留口。敵會土肥原乘間遁去，獲其機要文書，軍威大震。其秋援江西，擊賊馬迴嶺。復會師萬家嶺，張古山，斬虜卒二萬。未幾，移屯田家鎮，爲武漢犄角。又明年，有高安奉新之捷。當是時賊已掩有荆襄，乘勢攻長沙甚亟。我軍馳至上當鎮，九仙湯，先登，斷其腰膂，倉皇潰散。又明年，守上高，敵傾力猛撲，我軍人人殊死戰，無不一以當百，敵卒五萬皆就殲，輜重盡函獲。由是有鐵軍之目。其秋，聞長沙危，立自樟樹分宜赴援，五日而軍，喋血永安市瀏陽河間，捷奏，城以完。三十一年正月，寇三犯長沙，復擊退之，既而調浙江防守江山廣豐，又有五峯山之勝。每爭一山，奪一水，冒流彈，犯毒氣。或榜腹而搏鬥，或負羆而犯陳，或終日蟻伏溝壑，勺飲不入口。或倉卒遇變，引決而自殺。擲一己之命，救國族之危，義無所惜也。夫敵國外患，何代蔑有。惟君子人者，以忠誠率天下，感發興起，上下同心。爭以偷生爲恥，復讎爲榮。成功成仁，所致不二。則大頭豈足平哉。若扭於一時偷惰之習，恭焉不



思自奮，而惟私和異圖，則遂淪於萬劫不復之境，此可深愛而痛哭耳。某某受命討賊，未嘗不兢兢以斯義與將士相砥礪。今諸君視死如歸，既皎焉不負其志矣。儻能保此風尚而不懈於久遠，將見曠虜屏息，海宇澄清。豈僅僅一軍之光耀已哉。因繫以銘。其辭曰。衝峯緣嶽，不爲不高。英魂在天，疇與爲曹。縱橫狂寇，噉人如毛。破靈彈飛，鬼嘯神嘯。卓哉將士，胸湧風濤。以死易仁，豺虎遯逃。義聲所撼，靈靈駭。上勳有吳，下泣同袍。嵩門有石，成績載勞。馨香千禩，勿經勿撓。

國立浙江大學教授吳君墓誌銘

吳君得一，既以國立浙大聘，則盡行其有，娶妻子而自澠之貽。時倭賊方張，行旅不前。輒乘夜盲進，于海澱荒灘上，家人不相保持。抵浙旅又朝夕待車，動經十許日。一聞空警，即竄伏榛莽洞壑間，心悸體慄。貨斧時虞匱竭。若此者兩閱月，歷七八千里，中是大困。至宜山而病，及貴陽而卒，去浙岸所在瀕幾才一日程耳。越二日，葬東郊巫峯山下。校其墓以國文系主任郭君治用往弔，奉脩脯一年。校之人識與不識，咸歛歎悼惜，賻贖有加焉。始君在滬，鄉人錢某，仕南京僑府，挽君爲助，月致五百金，峻拒得免。及大學招君爲國文副教授，立許諾。或勸止之，慨然曰。吾教於蘇州中學廿餘年，自分無所冀於世。不幸國破家毀，跳海上爲流人。耳目所接，切齒扼腕，氣結口呿，不可一日居。甯越險阻，走西南，觀國家中興氣象，與至少其髫髻，終已不顧反矣。嗚呼，君之志如此，儻所請求仁而得仁者邪。雖客死其無憾矣。自軍興以來，達官顯仕，終日憂貧求富之不遑，務營選懦突梯，無敢高行大語。目擊販夫鬻豎執御之人，無不乘時而競起，附櫛而暴裕，心羨焉而竊效其術，相率結黨與，張羅置，積山澤之貨，籠斷居奇以逐什伯之息，而外國計於閭閻。其尤不肖者，轉胸而通敵，而傀儡，而奴虜，一放其無等之欲，不審人間何者爲羞恥事。君一窮書生，悛悛若無能者，獨伸勁節於亂世。彼其中心誠安於義命，豈有務名規利之念萌于至隱哉。嗚呼，真堪爲多士師矣。君諱江一，字企甫，易名契甯，字得一。江蘇金壇人。年十七，補清博士弟子員。民國初，卒業南京高等師範學校，從婺源江先生易園，溧水王先生伯沆，丹徒柳先生翼謀游，聞文史之義。亦嗜許波長書，終歲矻矻，大病橫舍學徒率意取便，詭形孺字，使吾華歷世流傳之文，幾廢于無形。乃著實用文字學二卷，正譌辨似。窮竟原委，用曉蠻俗。其卓絕匪匹爲諸老，而志尤苦己。卒以民國三

十年一月三日，年五十有三。妻某氏，繼娶某氏。無子，以從弟之子仲謀爲後。女子子二，某氏出也。長英若，適嘉興許光裕。次旋鶴，金陵女子大學文學士，方游學美國。君之西行。里人賀仰先欣以資斧。其殉也，經喪葬，歸孤孀，盡出於長沙夏彬。彬仰先曾君弟子，以此知君之數感人者深也。煥鑣與君共事深水丹徒兩師，雅重君，願未相識。聞君病革，猶念我。乃揮涕而爲之銘。銘曰。

席麻履坦，禹行舜趨。飢寒逼身，疇復擇途。君磨儋石，從容樂道。朝誦暮吟，其氣瀟灑。僞命不行，一世所張。以君視之，乃士之常。搏搏大宙，隳突豺虎。西東萬里，孰是樂土。巫峯龍深，亦云得所。百年一瞬，永無後苦。吾辭不圓，可告來者。

### 子午山紀遊冊序

遠適於西南號文學之國，而鄭子尹、莫子偃、羅齋三先生尤有聞於天下。四方宦遊之士，至其邑者，莫不慨然想見三先生爲人，成時結侶聯袂，訪其撰杖歌嘯之地，與夫埋骨之所，以致嚮慕綢繆之意，唏噓方羊，久而不忍去也。今歲春孟，余來遵義且二年矣，友人邀謁其墓。墓在樂安江上，去城東八十里。余以病不能行爲恨然者久之。既而趙翁適廉之記，嘗子子憶之畫，盧、李、馮、羅、諸子之詩與詞，得於展謁游覽之餘者，皆辱以示余。凡丘壘四周之風物，奇峯幽壑，平流急湫，嘉樹美箭，古剎廢壘，一切可喜可愕之觀，靡不粲焉陳於目前。至於故舊之思，盛衰之感，蘊於中而發於外者，往復深厚，醞釀乎有味其旨之也。嘗有清季業，區內倏獲，儒術衰微。三先生於時力學攻苦，崛起偏陬，經學文章上闢乾嘉諸老之緒，而旁與海內耆耆角一日之長。何其壯與。顧其名位，惟子偃、羅齋少顯。鄭先生軀軻沒世，蔬食恒不飽。獨其心追古人而與之上下，農夫漁父皆得狎而侮之。孰知百年之後，乃爲人欽重如此。士固不役志於一時之顯晦，要其精神須有以貫夫無窮之世，始克歷久而彌光。噫，此豈可以口舌聲勢致之也哉。披覽既竟，因以語諸君子爲何如也。

### 張申之先生七十壽言

孔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莊生有言。此亦一旦非，彼亦一是非。夫是非之與。道所以歧也。然是非之與，亦道之所以

明也。彼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其所言本其所行，其所行顯其所言。雖各挾一焉以相摩相盪。如水石之不相容，而其所守之真，乃以辨而愈明，其所行之效，乃以攻而愈著。余嘗友之於儒楊墨之道而有以信其然也。墨之道也過，無親疏遠邇，一摩頂放踵以赴之。楊之道也不及，外君父。遺物我，而媻媻自爲。故不肯以一毫利天下。儒折其中，辨等差，別上下，由內而及外，理一而分殊。三者交讖，而皆無損乎其真。更千百世，而其言並顯於天下。楊朱書不傳，觀莊周之文，其意可知也。朱子謂莊周乃楊朱一派自僞者爲之，則叫囂驟突，如火如荼，戰智以資愚，賊富以裕貧，而墨以亡，陰賊險猾，破家國之防，靜待世變以爲身圖，而楊以亡。不由躬行，稱說仁義，而行無一讎，而儒以亡。大亂棘棘，其此之由乎。夫真則胡越爲一家，僞則同室而操戈。異說之興，非盛世所患。患在以機巧相角，譎張相乘，無道若義爲之主耳，居今之世，焉得不

思夫愷悌君子，有實惠於民者而張之哉。吾友張子曉峯，告余以其族叔申之先生爲人。蓋未以一家自名，而其道要不異乎古之人也。先生，鄞人也。鄞西南多高山，其間多巨流，蜿蜒蜿蜒，四五十里，溉田數萬頃。唐時鄭令王元暉者，嘗設閘立啓閉之節。越時既久，法廢不修，澇與旱皆是爲民患。先生言鄉政莫急于水利，遂唱于衆。首治南塘大河，次及中塘後塘兩河，淤者以通，涸者以盈。凡江之入海者，大河之入江者，溪澗漕涇之入大河者，皆得其道。民資以沃以灌以運，年穀穰熟，無病水潦，喜形於色，樂生興事。方事之初，巨紳造誹語惑之。先生自任益勇，得及時奏功。他所爲善其衆，皆如其治水然。是不亦近於墨乎。先生以文學舉於鄉，清末舉諮議局議員，參與辛亥革命之役，一時應俊倚爲向背。曹琨竊取，以賄收議員附已。先生時以議士在國會，立出國門東歸，不受其汙。儒行之修，莫卓乎此矣。爲人峻峻廉謹，與世無忤，而持已獨嚴。既老，辟財部參事，不赴，偃然退修於里閭。雖楊之清介不易也。蓋先生之施于事者，一真而已矣。豈計其爲儒爲墨爲楊哉。其存於心者一仁而已矣，豈恤其非儒非墨非楊哉。內仁而外真，舉一而百成，民食其惠，至於無垠。

語曰：仁者壽。先生之壽，必與鄞山水並流時而長存，無疑也。昌黎韓氏曰：孔必用墨，墨必用孔，不相用，不足爲孔墨。世有隱斯民之飢溺者，其務仁其心，實其行，相收取爲用。而是非之辯，姑徐徐勿急爾也，則造福無涯矣。先生今年

年七十，張子來徵文，余乃進斯說以侑觴。

民國三十五年正月王煥鑣

(上略)承索杜詩講義，漸惡無已。杜，深人也，深人無淺，語豈容譎陋，有所妄測。然吾兄治此有年，深造自得，安敢不略述鄙懷，藉引玉之垂惠耶。老杜深於儒術，如法鏡寺云，身危適他州，勉強終勞苦，似是常語。實則勉強二字，應用中庸義，此老自居勉強，不敢擬於安行利行之列，猶昌黎自謙望孔子之門牆而未入其宮，具見真用力者，出辭必有分寸也。且勉強二字，亦足見用力之勤，竟終勞苦，此較之儒冠多誤身句，辭尤深蘊可痛也。此老亦通佛法，時有禪機，讀者莫識；即其淺顯者，亦往往不得其解。如題張氏隱居云，不貪夜職金銀氣，案龍門云，金銀佛寺開，金銀二字，既與佛寺有關，當求其義於佛法，殆以金銀該七寶也。古文法，多有之。金銀佛寺開，言佛寺之七寶莊嚴耳。意張氏，隱君子也，兼修佛乘，當其夜課，觀照佛國莊嚴，更何有人間富貴，此可以不貪矣。下對遠寄朝看麋鹿遊，朝看麋鹿遊，則絕士夫之往還，此可以遠寄矣。兩句辭義相稱，舊說含混，莫見旨趣所在也。又上兜率寺云，庾信哀雖久，何顛好不忘；岳麓道林二寺行云，久爲謝客尋幽憤，細學周顛免與孤，諸家皆云，何顛爲周顛之誤。兩處相同，不謬老杜健忘至此。謹案何顛是也。何謂何顛，顛謂周顛，一姓一名，猶巢由伊望之比。何胤周顛相契，皆奉佛法，所謂周妻何肉爲累者也。老杜心雖好佛，而有妻食肉，詩用何顛，方見精切。二寺行亦以何顛爲是，即比已與所欲依止之老宿也。詩云，潭府邑中甚淳古，太守庭內不喧呼，昔逢真世曾晦跡，今幸樂國養微軀，依止老宿亦未晚，富貴功名焉足圖，久爲謝客云云，老杜不應虛贊，疑其所欲依止之老宿，即太守庭內之僚屬也。若作周顛，免與孤三字，便無著落矣。更有曲筆，人莫能喻者，如樂遊園歌云，聖朝亦知賤士醜，一物自荷皇天慈，此身飲罷無歸處，獨立蒼茫自咏詩，此言聖朝亦知賤士爲醜行，此言朝不棄一士，天不遺一物，而我非士之一耶，我非物之一耶，何以朝廷不錄，皇天不慈，便才失所。緊接此身飲罷無歸處，獨立蒼茫自咏詩，極無可奈何之至，其寄慨也深矣。一物自荷皇天慈爲賓，聖朝亦知賤士醜爲主，亦字最見精神，昏君庸相，亦知貴士爲榮行，特史遷所云，其所謂忠者不忠而其所謂賢者不賢也；千古一轍，此詩教也。仇注，一物謂酒，猶陶公云杯中物；謂朝已被棄，而天猶見憐，假以一飲之緣也。是直以賤士爲老杜自指，言聖朝亦知我醜，故曰朝已被棄，此大謬也。下



何尤非，杯中物，可云酒，一物何得謂爲酒乎。淺人或改亦爲己，改自爲但，意味全失，直似附合仇注而爲之者。陸陳一  
二，尊兄亦以爲可備一說乎。嗚呼，今人之說杜詩何如耶。曰，秋興八首不通，曰，杜詩非戰。我令民氣銷沉。秋興八首  
，已有韓昌黎蘇東坡黃山谷以至王洵洋沈歸愚袁隨園姚惜抱曾文正陳散原輩千百文豪，保證其通，何勞吾輩饒舌。譏斥杜  
詩非戰，亦淺見也。嘗試論之，賢者在位，能者布職，海內晏如，四夷嚮化，斯爲美矣，何事於兵。次則整軍經武，備而  
不用，胡虜畏威，宵小斂跡，斯亦可矣。再次則揚威萬里，勒銘燕然，民困財枯，重傷國本，斯爲失矣。下則君昏將庸，  
喜談邊略，屢挫國威，徵調不繼，於是分道捕人，枷鎖押送，草菅民命，呼籲無門，如天寶年間之用兵，著在史籍，此老  
杜前後出塞三別三吏兵車行諸篇之所由作也。諸將詠贈，其期望如何，果非戰乎，特儒家爲國，別有洗兵馬之道耳。淺人  
云云，何異說夢乎。別久矣，縱筆不能自己，幸教之。

冬飲先生行述

錢莖新

先生姓王氏，諱澄，字伯沆，一字伯謙。晚自號冬飲，學者稱爲冬飲先生。其上世出東晉王導，譜牒視他族爲詳。世居溧  
水，明末遷南京今爲南京市人。有所書撰，初署溧水，從其朔也。祖諱某，字易堂。豪於貴，雄偉不常，與大俠相善。竟  
賴其力，免於洪楊之難。晚見先生學書端勁，喜曰。兒當以書名也。父諱杰，字鶴巖。亦有隱德，不執何家事。元配譚太  
孺人，沒洪楊世。繼配陳太孺人，喜讀明史，御下嚴而有恩。生子生男二人，女三人先生其長男也。陳太孺人體弱，生甫  
半月卽無乳，以米汁活之。及能自食，又不茹葷。父母憐其瘦，爲作肉泊，強之而後舉。夏臥複被中，太孺人嘗從外視其  
第幾脅，歷歷不爽，因戲呼人乾云。幼穎甚，教之讀，數遍卽成誦。六歲卽見端木子疇，徘徊堂下，聞客語及吳才老楚辭  
音一書，輒入耳不忘。成童，避人爲詩，見者譽諸鶴巖公。公歸索其冊，得所聞某句，爲一莞爾。年十八入泮，踰年食餼  
。鄉試中式矣，因刻意揣摩，然竟不獲雋。鶴巖公卒，從父執同里高子安問說文。子安性方嚴，江甯名宿也。嘗爲諸轉注  
義，不達，怒而推諸大門之外。先生大慚，篝火研思之，夜半忽悟。及旦，扣門陳謝，子安乃喜。由是昕夕過從，右學大  
進。子安有子不肖，病且卒，付所著同齋詩，曰。爲我刪定刻之。其爲前輩所重如此。斯春黃翔雲，嘗主鎮山書院。先生

一試爲案首。石之濕勉，爲述學問之要。聞者以爲榮。蓋翔雲瓊學名家，任四川臬司有清名，其所獎拔，不徒以文采論也。其母孝，色養無方。恆坐短几讀明史，太孺人玉茗梳櫛之。事稍隱曲，必宛轉推勘，難以誣諛，一室矜然。弟凍習商，曾祖昆弟某就業不成，相與連棟台爨，曲有恩意。王氏遭洪楊中落，季父某嘗爲京朝官，所遺華衣美玉猶富。先生弱冠後頗豪放。從友人飲酒賦詩錦衣佩玉，躍馬聚寶門外。見者目爲王孫公子。嘗醉臥三日，怒擲案上鏡，幾燬書屋。立承太孺人命，終身不飲酒。清季稅政屢作，吏緣爲奸，中戶漸耗。先生於是慨然有經世之志，稍覽東華錄大清律例諸書，讀州縣小官，庶猶可以及民。將求僻縣以自試，太孺人止之曰。爾性剛，不難忤長吏。吾已老，焉能視爾抵罪死乎。我在，爾不得輒爲官。自是不復言仕。隣里王太齋學廣氣豪，長先生十許歲，先生兄事之。富藏書，恣先生借觀。然又矢口讎彈，不能毫髮假。先生每惶忍屏息，任其撻摘。久之，乃能出一難，又久之，則上下其議論，不復得輕置一辭矣。太齋所師友，率海內勝流。其仕於南京者，如文道希陳伯嚴俞恪士諸公，一見先生詩詞，成大驚，折節下之。陳伯嚴建精舍，爲文酒之會。雅知先生有師道，固請就館，使子女女執經問業。伯嚴子女八人，衝恪最長，名亞諸才士，亦欽重先生。先生於是游伯嚴父子間，俯仰提挈，所益弘多。寅恪以次，亦漸發名成業，多本先生教也。先生貌矍而長，善談名理，顧視有鋒稜。其持論初恆逸然，若不經意，既而風馳泉涌，露閉山立，當者盡靡。然皆精敏妥帖，不爽昔賢宗旨。故雖不出戶庭，而以知名海內。然自以未嘗聞道，恆蹴然斂退，不以才美驕人。四十以後，專力宋明諸儒之書，而廣其道於佛門諸宗派。楊仁山倡佛學，每於剡經處會講，先生危坐寂聽，究極奧眇，楊公契焉。楊公沒，歐陽竟無獨宗唯論，漸詆禪淨天台諸學。先生以爲楊氏並建諸宗，合儒兼包小大之義。今獨主一宗，不已隘乎。遂不復與會。聞泰縣黃編朋先生傳周太谷之學，立精舍鄞州，往來會學千人；即詣精舍參謁，見其風貌安泰，侍坐者自然整肅，不覺心醉，請列名弟子籍。自是得間輒詣蘇，帖帖從他門生謹侍起臥。黃先生知先生剛，欲使稍就柔退，字之曰伯謙。陳伯嚴雅高黃先生，因一見受訶，退而語人曰，伯沈當世名宿，乃甘從斯人遊耶。伯嚴文章氣節照海內，顧不可與遊大方之家，論者惜焉。然亦以知先生重道之遠矣。先生之學凡三變，弱冠肆力辭章，壯歲兼治經世之學，四十以後出入於佛老，及見黃先生，益信古聖賢之道，可親驗於今日。

備釋老特道之異名，後之人有所異同，亦不得已而救其偏弊爾。學取益吾心身而已，無事局束於一聖人之書也。嘗自誦曰

。以佛治心，以老保身，以周經世，以孔教人。用鼓舞來學，俟張其志術。然實不喜和會各家嘗嘗周易禪解四書宗印諸書

；以爲學有淺深，凌躡即成病，若曰三教一爐，吾不欲聞之。先生之於道，可謂調濟而上達矣。清末嘗一爲上海某局編書

。俞恪士爲南京陸師學堂監督，徵爲其教習。嗣又爲兩江師範學堂教習。皆四十以前事也。鼎革後，任南京圖書館事，抑首

善本書庫，撥其芳而暇其鬱，淡乎若忘世之變身之躬也。民國四年，江易園先生始爲南京高等師範學校，親造先生之廬，

延爲主講。先生以新說日出，正學且見棄，辭謝不能。及三進，先生曰。吾姑試之。因約不受聘書，苟見嘗，即自引去，既

登壇敷講，學者翕然響慕，皆自矜得觀先生晚。先生自責極嚴，而寬以理物。說理宏闊似明道，造次剛介似伊川，表微慮忠

似晦庵，批卻道窾似陽明。其設教，以儒爲體，以禪爲用，開以古大家詩文，達之以論孟宋五子之書。流連咏歎，洞穴幽

深，使聽者憤悱，若火之然泉之達，沛乎從善而不能已。嘗曰。國家值否剝之運，吾猶登講席強聒不舍者，將以溫養微陽，

，幹風會於萬一耳。故其忠朗之懷，無隱之旨，周喻乎人。自是餘二十年，高等師範學校，改爲東南大學，又并南京各專

門學校，換名第四中山大學，江蘇大學，最後正名中央大學。校聲益隆，四方來者益加，先生之聞望亦益遠。各院系諸生

，踵先生之講，排門傾耳者，不可知其數。其在國文學系，親承指授，卒業以去者，且數百人。詩文書法，得先生之一體者

，皆有以取名於世。慕先生之道，擬足奔塵，求台古聖賢之迹者，蓋亦不無其人，然而綆短汲深，終無以測其涯際云。南

京既建都，一時名碩輻輳。其齊聲講席者，則有若鎮江柳翼謀，吳縣吳瞿安，蕪春黃季剛，象山陳伯璠。同學黃明者，則

有若泰縣王雷夏，江甯鍾鍾山。同縣學藝相後先者，則有若魏梅孫胡朔冬，相與砥礪名節，商略藝文，遏邪說於橫流，繫

東南之物望。先生獨頹然其間，自謂一介寒微，稱全爲幸，若末嘗與於君子之林者；蓋不獨五十以後，德宇益宏，亦所更

艱難最鉅，足使危心而深慮也。所居在門東仁厚里，琴書以外無長物。值其空乏，日爲兩粥，不能俱飽，則夫婦枵腹相對

以爲常。鼎革之際，南京被兵，凡兩遭洗劫，盡無粒米，饑無完衣。令家人閉門臥，視餓死果何狀。親友怪其久不出，或叩

願以此禦冬也。先生叩頭謝，皆爲嗚咽久之。民國十年冬，太孺人卒。先是，子孺女賴石癆。十一年元配秦孺人卒。次年弟凍又卒。四年之間，血屬死者五人。先生於是慘結肺腸。將任其毀絕。已而轉念，古人習坎心亨，吾獨戚戚如是；平生所學，竟無毫髮之效耶。因夷然委運，不復摧沮。王氏仍世同財，姑姊妹已嫁，有故而歸，先生爲之養生送死，主其婚嫁。長姊之夫金卒，無子，來就先生居。適楊氏妹夫婦皆卒，遺孤子女二人，長於舅氏。長女星儀適賈應朱卓卿，卓卿納妾，內不自得，亦使歸。曾祖昆弟生一女，已嫁，復來歸不返。及倭寇起，長姊長女先後卒，又前孺子孺侄嗣，一門坐食者猶十許人。嘗曰：吾少遊必死疾，幸得全活，遂爲孀孤所依；是天留我送吾親之支也。今至親唯餘一妻一女，誠得婚嫁已畢，然後身辭，無復恨矣。聞者哀之。民國初，所入才三十金；十六年後，漸至十二倍。親戚友多窮餓，不忍闔戶獨飽。每支月俸，輒量諸家乘寡，或三十金或五十金，付郵賙之，歷十餘年無間者。謂人曰：吾少貧，賴親友以活。是區區者，豈足云報，聊以安吾心耳。故年近七十，仍無隔月儲。民國二十年，東省事起，翌年有上海之戰。先生以爲倭人詐端已現，而國中黨爭無已，內亂外患且相尋如環。每飯罷對客，言南明時事，淚下迫頤。又怪清初經略臺灣，勞費已甚；後人不之知惜，棄之倭夷。今又撤隄東藩，一旦而撤四省之地，幾何其不背而爲夷也。由是講論益切至，聲氣洪放，不遺餘力。聞者竊喜，謂七十翁何矍鑠如是；孰知忠憤所撼，先生受病已深耶。廿六年春，猝中風疾，口不能言。目熱視不能睹。數月始稍愈。其秋，倭人來犯。中央大學從國府遷重慶，先生已扶人而行，猶以病不獲與。冬十二月，南京陷。自是迄先生之沒，每爲書戒內地門弟子，凡數十通，不可盡錄，錄其有關者。其書曰：自病後三年來，頗有悟境，但只可自怡。又見得古人有不待不言之苦衷，弟固不可以意見觀書也。又曰：滌服膺程朱二家書十年，借此兵亂，以試寸心，仍無把握；何況其他。今日正是博學多似走。文人滿街走了，奈何。奈何。又曰：拙作讀四書私記，學庸已難。再觀諸儒所言，儘有跨越程朱，而程朱不取者，蓋其小器可晒也。僕之愚，自問不如李卓吾毛西河，何況前賢。若糊塗付印，貽誤來哲，將在百年後，僕不敢矣。綜是二者，晚歲進道之密，不輕述作之衷，概可推見已。往年嘗作紀哀詩，其一曰：四年送五棺，骨肉能有幾。一步一酸。無告乃至此。仰視原上山，俯瞰川上水。明知此間樂，孰云天有耳。其三曰：兩旬絕乳蓮，如雀甫離殿。哀首擗而視，



永念我父母。肥兒藥無靈，全活已知布。人乾今尚存，何怪老更醜。其四曰：上妻三十年，上弟五十載。歷頭歲月增，終有一別在。先後難預知，艱苦不稍待。音靈無半煙，今案有餘醢。其六曰：姊亡哀以思，妹卒悲且訝。自嗟螟蟻蟲，百累替婚嫁。茹荼吾所甘，終窮吾不怕。癡頑欲抗天，人翻鬼亦罵。其音蕩楚，殆不可卒讀。及南京陷，遷在難民區，有詩曰：此來稱樂國，一榻臥邱樊。何處非吾土，逢人問故園。城偏歸路阻，地迥戰聲繁。所媿無家釀，鄰翁枉見存。則又夷粹曠達。無急濶之心。蓋君子居安思危，困即不失其所亨。先生平居，動心忍性，無一朝之樂。常誦馮源王之詩曰：但教心地無諸惡，豺虎羣中也立身。以為吾雖傾頤，不敢不勉。及臥窮城，遂昭此志。近年禦倭之戰，其以鴻臚壯節，彪炳國史者，亦已衆矣；至於愁病兩忘，從容取義，以完雅儒之守，則未有如先生者也。南京既陷，公私嗟念先生。咸各有所餽。用是得繼饗殮，而餽餌猶虞不給。三十三年秋，瀉發瘡，憊不能支。季女丹華割股肉進，氣體忽平善。賊數旬益劇，九月二十五日卒，年七十有五。元配素儒人，敬慎樸動，以適君姑之旨。生二子，縉，縉，皆癯。三女，星儀，縉石前卒，叔綱雲，瀟江甫，皆敬敷。繼室周育卿，亦黃先生弟子，淑慎知大體，齊家侍疾無不宜。先生之久病不殆，繫若人是賴。生一女，丹華也。先生繪畫篆刻並精妙，尤工書法，初效翁方綱何紹基，乃自成一體。得其片紙隻字者，矜若鴻寶。所藏手鈔書及校本，朱黃爛然，絕可愛玩。所著讀四書私記，經略臺灣事纂，王氏族譜，清前四家詞選後四家詞選，雙煙室詩文詞集，皆秘而未刻，不詳其卷數，惟重刻山右讞獄記校刊歷史感應統紀二書，及已出詩文，流傳而已。先生孝友自天，阨窮不憚；藻思過人，足以名世，又漫不自惜。願篤信程朱及禪淨家言，適與時論相左；晚逢巨變，不激不隨，超然塵滓之外；非所開隱居求志，守死善道者與。塋新樓侍最久，愧不能發明盛德，謹列平日所見聞，備文行君子採擇焉。三十四年五月九日弟子錢盈新謹述。

# 任可澄先生遺著

## 貴州土民地說

昔在黃帝堯舜之世。各族騰起。華乳衆多。蚩尤三苗。已有紀錄。淘汰既烈。適者生存。文野遞嬗。稱謂漸殊。史家恆以荒裔目之。有所表見者寡矣。顧周書所載。猶可徵信。牧誓有云。庸蜀羌鬻微盧彭濮人。孔傳。八國皆蠻夷戎狄屬文王者。羌在西蜀。蠻微在巴蜀。盧彭在西北。庸濮在江漢之南。今按茲八國者。庸蜀同化於漢族。微彭小國寡民。亦早漸盡。惟光學盧濮者。與今日西南民族之關係。尙略可攷見。間嘗就諸書所得。參以己意釋之曰。羌者氏羌。西南夷多屬之。孽即苗人。古三苗之裔。盧者盧鹿。今爲羅羅。亦曰墨蠻。濮者百濮。今之彝人。或謂白夷羅夷是也。試分述如後。

後漢書西羌傳。西羌之先。出自三苗。杜佑通典。羌本出三苗。蓋姜姓。其國近衡山。及舜徙之三危。漢金城西南羌地。今按。氏羌同族。古籍多同。詩。自彼氏羌。鄭箋。氏羌夷狄。竹書紀年。王師克鬼方。氏羌來賓。此外海內經及孔晁注逸周書王會篇。皆謂氏羌爲一種。呂氏春秋義賞篇。氏羌之民。高誘注。氏羌二種夷名。然呂氏本以氏羌連稱。南史。氏。宕昌國。西羌種。鄧至國。羌別種。亦以氏羌爲一。皆舊說也。史漢西南夷傳。西南夷君長。夜郎。滇。邛笮。巂。昆明。冉靡。白馬。皆氏類。魏略。武都氏。其種非一。皆種槃瓠。後說宋足盡據。而西南民族中。實有多類氏羌種人可知。其在貴州者。南齊書。氏楊氏傳。劉楊氏之先。出於氏。是播州楊氏。固氏族也。李化龍討播督師文。本以夷種。世顯漢官。其播州善後事宜十二事。限田制條云。播之舊民號楊保子。俱人給田三十畝。凡不能楊保嗣者。無論曾否寄住。不得妄自指認無主民田。清一統志。楊保。播州裔。龍里爲多。嘉靖通志。施秉縣黎平潭溪司之楊黃。皆思播流裔。乾隆通志。狎獠。播之遺民。有楊龍張石歐等姓。黔南職方紀略。播州楊氏族居在貴州者曰狎獠。是楊保即狎獠。亦即楊黃。皆氏羌族。蓋氏羌族楊氏之在播州。亦如盧鹿族安氏之在水西。同爲土民巨族矣。西羌傳曰。羌人自無弋爰劍後。始向西南遷徙。

通典曰。氏在冉隴東北廣漢之西。漢武帝元鼎六年開分廣漢西部。合為武都郡。排其種人。分置山谷。不知氏羌族之移種西南。蓋已久矣。又黔有蠻族曰革老。黔南職方紀略曰。晉代邛笮間有山獠。其種蔓延於黔粵。諸蠻種多役屬之。遂名其役屬蠻為僕獠。自稱曰主獠。主獠後譌為獠。僕獠譌為木獠。邛笮間元為氏族聚居。具獠皆嘗亦氏之別種。嘉靖圖徑。獠

古稱獠。御覽三百五十六引廣志曰。獠在特柯與古鬱林蒼梧。西陽雜俎。獠在特柯。華陽國志云。蜀本無獠。原注西南夷別種

晉建元初。始從山出。自巴幸德為。布滿山谷。大為民患。通鑑作永和二年 通典亦云。獠為蠻之別種。往代初出自梁益之間。自

漢中達於邛笮。山谷間所在多有。唐書南蠻傳。戎瀘間有葛獠。依山山谷林管。踰數百里。寰宇記。黔管蕃種落十五。其

一葛獠。元周殺中異域志。獠在特柯。有打牙者。謂打獠獠。此即今之打牙獠。是葛獠即山獠。即獠。亦氏羌別種也

。思南沿河一帶。又有冉家蠻。炎微紀聞。冉家蠻。邛笮冉隴之裔。今西陽烏羅部落之長。多冉氏。散處沿河祐溪婺川間。

是冉家蠻亦氏羌族。或據蠻書引廣異記。槃瓠七男。各自為姓。曰田雷冉向。漢文叔孫。謂冉家為苗族。槃瓠說本荒誕。自

不足置信。又按詩。自彼氐羌。傳云。在西蜀叟。叟名不見於西南夷傳。華陽國志後漢書乃有之。志邛都縣有四部。斯叟一也。

晉咸和二年。越嵩斯叟反。後漢書邛都夷傳。蘇所叟二百餘人。董卓傳。呂布軍有叟兵。劉焉傳。遺叟兵五千。張巖傳。叟夷數

反。武侯出師表亦有實叟青羌。顧叟之名。後此亦不見於史乘。竊謂獠本作者革老。叟亦老稱。或本稱老。加大作獠。若

。則出於漢族視觀異族之成見。似亦可備一說。此羌與貴州土民之關係一也。書孔傳。蠻在巴蜀。詩毛傳。蠻夷蠻。鄭箋。

西南夷別名。正義。傳言夷蠻不辨其方之所在。故云西南夷別名。彼武王伐紂。八國從之。其中有蠻。又云越矣西方之人。是

西方也。彼蠻此蠻。音韻通。此與文雅。蓋有宅鄒諸儒。已不能實指蠻人為柯等國族。以今考之。蓋即西南苗族。按蠻從

牙得聲。唐韻。莫浮切。集韻。迷浮切。然音謀。音切同。集韻正韻。苗。眉鍾切。音描。又韻補。眉彪切。音繆。韓

愈楚國夫人墓銘。高陵相漢。以家酬。遷于南陽。始自郎苗。苗與韻。聲苗雙聲音近。今湖湘人猶謂牙為苗子。與苗

同呼。知即苗也。殷周以前。三苗。春秋戰國以後。乃不復有苗之史實。蓋自舜分北以後。其竄于三危者。已

變名為羌。餘種竄伏湘黔川瀾間者。殆又稱蠻人。苗無文字。曰髦曰髦曰苗。皆漢族指目其種人。非其自名。故無定字。

不足異也。否則何以他史籍謂別無蠻人。後世亦無蠻人存在。此果爲何種民族。牧善稱譽。女子疇蜀能。庸蜀名國。羌亦大族。則豈非少東可知。漢書地理志。種族較近。羌蠻連稱。即今之苗人又可知也。續文獻通考曰。苗自長沙長江以南。夜郎之境多有之。與民夷混雜。通曰南蠻。亦苗也。苗蠻雙聲。右無輕唇音。故讀苗如蠻。苗本在洞庭彭蠡間。且管便入中國北部。唐經略使之後。始漸西移。秦漢時猶以湖南爲中心。後漢書之武陵蠻是。此後乃愈益繁盛。聚息於黔粵川桂。而以貴州爲其集中地。明一統志。貴州苗人十三種。田雯黔書謂有二十九種。乾隆通志列舉四十二種。陳浩苗圖計稱八十二種。然大都混雜羅羅。遂爲一談。自不足據。日人鳥居龍藏苗族調查報告。謂純粹苗族。大都可分爲五種。一紅苗。二青苗。三白苗。四黑苗。五花苗。所謂花苗黑苗等等。亦係漢族依據其服色及刺繡等爲之區別。別無何等意義。而純粹苗族地理之分布。亦自然各成一區域。紅苗分布爲毗連湖南之貴州東部。其中心區爲銅仁附近。白苗青苗之分布爲貴州中部。黑苗之分布以黎平都勻子府爲中心。延至貴州東南部。花苗則以貴陽附近爲起點。西經安順至雲南東部。北達武定。延至金沙江畔。南經珠江上游臨安附近。下至法領東京之北部。其區域最廣。其說蓋約略得之。此學與貴州土民之關係二也。

盧即盧鹿。今日羅羅。又曰裸裸。貴州名勝志。羅羅本盧鹿謬爲今名。續雲南通志稿。蠻蠻種類甚多。有號盧鹿蠻者。今爲羅羅。唐時隸東西兩蠻部。故又爲蠻蠻。明一統志。雲南蠻人即羅羅。按蠻本建寧大姓。蜀武侯南征。移南中勁卒。分配無雍婁等爲部曲。又拔用蠻習爲官屬。唐書云。其先自河東安邑南徙。梁曆傳又云。蠻本建甯土人。蓋亦如播州楊氏。托於太原揚端。殆皆出後人增飾。梁承聖時。蠻瓊據南甯州。平瓊子雲旆。分爲東西二蠻部。興義府志曰。東蠻烏蠻。漢昆明夷之別種。蜀漢雜甸國之後。嘉靖圖經。羅羅有黑白二種。黑羅羅古稱烏蠻。白羅羅古稱白蠻。貴州名勝志說同。按春秋桓十三年傳。楚屈瑕伐羅。羅與盧戎兩軍。大敗之。杜預曰。盧戎南蠻。釋文。盧戎作盧。文十六年傳。楚伐庸。庸自盧以往。杜預曰。盧今中廬縣。水經。河水過中廬縣。即春秋盧戎國。按羅盧蓋同種異國。故同軍楚。舊說。庸在湖廣襄陽。羅在宜山。後遷羅水。蓋通於楚。故以漸西徙曲靖。蠻龍顏碑謂其先出令君子文。爲楚遊氏。戰國魏策有巴陵蠻。此

蠻氏最先見於史者。亦居楚地。則蠻實由湘楚流入川蜀。可推知也。今盧鹿稱羅羅。明初猶稱諸羅。亦其明證。通鑑。湘陰



縣。梁置羅州。寰宇記。盧水一名武漢。本漢沅陵縣地。梁天監十年。置盧。大業末。蕭銑於此置盧溪縣。或當時盧溪。已移此歟。此羅羅族大部在滇東北及川南。凡巴布涼山之羅羅。雲南近邊之獠獠。騰越龍陵之山頭野人。昆明四鄉之夷人。子若散民皆屬之。其在貴州者。悉在西北部。蓋與苗族分據東西。中分黔地。亦猶彝夷兩族。東西分據滇地也。貴州名勝志曰。羅羅。居水西十二營甯谷馬場洞溪者為黑羅羅。居募役者為白羅羅。今大定府屬及興義安順東至貴陽開州皆為黑羅羅。以水西安氏為其首領。武侯征南。火濟佐軍。以功封羅甸王。即安氏遠祖也。嘉靖圖經。清一統志。永甯募役長官司所部。皆白羅羅。而黑為大姓。大定府志。羅羅又稱羅鬼。黔語謂水西羅鬼。斷頭掉尾。言其俗武健。冠于他蠻族。此盧與貴州土民之關係又一也。

濮即百濮。又曰夷。擺夷白夷也。按春秋傳。巴濮。吾南土也。是巴與濮近。周書王會解。正南有百濮。孔晁注。南蠻別名。鄭語。史伯曰。叔逃難于濮而蠻。又楚蚘冒始啓濮。韋昭注。濮。南蠻國。左傳。麋人率百濮棄于選。杜預釋。初。建甯郡南有濮夷。無君長。以邑落自聚。故稱百濮。漢地理志。犍道縣。夷人居之。說文。夷。犍為蠻夷。史記正義。今益州南戎以北臨大江古樊國。宋書。大明八年。蕭惠開督益甯。欲收牂柯越嶺為內地。綏討蠻濮。關地增租。是晉以來。濮地已在川滇邊地矣。樊之名不見于周以前。禮王制屏之遠方。西方曰夷。鄭注棘官為夷。樊之言倡。使倡寄於夷戎。是字本作棘。鄭特以當時語釋之。非以棘為夷人。樊不在西方。亦安得有如許舉人也。史記貨殖列傳。巴蜀南御。滇。樊方也。漢書食貨傳。散幣於印夷。伍彼傳羌夷貢獻。杜篤傳。捶楚氏夷。蜀志。雄長獠夷。諸書無稱濮者。知漢以後濮皆稱夷。按唐韻。夷。蒲北切。濮。博木切。濮。夷雙聲音近。故濮轉為夷。杜預謂濮在建甯郡。今雲南曲靖府南甯縣。鄭樵通志略。南蠻之尾濮。居與古郡西南千五百里傲外。又棉濮。文面濮。赤口濮。黑夷濮。類函引永昌郡傳曰。建甯南多矛濮。分布山野。有尾濮。尾若鰓。郭義恭廣志曰。木棉濮。土有木棉。文面濮。其俗割面。以青畫之。赤口濮在永昌南。其俗折齒削唇使赤。黑夷濮在永昌西南。凡此諸濮居地。皆今雲南西部夷人中心居地。是夷濮一也。又前漢袁牢夷傳。地有濮竹。亦其一證。唐廷錫尚書地理今釋。建甯故城在今湖廣荊州府石谷縣。此則大誤。在石谷者。宋荆湖

北黔江陵州建甯縣。若晉建甯郡。自在雲南。搜萃滇海虞衡志曰。夷亦名擺夷。又名白夷。滇志。夷人在黑水之外。今稱白夷。白夷之白。殆即百濮之百。擺又百之音變。亦濮之音變也。續雲南通志稿曰。今雲南貴州均有夷人。臨安曲靖大理開化楚雄永昌麗江等府俱有之。又有蒲人。相傳爲百濮苗裔。不知夷人亦百濮也。近人楊成志西南民族調查報告曰。車里行政區人口二十萬。什九皆擺夷。其沿革頗久。在周稱百濮。漢稱哀牢。東西晉時稱莫夷。唐稱擺。其說最也。其在貴州者。嘉靖圖經。普安州部落有夷人。諸夷語盡不相諳。常以夷人爲通釋。乾隆通志。夷人性淳佞佛。常持素珠誦梵咒。清一統志。興義府普安州貞豐州。皆有夷人。餅水齋詩集自注。夷人亦名擺夷。黔南譚略。水城有苗八種。其一白兒子。黔記。白兒子在威甯。按漢以前書多稱夷僮。巴蜀人多以夷僮致富。白兒子或即夷僮之謂。大定府志又有莫兒子。能通諸夷語。凡此所謂性淳佞佛通諸夷語。皆與滇夷同。此濮與黔土民之關係又一也。

古代羌學盧濮西南民族其在黔者。略如上述。諸民族地理的分布。亦各有限界。可以見其逐漸移徙之跡。學族自湖湘西來。故其根據地在黔東。其在黔西及滇東部者。爲數至少。盧鹿族雄踞黔西。黔東絕無此種人。蓋其根據地在滇東川南。而兩族之限界。則以貴陽安順爲分野。氏羌種人以及獯狫。則在黔北。其先來自梁益故也。

此外貴州南部。又有獯狫各種及仲家儂家。此皆苗之別種。由江西湖南流入廣西。并由廣西流入貴州者。炎微紀聞所謂獯人。古八蠻種。五嶺以南。窮極嶺海。迤連巴蜀皆有之者也。乾隆通志。貴定一帶有獯人。黔省原無獯人。雍正二年。始由粵西遷來。荔波縣屬有獯狫獯狫六種人。荔波亦本粵西地。雍正中始改隸黔之都勻者。安順府志。永甯上下大馬江外。有獯人。都勻府志。水家苗有草蒙二姓在內外兩套。乾隆志。獯狫獯狫六種。離居荔波縣。語言嗜好。不盡相遠。嘉靖圖經。獯家乃西山陽洞土人。即廣西溪洞獯蠻。桂海虞衡志。獯本槃瓠之後。炎微紀聞。獯人五嶺以南皆有之。與獯雜處風俗略同。此皆五嶺以南諸種蠻族也。此諸蠻族之在貴州。悉由粵西流入。近中山大學研究院出版之獯人調查報告云。苗獯本出一源。秦漢以後。苗民族被迫。退居湖廣一帶。北宋時其民族分支由湖南西入廣西。使成今日廣西之五種獯及廣東北江的獯人。其說是也。又有仲家。按元史地理志有獯家蠻。明史或作仲狫。黔書乾隆通志并謂五代時。楚王馬

殷。自唐遷來。始有。又明五代時。楚王高僧。其部來欲自。因以其主帥之姓。遂為。又明。平夷縣志又謂。家苗為宋時有。諸說不同。然其由粵西遷來。則大致無異。此種人亦以貴州南部為多。嘉靖間。新添衛。平衛。程番。府都勻。府宣慰。洞。中。等。均有。家。乾隆通志。仲家有。曰。曰。曰。曰。貴陽。平。都。都。均。依順。南。龍。皆有之。黎平府志。黎平。家。者尤多。興義府志。府屬。仲。苗。屬。什。之。八。九。樂。苗。什。之。一。二。黔。書。青。家。在。五。州。澧。江。丹。江。白。家。在。荔。波。黔。記。黑。家。在。清。江。此。其。居。地。悉。在。廣。州。南。部。知。此。種。人。實。由。粵。西。流。入。也。又。有。儂。家。皇。清。職。貢。圖。云。相。傳。為。儂。智。高。之。後。興。義。府。志。說。同。儂。智。高。敗。死。雲。南。大理。其。遺。族。至。今。聚。居。開。化。廣。南。興。義。一。帶。之。儂。家。為。其。遺。族。日。為。可。信。乾。隆。通。志。儂。家。苗。在。永。豐。羅。甸。等。處。雍正。五。年。始。自。粵。西。改。隸。貴。州。其。俗。衣。服。雜。糅。皆。效。漢。人。五。嶺。以。南。古。稱。百。粵。故。如。鴛。鴦。洞。箴。以及。仲。儂。諸。種。皆。可。名。為。百。粵。族。此。外。黔。土。民。中。尚。有。多。數。本。為。漢。族。居。夷。而。變。於。夷。者。則。又。如。苗。有。宋。家。蔡。家。炎。徽。紀。開。宋。家。蔡。家。蓋。坤。國。人。相。傳。春。秋。時。楚。蠻。食。宋。蔡。俘。其。人。民。放。之。南。徼。遂。流。為。夷。貴。州。名。勝。志。說。同。嘉。靖。圖。經。宋。家。在。新。添。衛。衣。冠。風。俗。與。華。同。嘉。靖。志。宣。慰。司。屬。洪。邊。宋。家。中。州。裔。因。隨。宋。宣。慰。來。啟。名。清。一。統。志。則。云。春。秋。時。為。楚。蠻。食。俘。其。民。放。之。南。徼。遂。流。為。夷。即。宋。宣。慰。之。祖。貴。陽。志。又。謂。宋。家。本。漢。節。帥。大。姓。武。侯。征。蠻。率。其。部。世。為。令。於。此。土。文。云。蔡。家。本。蔡。國。後。戰。國。時。從。莊。蹻。遷。此。諸。說。不。同。然。謂。為。外。來。漢。裔。則。同。又。楊。慎。滇。程。記。貴。陽。城。中。有。舊。人。男。女。服。食。皆。同。中。原。蓋。先。代。商。官。流。寓。嘉。靖。志。亦。云。舊。人。多。前。代。任。宦。經。商。流。移。至。此。不。染。苗。俗。有。中。州。風。清。一。統。志。云。貴。筑。貴。定。廣。順。等。處。有。土。人。歲。時。禮。節。皆。同。中。原。黎。平。府。亦。有。之。安。順。府。志。云。里。民。子。相。傳。皆。外。省。籍。烏。居。龍。藏。苗。族。調。查。報。告。披。貢。途中。見。里。民。子。之。村。落。者。此。本。明。代。逸。民。土。著。於。此。原。為。純。粹。漢。人。都。落。離。至。今。已。有。若。干。苗。族。雜。種。矣。又。安。順。府。屬。有。鳳。頭。雞。實。純。粹。之。漢。人。也。相。傳。明。洪。武。時。大。舉。征。苗。置。屯。軍。守。備。鎮。守。苗。族。皆。時。所。遺。兵。士。以。鳳。陽。籍。為。多。此。土。著。化。之。兵。士。子。孫。即。今。日。之。鳳。頭。雞。也。其。婦。女。所。飾。前。髮。高。起。之。鳳。鳳。頭。狀。髮。髻。乃。明。初。江。南。婦。女。結。髮。之。風。邑。人。任。某。有。鳳。頭。苗。人。說。亦。謂。此。族。先。為。鳳。陽。人。今。移。鳳。頭。雞。雖。字。不。符。何。義。意。為。軍。之。誤。軍。雖。一。變。之。制。以。來。自。鳳。陽。屯。軍。於。此。故。名。以。鳳。頭。軍。久而。軍。語。為。難。理。或。然。也。

以上所述。考之於古。證之於今。周書所謂羌。盧濮與今西南民族之關係。略可考見。至如貴州土著民族。普通多混稱為苗。實則苗人西徙。自以貴州為其中心地帶。顧自歷史上人類學上加以考辨。則羌固氏類。濮為夔人。盧鹿為蠻。與苗絕非同類。百苗云云。自非科學的分類。亦如雲南通志南蠻志稱雲南苗夷。有一百二十餘種。實際當如謝肇淛滇略分為二大種族。在黑水外曰夷。在黑水內曰蠻。固較為切近也。大抵各民族散居各地。因地環境的制限。與長期歷史的演變。又與其他種族之交往台流。風俗習慣語言上。均不免有種種變遷。致有多少不同的名稱。不足異也。苗族由湘贛遷來。故大部在黔東。而流入滇東者為少數。南昭野史云。三苗之後有九種。黔省最多。流入滇東。惟狃家花苗。鳥居龍藏亦云。雲南路南江川通海彌勒一帶。苗族僅有存在。恐以此等地為苗族最終場所矣。彝人則當由川楚散入滇黔。其初蓋亦大部在黔。文獻通考曰。自曲州靖州西南。昆州曲輒首甯險獻安甯距龍和城。謂之西蠻白蠻。明一統志。西蠻。梁時在雲南曲靖。是晉隋以前。西蠻猶在滇東。東蠻當猶在黔西也。至此諸種人中。就文化方面說。耶濮人當為首屈。有進步而科學通行於民間的拼音文字。以此能通諸夷族語言。而為之鞮譯。羅羅有類似緬甸文的文字。水家有水書。獠人有榜簿。然皆為特種階級祭祀占卜應用之物。不通行於普通民間。此外具有古代文化之種族如苗人者。亦絕無文字留遺。他更勿論矣。

### 鬼方考

詩大雅蕩覃及鬼方傳。鬼方遠方。易既濟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集解引虞翻注。高宗。殷王武丁。鬼方。國名。乾為高宗。坤為鬼方。未濟震用伐鬼方注同。皆不言鬼方所在。然虞云坤為鬼方。坤西南之卦也。蔡邕咸陽令唐扶頌序云。君以能治劇除豫擊鄢陽長。顧嗣云。賦政于外。爰及鬼方。鄢陽在江西。春秋時為楚地。是蔡意蓋以楚為鬼方。此皆漢以前舊說也。干寶注易乃云。鬼方北方國。坎為北方。故稱鬼。蓋亦望文生義。未能實指其地。宋衷注世本始云。鬼方西落戎。於漢則先零羌。後漢書西羌傳云武丁征西戎鬼方。三年乃克蓋皆據竹書季歷伐西落鬼戎為說此後通典通考。悉沿其誤。竹書。武丁三十二祀伐鬼方。次于荆。三十四祀。王師克鬼方。氏羌來賓。武乙三十五年。周公季歷伐西落鬼戎。是武丁武乙異其世。季歷異其人。鬼方鬼戎異其名。不得為一事。且言克鬼方而氏羌來賓。則氏羌非鬼方。意義甚明。若曰鬼方



既克。羊氏畏風而來服。猶之詩曰征伐儼狁。蠻荆來威云爾。儼狁即荆楚邪。武丁都西亳。今河南偃師。荆楚在其南。伐鬼方而次荆。鬼方自當近於荆楚。而突入其阻。故三年乃克。使鬼方果為西羌。自豫行師何為南次荆楚。宋王質謂楚俗多鬼。鬼方即荆楚。路史注引朱子亦疑鬼方即荆楚。詩集傳商頌殷武祀高之樂。易曰。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蓋謂是歟。王應麟曰。大戴禮帝繫篇。陸終娶鬼方氏生子六人。六曰季連。華姓楚後。可以證朱子集傳之說。黃東發亦曰。鬼方即是荆楚。考陸終娶鬼方氏之妹女隕。大戴記及史記索隱說同。陸終楚先。僻在南蠻。其為昏姻。必為隣近種落。如春秋秦晉齊魯宋衛比。不能遠昏極北以極西夷落種族。事勢則然。故謂鬼方為北方國為先零羊氏西落鬼戎。皆後起無據之說也。

明史土司傳。西南諸蠻。有虞三苗商之鬼方之屬皆是。毛奇齡曰。易言高宗伐鬼方。詩曰高宗伐荆楚。鬼方即荆楚。

惠棟周易古義曰。商之鬼方。周荆楚之地。商頌殷武即伐鬼方詩。李方湛曰。孔穎達文王世子正義。謂庸蜀羊孽微盧彭九國。或即鬼方種類。實西南夷。與楚隣。不得即以西羌當鬼方。惠說是也。俞樾羣經平議曰。惠氏謂荆楚古稱鬼方。說至確。雖為南方卦。鬼方亦南方國。足見聖人取象之精。養齋堂集亦曰。鬼戎在西。鬼方在南。古人以荆楚為蠻。氏羌為戎。荆楚不得種稱戎。此清儒諸說。亦皆以鬼方為即荆楚。近時王國維氏作鬼方昆夷儼狁考。乃謂見於商周間曰鬼方。曰混夷。曰獯鬻。周季則曰儼狁。春秋後闕之戎。禮記曰狄。戰國以降。又稱之曰胡。曰匈奴。其說蓋出於史記索隱。最為牽混。王氏又曰。鬼方之名。易詩作鬼。然古金文作越。或作魃。孟鼎曰。王口孟以口口伐鬼方。其字从鬼从戈。又梁伯戈云。魃方竊。从戈从支。皆有擊意。古文往往相通。又曰。鬼方地理。古無定說。唯竹書神王季伐西落鬼戎。可知其地當在岐周之西。大小爾雅鼎。皆出今陝西鳳翔府郿縣地。西北接岐山。為孟之封地。鬼方與孟近。當在濟關間云云。夫西落鬼戎。非即鬼方。已如前說。王氏欲申鬼方在西之說。遂以竹書次荆文不為昔人所引。逕斥為偽。夫嘗見徵引者固真。然不見徵引者。未遂為偽也。以偏概全。甫足為據。孟鼎出郿。或為孟人從征鬼方紀功之作。或古物流轉至此。當不得謂孟地即此。又鬼方當與孟近也。抑考古經傳。稱蠻者必為南方民族。南蠻北狄。東夷西戎。此定稱也。大戴記。南辟之民曰蠻。禮王制南方曰蠻。周禮職方八蠻司農注同。詩角弓如蠻如貍傳。南蠻是也。胡渭禹貢錐指釋三百里蠻曰。蠻夷可以該

既克。羊氏畏風而來服。猶之詩曰征伐儼狁。蠻荆來威云爾。儼狁即荆楚邪。武丁都西亳。今河南偃師。荆楚在其南。伐鬼方而次荆。鬼方自當近於荆楚。而突入其阻。故三年乃克。使鬼方果為西羌。自豫行師何為南次荆楚。宋王質謂楚俗多鬼。鬼方即荆楚。路史注引朱子亦疑鬼方即荆楚。詩集傳商頌殷武祀高之樂。易曰。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蓋謂是歟。王應麟曰。大戴禮帝繫篇。陸終娶鬼方氏生子六人。六曰季連。華姓楚後。可以證朱子集傳之說。黃東發亦曰。鬼方即是荆楚。考陸終娶鬼方氏之妹女隕。大戴記及史記索隱說同。陸終楚先。僻在南蠻。其為昏姻。必為隣近種落。如春秋秦晉齊魯宋衛比。不能遠昏極北以極西夷落種族。事勢則然。故謂鬼方為北方國為先零羊氏西落鬼戎。皆後起無據之說也。

戎狄。戎狄可以該蠻夷。此則行文之便。至特指曰某某蠻。斷爲南方種族。無可疑者。梁伯戈稱虓方蠻。意足證鬼方必爲南蠻。非西北戎狄。以矛攻盾。而王氏他之引證。皆辭費矣。劉心源曰。虓即虓字。五音篇滯虓音鬼。戈銘曰。即虓字。蓋指南方而言。其說是矣。

抑更有進者。明史土司傳。西南諸蠻。有虞三苗南之鬼方之屬皆是。請申其說。戰國策吳起開文侯曰。三苗之居。左有洞庭。右有彭蠡。韓詩外傳曰。當舜之時。有苗不服。其不服者。衡山在南。岐山在北。左洞庭之波。右彭蠡之險。由此險也。淮南兵略訓曰。舜伐有苗。修務訓曰。舜南征有苗。道死於梧。檀弓舜葬蒼梧之野。鄭注。舜征有苗死。因葬焉。此三苗地在荆楚之野。夫虞夏之際。三苗居荆楚。何以殷周之世。不復有三苗。但有事於鬼方。可知鬼方與有苗。其種與廢不可知。而其居地殆同在荆楚近地也。或謂三苗既窺三危。何以仍在荆楚。應之曰。虞書窺三苗于三危。在帝堯殂落之前。而皋陶謨苗頑弗即功。在三危分北之後。方以智曰。舜所窺止於三苗之君。其種類仍在故地。任啓運經義雜識曰。舜攝位窺於三危。必遷其君與其人之尤頑梗者。而於其地猶立君以統之。故虞書之終。又有分北三苗之文。禹貢雍州三苗不敘。此三苗之既遷者。皋陶謨苗頑弗即功。此三苗之未遷者。劉心源曰。商周時。西落鬼域。實三苗支種。以西羌爲鬼方。專指支種言。不知其本種仍盛於南也。由是言之。三苗分北之餘。其本種遂由荆楚而西聚息於黔地。遂稱鬼方。理或然也。

三危所在。說亦多岐。鄭禹貢注。三危在鳥鼠西南當岷山。孔穎達曰。山在河西。此舊說也。杜預昭九年傳注。乃云。三危在瓜州。今敦煌。後漢書西羌傳。舜流四凶。徙之三危。河關之西南羌是也。注。三危山在今沙州敦煌。鳴盛曰。如杜說。則三危在河北。與鄭異恐非也。孫星衍亦曰。章懷注與漢書本文不相應。河關之西。即鄭注所云三危在岷山西南。非沙州之三危。俞樾曰。漢地理志續漢書郡國志。敦煌縣下。皆不言有三危山。鄭注在鳥鼠西南。太平御覽地部引河關括地象。三危山在鳥鼠西南。與洩水相接。則三危在關西。而非敦煌。與瓜州絕遠。蔣廷錫尙書地理今釋。乃謂三危有二。則調停之說也。後漢西羌傳。明言西羌出自三苗。即三苗所窺之三危。當在今關西間。據海內經逸周書王會篇。并謂丘羊同種。

漢書地理志。金城郡臨著破羌。隴西郡羌道氏道。廣漢郡句氏道剛氏道。又西南夷傳夜郎滇邛都荏都冉靡白馬。皆氏類。蓋自秦隴西南。南近巴蜀。皆羌氏所居。三苗所竄。當為此諸地。本為鬼方。故亦號鬼戎。以本一系。故言鬼方者。斬及氏羌也。是鬼方即有苗。地近荆楚。無可疑者。而敗亡之餘。益溯湖湘而西。首及黔地。此昔人多謂貴州為古鬼方之由也。

曹能始貴州名勝志云。貴州治所。殷商之鬼方。又云。宋朝紀要以鬼方地林多貴竹。因以名州。此宋人說也。元范匯入番順元宜慰司題名記。亦謂入番順元。相傳為夜郎群狝之表。殆古鬼方之境。故嘉靖康熙乾隆諸省志。皆云。貴州殷為鬼方。清一統志職方典並同其說。夫楚人尚鬼。故得鬼方之名。元以後稱羅施鬼國。亦必其來有自。鄒漢勛曰。貴州之名。初見於元史。而康熙貴州通志載宋太祖賜普貴勅。惟爾貴州。遠在荒服。是宋初已有貴州之稱。而宋史地理志寰宇記九域志。皆但有矩州而無貴州。今黔南之香魚模脂微同呼。矩貴無異。則貴州即矩州之變無疑。作矩者史冊之正文。作貴州者。沿相承之俗語也。莫友芝曰。貴陽本唐矩州。宋元并於羅氏。謂之羅氏鬼國。矩鬼貴一聲譌轉。非有二地。予意二說皆是。顧邵氏知矩之為貴。猶未知矩之原於鬼也。蓋以鬼方為黔地。其來已久。而鬼非美名。故唐置州之初。變文為矩。宋元後稱貴州。又矩音之變。南人讀鬼如矩。江浙湖湘間皆然。不獨黔音如此。此後又譌矩為貴也。由上諸說可得結論如下。殷商鬼方。即虞夏之有苗。苗族經歷代征伐之後。其遺黎窮蹙。退居西南邊地。故今滇黔數省多苗族。而貴州最近荆楚。苗為族最初喘息之地。故獨蒙鬼方之號。後猶稱鬼國也。

紅巖訪碑記

少讀郡志。得鄒毅紅巖碑釋文。驚其奧博。尤喜其上儕禹碑。下陋秦石之語。起為黔山增壯。繼見陽湖呂幾仙方伯。據張春潭太守摹本縮刻。與郡志本頗異。又呂同年冬間據吳清丞摹本別刻。與張亦未盡合。清丞親至巖下鈎摹上石。據言張摹多誤以石花為字。故往往失真。最後光緒二十二年。善化罷鴻錫太守。又摹刻於郡齋。乃什九與則諸本不類。迷離模糊。疑莫能明。民國二年夏。門人申憲知鎮甯縣事。感其神奇。復由外舅洪惠承文親至巖下。督工寄來。則悉同張本。刻各本體字雖辨顯。然遂言碑之真事。今本則絕無真意。又如鄒碑刻於東。卑為南。前為王。○為道。雖奇麗而有

義理。今本皆無之。中間廢一虎字。明出情人手。好古者至是發於無可置辭矣。其在舊京。友人丁在君嘗謂碑審視。實非文字。乃石花耳。說雖粗亦無以難之。幸未回黔。志館甫啓。乃於癸酉六月二十四日偕同館楊卓生至友陳幼蘇劉少樵黃堯丞彭紹懷諸君。驅車赴關嶺。至山下龍爪樹村。主村人某君家。翌日謀登山。積雨泥濘。山路險滑。不得置步。多人牽挽。數息乃抵巖下。石色紫赤。有字處凹入尺許如橫榜。字約分十行。首行二字高七尺。末行一字高二尺六寸。幅廣一丈五尺。字悉如隸本。所謂大書深刻。全無是處。令人索然氣盡。薄暮下山。邑人士紛紛來集。乃就詳詢願末。老儒唐君王君慨然曰。碑經竄亂。非原石矣。驚問其詳。蓋清光緒二十七年。涂步衢牧永甯。大吏撤取碑拓。塗以屬圍首羅光堂。碑非刻刻。不能施蠟蠟。羅又憫材。乃以桐油入石灰。填字四周。使凸起便鈎摹。碑字與石花錯午。不易辨。鄉人又椎魯。遂至狼籍。邑人有識者羣譁。謂羅毀古蹟。語聞於涂。亟令規復。而灰油凝固。猝不得解。則以巨釜燻炭鬻沸水力滌之。碑字悉損。輒以意沾綴。故面目全非。邑人後此號羅爲荒唐云。中虜形字。則提督徐印川所爲。碑又一拓也。考嘉靖圖經。紅崖山在永甯州西北八十里。懸巖絕壑。惟東面可登。頂上有韭菹桃杏蔬果。但可取食。持歸則迷失道。若有鬼神呵護者。山下有洞。寬廣若堂。深數十丈。中有杉木大方五片。不知何時所貯。其色如新。洞前有石人石馬各一。近山間居民。聞洞中有銅鼓聲。或崖上紅光如火。則是年必有瘡癘。世傳以爲諸葛武侯駐兵息鼓之所。夷人每年一祭。牲用烏牛白馬。或三年一祭。則歲稔人和。貴州名勝志。永甯州紅崖山在州西北八十里。豎立萬仞。山畔有洞。深廣數十丈。居民間聞洞中有銅鼓聲。崖上紅光如火故名。世傳諸葛武侯駐兵之所。夷人每祭祀。牲用烏牛白馬。則歲稔。二書略同。語多神異。顧皆不言有碑。編考明以前紀載。亦無及此者。田家齋始言紅巖有武侯碑。張春穀以爲殷高宗伐鬼方紀功之作。郝敬始爲釋文。俞理初讀其言無左檢。劉心源更爲詮釋。要不免穿鑿附會。冥邵亭乃釋爲禹蹟。亦姑備一說。宋爲定論。舉鴻錫力主之。然壘所見乃羅光堂毀損後之俗劣物。既已不能辨別。且云曾登嶺山見禹碑。不知禹碑亦膺鼎也。三危黑水。舊說多歧。未便據黑水一詞。遂以二盤爲禹所造。即以較論碑文。形體亦絕異。南克勤方爲今黔地。然南器多存於今。近殷墟契文。尤可考見。也無一合。且如張邵二氏。並從舊說。謂鬼方爲先零羌地。則與黔巖巖。何爲紀功構碑於此。尤迂遠而



不可通矣。要之。非篆非隸。非八分。不備非漢後文字。稍識非漢族文字也。幸較其結構字勢。頗類彝文。茲地自漢以來。久為盧麗族居地。或竟出於此族。而彼族文字。今昔亦多有演變。未可知也。抑有說者。華陽國志。諸葛亮為夷作圖。先畫天地日月君長城府。次畫神龍龍生夷及牛馬羊。後畫部主吏乘馬旛蓋巡行安郵。又畫牽牛負酒磨金寶之象。以賜夷。夷甚重之云云。碑文頗有類似牛馬等酒旛蓋之形。意即侯教夷人圖譜之遺蹟。山近旁有諸葛營。故世傳為武侯碑歟。亦姑存其說。以俟後之論定。所借此南中第一奇蹟。乃收於俗吏村愚之手。誠不可恢復之損矣。非予親至碑下。詳詢邑人。將使神物永世蒙垢。爰為此記。用告來者。勿為所啓惑。又嘗語邑人。嘗謀滿去之而改鑄舊拓文於碑。庶名蹟雖湮。猶得見其真形於世上。倘亦好古者所樂聞乎。特並述所臆於此。

趙公德昌傳略

遜清咸同之際。黔亂亘二十年。一時黔人將領。首稱郎岱趙氏昆弟。剛節公天挺人豪。黔有長城之倚。戶祝于今不替。無異群矣。論者多謂達庵公實使剛節以成名。然按剛節于什伍之中。結以骨肉之恩誼。拂拭而振厲之。以成其德器。而獲于功名。非達庵公之力歟。公受命危難之中。率饑疲之衆。抗方張之敵寇。又扼于沈宏富舉大錫輩。備嘗艱阻。卒定黔亂。公亦人傑矣哉。公名德昌。咸豐四年。楊龍喜倡亂。輾起行間。五年。仲夷犯郎岱。滄督恒春赴黔。從戰有功。翌年。恒春回滇。撤公以三百騎從。七年正月。破賦彌渡。自鎮南赴授昆明。九年。會褚克昌何有保敗賊得勝橋。克江右館。而恒春先以憂憤自盡。公遂返黔。黔亂方亟。開州何得勝。貴定潘名杰。勢張甚。遊擊兆喜駐開甕。久無功。蔣蔚遠以公領其衆。六月敗名杰洛白河。破苗賊東山坡。解平越州圍。軍出兆沙。圖王卡。破得勝上太平。斬賊首許殿英。楊宗保。十二月。得勝賈福堡據開州羊場。甕安賊渡清水江。出側溪。札佐修文土賊應之。省城戒嚴。公分兵馳援開州。衆顧平越。敗賊順巖河。令剛節公過江。敗賊歸尾巴香。十年正月。龍里貴定舊縣賊走合扛寨。賊趨谷龍水田壩。省門大震。公自瀘因灣急馳至貓場水樂堡。敗賊泡江河。四月。新撫劉源瀨至省。時省東北數十里皆賊。于是以公節制近省諸軍。以八千餘人分布省防。賊不獲逞。已而賊自貞豐陷永甯廣順。分趨安順安平。陷歸化。賈福保陷修文。近省賊愈張。公會剛節連破修

文賊。出扛。逼玉華山。敗買福保於落邦。江內略靖。十一年正月。奉檄赴安順。遏粵賊西竄。歸化仲夷葉桂林。以衆附粵賊。自舊州薄府城。公擊走之。四月。復歸化。旋奉田興烈檄回安順鎮任剿賊。遂復普安縣。規貞豐。直攻新城。同治元年三月。賊逼興義府城。公自川洞突圍入城守。部署未定。而署知府胡霖澍部練。夜舉火應賊城陷。霖澍出走。爲難民擄割。賊乘熱撲興義縣。公分兵管口烏沙。遏新城賊。自屯鄭屯頂效以當府賊。賊衆軍又苦饑。而兼署總督徐之銘。咨署撫韓超謂撫局已定。嚴飭停兵候命。賊因愈肆。連陷普安縣廳。安南興義縣。公提孤軍擁難民自捧蚌渡江。崎嶇賊中。三十餘日。乃至斷杉。于是興義五屬皆陷賊。退駐安順。二年正月復歸化城。四月。進圖貞豐。破賊羅炎河。克王母回衝。巡撫張亮某屢趨出兵毛口。公言興五屬惟貞豐地險民衆。從賊最久。今十餘日內肅清江內三十餘亭。士弁紳耆。皆願效前驅。首復貞豐。以形勢險。新城居中。爲賊老巢。貞豐縣左。爲犄角。回賊難制。皆由兩地形勢利便。若舍此繞道毛口。即復普安廳縣。究遠僻。且孤懸難與守。代理興義知府孫清彥。請仍令公督辦興屬軍務。謂不過旬月。五屬可平。亮甚不省。檄回省。軍出三江橋。敗賊水田壩。進軍白泥援開州。敗得勝於鼎照。移軍洗馬河。會剛節逼端芒。敗賊大栗樹。九月。得勝陷開州。旋復之。十一月。得勝合開修賊余世舉。晏景清等。合江外苗賊潘名杰出貴定。分道四集。扼省城。公嬰城戰守。剛節及籍總兵林自清奉急檄赴援。更番血戰。乃解省圍。三年正月復與剛節縱擊。大敗貴定逸賊于二舖。十一月。黔紳周之翰等呈控提督沈宏富。稱公與剛節戰績。遂奉命署提督。四年四月。賊蔣榮封貴么驛等。掠軍省南。公期剛節自白泥橫出巴香。擄賊巢斬榮封。高基以黔西大定陷賊。令剛節赴剿。公赴安順防普安郎佑應黔大。閱月。會復黔西州城。六月。復大定府城。平遠化起賊匪逼安順。回軍擊走之。已而總督勞崇光自省赴滇。役民夫二千餘。奸匪屢入。所過清鎮安平永甯關嶺先後陷賊。沈宏富夙嫉公。公在安順。又與畢大錫不相能。讒匿交構。至是遂奉上諭令赴蜀差遣。而紳士楊先華等。再懇留辦賊。五年八月。復定南汎。九月。病請開缺。不許。十月。賊趨安順。連壘數十里。公期剛節大錫助功。賊潰走。六年春。敗嚴大五郎佔三塘。再敗之青桐林。三月。復安平。八月。敗鎮甯賊周香喻。先是七月中。剛節追賊蘆荻哨中伏被害。公痛憤撰作。遂一再乞謝兵柄。不復出。自始亂迄去職。十餘年中。力摺危局。迭挫苗數回。

衆諸賊兇鋒。屹然爲黔重鎮。公去而諸賊勢亦就衰弱。席寶田周達武繼起。乃得假手以告成功。則功雖不自公成。亦可以無憾矣。公嘗語人。吾縱不能保百姓之身。必欲保百姓之心。故軍行所至。一以愛民爲主。有詩見志云。論功儘可從人後。補脯還須未雨尤。所著枕戈室詩鈔。多可傳之作。又善擊商書。筑黔靈山寺有公撰書聯云。滄海悲羣溺。乾坤有大雄。筆力奇偉。語意尤沈摯。亦見公願力迥異尋常。是可傳已。

### 林自清傳略

幼時曾聞鄉父老嘖嘖稱林自清氣攝陳小五。解郡城倒懸之厄。又在滇招降酋酋馮如龍各事。虎虎有生氣。後讀雲南通志。載昆明圍急。自清臨陣勸馮如龍就撫。爲清局撥亂反正之基。又平黔紀略自清奉急徵解貴陽圍。亦關全黔大局。知諸事皆信。自清非常人。功在滇黔至鉅。乃卒於川將陳希祥誘殺。身辱名冤。致後人無敢稱述。即如招降馮如龍一事。岑毓英傳狀悉據以爲功。不及自清一字。又其甚者。乃至稱爲劇盜。令人不勝扼腕。民國辛酉。余長黔政。鎮邑久土程宗賢等。上書乞爲自清昭雪。皆得自當時隨自清出入生死及曾參帷幕之人。語皆覈實。自清橫恣。不戢士卒。然賞不酬功。功罪亦不相辨。且由誘殺。橫被惡名。非國家刑罰之正。乃據稱文。重以嚮所聞見。爲文以傳其略。庶幾死者得罪於生前。猶不至含冤於身後。倘亦是非之公歟。林自清。號玉堂。鎮甯州人。世業農。咸豐五年。以團練隨提督孝順攻落別夷匪。何都司有保賞其技勇。結爲義子。滇回亂。何奉調返滇。以自清自隨。戰輒有功。七年。銅山張亮基奉命赴滇幫辦軍務。滇副將李某率隊迎護。遇賊大勦。部衆遽潰。先是自清與同籍張成貴楊發貴林懷清林致祥范靖六人投李戲下。自是六人協力禦賊。自清新賊首於陣。翼亮基出險。亮基由是奇自清。並受知鄧布政使爾恆。頗予提掣。亮基旋任滇撫。攝總督。九年七月。自清攻高明州逆回。復其城。十二月。回賊馬俸圍安甯州。自清馳援。破賊團山。十年正月。斬回酋沙名諒。州圍解。閏二月。路甯州城陷。自清進剿。四月至七月。連破凌兮彌勒澂江援賊。復州城。冬十月。攻拔江右館。手斬賊酋徐元吉。累功至臨元鎮。時滇事日棘。亮基遽引疾。以總督關防交徐之銘兼護。拜疏即行。十一年三月。鄭爾恆升任陝撫。爾恆與徐之銘善。慮有他。請自清繼行。自清送至至揚林。得急撤返省。爾恆旋爲何有保職於曲靖。自清以此輕有保。之銘即以此甚自

清。乘間語自清曰。君堂室丈夫。椿萱具慶。乃甘作何螟蛉耶。君如不忘所自。予當代奏請復姓。自清不悟其構已。允之。旋奉廷諭。准其復姓林氏。九月。升署提督。多十月。回會馬起等陷常州。呈貢縣。進德江右館。圍省城。同治元年正月。自清收粵賊難關。糧道始通。省城被圍三月。回會馬如龍等十餘萬。省兵不逾萬人。勢岌岌。馬絕驍健。自謂無敵。自清乃與約。身自搏戰。至期。自清縱步下城。馬亦令所部退。與自清戰於去城里許之巫家壩。不移時。馬削。擲載請降。顯猶未敢入城。期自清親詣其營。乃決降。翌日。自清偕親兵百人詣馬營。馬衆數萬。刀矛夾道。自清昂然入如無入境。馬拜服曰。君真蓋世英雄也。乃刑牲插血定盟而返。又越日。偕自清入城投誠。省城紳民。贈蓋世英雄。全賴保障大旗。以旌自清之功。曾何有保憾自清者。署藩司岑毓英。有保舊吏。遂與之斷合謀。之銘復從容謂自清曰。馬獻已降。杜文秀不足慮。以君材武。能出江南。洪楊不足平。取封候猶唾手耳。自清粗曠。又盛名下。意得甚。遂率部入蜀。之銘隨者。川督駱秉璋。謂自清擁兵入川。懷叵測。適張亮基再奉命入滇。將至蜀。駱飛軍入告。自清亮基舊部。請亮基解援。自清始知爲之銘所陷。散其衆。稱病回籍。二年十月。何得勝潘名杰余世舉股匪大舉圍貴陽。沈宏富張文德屢敗。省門危在旦夕。亮基飛檄調自清赴援。十五日。馳至省。時湘軍守城。僅開西南兩門。入煤米。自清至。令開次南威清兩門。煤米價頓平。十八日。趙德光敗賊洛灣烏當永樂堡。自清收賊茶店。分軍擊賊。朱場寶關。自清山戰。亮基子臚壽等多臨陣縱觀。前敵匪會。持三丈長矛。製五色幟頭。猛如虬虎。突問爾何人。自清應聲曰。前雲南提督慣殺回匪之林公也。聲水已。女已及會。遂殲之。所部乘勢猛攻。賊大潰。趙軍亦同時報捷省圍乃解。王耕心撰亮基家傳云。貴陽戒嚴。乃調林自清赴援。賴其死力。使貴陽爲堅城。亮基四年九月覆奏云。前年何得勝悉衆犯省。竄以茶店。情形萬分危急。徑飛調林自清等赴援。將賊擊退。省城始轉危爲安。皆紀實也。二年五月。何得勝圍清鎮。謀再圍省垣。張成貴楊發貴等屢戰不克。亮基勞崇光檄自清赴援。自清星夜至頭堡集兵。單騎抵狗場。賊聞風退。乃得與張楊合。連戰四十餘日。賊走鴨池河。亮基國史傳云。自清時出奇兵奮擊。賊大潰。清鎮解嚴。是也。又潘名杰竄據花草老。掠青巖。阻省餉。自清復會德光擊走之。三年二月。自清署安義鎮總兵。冬。奉命促勞崇光赴滇督任。崇光檄調自清隨營。奉諭不准。乃令自清專辦興義五屬軍務。



亮基陰分五屬官吏斬其軍食。亮基始厚自清。思得其死力。而自清恣橫。多亮基忤。自二次解省圍後。以賞不酬功。懷怨望。徵調多不赴。既扼於興屬官吏。不待已。回軍。經普安州。州牧陳世鎮閉城不納。所部積憤。遂殺陳。時五年九月也。亮基舉身入告。立意除之。自清既回里。妻病不出。五年五月。鎮甯州城陷賊。水城苗酋黃金印踞鎮水郎三屬。營州城外十三旗。謀取安順。自清不得已。復集鄉勇討賊。各鄉賴以保全。乃有鎮邑土豪黃秦奚慶堂等倡辦六台團應黃逆。黃逆欲取安順。懼自清撓其後。七年正月。率部八萬圍丁旗堡。會自清病不能軍。圍首陳方瑜等百計守禦。居民千餘戶。亦誓死。圍四十餘日不下。一日自清走至圍防局。衆額手慶曰。全城生矣。次日。匪由西門木角井踰垣入。衆奔告自清飛步下城。踰河岸立。斬紅長木梳悍會數人。賊驚潰。謬衛軍無不以一當百。追奔過定南而返。平黔紀略云。鎮甯各屯一場悉陷賊。惟丁旗堡以自清力守得不陷。官吏亦居中倖也。已而安順知府舉大錫誤受逆會陳小五之降。欲去大錫。據郡城。期大錫三日給軍食者干。否則據城。善定令唐日華。商團總熊光詔。一日七遺急足乞援於自清。三日期屆。陳部分據四城門。小五陳兵府署。守逼大錫。全城號哭鼎沸。薄暮。自清偕護衛百人馳至。逕趨署。召小五來見問欲何爲。小五噤不敢聲。自清令所部出城。郡父老曾陳鄂爭門出。如羣鴨赴水云。此其成名所震。撫豺虎如犬羊。而功在桑梓亦大矣。時亮基已去職。曾壁光奉上諭按亮基所參各節。訪查審訊。奏明正法。遂密令陳希祥就近圖之。希祥記名提督。奉崇實令來黔助剿。駐安順。上年十二月。方會自清擊澗河塘仲夷。斬賊酋盧老春。交最厚。因置酒約自清。衛士二十人。希祥分糊醉以酒。伏壯士壁後。突出擊。自清手無寸刃。橫飛出窗。而髮辮結縈外六角柵上。遂誓。此八年正月某日也。

論曰。程宗賢謂馬如龍嘗遺自清玉馬一翠麒麟一。皆希世珍。亮基欲得以獻某王。自清惜不予。故及禍。亮基賢者。未必有是。願自清于亮基有知己之感。其功在滇黔。亦亮基所親聞見。不能納於正。乃置之死。于自清已薄矣。自清恃功而恃力。宜功名之不終。然以者謂自清苟得其用。與曩五屬回亂之平。當不至遲至五年之後。此生民之劫未也。亦不暇爲自清悲已。

# 勘誤表

三	四	五	一七	一七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九	一九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五	二六	三〇	三一	三一
行	字	誤	正	增	損	己	要	者	辨	指	幸	殷	唐	誤	正	增	損	己	有

唐殷幸指辦者要乙 傳化興錢葉括法改還所 唐殷幸指辦者要乙

唐殷幸指辦者要己 傳北興錢葉括注故道意 唐殷幸指辦者要己

有 館

己

六四	六四	六二	六〇	五九	五〇	四九	四九	四八	四五	四二	三九	三九	三八	三七	三七	三六	三五	三三	三一	三一
行	字	誤	正	增	損	己	要	者	辨	指	幸	殷	唐	誤	正	增	損	己	有	館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第52字下應加i y)

(第4合下應為Z i n)

(字後應加x)

區之



# 貴州銀行

調劑金融

業務要目：  
存款、放款、匯兌、信託、倉庫、代理金庫及其他一切銀行業務

分支行處：  
重慶、柳州、衡陽、南京、安順、貴定、獨山、威甯、遵義、惠水、大定、都勻、赤水、畢節、黔西、銅仁、織金、鎮遠、金沙、桐梓、盤縣、貴筑、思南、晴隆、普定、興義、榕江、湄潭、馬場坪、茅台

通匯地點：  
本省各縣及全國各重要商埠

總行：  
貴陽中山西路 電話 四五六

信託部：  
貴陽正新路 電話 四五八  
電報掛號 六八七〇

服務第一

# 貴陽廣西銀行

通匯地點：  
廣西省內各地及南京、衡陽、訂約通：福建、安徽兩省內各地

行址：  
貴陽市正新路

電話：  
八三七

電報掛號：  
七〇〇〇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貴陽分行

地址：  
中華路省府路口

電話：  
經理室 八八號  
營業室 三六五號



# 中央信託局

## 通匯地點

上海 南京 蘇州  
無錫 武進 南通  
杭州 蕪湖 漢口  
廣州 重慶 昆明  
成都 西安 蘭州  
北平 天津 青島  
連雲市 瀋陽

## 業務種類

存款 儲蓄  
放款 產險  
匯兌 壽險  
購料 代理

## 貴陽分局

營業部 電話 九百五十五號  
經理部 電話 九百四十九號

地址：貴陽中環路六十七號  
電報掛號：五六一五

# 亞西實業銀行

## 貴陽分行

辦理商業銀行及儲蓄信託等業務

手續敏捷 利息優厚

以便顧客 為客前提

貴陽分行地址：中山路二一號

電話：九〇〇〇 掛號：〇〇九

總行 重慶

分行

上海 漢口 廣州 天津 長沙 蘭州 西安 成都 宜賓 江津 瀘縣 昆明

辦事處

合川 內江 遵義 自流井

# 四川美豐銀行

## 貴陽分行

經營一切商業銀行業務

地址：中華路七六號  
電話：三八八號

# 中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人羣 調劑民生

業務要目：進出口貿易 紡織業 運輸業

分公司：上海 漢口 蕪節 昆明 大定  
辦事處：黔西 重慶 長沙 安江 香港

總公司地址

貴陽民生路十四號  
電報掛號一九三一號  
電話八一二號

# 貴陽中國國貨公司

精美禮券

是最合理的送禮佳品

送者便利大方

受者合用歡喜

# 復興實業銀行貴陽分行

行址 貴陽正新路

電話 營業室八三六號  
倉庫四八〇號

電報掛號 六八三三號

通匯地點

上海 柳州 衡陽 安江 邵陽 南京  
重慶 吉安 洪江 湘潭 漢口 長沙  
贛陵 昆縣 廣州 常德 株州 津市

# 貴陽聚興誠銀行

經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地址：中華中路二五號  
電話：六九〇號

電報掛號：二四三五號

復員後復業分行

廣州 香港 天津 南京 長沙  
定陽 沙市 漢口 北平

總行 重慶林森路

# 貴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資本三萬元 創立時期：民國二十八年八月

## 經理業務

工業 鑛業 林業 運輸 金融

包括有關事業八十個

### 主要產品

純煤	絲綢	電力	金鋼	耐火	醫藥	玻璃	舞龍	企鵝	各種	獅牌	化妝	文具	農業
焦炭	布疋	水泥	麵粉	磚瓦	儀器	器皿	火柴	香烟	肥皂	臘燭	用品	用品	用具

總銷處

本埠十大字：本公司貴陽營業處 電話：四七號

地址：貴陽市南明區清遠路十五號

電話號碼：七七一七  
電報掛號：〇三二〇（貴陽）

貴陽

## 慧光電料行

價廉物美 批發 各種電器材料 歡迎賜顧

地址：中華北路七號

電話掛報號：八五九七號

## 貴陽永益電料行

地址：中華南路一七八號

經售各種電器材料

價廉物美 歡迎選購

# 金城銀行貴陽支行

地址 貴陽城內勇烈街

電話 營業室 七二八  
經理室 七一七

電報掛號 七〇〇七

辦理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通洽地點 全國各大商埠均可通洽

存取便捷 利息優厚

# 貴州煤礦公司

各種煤焦廉價供應

礦場

總公司

營業處

新東門外巫峯山

電話 話四六〇

威清門外頭橋

電話 話六六三

貴筑縣彭官鄉涼水井

電話

電話 話八〇八

中華南路四十四號

電報掛號七〇〇六

新東門外巫峯路

電話 話一七九

威清門外頭橋

電話 話六六三

備有汽及人力車板  
交貨迅速

# 德昌祥參茸燕號

婦科再造丸

調經 溫宮 特效 劑

主治：月經不調 經崩白帶

漏經倒經 久婚不育

婦女暗病 經來腹痛

以及一切生理不調之病症

俾效宏力

地址：貴陽市木十字口電話四一八號

# 雲南興文銀行

經營一切商業銀行業務

歷史悠久 基礎穩固

匯水低廉 存息優厚

滬渝滇康各地均可通匯

昆明南屏街口

電話：二四九九

二二四一

貴陽

分行

貴陽中華南路一四二號

電報掛號：一七三二

電話：四六八



# 貴州火柴公司出品

舞龍商標 安全火柴  
 品質精良 媲美舶來  
 調劑供需 價格克己  
 如蒙惠顧 歡迎無已

地址：貴陽箭道路69號  
 電話：一零四三  
 電報掛號：一零六二

## 國立貴州大學校友會募集基金啓事

### 金啓事

愛國立各大學為校友聯絡情感研究學術互助事業及發揚母校精神均有校友會之組織貴大創立伊始是項組織更應加強方能負此重任然無米之炊巧婦難為故於六月十八日全體留筑會員大會中乃有募集兩仟萬基金之議決案並企於本年度校慶前得有成果本會本屆負責人等秉此議決案後即着手進行除已募得部分師長之熱忱捐助及部分畢業同學捐贈七月份公費計獲國幣壹佰伍十餘萬元外與預計數目相距甚遠尚盼諸師長及本校畢業同學踴躍捐輸協成斯舉則凡關校友之福利事業及校友樓之興建等亦指日可成校友幸甚母校幸甚

附六月十八日全體會員大會關於募集基金之議決案

### 之議決案

- 一、凡本校畢業之留校同學均以基金募集委員會當然委員
- 二、凡本校畢業同學每人均得至少捐助基金一萬元師長則自由樂捐
- 三、凡有復員費及剩餘公費之畢業同學可在該項費內扣除兩萬元但首屆畢業同學及無復員費與公費之第二屆畢業同學均請於校慶前將該款匯交校本部校友會會計李唐卿收
- 四、上列捐款於收訖後均掣奉收摺存照一俟基金結束即在校友通訊止刊登鳴謝

